

三千年來激蕩人心的

發家史

博文◎編著

了解歷史，它記錄着那些風雲，
蘊藏着穿越歷史的真知與卓見。

與遺憾，

一部記錄中國歷史風雲人物發家之路的暢銷書。

縱觀歷史風雲人物，他們幾乎都經歷了窮則思變、貧則勵志的階段，他們總是自強不息、
艱苦奮鬥、勤勞勇敢、自我完善、自我升華，最終成為影響時代的巨人。
儘管每個人發家的歷程不一樣，但是，他們的發家過程及掘取「第一桶金」的秘密，
都必定會帶給你極大的启发。

中國華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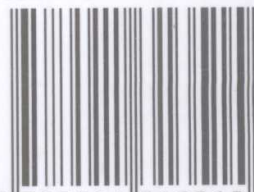
三千年來激蕩人心的

發家史

莎士比亚说：『历史就在每一个人的生活中。』回顾中国历史上那些风云人物的发家之路，那些值得我们去回味的人和事，你会看到，历史真的就在我们身边。

本书选取大量影响中国历史的杰出人物，通过对每一位人物发家历程的精要归纳和分析，让我们领略到他们独具特色的个性、敏锐的商业意识、各不相同的经营谋略、不屈不挠的开拓精神，找寻到实现我们心中财富理想的各种各样的成功之路。

ISBN 978-7-5113-1351-5



9 787511 31351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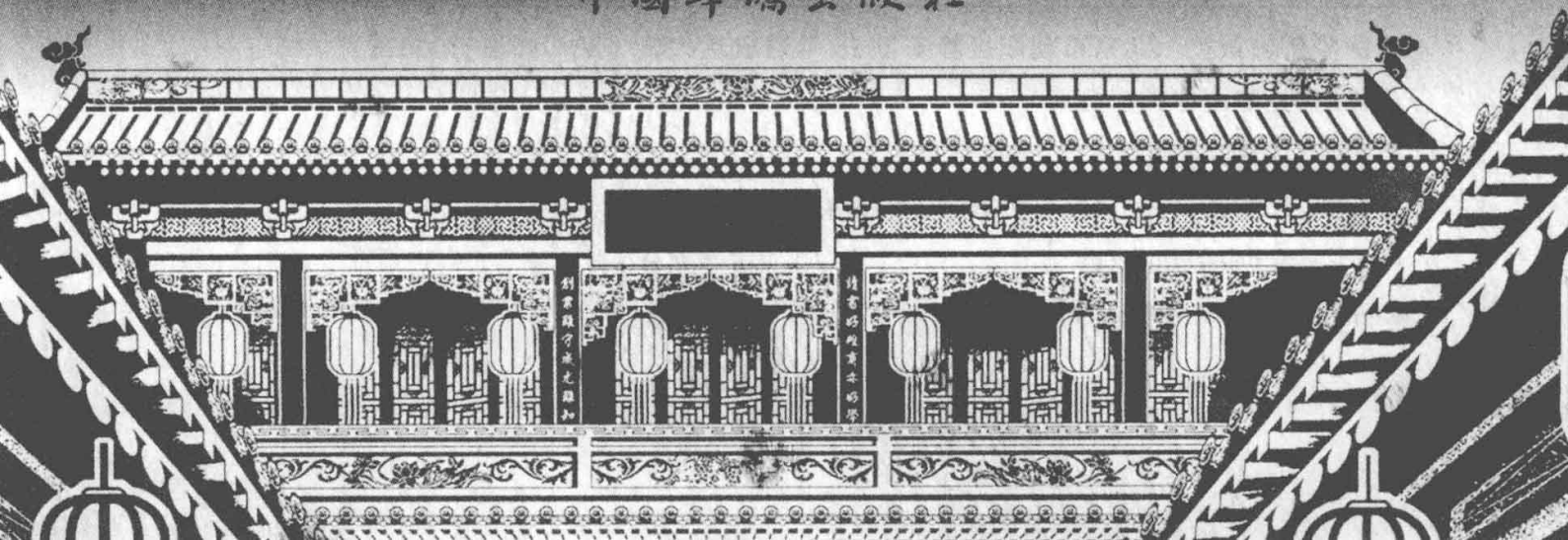
定价：29.80元

发家史

三千年來激蕩人心的

博文◎編著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千年来激荡人心的发家史 / 博文编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5113-1351-5

I. ①三… II. ①博… III. ①商人-生平事迹-中国
IV. ①K825.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4085 号

三千年来激荡人心的发家史

编 著 / 博 文

责任编辑 / 严晓慧

责任校对 / 李向荣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787×1092 毫米 1/16 开 印张/17 字数/242 千字

印 刷 / 北京金秋豪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13-1351-5

定 价 / 29.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100028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64443051 传真:(010)64439708

网址:www.oveaschin.com

E-mail:oveaschin@sina.com



前言

QIANYAN

中国恢弘厚重的历史中既有波澜壮阔的史诗投影,也有辉煌灿烂的五千年文化积淀。当人们回眸凝望时,最让人心潮起伏的,依然还是那些站在历史的潮头浪尖呼风唤雨的伟人巨擘。

这些如雷贯耳的名字以各自不同的豪迈气势铸造了中国古代一段段令人热血沸腾的历史。他们中既有开疆裂土、再造中兴的卓越君王,也有功勋昭日月、威名震乾坤的开国元勋;既有足智多谋、神机妙算的文臣谋士,也有驰骋疆场、威震敌胆的骁勇悍将;既有衣钵满满、政商俱兴的红顶商人,也有富可敌国、堆金掇银的商业大腕。他们不但传承了华夏文明,还推动了历史的进程。透过他们的身影,我们可以重温那一幕幕荡气回肠的史诗画卷。

但是,世界上从没有生来就成功的人。“婴儿的第一声啼哭,决不是一首好诗”,同样,历史上的成功者们也有过蹒跚学步,也有过牙牙学语,也有过挣扎,也有过阵痛,甚至他们跟我们这些普通人一样曾经长时间地处于迷茫和精神的游离当中。但最终,他们都站在了人生的巅峰。可是人们在羡慕他们“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大好风光之时,却往往忽视了他们不畏艰险、披荆斩棘的不懈攀爬。事实上,每一个成功者的发家之路都值得人们去研究,去回味。

这些名扬天下的高端发家者,他们虽然身处的朝代不同,家庭背景不同,发家的规模和层次不同,但他们有着非常相似的共性,那就是拥有坚忍不拔的毅力、方向明确的奋斗目标、让人仰慕的辉煌成就,以及拥有不甘命运摆布、不向权势低头的叛逆性格。无论他是落草乡伍之间,还是降生庙堂之上,都能在历史的长河中,占有一席之地。他们刷新青史,勾勒出属于自己的恢弘篇章,他们的存在,让世界更精彩,也让历史成为了后人最好的老师。

本书以理性的姿态、宽广的视角,全方位选取了上至春秋战国,下至清末民初的高端发家经典案例,在长达三千年的历史积淀中,精选出世人公认的发家精英,并沿着他们发家的足迹进行理性剖析、解读,旨在从他们所实现的人生跨越中,挖掘出让人亢奋和震撼的人性光辉。

与此同时,在历朝历代的杰出人物当中,作者根据发家方式上的差异对他们进行了分类和遴选。那些精挑细选出来的主人公,都是各自领域的风云人物、人中龙凤,每一个人都称得上才华横溢。他们是华夏群英谱中的精萃,更是永远都不会被历史湮灭的耀眼明星,代表着中国古代崇高的境界和智慧。

本书以全景式的俯瞰扫描,并以后人的视角把主人公们重新放回他们自己所处的时空之后再进行审视,这样一来,便可以在丰满人物形象的同时,有意识地挖掘出每一个主人公属于自己的与众不同的个性,并对他们的感悟加以提炼。

本书既可以当做历史读物来读,因为里面包含了发家者惊心动魄的人生悲喜;也可以当做励志图书来读,因为其中所有的主人公们,都在自己的一生当中实现了重大的飞跃,上演了一出出“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的励志活剧,并最终给读者带来更大的启迪和借鉴的价值。本书会成为我们努力向上的指航灯。

目录

MULU

第一辑

◆发家秘诀之“夺”：江山无定主，舍我其谁◆

权力是一剂足以令人上瘾的毒药，任何一个大权在握的人都不会轻易地交出自己的权力，任何一个享受过九五之尊荣光的帝王，都会尽其所能地阻止江山易主。但那些不论出身、一心以天下为己任的英雄豪杰，却总是在历史的紧要关头横空出世，以“江山无定主，舍我其谁”的豪迈气魄，演绎出一曲曲惊心动魄、跌宕起伏的“谋位夺权”的大戏。这些我们耳熟能详的名字在改写历史的同时，也彰显了开国帝王们的不朽风采。

秦始皇——天下一统，终成皇帝鼻祖	2
刘邦——市井走出的大汉天子	10
杨坚——外国人心目中最了不起的中国皇帝	17
李渊——老骥伏枥的大唐奠基人	25
赵匡胤——靠兵变起家的开国皇帝	31
成吉思汗——征服半个世界的天之骄子	38
朱元璋——和尚出身的九五之尊	44
努尔哈赤——文盲圆了帝王梦	51



第二辑

◆发家秘诀之“闯”：好运不会自己找上门◆

所谓“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任何胸怀大志的人，如果仅仅是“守株待兔”地被动等待，而不是努力抓住机遇主动出击的话，即便拥有高高在上的帝王宝座，也只能一辈子做一个庸人罢了。要知道，四平八稳的保守思维，不但会限制一个人的行为，更会限定一个人的作为。只有那些大义凛然的彪悍“闯将”，才能给历史的杠杆找到准确的支点，并凭借蓄积的能量和过人的胆识穿越政治的缝隙喷薄出能量。

吕雉——躲在男人背后的“皇帝”	58
刘秀——再造中兴的贤明君王	66
刘备——单干户成为三分天下的君王	73
武则天——从才人到日月凌空的女皇	80
朱棣——因削藩而篡位的明成祖	88
李自成——“闯”出来的大顺天子	96
康熙——开辟盛世的政治巨人	103

第三輯

◆发家秘诀之“谋”：丑小鸭照样变成金凤凰◆

在历史上总有这样一群人，他们没有“万夫不挡之勇”，甚至是“手无缚鸡之力”，可是他们却不是历史的看客；没有显赫的身世，却可以在朝堂上呼风唤雨；没有过人的勇力，却可以在战场上撒豆成兵。他们能让历史风云瞬间突变，能让金戈铁马折戟沉沙，能让乾坤出现逆转，因为他们深具谋略，有“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的智慧，或安邦定国，或出谋划策，都折射出美妙绝伦的人性光辉，因而，他们被誉为社会的中流砥柱和国家的根基磐石。他们的谋略和智慧不但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轨迹，同时也深刻影响着整个华夏文明的历史走向。

管仲——贫民窟走出的春秋第一相	112
萧何——从基层干到上卿的谋略家	119
诸葛亮——茅庐里孕育的盖世英才	125
耶律楚材——改写元朝历史的契丹人	131
曾国藩——从普通百姓到晚清第一名臣	138



第四辑

◆发家秘诀之“战”：一将功成万骨枯◆

历代中国军人为了国家的安定和民族的尊严征战疆场，他们是获得掌声最多的一群人，也是无数热血男儿疯狂崇拜的对象。这些中国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将领，以其“横扫三军如卷席”的豪迈气势和“气吞万里如虎”的洒脱威猛，以及“青山处处埋忠骨，何须马革裹尸还”的凄美悲壮，缔造了惊天地、泣鬼神的战争神话。他们因战而生，为战而起，他们靠着自己的英勇善战，在战争中功成名就，为自己战出一片天地来。

韩信——从胯下走出来的军事巨人	146
卫青——人奴之子变身卫国大将军	153
曹操——从宦官之后到一代枭雄	160
狄青——代兄发配终成北宋名将	168
完颜阿骨打——从马背上跃出的帝王	173
左宗棠——从落榜秀才到一代名将	180

第五辑

◆发家秘诀之“谐”：背靠大树好乘凉◆

作为有靠山的发家者，他们都有一个共性：不但精通商战，而且有着得天独厚的政治优势；既能在竞争激烈的商海博弈中，利用自身的 product 优势和商业规律来赢得市场份额，还能运用政治力量为自己的生意扫清障碍。他们或弃商从政，或弃政从商，或借政促商，总之，他们有着一般商人所没有的官方支持背景。虽然难逃当时官商勾结的潜规则，但他们的存在却是不争的事实。小到针头线脑，大到军火大炮，都能成为他们赚钱的生意，他们以垄断性的优势轻松游走于政商两界，只赚得盆满钵满，成为富可敌国的商贾巨子，而他们发家，凭借的就是一个“谐”字。

范蠡——功成身退闯商海	190
白圭——弃政从商成富翁	197
吕不韦——奇货可居的发明者	204
胡雪岩——放牛娃成旷世红顶商人	211



第六辑

◆发家秘诀之“积”：聚沙成塔的赚钱高手◆

中国古代向来是重农抑商。因此，在封建时代的中国能够依靠商道出人头地的，绝对都是有着绝高智慧的大能人。他们往往没有显赫的家庭背景，但他们精通经商之道，还能够创造性地把军事谋略，包括天文历法等在内的知识出神入化地融入商业运作之中，从而提炼出一套行之有效的聚敛财富的方法。然后通过炉火纯青的商业运作，白手起家，聚沙成塔，最后成为坐拥万金的商业巨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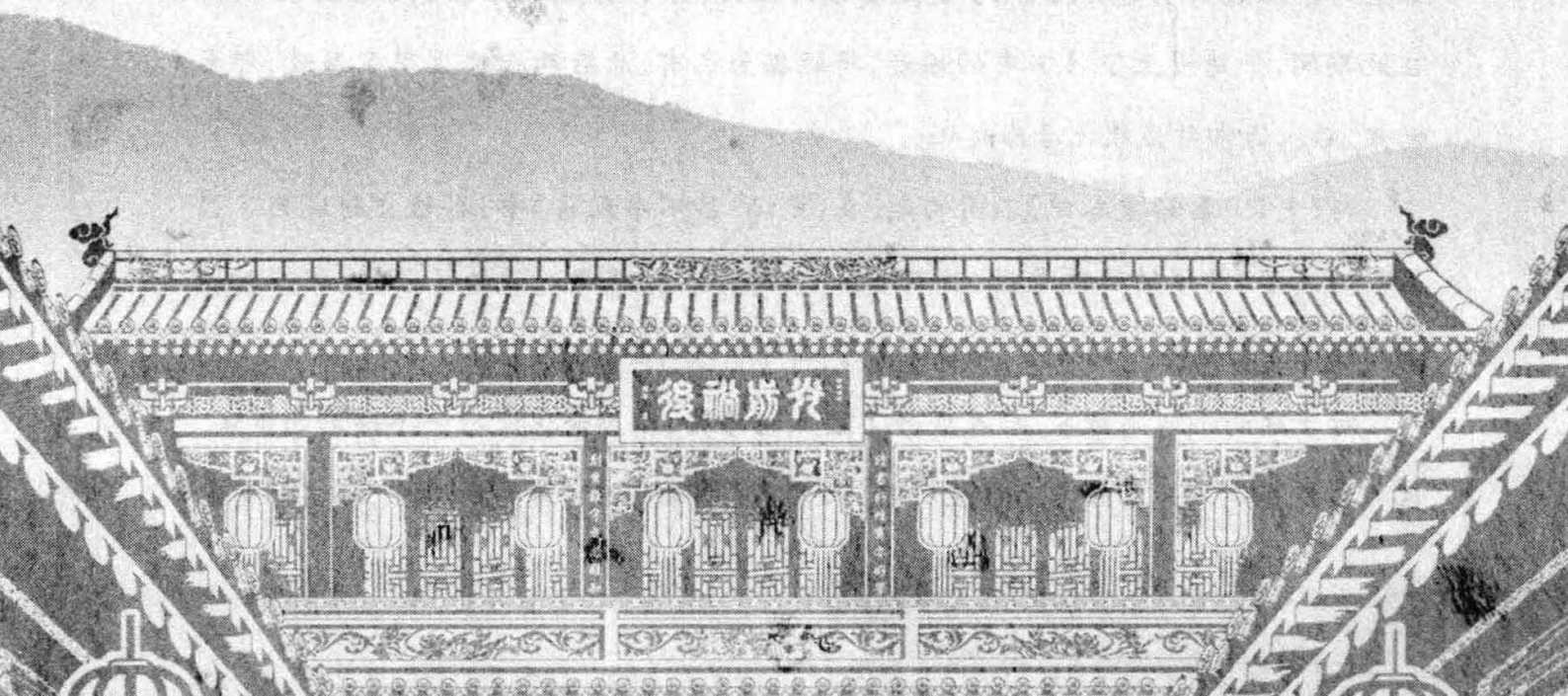
子贡——孔子高徒成商界奇才	220
沈万三——躬耕起家的超级富翁	226
伍秉鉴——国际贸易促成的世界首富	232
雷履泰——开创历史的传奇晋商	239
乔致庸——一介儒生成商业大亨	246
王炽——大清王朝的金融巨鳄	252

第一辑

发家秘诀之“夺”：江山无定主，舍我其谁



权力是一剂足以令人上瘾的毒药，任何一个大权在握的人都不会轻易地交出自己的权力，任何一个享受过九五之尊荣光的帝王，都会尽其所能地阻止江山易主。但那些不论出身、一心以天下为己任的英雄豪杰，却总是在历史的紧要关头横空出世，以“江山无定主，舍我其谁”的豪迈气魄，演绎出一曲曲惊心动魄、跌宕起伏的“谋位夺权”的大戏。这些我们耳熟能详的名字在改写历史的同时，也彰显了开国帝王们的不朽风采。



秦始皇——天下一统，终成皇帝鼻祖

秦始皇在中国历史上堪称政治巨擘，他不但给璀璨夺目的历史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页，还给后人留下扭转乾坤、撼动山河的豪迈壮举。通过历史的切面，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英姿勃发的少年天子从登基之日起，就开始了雄心勃勃的发家计划。从清除强权，到荡平六国，再到修筑长城，秦始皇一连串的政治决断，都显示出了他炉火纯青的政治艺术。也正是他傲居群雄的强悍作风，才把他自己推向了无与伦比的政治巅峰——千古一帝。他所创造的封建帝制，或者说，他匠心独运的发家史，不但震撼了当时的朝代，还影响了中国乃至世界几千年。

背景身世

公元前 259 年，秦始皇在赵国首都邯郸（今河北省邯郸市）降生，取名嬴政，又名赵正。有关秦始皇的身份，历史上曾出现过两个版本。据《史记·秦始皇本纪》记载，秦始皇为秦庄襄王子楚的儿子。子楚是秦国的王孙，自小便被派到遥远的赵国做人质。在此期间，子楚看上了吕不韦的姬妾，将她据为己有，此后两人便生下了嬴政，即秦始皇。后人通常称嬴政之母为赵姬。

与《史记·秦始皇本纪》不同的是，在《史记·吕不韦列传》中，秦始皇则成为了吕不韦的儿子。具体的解释是说，吕不韦出于政治目的，将赵姬献给了子楚，但当时赵姬已经怀上了吕不韦的孩子，而这个孩子就是后来的秦始皇。

对于这两个不同版本，后人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但至今仍没有一个确切的说法。吕不韦究竟是不是秦始皇的亲生父亲，人们不得而知，但吕不韦的存在，确实对秦始

皇一生的影响十分显著。事实上，吕不韦也确实与秦始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果不是吕不韦当初对人质子楚的赏识，那么秦始皇的发家之路或许在一开始就会被扼杀在摇篮里了。

发家秘史

傀儡天子，韬光养晦

如果当初子楚这位被赵国扣押的人质无法继承秦国的王位，那么作为他的儿子，嬴政自然也与秦王之位无缘。但历史却偏偏在这时被一个人改写了，这个人就是吕不韦。

吕不韦是来自濮阳的一个大商人，他凭借过人的经商头脑而累积了万贯家财，这为他日后协助子楚提供了强有力的后盾。子楚能够从一个身在异国的人质，到成功返回秦国，再到登上秦王之位，吕不韦可谓是最大的功臣，这些奠定了他日后在秦国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地位，但他日渐丰满的政治势力也成为了嬴政发家之路上的一道阻碍。

公元前 250 年，嬴政 9 岁之时，他的父亲子楚便以太子的身份继承了安国君的王位，称秦庄襄王。此时，嬴政和他的母亲赵姬也在吕不韦的精心安排下来到了秦国，分别被封为太子和王后。而功不可没的吕不韦则做了相国，并被封为文信侯，拥有食邑十万户。

公元前 247 年，秦庄襄王去世，13 岁的嬴政登基为秦王。不过，由于年纪尚小，嬴政在继位之初没能控制政权，政权被吕不韦和王太后赵姬所操控，因此当时的嬴政只能算是一个傀儡天子。

嬴政即位之时，吕不韦经过多年的招兵买马，在宫中的势力已经十分庞大，并被尊称为“仲父”，成为了秦始皇最初统治的一大威胁。此外，在嬴政充当傀儡天子的时

间里，还出现了另一个历史人物，也对他的统治形成了威胁，这个人名为嫪毐。

据说在秦庄襄王去世后，赵姬由于寂寞难耐，便开始与吕不韦偷情。对于赵姬的示好，吕不韦最初欣然接受，后来待嬴政逐渐长大后，他才开始有所避讳，担心太过沉溺于儿女私情会威胁到他自己的地位。于是，为了摆脱赵姬的纠缠，他找到了嫪毐，让他假扮成宦官入宫，作为新欢献给了赵姬。

嫪毐和赵姬情投意合，不仅做了苟且之事，还使赵姬怀了身孕。由于怕事情暴露，所以吕不韦只能再次献计，对嬴政说太后赵姬寝宫的风水不好，应搬离这里。嬴政不疑有诈，立即着手安排让赵姬搬出了王宫。此后，赵姬与嫪毐更加肆无忌惮，先后生下了两个私生子。而嫪毐则在太后的帮助下被封为长信侯，领有山阳、太原等地，势力庞大。这使嫪毐逐渐变得不可一世，时常以秦王的继父自居，对嬴政的统治形成了直接的威胁。

由此可见，嬴政在位的前几年，无论是大事还是小事，都完全被操控在吕不韦和赵姬的手中，最后又出现了一个同样热衷权力的嫪毐，从而将嬴政独立执政的可能性降到了最低的程度。因为无论是从年龄方面，还是从阅历方面，嬴政都没法与吕不韦相比，甚至连嫪毐都不及。

因此在面对吕不韦和嫪毐这两股强大势力的威胁，以及他们相继发出的挑衅时，嬴政采取了冷眼旁观的态度，并没有贸然地进行对抗，他表面不动声色，实则等待时机。这一等，就是七八年，这是一个相当长的蛰伏期，但他忍受住了，这也成为他得到最后胜利的关键因素。

公元前 238 年，嬴政按照传统的规矩举行了加冠礼，可以亲政了。此时，最先沉不住气的是嫪毐，他担心秦王亲政后会影响到自己现在的强大势力，于是便率先发动了叛乱。然而让嫪毐没有想到的是，“默默无闻”的嬴政早已备好了充足的精兵，只等着这个时机的来临。最终，嫪毐的叛军落败，而他自己则遭到了车裂的酷刑，赔上了性命。

嫪毐死后，他与赵姬的两个私生子，以及众多同党也都被嬴政杀死。同时嬴政还想要将自己的母亲赵姬软禁起来，最后被朝臣们说服，才免除了对母亲的责罚。清除

完嫪毐的党羽之后，嬴政又开始设法铲除吕不韦的势力。他先是免除了吕不韦的相国之位，后又对他下了一道绝命书，斥责他不配拥有现在的一切，欲将其放逐到巴蜀。吕不韦被逼无奈，又担心自己的命终有一天会保不住，因此便作了自行了断的决定，于公元前 238 年饮毒酒而死。

除掉了吕不韦和嫪毐这两个庞大的势力之后，秦始皇正式开始亲政，为他的发家之路迈出了至关重要的一步。曾预测秦庄襄王子楚会前途无量的吕不韦，估计事先也没有预料到，真正前途无量的竟然是这个曾被他所控制的傀儡天子。

荡平六国，建立不朽霸业

嬴政从一开始的韬光养晦，到后来的见机行事，铲除威胁，前后共经历了七八年的时间，这充分体现出了他所具有的沉着与冷静，也正是这种不急功近利的作风，才注定了嬴政最后的成功。不过，在秦始皇沉稳的外表下，其实却隐藏着一颗勃勃的野心。据说早在吕不韦和嫪毐还在耀武扬威之时，秦始皇就已经在暗中规划自己的未来了。因此到他正式亲政之时，他的手下也早已有了一批才干极强的文臣武将。其中文臣有谋士李斯，以及姚贾和顿弱等，武将则包括蒙恬、蒙武、王翦和王贲等人。这些人在秦始皇成就霸业的过程中，都起到了不容忽视的作用。

首先在武将的帮助下，秦始皇完成了第一项创举，即荡平六国，实现了中国的统一。

早在公元前 255 年，秦昭襄王统治秦国时期，由于成功消灭了西周，因此原为西周所有的九鼎也被迁到秦国的咸阳。相传九鼎为夏禹所铸，象征着九州，同时也有至高无上、国家统一昌盛的寓意，因此九鼎迁秦，可以说是率先为秦始皇攻占六国提供了一个充分的理由。

在文臣李斯的建议以及诸位武将的全力协助下，秦始皇亲政后不久便制定出了一套完善的战略方针，即由近及远，依次对赵、魏、韩、燕、楚、齐发动攻击，集中力量，

各个击破。据此，秦军率先向赵国出兵。不过，由于赵国实力强大，久攻不退，因此秦始皇又进一步采取了远交近攻、逐步肢解的策略。先是与距离秦国较近的韩国交好，并取得了韩国南阳郡代理郡守的信任，然后再将该郡守收为己用，借助他对韩国的了解率兵出击。于公元前 230 年成功俘虏了韩王安，进而攻占了韩国，划地为郡。

韩国的灭亡给秦始皇统一中国的大业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势头，借此，一年后，即公元前 229 年，秦始皇又趁赵国遭遇天灾之际，派王翦率军继续进攻，并利用分化离间的手段瓦解了赵国的强势，于公元前 228 年攻破邯郸，占领了赵国的领土。后又在公元前 222 年俘虏了逃到代郡（今河北蔚县），并自立为王的赵国公子，彻底歼灭了该国的全部势力。

按照计划，消灭赵国后，秦军的下一个目标应该是魏国，但早在公元前 231 年，魏国曾因为迫于秦军的势力而主动向秦国献地，并被秦始皇所接受。再加上公元前 228 年，在成功占领了赵国之后，秦始皇又得知楚国的内部因统治者的离世而发生内乱。于是在公元前 226 年，秦军南下攻楚。次年，秦始皇又派出年轻将领王贲，让他率领一部分军队围攻魏都大梁（今河南开封）。王贲的大军采用了水攻的策略，仅用了三个月就攻陷了大梁，随着魏王的投降，魏国也走向了灭亡之路。

魏国被消灭后，秦始皇在对付主动向秦国发出挑衅的燕国的同时，还在继续增加攻击楚国的兵力。公元前 227 年，由于已感受到了秦国强大的威胁，燕国决定先下手为强，派刺客荆轲前去刺杀秦始皇，从而发生了荆轲刺秦王的重大历史事件。据说荆轲将匕首藏在地图中，以使者的名义来到秦王面前，在秦始皇伸手接地图时将其抓住，并拿出匕首向秦王刺去。但却没有成功，最终反被秦王的利剑所伤，后又被当场斩首。

经历了荆轲刺秦王一事，秦始皇十分后怕，因此于第二年派王翦出兵，攻占了燕国都城蓟城（今北京），迫使燕王向辽东方向出逃。同时，为求自保，燕王随后又主动杀死了曾经派荆轲刺杀秦王的太子丹，把他的头献给了秦国，使秦始皇暂时放下了对燕国赶尽杀绝的军事行动，开始利用主力对付楚国。公元前 224 年，秦始皇先是派出将领李信率兵攻楚，失败后，又派出了曾屡立战功的王翦，并为他提供了更多的兵

力,再次攻楚。王翦采取了以逸待劳的战略,先设法消耗了敌军的势力,后长驱直入,一路过关斩将,于第二年成功攻占楚国的首都寿春(今安徽寿县),俘虏了楚王负刍。至此,楚国灭亡。此时,秦始皇已经将长江流域全部纳入自己的国土之中。

公元前 222 年,随着楚国的灭亡,曾逃往辽东的燕王的生命也走到了尽头,被王贲率领的秦军所俘获,燕国在楚国灭亡后不久,也彻底消失在中国的历史长河里。公元前 221 年,秦军大举南下,开始进攻秦始皇的最后一个目标——齐国。由于动用了全部的兵力,再加上齐国原本就实力不强,所以这最后一战打得相当顺利,很快便逼得齐王主动投降,将齐国的领土拱手相让。经过了 10 年的浴血奋战,秦始皇发家之路的第一步——统一全国的大业,最终完美落幕。

荡平了六国之后,为了防患于未然,秦始皇下令修筑长城。此次修筑工程耗资巨大,规模空前,并被后期的多位君主争相效仿,从而造就了被誉为世界文化遗产之一的万里长城。除了加强防御以外,秦国的内部,在秦始皇的指导下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逐渐形成了一套完善的中央集权制度和政权机构,创造了大秦的繁荣。

巩固中央集权,创造大秦繁荣

统一全国的丰功伟绩使秦始皇不再满足于曾经的秦王称号,于是便与大臣们商议拟定一个新的称谓。在经过一番激烈的讨论后,“皇帝”的称号首度出现在中国的历史之上,并成为了此后历代最高统治者的专属称谓。而作为“皇帝”这个名词的第一个使用者,嬴政则自称为“始皇帝”,于是便有了后人们口中的秦始皇。

皇帝的称谓确定后,秦始皇开始实施他发家之路的第二步,即巩固中央集权。他知道要想真正地实现全国统一,仅靠霸占领土是远远不够的,还要依靠一套完善的统治制度,这样才能整顿全国因几百年的封建割据而导致的混乱不堪的局面,才能达到政治、经济、文化的全面繁荣。

对此,秦始皇首先制定了三公九卿的制度,即皇帝之下设三公、九卿。三公为丞

相、太尉和御史大夫。九卿则是具体掌管全国各领域事务的官吏，官吏名称分别是奉常、郎中令、卫尉、太仆、廷尉、典客、宗正、治粟内史和少府。这些作为皇帝之下的直属官吏，每个人都有各自的一套机构，负责处理日常工作。最后再由三公汇总，并上报给皇帝裁决。

除了负责政事的官员外，针对宫中的其他事务，也设立了新的官职，比如有负责为皇帝答疑解惑的博士；有负责管理少数民族事务的典属国；还有负责处理皇后和太子事务的詹事等，形成了一套完善的中央机构。

紧接着，秦始皇又采纳李斯的建议，对国家的地方机构进行了全面的改革，废除了分封制，改行郡县制，即将地方行政机构分成郡、县两级。郡下设守、尉、监（监御史）三种官吏，分别负责政治、军事和监察。这些地方官吏都由中央机构直接任免，而中央机构的官员则由皇帝任免。因此也构成了庞大的机构网络，所有权力先是从地方集中到中央，再通过中央集中到皇帝一人手中，进而达到了空前的专制，并且也增加了整个国家的凝聚力。

秦始皇所实行的这一系列的制度，对巩固国家的统一、促进社会经济的繁荣和文化事业的发展，都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因此这套制度，也一直被后期的封建王朝所效仿，尤其是中央集权机构，更是为许多王朝直接沿用，且没有经过丝毫的调整。

在巩固国家政权机构的基础上，秦始皇又依照魏国李悝所著的《法经》，为秦国制定了一套新法律，并相继对国家的货币、语言、文字、交通、度量衡制度，以及道德规范都进行了统一，完成了书同文、度同制、车同轨、行同伦的多项举措。

据史书记载，为了实现人民思想的统一，秦始皇下令销毁了除《秦记》以外的所有史书，并规定不属于博士馆的私藏《诗》、《书》等也要限期交出烧毁；而民间的书籍则只允许留下以医药、卜筮和种植为内容的书。同时在此基础上还下令禁办私学，规定官办教育。随后不久，就有一些儒士提出了对秦始皇焚书做法的不满，这些人最终都遭到了被活埋的惩罚。整件事发生在公元前 214 年至公元前 213 年，史称焚书坑儒。这种文化专制虽然影响了中国教育的发展，但在当时却也对控制舆论、宣

传统思想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进而完善了秦始皇实现全国统一的大业。

至此,秦国已经在秦始皇的大力改革之下彻底完成了统一,并且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都实现了空前的繁荣。全国人民告别了混乱不堪的战国时代,安居乐业,共同走向了一个统一的、繁荣昌盛的阶段,同时让秦始皇的发家之路完美落幕。

发家感悟

一般人认为,秦始皇之所以能够创造雄踞天下的不朽霸业,完全凭借的是在战争中的巧夺豪取。乍一听似乎颇有道理,但细细品味,就发现这样的理论未免有些偏颇,也不足以支持整个论点。在久远的战国时代,哪一个国家不是在群雄逐鹿中脱颖而出?哪一个国王不想通过战争的方式来实现地盘扩张?因而,战争就成了战国政治家们实现安定和创收的常规手段。应当说,在秦始皇之前,很多政治家都做过天下一统的春秋大梦,不但无一人实现,还导致了连年战争的恶性循环,给各国的百姓造成了不堪之负。可是,天下一统的大业唯独在秦始皇的手里变成了现实,并终结了不讲信誉互相攻击的战国时代,这就是秦始皇发家之道的成功之处。

事实上,任何一个政治家都不喜欢战争,因为它耗财耗力,还充斥着杀戮。但有时候,战争却是制止战争的唯一手段。尽管秦始皇也是通过战争这种血腥的方式,实现了国家的统一,也难免会伤及一些无辜,但从历史的角度来看,还是代表了社会的主流方向。因为,他的发家历程迎合了大多数人的需求。众所周知,一个秦国与其他六国的综合实力相比差距甚大,但秦始皇却通过逐步蚕食的方式,一步步地实现了天下一统的梦想,这有利于民族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而每一次战争的积累,都使秦始皇的家业逐渐扩张,并最终拥有了整个天下。

在有了如此大的家业之后,秦始皇并没有高枕无忧。这位从小就饱受战争蹂躏,并最终通过战争终结战争的政治家,自然懂得创业难,守业更难的道理,因而在拥有天下财富之后,他进一步完善了大秦曾经有效的改革措施,并统一了度量衡,修筑了世界上最长的防御工事——长城。这才是人们应当从中吸收的经验。当然秦始皇为

了巩固政权,也采取了一些暴政,这是需要予以严厉谴责的。但秦始皇所代表的是一个时代的开始,却是不争的事实。

刘邦——市井走出的大汉天子

刘邦在中国历史上绝对是一个可圈可点的人物,让人赞叹的不仅仅是他以布衣之身位列九五之尊,也不仅仅因为他战胜了史上最彪悍的军事对手——项羽,而是他的政治光谱不仅在延续 400 年的汉室江山自由传递,而且还穿越时空隧道,将他的政治衣钵升级为象征中华民族的符号——汉族和汉字,这是他发家规模、档次和历史穿透力的有力佐证,撇开其文治武功不说,仅此几点就足以让刘邦永载史册。这些,让后来的开国帝王者们感慨不已,但无一人能与其比肩,难以望其项背。

背景身世

关于刘邦的身世之谜,历史上一直纠缠不清,竟派生出几种不同的版本,但多数民众基本上比较认可司马迁《史记》中的说法,那就是认可刘邦出身草民的解释。至于所谓的“刘邦是私生子”、“与太公无血缘关系”、“刘邦从小受家里人歧视”等等说法均因缺少足够证据而不足为凭。

刘邦出生于沛县中阳里金刘寨村,在家排行老三,从小就被父亲视作无赖,直到 48 岁那年才混到泗水亭长的位置上。可这位不安分的小官却交上了一批三教九流的朋友,整天过着醉生梦死的日子。萧何、曹参、夏侯婴、周勃、王陵、樊哙等人都是那时候认识的。

公元前 209 年,当陈胜、吴广以“鱼腹藏书”、“篝火狐鸣”的神奇传说揭竿而起后,不但动摇了大秦帝国的根基,还迅速建立“张楚”政权,验证了“王侯将相,宁有种

乎”绝对不是空穴来风，给天下豪杰带来了惊喜。看来朝堂的大门是向有勇气的人敞开的，于是怀抱着各种理想与志向的人，都纷纷从公堂街巷，甚至是田间地头，一同走进了乱世，霎时间旌旗林立，群雄争霸。早已不甘寂寞的刘邦自然也蠢蠢欲动，但怎奈龙困浅水，缺兵少将，根本无法施展自己的抱负。

发家秘史

举兵起义，成功的模式可以复制

所谓乱世出英雄，历史给只知道以斗鸡蹴鞠为乐的刘邦，提供了一次难得的发展机遇，不但改变了他一生的命运，还改变了整个中国历史。

这次在中国历史上值得大书特书的机会，就是让刘邦押送劳役到骊山修陵墓。由于，劳役们知道，他们的命运已经被绑在了大秦帝国的战车上，根本无法预知未来，于是竞相出逃。作为押送者，刘邦自然要承担监管不力的责任。在横竖都是死的情况下，刘邦终于痛下决心，毅然作出了他一生中最关键的一次大抉择：放掉所有的劳役，自己加入起义者的行列。其实刘邦作出这样的选择并非轻率之举，因为他已经看到了陈胜、吴广起义后所取得的赫赫战果。

当他把放掉剩余劳役的想法说出后，那些早就想逃走的劳役们在吃惊之余，有的说了一些千恩万谢的话之后纷纷出逃。当然，也有一些人愿意跟随刘邦，共走起义之路。但由于人微言轻，刘邦根本无法凝聚更多的力量。刘邦仔细研究陈胜、吴广建立“张楚”政权的经验后，认为他们之所以在短期内凝聚这么大的势力，就是因为陈胜吴广他们借助了不需要投资的神奇力量——“鱼腹藏书”、“篝火狐鸣”的神奇传说。于是，在其铁杆死党的蛊惑下，便效法陈胜，编造了一个赤帝之子斩白帝之子的神奇传说，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真龙天子的模样闪亮登场。这个神秘的故事的确为他增加了不少号召力，从此就有越来越多的人愿意追随他。直至他彻底发家，关于斩白

蛇的故事都没有降温。刘邦做皇帝多年之后，回乡祭祖，在为去世的母亲招魂时，据说有一条神秘的小赤蛇出现在现场，这才算为这一系列传奇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刘邦高举义旗后不久，就很快得到了家乡沛县的响应，萧何、曹参、樊哙等人也很快成为刘邦的助手，并像模像样地拉起了一支三千多人的队伍。后来这支队伍与项梁的队伍会合，并共同聚拢在楚怀王的门下，从此刘邦就和项羽在名义上成了统一领导下的两支军事势力，刘邦也由此正式登上了历史舞台。

刘邦是一个悟性很强的人，在没有发家之前，他虽然抱着一副玩世不恭的心态，但对于别人的发家还是比较仰慕的。一次，他看到秦始皇出巡的豪华阵仗，不由得脱口而出“大丈夫就应当有这样的气魄！”，显然，言辞中除了流露出钦羡外，还有效法的政治野心。

楚汉争霸，两强相争智者胜

刘邦是一个善于藏锋的人，他愿意斗智而不愿意斗力，因为，这是他的强项。因此，他总能在于己不利的状态下扬长避短，所以总能绝处逢生、化险为夷。这个看似有些窝囊的软脚虾，最终却成了无坚不克、战无不胜的深海蛟龙，取得了令人刮目的辉煌成就。

刚开始的时候，刘邦和项羽作为盟军，还能遥相呼应、相互配合，可是，随着形势的发展，彼此都把对方看做潜在的竞争对手，并且暗中较劲。

说实话，刘邦和他组建的草台班子，虽然在气势上比较大，但毕竟不是正规部队，因而在作战中屡受挫折，但随着战斗经验的积累，刘邦的队伍整体作战能力迅速得到提升，竟然多次大破秦兵。公元前 207 年十二月，刘邦率大军长驱直入，直逼秦国都城，当主力部队到达咸阳东边不远处的灞上时，秦国王子婴见大势已去，只得乖乖地献城投降，将玉玺亲手交给了刘邦，宣告了一代强国——秦国的彻底灭亡。

刘邦自然十分高兴，没有想到不可一世的大秦江山，这么快就落到了自己的手

上,情绪非常高涨,就高调进入了咸阳城,并以“关中王”自居。这对于草根出身的刘邦来说,的确是一件值得夸耀的事情,当他看到富丽堂皇的宫殿,刘邦的心里不免有些飘飘然起来,便准备就此住下,享受一下这非同寻常的快感。看到刘邦有些忘乎所以,作为旁观者的樊哙就劝他务必保持克制,千万别忘了秦国的前车之鉴。可此时已经被巨大胜利冲昏头脑的刘邦根本听不进去,直到张良亲自来劝,提到狂傲的项羽不但不会接受原先达成的协议——“先入关内者为王”的约定,而且还有可能带来更大的麻烦,刘邦才认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才感觉到更大的挑战还在后面。于是接受张良的规劝,改变方针——将军队撤退到了灞上。

刘邦重返灞上之后,便召集当地的名士,并约法三章:杀人者死,伤人及盗窃抵罪。其他秦朝的苛刻法制一律废除,这使他得到了民心支持。

项羽在打败章邯之后,也带着浩浩荡荡的大军直奔关中。可毕竟还是晚了一步,被刘邦占了先机。范增就劝他趁机除掉刘邦这个对手,否则将无法收拾。项羽就下令准备在第二天进攻。事实上,此时的刘邦只有十万兵力,根本无法和拥兵四十万的项羽一比高低。在这战争一触即发之际,项羽的叔父项伯因和张良有多年的私交,便连夜给其送信,让其赶紧逃走,以免被杀。张良顿感形势严峻,就立即告知刘邦,并定下计策。刘邦便依张良之计赶紧拜见项伯,重申自己没有野心和项羽争夺王位,并和项伯结成儿女亲家。项伯连夜返回军营,开始为刘邦辩解,他对项羽说:“沛公先行入关,为的是为我们扫除入关的障碍,这才使我们得以顺利地通过函谷关,沛公是有功劳的人,我们不应该猜疑他,应该真诚相待。”项羽听了,便放弃进攻刘邦的打算。

第二天,刘邦根据张良之计,只带了樊哙、张良和一百名精锐亲兵,来到了项羽的军营——鸿门大帐,当面向项羽赔礼道歉。项羽请刘邦入内赴宴,项羽的亚父范增在酒宴上,一再示意项羽发令杀掉刘邦,但项羽却犹豫不决。范增便让项庄舞剑为酒宴助兴,旨在趁机杀掉刘邦,项伯自然知道范增的意图,于是他也拔剑起舞,保护刘邦。最后刘邦借故离开,回到了大营。在这个杀机四伏的鸿门宴上,刘邦能够全身而退,除了张良、项伯、樊哙等人的全力协助外,关键还是刘邦的冷静与沉着,宴会上刘邦表现出的极高的沉着与冷静麻痹了项羽的判断。

经过这场历史上著名的鸿门宴之后，项羽便以老来自居，称自己为西楚霸王，分封各路将军为王，逃过生死劫杀的刘邦也被封为汉王，统辖巴、蜀和汉中共四十一县，国都为南郑。显然，胸怀天下的刘邦，对于项羽单方面撕毁“先入关内者为王”的承诺，只封他为汉王的做法从内心来讲是绝对不满的，但此时他还不具备和项羽抗衡的资本，所以只得暂时咽下这口气。事实上，当大秦被彻底推翻之后，刘邦心中就涌起了更大的梦想。可傲气冲天的项羽的存在，却让他实实在在感受到了这种冲击的力量，经过权衡，他不得不暂时收起自己的梦想，忍气吞声地蛰伏在西楚霸王项羽的羽翼之下，成为十八路诸侯中的一路，并在公元前 206 年四月，领兵进入汉中，并用烧毁栈道的方法，来表示他再也无意出兵的决心，以此来麻痹项羽。

不久，齐国贵族后裔田荣因不满分封，赶走了齐王，并杀胶东王，自立为齐王。刘邦趁项羽无暇西顾之际，以镇压叛军为名重返关中，并迅速击败章邯，迫降司马欣、董翳，同时还用计欺骗项羽，让项羽相信自己在取得关中之后再也没有更大的图谋。项羽便放心地去攻打田荣，对西边战线没有加强防范。

可此时的刘邦，已经磨刀霍霍。按理说，秦亡之后，能成为下一个时代领袖人物在当时最有资格的无非是刘邦和项羽。他们都是从农民起义领袖转化为拥兵自重的诸侯王。刘、项两个诸侯王集团围绕争夺政权问题，也展开了一场长达四年之久的生死博弈。最终，刘邦经过艰苦的战斗，终于以垓下之战消灭了项羽的势力，使得持续四年之久的楚汉战争，以刘邦的最后胜利而宣告结束。刘邦也正式以王者之君的身份登上了权力的巅峰。

功成名就，快速崛起的政治暴发户

刘邦在铲除所有政治对手后，终于心满意足地建立了他朝思暮想的帝国，并于公元前 202 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山东定陶汜水之阳举行了登基大典，定国号为汉。

但是，如果把刘邦建立汉室江山当作历史的意外的话，那无疑是个极致的错误。刘邦虽然大器晚成，但他所走的每一步都非常坚实。事实上，刘邦虽然做了皇帝，但

他却有一定的忧患意识，从来没有掉以轻心，为保住自己辛苦打下的江山，他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他在设盛宴招待英布等大臣时，曾经对在场的父亲太公夸耀说：“原先您老人家，总是经常挖苦我，说我没有赖以生存的赚钱之道，没有二哥会理家治业。可如今我做了皇帝，如今天下都是我的，您看现在是二哥的财富多，还是我的财富多呢？”

刘邦说这话虽有夸耀的成分，但刘邦也确实有夸耀的资本，不过在享受巨大荣耀和财富带来的快感时，他也没有忽视对皇权的巩固。不但收拾了狂傲的韩信，还重创了一些嚣张的异姓王，并想方设法提高皇权，一是通过尊崇父亲太公为太上皇，二是通过对季布和丁公的处理，最终达到了他的目的。

同时还以文治理天下，广纳贤才，修改历法。其宽松无为的政策，不仅安抚了人民、凝聚了力量，也促成了汉代雍容大度的文化基础。可以说刘邦使四分五裂的中国真正地统一起来，而且还逐渐把分崩离析的民心凝集起来。他对汉民族的形成、中国的统一强大，汉文化的保护发扬有决定性的贡献。

刘邦接手的虽然是秦朝留下的烂摊子，但到高祖末年时，经济已经明显好转。刘邦也成为天下最富有的人。

发家感悟

当强大的大秦帝国轰然倒塌后，最有资格建立新的历史格局的人，只有两个，那就是刘邦和项羽。因此，刘邦和项羽导演的楚汉争霸正式拉开了刘邦发家的历史帷幕。可以说，那些日子才是刘邦足以自豪的荣耀定格。

一开始，与威风八面的项羽相比较，刘邦的劣势显而易见，他不但缺乏前者的勇武善战和云天豪情，而且在兵力上也根本不具备博弈的资本。

但乱世却给了刘邦和项羽均等的博弈机会，项羽虽有秦始皇的凶猛残暴，但却缺少秦始皇的雄才大略。而当时的民众更需要能够带领他们休养生息的领袖。毫无疑问，刘邦的怀柔政策更适合当时民众的心理需求。而在政治才能上，刘邦显然高出

项羽太多，他对事物的准确判断力几乎达到了高处不胜寒的状态，天下根本没有人敢和他在政治上博弈，而他唯一的对手就是他自己。他的信念确立后，几乎不受情绪与情感的影响，而且在任何诱惑前都能保持足够的清醒，也从不放弃任何生存和胜利的机会，无论获得这种希望的手段有多么残忍和卑微，刘邦都会坦然利用之。而他的政治对手项羽，却在刘邦的这些优点面前，可谓难以望其项背。因此，刘邦就靠这些近似无赖的招数逼得勇猛的项羽在乌江自刎，刘邦也因而创造性地开辟了在中国历史上占有足够分量的大汉帝国——真正实现了他的发家梦想。

当然，后人中也有对刘邦不服气的，说刘邦 48 岁还在亭长位置上晃荡，就足以证明他没有较大的才气，他之所以发家，靠的是初汉三杰。平心而论，说刘邦发家借助的是汉初三杰，这话不假，就连刘邦他自己也承认，他曾说过自己文不如萧何，武不若韩信，谋不敌张良。但如果以他自谦的话作为刘邦少谋缺才的佐证，就大错特错了。

初汉三杰绝非平庸之辈，都是人中之龙，这话不存在任何争议，可这三个人却都愿意在刘邦面前俯首称臣，肝脑涂地，就显示出刘邦与众不同的驭人艺术。的确，刘邦不是独当一面的将才，但却是个总揽全局、驾驭将才的帅才。如此看来，有此雄才大略的人发家，还有什么难以理解的呢？

杨坚——外国人心目中最了不起的中国皇帝

在中国历史上象征权威和力量的帝王总是一道耀眼的风景，自秦始皇的高调称帝到袁世凯的黯然谢幕，中国历史上共出现了 408 位皇帝。但在欧美各国，就“中国皇帝谁最出色”的调查问卷时，答案既不是李世民、成吉思汗，也不是秦始皇、汉武帝，而是隋文帝——杨坚。尽管西方价值观与东方价值观有着明显的差异，但杨坚在西方人眼里有如此高的位置，也应当绝非偶然。尽管隋朝江山是杨坚靠权谋智慧从北周宗室抢来的，尽管杨坚所建立的隋朝在中国历史上停留的时间比较短暂，但杨坚所拥有的地位，却不容小视，也自然会引发后世的人们对他发家史的探究热潮。

背景身世

杨坚出生于公元 541 年，为弘农郡华阴（今陕西省华阴县）人，父亲是贵族，母亲则来自济南的一个贫苦家庭。杨坚的祖辈是北魏武川镇的军人，而杨家真正步入显赫的贵族阶层，则要从杨坚的父亲杨忠说起。

据了解，虽然杨忠出身贵族世家，但他年轻时的经历却似乎并不顺利。18 岁时，杨忠东游泰山，结果却遭遇战争，被南方梁朝的军队捕获，被迫在江南生活了 5 年的时间。不过，也正是在此期间，杨忠结识了杨坚的生母吕氏，并与其结为夫妻。

后来，杨忠先后得到了关陇贵族独孤信和北魏丞相宇文泰的赏识，并随宇文泰一起南征北战，屡立战功，先后获得了多次升迁的机会。与此同时，杨忠的儿子杨坚也顺利出生。这一时期，杨家在杨忠的不断努力之下成为名门大族，因此杨坚自小便

接受到了较为正规的教育，很早就掌握了骑射的本领，并被送到京城的太学读书。在太学上学期间，尽管杨坚对读书不太感兴趣，但他却凭借着严肃的作风和庄重的举止在同学面前建立了很强的威信，赢得了很多同学的尊重，积累了不少人脉，这也为他后来和平夺权、君临天下埋下了伏笔。

杨坚之所以能够在同学中建立威信，一方面源于他的作风和举止，另一方面则似乎凭借的是他非凡的相貌。据了解，杨坚少时体貌奇特，目露精光，这使他先后赢得了很多权贵的赏识。其父杨忠的赫赫功勋也为杨坚提供了一个可以平步青云的优越平台，因此在他 14 岁时，便已步入仕途，被任用为功曹。

不过，有利必有弊，杨坚奇特的相貌也为他带来了许多的麻烦，让一些手握重权之人增加了对他的戒心，甚至想要除掉他，以绝后患。这无疑给杨坚的生活形成了极大的威胁，同时也阻碍了他的发家之路。

发家秘史

祖荫庇护，杨坚跻身北周重臣之列

尽管因为相貌非凡，使杨坚在步入仕途后多次面临威胁，但他却每次都可以化险为夷，这与他小心谨慎的作风和为人处世的圆滑是分不开的。

据了解，最先评价杨坚相貌非凡的人，是北魏丞相宇文泰。当时，杨坚的父亲已经凭借着赫赫的战功，在宇文泰旗下建立了不可动摇的地位。因此为了笼络这个功臣，宇文泰便不断给杨忠的儿子杨坚加官进爵。不过，另一方面，他也的确对杨坚的品貌都十分赏识，并曾经感叹说：“这个孩子相貌不一般，不像是寻常的人物。”在宇文泰的一手提拔下，年仅 16 岁的杨坚便已成为了骠骑大将军，但也正是宇文泰对他的赏识和评价，才导致宇文泰的长子宇文毓在称帝后对他百般提防。

公元 556 年，宇文泰去世，其子宇文觉继承了事业，后又取代了魏恭帝的皇位，

改国号为周，建立了新的政权，史称北周，而宇文觉则被称为孝闵帝。但一年后，即公元 557 年，宇文觉的帝位又被宇文泰的长子宇文毓所取代，即为周明帝。

周明帝登基后，先是授杨坚为右小宫伯，掌管宫内侍卫，并进封他为大兴郡公。但另一方面，周明帝却又找来负责看相的赵昭，让他给杨坚相面，想要知道杨坚将来是否会对自己造成威胁。赵昭一见到杨坚，便断定他有真龙天子之相。为了保护这个他眼中的真龙天子，赵昭向周明帝隐瞒了实情，只说杨坚最多可以做到柱国大将军的位置，消除了周明帝对杨坚的戒心。后来赵昭又私下里对杨坚说：“以你的骨相，将来一定能成为一国之君，请你记住我的这句话。”

此后，杨坚与他的父亲杨忠均在北周的官场上扶摇直上，到公元 561 年，周武帝宇文邕登基称帝后不久，21 岁的杨坚就已经被提拔为了随州刺史，进位大将军。而其父杨忠则先后取得了柱国大将军、隋国公和大司空的封号。在周武帝统治时期，也有一个人对杨坚十分不满，并伺机想要除掉他。这个人即宇文护，他早在孝闵帝在位时就掌控着北周的权力，将杨坚的多次晋升看在眼里，也恨在心上。不过当时杨坚在北周的地位已经不可小视，并得到了大将军侯伏、侯寿等人的维护，因此宇文护也一直没有找到加害杨坚的机会。可见，在北周的政治领域中，杨坚自小便具有的能够在众人面前建立威信的能力也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从而帮他避过了一些其他势力的威胁。

在北周重臣之中，还有一个人物也不容忽视，即独孤信。他与杨忠一同投靠宇文泰，并早在周明帝统治时期就已经被任命为柱国大将军，比杨忠获得柱国大将军的封号早了整整十年。同时，独孤信的长女还嫁给了周明帝为妻，成为了北周的皇后。独孤信也是个能够慧眼识英雄之人，他早在杨坚青年时代就对他颇为器重，于是很早就将自己的最小的女儿许配给了杨坚。另外，在周武帝统治时期，杨坚的长女还被封为皇太子妃。至此，杨坚不仅跻身北周重臣之列，而且还成为了皇亲国戚，所以，他离成功也越来越近了。

公元 568 年，杨忠去世，杨坚继承了父业，成为了隋国公。在此期间，对于杨坚产生戒心，并想要除掉他的人已经不止宇文护一个了。齐王宇文宪和内史王轨也先后

向周武帝进言。宇文宪说：“杨坚相貌异常，我每次见到他，都会不知所措。所以此人恐怕不能长期待在宫中，请陛下尽早除掉他。”而王轨则直截了当，毫不拖泥带水地说：“杨坚有反相。”然而，面对朝臣们对杨坚的猜疑，周武帝却似乎并没有放在心上，这一方面是因为他不赞成以貌取人，另一方面则是由于他将全部心思都扑在了国家政治和军事事业之上。

周武帝的努力没有白费，他在位之时，先是于公元 572 一举歼灭了宇文护等人的势力，夺回了在宇文护手中把持了多年的政权。后又出兵讨伐北齐，最终于公元 577 吞并了北齐的领土，实现了中国北方的统一。而在周武帝攻打北齐期间，杨坚则从驾征讨，屡立战功，先后被历任为定州、亳州总管，并在北周攻灭北齐后，被进位为柱国大将军。

在消灭北齐的第二年，即公元 578 年，36 岁的周武王因病去世，太子宇文赟继位，史称周宣帝。年少的周宣帝完全没有沿袭周武帝的那种雄才大略，他昏庸无能、荒淫无度，从而为杨坚提供了一个改朝换代的大好时机。

权力斡旋，杨坚以和平方式改朝换代

对于一些朝臣对自己的提防和加害，杨坚心知肚明，但却并没有利用自己的权力进行报复，而是更加小心谨慎行事，不给人挑起事端的机会。与此同时，杨坚在不断升迁之际，也并没有一味地享受荣华富贵，而是利用各种机会广交朋友，不断积累着自己的政治资本。如他在随州担任刺史时，就认识了骠骑将军庞晃，两人关系甚密。庞晃也曾说杨坚有帝王之相，将来一定可以做皇帝，并在杨坚升任为亳州总管时就劝他起兵，成就帝业。但杨坚却说：“时机还未成熟。”这句话表明了杨坚的确有想夺取北周政权的意向，可见当初负责看相的赵昭私下里对他说的话，他虽然没有作出回应，但却牢记在了心间。同时杨坚拒绝庞晃起兵的建议，也体现出了他处世的沉稳，似乎不经过深思熟虑，绝不贸然行事。

经过一番暗中的努力和等待之后，杨坚终于等来了时机。周武帝去世后，周宣帝登基，杨坚的长女成为皇后，而杨坚则被升任为大司马，即军事主管。周武帝的统治十分不得人心，昏庸、荒淫不说，还喜欢滥杀无辜，引起了很多人的不满。杨坚见此情形，觉得时机已到，再加上他在宫中的威望已经不可低估，拥有了好多的亲信，于是他开始着手为自己的称帝大业做准备。同时他与好友宇文庆一起，对自己取代帝位之后可能出现的动乱现象进行了分析，并做好了应对的策略。

周宣帝虽然昏庸，但对杨坚的所作所为却并不是没有察觉，他也曾设法想要除掉杨坚，并对皇后说：“我一定要灭了你们全家。”之后，周宣帝将杨坚召入宫中面圣，他认为如果皇后将自己所说的话告诉了杨坚，那么他在见到自己时一定会有不自然的神态，于是便提前吩咐下人说：“如果杨坚神色异样，你们就立即将他拖出去斩了。”结果杨坚在见到周宣帝时，却神态自若、毕恭毕敬，没有让周宣帝抓到把柄，最终全身而退。

公元580年，周宣帝计划出兵攻打陈国，杨坚在他的老同学郑译的帮助下得到了率兵出战的机会。郑译是周宣帝的亲信，杨坚曾对他提出过希望能够得到一个外调的机会，这个想法一方面出于要避开周宣帝的责难，另一方面则是因为杨坚想到地方上去积累一些势力。不过，攻打陈国的计划还没有得到实施，周宣帝就突发急病去世了，临死前原本打算召大臣们来交代后事，但当大臣们赶到之时，他却已经无法开口说话了。

周宣帝死后，其年幼的长子宇文阐继位，称周静帝。随后，杨坚便在大臣郑译和刘防的全力协助下，以皇帝的外祖父，以及朝中重臣的身份得到了辅佐幼帝执政的权力。紧接着，他又在亲信李德林的支持下，以巧妙的方式打消了郑译和刘防想要和他分享政权的念头，自任丞相，设丞相府，在给这些曾帮助过自己的人加官进爵的同时，也将他们牢牢地控制在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

正如杨坚所预料的一样，其独掌大权的做法引起了很多人的不满，尤其是皇室的各个王爷，绝对不会允许自家的权力落入外戚的手中。不过，对此，杨坚早有防备，

他软硬兼施，逐个排除了皇室内部的威胁。然后又借助自己手中的权力，对周宣帝统治时期的一些昏庸政策进行了改革，取得了民众的支持，使其在京师的统治逐渐趋于稳定。

稳固了京师的政权后，杨坚又开始设法平定地方势力的不满情绪。此时，河南、四川、湖北等地的将领为了反对杨坚的霸权，都纷纷起兵。杨坚采取了逐步分化瓦解的策略，并利用自己所掌握的军事权力大举出兵，最终平定了地方势力的军事反抗。

在杨坚排除异己、平定叛乱的过程中，他也在进一步巩固自己的地位，他自称隋王，并将妻子独孤氏封为王后，而其子杨勇则为世子，并负责监督和管理国家东部的地方势力。公元 581 年，当一切都准备就绪后，杨坚派人代替周静帝撰写退位诏书，以皇帝主动禅让帝位为由登基称帝，改国号为隋，年号开皇，并以长安为首都建立了隋朝，故史称其为隋文帝。这一年，杨坚 40 岁。

宏图大展，打造世界一流的强盛帝国

作为一个开国之君，杨坚深知自己必须经过一系列的改革，才能稳固自己的江山，因此在隋朝建国之初，杨坚可谓是大展宏图，在政治、经济、军事等领域都创出了不小的成就。在登基之初，杨坚就命人参考魏晋旧律，制定和颁布了《开皇律》，这部律法对后世法律制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同时也体现了出杨坚对法制的重视。

在军事上，杨坚则采取远交近攻、离强合弱的策略，并以兴修长城的方式来加强边关的防御。公元 589 年，杨坚派大军南下攻打陈国，最终大胜而归，陈国被消灭，全国在分裂了几百年后，再度实现了统一。

在杨坚创下的众多成就中，最为突出的两项应该是开创了三省六部制和实现了开皇之治，这两项成就无疑将杨坚的发家之路推向了巅峰。

杨坚开国之初，国家的官僚体制处于陈旧、混乱的局面之中。因此为了整顿这一

局面,也为了更好地控制曾帮助他取得帝位的一些有功之臣,杨坚按照汉魏时期的政治体制确立了三省六部制度。即在中央设立三师、三公、五省,并以五省为首掌握政权。五省包括内侍省、秘书省、门下省、内史省和尚书省。其中在尚书省下又设吏、民、礼、兵、刑、工六部,作为巩固中央政权的机构,从而形成了三省六部制。这种制度分工明确、组织严密,因此也对后期的历代王朝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一直被沿用到清朝。

此外,在政治改革上,杨坚还简化了地方官制,并开创了科举制度,开始用分科考试来选举人才,不再仅从权贵子弟中选拔官员,增强了政治体系的有效性,使国家政治得到了更为迅速的发展。

对于国家经济的管理,杨坚首先提倡的是以俭治国,并以此为基础对国家的经济制度进行了改革。首先,杨坚进一步统一了货币制度。然后又在减免税收的前提下完善了收缴赋税的制度,避免了居民逃税和官员扣税的现象。此外,杨坚还下令整顿户籍,并实行了均田制,使每个居民都能分配到不同数量的田地。同时又下令开凿了广通渠,大力兴修粮仓,一方面为农业灌溉提供了条件,另一方面也为粮食的储备提供了充足的后盾。这一系列的举措,不仅提升了国家的财政收入和粮食储备,同时也使国家人口数量逐渐倍增,到公元604年已经从最初的400万户增加为近900万户,成为了当时的人口大国。

隋朝在杨坚的统治下,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领域都达到了空前的繁荣。尤其是经济的繁荣,更是十分罕见,天下粮仓全部呈现出充盈的状态,使社会民生富庶、人民安居乐业。因此,人们便将杨坚统治的时期,称之为“开皇之治”。

至此,杨坚的发家之路已经达到了巅峰。与史上其他发家人物不同,杨坚绝对属于大器晚成的典型。因为他在中年之前,寸功未建,仅仅凭着家族根基和政治联姻,而轻松地成为北周上层统治集团的一名重臣。但在北周政权的延续中,杨坚的行事稳健和相貌奇特却被视作潜在的政治炸弹。在险象环生、危机四伏的政治生态中,杨坚为求自保,终于一鸣惊人,爆发出罕见的斡旋能量,他以高超的政治智慧,用和平的方式实现了朝代的更迭。大隋帝国的构建,为杨坚的叱咤风云搭建了一个广阔的



政治平台，他不但以金戈铁马的方式统一了中国，还开创了史上最值得炫耀的“开皇盛世”。



发家感悟

从一个夹着尾巴伺候小皇帝的朝廷大臣，到史上一流强盛帝国的掌舵人，并拥有那么多的世界级“超级粉丝”，杨坚走过了一条不同寻常的路。在这条布满荆棘的道路上，杨坚靠其足智多谋的领导艺术、出神入化的政治韬略和所向披靡的军事才干，将他的发家史展现得淋漓尽致、惊心动魄，让人无不称赞。因而，他也在中国历代皇帝中赢得了才智最高的美誉。

应当说，如果没有大隋这个政治平台，杨坚可能会永远蜗居在北周的朝廷中，做一个低眉顺眼的大臣。但在这个政治平台的基础上，杨坚本人所具有的能力也是不可低估的。当他的政治仕途乃至身家性命受到威胁时，为寻求自保，从而激活了他潜在的政治能量，并通过不流血的形式达到了朝代的更迭。这在世界史上都是罕见的，足以令人们对杨坚的智谋才干钦佩不已。

李渊——老骥伏枥的大唐奠基人

唐高祖李渊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位开创封建盛世的伟大帝王，他凭借高瞻远瞩的眼光和雄才大略，准确把握了隋末农民起义和群雄纷争的政治情势，审时度势，积蓄力量，集中精干兵力起兵反隋，进占关中，继而一统华夏，建立了历时300年的大唐帝国。他所开创的大唐帝国，不仅沿袭了隋朝的文治武功，而且进一步发扬光大，使封建社会文化发展到了高峰，成为当时世界上最为强盛的封建帝国，国际声望远达四海，唐朝的都城长安也成为整个亚洲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这是整个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令人备感荣耀和自豪的伟大时代。至今，在海外华人华侨的聚居区还被称为“唐人街”，华人被称为“唐人”，唐朝的繁荣由此可见一斑。从这个意义上说，李渊不仅是中华民族一段辉煌历史的开创者，而且还是整个人类文明伟大历史的开创者。就凭这一点，就足以让其名垂青史。

背景身世

李渊，字叔德，陇西成纪人。他是所有开国帝王中出身最显赫的一位，据史载，其先祖的出身为北朝以来的关中世袭的军事贵族集团，从北朝开始一直到隋朝都是世袭政治贵族，且其家族与隋朝皇室还有血缘关系。

李渊的祖父叫做李虎。当年，北魏分裂成东魏和西魏两个国家。李虎就跟在一个名叫宇文泰的人手下，建立西魏后，宇文泰没有当皇帝，而是让北魏的一个小皇子当了傀儡皇帝，自己跟在后面遥控。李虎是开国功臣，后来当上了太尉，尚书左仆射，还封了一个爵位——陇西郡公。宇文泰死后，他的儿子宇文觉就一脚踹开西魏的皇帝，自己当起了皇帝。改国号为周，也就是历史上的北周。这时李渊的祖父李虎也已经去世了，李渊的父亲李昞继承了他的爵位，并且由陇西郡公晋升为唐国公，这个“唐”字

就成了后来唐朝的国号。

李渊的父亲李昞，历史上没有太多的记载，似乎也是那种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人。李昞历任御史大夫（最高检察院检察长）、安州总管、柱国大将军等职，他继承了父亲李虎的地位。

李渊生于长安，七岁就继承父亲的爵位，被封为唐国公。李渊从小倜傥豁达，宽仁容众。隋文帝建立隋朝以后，李渊就受到了隋文帝的重用，南征北战，立下了汗马功劳。李渊深受隋文帝青睐，历任蕉、陇、岐三州刺史及荥阳、楼烦二郡太守。由于他履历丰富，宽以待人，所以隋炀帝继位后，曾让他担任过山西、河东两地的宣慰大使，后又改任太原留守的要职。

发家秘史

韬光养晦，积蓄力量

说到李渊的发家史，自然首先得益于他自己的政治远见和才干，但是不得不说到的是他的贵族家族背景，他的先祖从北朝开始到隋朝时一直是关中的世袭政治军事贵族，与隋朝的皇室有着很近的政治和亲缘联系。李渊的母亲是当时鲜卑贵族独孤信的四女儿，还是隋炀帝杨广的姨妈，细论起来，隋炀帝和李渊还是姨表兄弟的亲戚。

当年隋文帝在世的时候，李渊只不过就是一个州郡级别的最高行政长官而已，等到自己这个表哥隋炀帝登基做了皇上以后，他瞅准机会，一个劲儿地取悦隋炀帝，结果隋炀帝就把他调到中央，负责宫廷保卫的工作。这个官职虽然并不显赫，但绝对是皇上的心腹，对此，李渊也心知肚明，因而，对隋炀帝也算忠心耿耿。

当然，仅凭着这点因素，并不能成为他后来发达的根本保证，特别是在隋朝末年那个农民起义烽火连天，群雄并起的年代，李渊作为一代王朝的创建者必有他的过

人之处，而李渊本人非凡的政治大略和才能，能够掌控乾坤，逐鹿群雄，最后消灭各地的割据势力以及农民起义，才是他最后成功的根本因素。

李渊的表哥隋炀帝杨广虽然很有才华，头脑精明，但他却是个出了名的暴君。当时隋朝国力强盛，但隋炀帝却荒淫残暴，生活奢华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他下令在洛阳西郊建造了一座西苑，占地 200 多亩。苑子里有海，海中还修建了三个仙岛，每个都高达 100 多尺，上面修着亭台楼阁，非常壮观。在海北面还开凿了一条龙鳞渠，这样，海里的水就可以顺着水渠流到外面。沿着这条水渠，隋炀帝还让人修建了 16 个别院，每个别院由一个妃子来管理，个个都装饰得非常华丽，整个西苑被点缀得如同人间仙境一般。不仅如此，隋炀帝为了游玩和加强对南方的统治，还征调了 100 多万民工，花费了 6 年的时间，修建了一条长达 4000 多里的大运河。河的两旁是红花绿柳，每隔两个驿站就设置一座行宫供自己休息，全程下来，行宫竟有 40 多座。

隋炀帝的这些举动，把老百姓折腾得苦不堪言。但是，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面对隋炀帝如此的横征暴敛，公元 611 年，各地的农民起义是风起云涌，就连有的隋军将领也割据一方。突然之间，全国上下竟然一下子冒出了 100 多支反隋武装。在这些队伍里面，有三股较大的力量，它们分别是河北起义军、瓦岗起义军和江淮起义军。而隋朝一些比较有实力的地方官也是拥兵自重，自立为王。在这种内外交困的局势下，隋炀帝忧心忡忡，总是怕别人夺了自己的位子。

当时，长安的大街小巷上流传着一首童谣：“杨氏将灭，李氏将兴”，一些溜须拍马之徒，就建议隋炀帝，应该杀尽天下所有姓李的人。但因李姓族人太多，隋炀帝因为这样的清洗工程太过浩大，没敢冒天下之大不韪，但却从此对姓李的名门望族保持着高度的戒备，对于李渊，他也不再放心。

有一次隋炀帝外出，半路突然召见李渊，李渊却因为生病没能及时赶到。当时李渊有个外甥女是隋炀帝的妃子，隋炀帝就问她：“你舅舅得的什么病？是要人命的病吗？怎么连见我都不见了呢？”李渊听说后，害怕会引起隋炀帝对自己的猜忌，就假装天天沉湎于声色犬马之中，想打消皇帝的戒心。

但李渊的这些举动，还是没有彻底打消隋炀帝的疑心，便在隋炀帝十三年时

候，将李渊调到太原，等于排除了一个“李姓”的政治地雷。当时瓦岗起义军已经把洛阳围了个水泄不通，眼瞅着隋朝的江山是危在旦夕。而李渊驻扎的太原是北方重镇，对隋王朝来讲，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其实李渊心里明白，隋朝大势已去，自己也不愿意做陪葬品，只是时机还不成熟。

和李渊一起在山西做官的，还有一个他的好朋友，叫裴寂。他认为凭借李渊的家族实力，一定可以举起反隋的大旗，而且还能成为这些起义军当中的佼佼者。于是他悄悄找到了李渊的儿子李世民，两人开始密谋起义。李世民从小就胸怀大志。尽管当时李世民只有18岁，但他早就目睹了隋王朝的兴衰，也想劝父亲早日举旗造反，私底下也是网罗了各路英雄好汉。裴寂的想法，刚好和自己不谋而合，于是，两人便开始商量起怎么才能劝李渊早日谋反。

当二人把此想法告诉李渊后，李渊并不惊讶，只是说目前时机并不成熟，现在各路义军与隋军厮杀正酣，此时出手必有伤亡，还不如招兵屯粮，等待最佳出击时间。二人当下大喜，没想到李渊早有此等打算，于是便按李渊吩咐，以太原长官的名义招兵买马、囤积粮草。

其实，李渊自隋炀帝把他调到太原时，就萌生了造反之意。隋炀帝说是让他固守重镇太原，实际上就等于削去了他的兵权，是调虎离山之计，甚至想借义军之手将他除掉。但李渊不动声色，看到儿子李世民自降身份暗中结交各路江湖好汉，也并没有加以制止。

抓住时机，起兵反隋

随着隋末起义烽火成为燎原之势，隋朝的覆亡已成定局，李渊审时度势，吸纳了不少有才能的人加入幕僚队伍，为其出谋划策。最后他在次子李世民及其他幕僚的分析建议下，决定起兵反隋。

李渊先是将正在河东打仗的大儿子李建成和三儿子李元吉召了回来，让他们抓

紧时间招兵买马，打造兵器。又将狱中的刘文静放了出来，并且听从他的意见，派人跟突厥结盟，约他们一起反隋。李渊亲笔致书突厥，卑辞厚礼，遣使驰送始毕可汗。与突厥人达成共识之后，李渊开始采取军事行动了。

公元 617 年，李渊在太原起兵，正式竖起了反隋的大旗。七月，他在太原誓师，设立大将军府，让自己的几个儿子率领 3 万军队，直逼关中。一路上李渊“开仓库以赈穷乏”，于是“远近响应”，一路上他不断招募兵马，并且学农民起义军的做法，打开官仓发粮给贫民。因此，李渊的部队所过之处，老百姓们无不降服，他的队伍也迅速发展到 20 万人的规模。虽然在进发途中唐军遭到了霍邑（山西霍县）守军的抵抗，但是在李建成和李世民的大力支持下，李渊率义军巧施调虎离山之计，最终攻下霍邑，很快就攻入了长安。

李渊占领京师以后，为了稳定局势，立即把驻军迁出皇城。同时严明军纪，和百姓约法 12 条，免除了隋朝的各种苛捐杂税，在政治上完全占据了主动，展示出了一个新王朝开创者的风采。

李渊虽然背叛了隋炀帝，但李渊却不想落个臣子篡位的恶名，于是把隋炀帝的孙子杨侑推上了皇位，让其做了个傀儡皇帝，历史上称为隋恭帝，还尊称隋炀帝为太上皇，这也为李渊后来的改朝换代提供了便利。13 岁的隋恭帝登上皇帝宝位后，李渊就被授为大丞相，还晋封了唐王，以大丞相的身份来辅佐国政。从此，以李渊父子为首的新的封建政治集团正式登上中国历史舞台。

踢开傀儡，另立门户

李渊虽然占据了以长安为中心的关中地区，但此时天下仍是群雄割据的形式。瓦岗起义军占有中原的大片地区，在江都的以隋炀帝为首的隋朝统治集团虽然分崩离析，无力再实行有效的统治，但效忠于隋炀帝的军队却仍然控制着南北方的一些重要城市和交通线，隋炀帝也仍然是名义上的全国最高统治者。要想高枕无忧，李渊任重而道远。

公元 618 年，从江都传来了隋炀帝在江都被部将杀死的消息，李渊所拥立的小皇帝也不免有些紧张，才当了一年皇帝的隋恭帝就想以李渊“功德无量，众望所归”为理由，把皇位让给他，朝中的大臣也都觉得李渊应该顺水推舟接下这人情。但是，当时的李渊却开始故意卖关子。李渊心里很明白，要是皇上一说，自己就顺水推舟地答应下来的话，那不是明摆着暴露自己的野心吗？在这之后，满朝的文武百官是三番五次地劝进，一直拖了好几个月，李渊才假装勉为其难地同意了。

接受了隋恭帝的禅让正式称帝后，李渊改国号为唐，改元武德，都城仍定在长安。当上了皇帝的李渊史称唐高祖，他的长子李建成被封为太子，次子李世民为秦王，三子李元吉为齐王。中国历史从此揭开了新的一页，进入了唐帝国时代。

唐朝建立以后，唐高祖李渊以关中为基地，一面采取措施争取民心，一面派兵扩大领地，先后攻占南阳、安陆、荆襄等地。李渊在关中站稳脚跟后，首先对威胁关中的薛举、李轨和刘武周采取武力征讨与分化瓦解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各个击破。并且派李世民统率大军征讨四方，剿灭中原以及江南地区的各路诸侯，一个统一强大的唐帝国由此开始，雄踞于世界东方 300 年之久，开出了辉煌的文明之花。

发家感悟

应当说，李渊的发家之路，既有历史的契机，也有他个人的决断。当隋朝末年农民起义爆发，群雄并起的大分裂割据出现时，当时的隋朝统治集团已经呈现了分崩离析的态势，而作为隋朝地方官员的李渊面对当时的形势，采取了韬光养晦的策略，暗中积蓄力量，积极准备起兵，他表面上服从隋朝的政令和隋炀帝派来的亲信，但私下采取了一些镇压农民起义的措施。他的战略意图在于麻痹隋朝统治集团，为自己扩充力量准备条件，保持自己的战略主动权，得以使自己的势力不断发展壮大，以确保日后的政治崛起。

李渊在占领长安后，也没有立即称帝，而是扶持隋炀帝的孙子继位，自己担任丞相，掌握大权，等待时机成熟后，才废掉隋恭帝，称帝建唐。这一切，都表现了其政治

上的远见和雄才大略。李渊还重视人才的作用，派李世民等积极联络广大军事人才和地主知识分子，为其出谋划策，提供政治谋略。他还积极与北方的突厥实行联盟，以保证自身的安全和后方的稳定，在晋阳起兵以后，这一点显得尤为重要，解除了李渊的后顾之忧。

总之，作为大唐王朝的创建者，李渊高超的政治宏图和政治上的高瞻远瞩，在整个封建社会中是屈指可数的。

赵匡胤——靠兵变起家的开国皇帝

赵匡胤在国人心中一直保持着较高的美誉度，被大多数人称之为帝王中的典范。倘若因他开创了文人的天堂，就得出“墨客的恭维误导了公众”的结论，显然是偏离事实的，这不但是狭隘的粗暴解读，更是武断地阉割历史。因为，略微了解赵匡胤发家史的人都知道，他不但是雄才大略的开国帝王，还是万民拥戴的有道明君。假如，赵匡胤没有千里送京娘的侠肝义胆，没有陈桥兵变的处变不惊，没有杯酒释兵权的高超谋略等，人们也不会对其如此痴迷，更不会把这个为大宋奠定300年基石的有为帝王传颂得活灵活现。由此可见，有的传说不一定精彩，但精彩的传说一定是大智者的演绎。

背景身世

赵匡胤出生于公元927年，小名香孩儿或赵九重。在赵匡胤幼年之时，中国正处于五代十国的混乱时期，不过赵匡胤的父亲赵弘殷却凭借着赫赫的战功成为了后唐庄宗李存勖手下的一员大将。赵匡胤小的时候，他的家庭虽然算不上极其显赫，但也颇为富足。因此，赵匡胤在文学和武学方面都曾接受过相关的教育，并都取得了很好

的成绩,其中以在武学方面的成绩最为显著。

赵匡胤自小便在骑射方面有过人的天赋,同时在学习过程中还表现出了极大的毅力和耐心。他为了驯服一匹烈马,在被狠狠地摔下马背后却丝毫没有胆怯和退缩,依然坚持不懈,直到将马驯服了才肯停下来。这种不服输的精神,使赵匡胤在短短几年内便成为了一个弓马娴熟、小有名气的骑手,同时也似乎预示了他将要成就一番大的事业。

但是,就在赵匡胤逐渐学有所成准备一展身手的时候,他的父亲却因朝代的更替而不再受到重用。赵弘殷的事业没有任何起色,但家庭负担却日益加重,导致赵家逐渐走向落寞,使赵匡胤失去了依靠家庭来成就一番事业的机会。

但赵匡胤是一个不愿意屈辱地接受命运摆布的人。因此,他在21岁时告别妻子和家人,开始浪迹天涯,走上了自己波澜壮阔的发家之路。



发家秘史

将门浪子,游走江湖

尽管在离家之前,赵匡胤可谓踌躇满志,但在真正踏进社会之后他才知道,闯荡江湖并不像他想象中那么容易。

在初涉江湖之时,赵匡胤原本为自己计划了一条捷径,即想要依靠父亲从前的几位好友,渴望他们先给自己安排个差事,然后再伺机寻找升迁的机会。不过让赵匡胤没有想到的是,这些有权有势的前辈,在父亲得意的时候,他们全都对自己很不錯,但现如今,却一个个都变了脸。他们不仅没有帮助赵匡胤,反而用白眼和冷遇来招待他。

有一次,赵匡胤前去拜访凤翔(今陕西凤翔)节度使王彦超,希望得到他的帮助,但王彦超对他态度十分冷淡,只是为了打发他才扔给他一些钱,好像是在对待一个

叫花子,这让赵匡胤深刻体会到了什么叫做世态炎凉。

尽管赵匡胤想要走捷径的计划最终失败,这让他不免有些失望,但他并没有因此而放弃自己的目标,而是决定依靠自己的力量完成大业。像许多以武见长的英雄人物一样,赵匡胤也是一个拥有侠肝义胆的人。在游走江湖的过程中,赵匡胤曾经救过年轻貌美的弱女子赵京娘,赵匡胤千里迢迢送她回家,一路以兄妹相称,可见赵匡胤的人品之好。

后来,赵匡胤流浪到汉水边的重镇襄阳,在留宿寺院时,被一位年近百岁的住持看中。这位住持饱经沧桑、阅世颇深,是一位佛法精深的得道高僧。住持见赵匡胤紫面丰颐,豹头环目,虽满脸风尘之色却仍旧器宇昂然,虽然一身破衣却依然显得玉树临风,心中不由得暗暗称奇。一番推心置腹的深谈之后,住持更觉得他气度不凡。他分析天下局势后告诉赵匡胤,汉水以南的各个政权都比较稳定,而北方却战乱不止,乱世出英雄,因此行伍出身的人应该北上,而不是南下,经这位老者点拨,赵匡胤颇有茅塞顿开之感。临行前住持不但向赵匡胤送了盘缠,而且还将寺院中唯一的一头毛驴相赠,让他骑驴北上。

在漫游了大半个中国之后,赵匡胤投奔到了在正领军平叛的郭威旗下,终于找到了可以一展拳脚的地方。就这样,身强力壮的赵匡胤,真正开始了实现自己梦想的旅程,他一身摔摔打打的功夫才有了用武之地。就在这一打一摔之中,他开辟了一个大宋王朝。

陈桥兵变,乱世英雄黄袍加身

赵匡胤北上来到河北邺都,投靠后汉枢密使郭威,做了一名普通的士兵。后来郭威发动兵变灭了后汉,建立了后周王朝。赵匡胤也因战功显赫,而被提拔为禁军东西班行首,负责宫廷禁卫。不久之后,周太祖郭威病逝,柴荣即位称帝,史称周世宗。周世宗即位后,赵匡胤便被周世宗视为亲信而调到中央禁军任职。而此时北汉的刘崇便趁周世宗在服丧期间,联合辽国(即契丹)一起纠集6万大军攻打后周。

面对严峻的政治形势，周世宗决定出兵迎战，赵匡胤随驾出征。战斗打响不久，北汉军队就以极大优势占据了上风，而迎战的后周大将樊爱能、何徽又畏敌如虎，竟临阵脱逃，导致后周军队阵脚大乱。在此危难时刻，赵匡胤及时向周世宗提出正确建议，将随行的禁军分为两部，一部由张永德指挥，抢占军事制高点，以密集的箭矢压住敌人的进攻；另一支由他赵匡胤率领，从左翼直取敌阵。赵匡胤在冲杀中高呼“主危臣死，拼死效忠的时候到了”，率 2000 骑兵杀入敌阵。北汉军队猝不及防，落荒而逃，后周军队终于反败为胜。

这次高平之战，以后周反败为胜而结束，从而成为我国历史上著名的以少胜多的战例。赵匡胤的出色表现也受到了周世宗的进一步赏识，不久便被破格提拔为殿前都虞侯，成为禁军的高级将领。在周世宗的支持下，赵匡胤便对禁军进行了汰除老弱、调选精壮和组建殿前司诸军三项工作。也正是通过这次的禁军整顿，赵匡胤才在军队中形成了自己的势力范围，并将罗彦环、郭延斌等自己喜欢的麾下充实到了军队基层，还以自己高级将领的身份，结交了石守信、王审琦、韩重斌、李继勋、刘庆义、刘守忠、刘廷让、王政忠等军中高级将领，并义结金兰，形成一个以赵匡胤为核心的军事集团。

随后，赵匡胤又在周世宗对南唐发起的三次进攻中大显身手，迫使南唐将江北 15 州的土地割让给后周。赵匡胤由于卓越的表现而被提拔为忠武军节度使兼殿前都指挥使。随着军衔的逐步提升，赵匡胤在待人处世上也大为改观，除了继续结交武将外，对文人谋士也表现出了浓厚兴趣，就这样赵普、王仁瞻、楚昭辅、李处耘等人也逐渐成为他的心腹幕僚，并且一改过去那种不喜诗书的草莽形象，开始研读经史，变得斯文起来。到后来，赵匡胤凭借出色的军事才干步步高升，一直做到殿前都点检、检校太傅，执掌禁军，坐上了禁军的第一把交椅，手下指挥着一支最精锐的部队。而他的这个职位，和郭威当年在后汉出任的角色完全一样。

后来，周世宗因病去世，其 7 岁的儿子柴宗训继位。因赵匡胤功高震主，一些效忠于后周的官员生怕政局有变，就唆使年幼的柴宗训，逼迫赵匡胤交出军权，甚至还

有人主张先发制人，将赵匡胤除掉，以绝后患。可赵匡胤及其心腹也在密谋策划应对之策，他对禁军高级将领进行了重新布局，使得整个殿前司系统的所有高级将领的职务均由赵匡胤的嫡系出任，这就为赵匡胤排除了政治险情。公元960年正月初一，后周君臣正在朝贺新年，却突接辽和北汉联兵入侵的战报。小皇帝柴宗训征得宰相范质、王溥的同意后，令检校太尉赵匡胤率禁军迎敌，这对赵匡胤来说，无疑是正中下怀。

次日，赵匡胤按计划率兵出城，当天下午便到达了离开封几十里远的陈桥驿。刚安顿好，便有个自称通天文晓地理的军校指着西面的太阳说：天边有两个太阳，正在搏斗，一日克一日，这是天命。就这样大家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军中都知道“一日克一日”的事情了。

当晚，赵匡胤命令将士就地扎营休息，而一些将领则聚拢在一起悄悄商议。有人建议：“如今皇上年幼，我们拼死打仗，将来谁会知道我们的功劳？倒不如现在就拥戴赵点检做皇帝！”大伙连连称是，便推举一名官员把大伙的意见先告诉赵匡胤的弟弟赵匡义和赵普。可没有等到那个官员把话说完，众将领们就闯了进来，大声嚷道：“我们已经铁了心，非请点检登基不可。”赵匡义和赵普听了，自然暗自高兴，便一面叮嘱大家稳定军心，一面急派赵匡胤的亲信郭延斌秘密返回京城，通知留守京城的大将石守信和王审琦等管好京城内外关口。

次日凌晨，一夜未眠的赵普和赵匡义，便在门外将校的阵阵呼喊声中，将赵匡胤拥出寝室。只见众将校们手握刀剑，齐声高喊“诸军无主，愿策太尉为天子”。还没等赵匡胤回答，一件黄袍就披在了他身上，众将校齐刷刷跪拜，连呼“万岁”。

赵匡胤见此等阵势，便开口问道：“既然大家拥戴我为天子，那么我的命令。你们都能执行吗？”众将士异口同声：“愿听陛下金口玉言。”

于是赵匡胤就发布命令：回京后，务必保护好周朝太后和幼主，不许侵犯朝廷大臣，不准抢掠国家仓库。执行命令有重赏，违者严办。赵匡胤本来就深得将领拥戴，哪有不听之理？于是将士们排好队伍直奔京城，一路上军纪严明，秋毫无犯。回到汴京，石守信、王审琦等人早已在恭候，没费吹灰之力就拿下了京城。

赵匡胤与范质、王溥的见面更是具有戏剧性。他先是派潘美去告诉范质等，当时早朝还没有结束，宰相范质抓住王溥的手说：“仓促遣将，吾辈之遣过啊。”

可赵匡胤见到他们时，装出很无奈的样子说：“世宗待我恩重如山。可我现在却被将士逼成这个样子，你们说我该如何办才好？”范质等人一时尴尬，不知该如何回答。这时有个将领大声吼道：“请点检当天子，是我们全体将士的愿望！”范质、王溥吓得连忙俯身下拜。

而年幼的柴宗训更是无计可施，只得召集众臣，当廷宣读赵匡胤谋士们拟好的“禅位制书”，将帝位禅让给赵匡胤。因赵匡胤节度使的任所在宋州，所以，第二天赵匡胤便宣布定国号为“宋”，定都东京（今河南开封），改元“建隆”。就这样，赵匡胤便成了宋王朝的开国皇帝。

宋太祖赵匡胤的确是一位气势非凡的开明皇帝，他采用不流血的方式妥善安置了柴宗训及后周大臣，还制定了扩展疆土的计划。他用十几年的时间陆续攻灭了荆南、湖南、后蜀、南汉、南唐诸割据政权，消灭了一个个称雄一方的霸主，结束了 50 多年的分裂局面，再次统一了中国。

为了防止唐末以来藩镇跋扈局面的再现，赵匡胤用“杯酒释兵权”的方法和平地削夺了朝中大将的兵权，加强了中央集权，并对官员的任期进行了限制，废除了终身制和世袭制，从源头上切断了地方势力壮大的祸根；另外还提倡农业，鼓励农桑，制定了一系列优惠农业的政策，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全面提速；尊重知识，注意培养人才，健全科举制度，并大兴学校；注意发展文化事业，组织官员编纂重要典籍，出版印刷，使宋代的出版事业进入我国历史上的一个空前繁荣的时代；整顿吏治，严刑峻法，处置了一大批贪赃枉法的高官，使社会迅速从乱到治，走上了稳定发展的轨道。赵匡胤的雄才大略、文治武功，不仅医治了中国半个多世纪的战争创伤，也为大宋王朝 300 多年的帝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发家感悟

通过政变实现政权更迭，在历史上屡见不鲜。但“陈桥兵变，黄袍加身”无疑是一次非常成功的权力转移，赵匡胤也因此由后周禁军最高统帅实现华丽转身。他不仅兵不血刃地登上了帝位，统一了大半个中国，而且还因治国有方，创造了我国历史上经济和文化双丰收的又一个高峰，赵匡胤也因此成为我国帝王史上的又一座丰碑。

历史证明，兵荒马乱的战争年代，不但催生了赵匡胤这位政治暴发户的高调崛起，还塑造了一位推动历史大发展的杰出人物。

与以往帝王不同的是，在赵匡胤坐拥江山之后，虽然顾忌那些为建国大业立下汗马功劳的大臣们，有功高震主的嫌疑。但他却没有采取传统的“秋后算账”的血腥的清算方式，来排除身边政治地雷的险情。而是采用非常柔软的手段，以“同打狼共吃肉”的分配提议，用破财免灾的方式，让那些功勋卓著、和他一道出生入死的战将主动交出兵权，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杯酒释兵权”。这不但保全了战将们的尊严，还让他们得到了经济上的实惠，留下了政治上的缓冲地带。更重要的是，为赵匡胤自己长久的政治布局扫清了障碍，从而更好地为大宋家业的进一步兴旺发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仅此一点，赵匡胤就可以有资格在帝王中称雄。

成吉思汗——征服半个世界的天之骄子

成吉思汗，这位草原的雄鹰，以其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的豪迈气势，横扫欧亚大陆，不但征服了中国北部的蒙古草原，也征服了半个世界，创造了世界上版图最大的帝国。从某种意义上讲，成吉思汗作为蒙古国的开国君主，也是世界“全球化”概念的倡导者。尽管成吉思汗从未接受过当代文明的洗礼，但他却能为当时几十个民族勾勒出和平相处的法制典章，维持了大半个世界的和平与持续，这是自有人类以来，人类之间范围最大的一次历史性的握手。因此，成吉思汗是拉近世界距离的最伟大的东方巨人。他最完美地将人性的光辉与残忍两个极端交织在一起，演绎了叱咤风云、惊心动魄的历史篇章，因此，他是为当之无愧的天之骄子。

背景身世

成吉思汗本名铁木真，姓孛儿只斤，乞颜氏，生于蒙古贵族世家。9岁那年，父亲也速该带他到弘吉剌部去求亲。弘吉剌部的智者德薛禅将自己的女儿孛儿帖许配给铁木真。但也速该在返回蒙古草原途中，被塔塔儿部的札邻不合毒死。也速该死后，泰赤乌部首领塔里忽台乘机兴风作浪，煽动蒙古部众抛弃铁木真母子，使他们一家从部落首领的地位一下子跌入苦难的深渊。也速该的遗孀只得领着铁木真和他的几个弟弟度过数年艰难生活。

发家秘史

落魄贵族，在逃亡中统一部落

铁木真的父亲也速该被害后，其所在的部落也就很快土崩瓦解了。铁木真和母亲及众兄弟为了躲避仇人的追杀，就开始亡命天涯。铁木真年龄稍大，就联合幼年的结拜兄弟札木合，共同重组了乞颜部。可当时，中国北方区域处在女真金朝的统治之下。大漠南北草原各部各自独立，互不统属。大金对其实行的是非常残酷的“分而治之”和屠杀掠夺的“减丁”政策。

由于早在 1146 年，蒙古部首领俺巴孩汗被金熙宗以“惩治叛部法”的名义钉死在木驴上，给当时的蒙古部落造成了极大的伤害，他们曾多次组织了反抗斗争，他们的几代先人也为此付出了鲜血与生命的代价。铁木真就是在这种社会环境下出生的，自然也把对金国的征战胜利看作是他一生中最主要的奋斗目标。

后来，随着铁木真年龄的增大，他的力量也不断地强大，于是他想到了复仇。

首先他向杀害其父祖的敌人寻仇，大败主儿乞部，并杀其首领，敌部将木华黎父子见大势已去，便向铁木真投诚。后来木华黎便成为铁木真的第一名将领，被封太师国王，从而为铁木真开疆裂土建立了赫赫功勋。

铁木真的快速崛起，让草原其他各部贵族担心起来，生怕有朝一日被铁木真兼并。他们便联合起来，并推举铁木真儿时的结拜兄弟札木合为“古儿汗”，即众汗之汗，旨在与铁木真抗衡为敌。他们组建了 12 部联军，向铁木真和克烈部发动了阔亦田之战。札木合没有想到，自己率领的乌合之众在铁木真王汗联军的猛烈打击下，是那么地不堪一击，不到一天时间就分崩离析，札木合只得向王罕投降。

随后，铁木真便向草原的另一支劲旅塔塔儿部发动进攻，其首领札邻不合因战败而服毒自杀，塔塔儿部的另一首领也宣布投降。铁木真追击泰赤兀部，在指挥作战

中不幸被泰赤兀部将射中脖颈，次日清晨，泰赤兀部众向铁木真投降。

泰赤兀部的覆灭对于铁木真来说意味着他铲除了统一蒙古各部这条路上一个巨大的障碍，而其麾下的几员部将，如神箭手哲别、纳牙阿等都成为了铁木真征服天下的得力助手和一代英雄。1202 年秋，铁木真集中优势兵力，彻底消灭了宿敌塔塔儿部。1203 年，王罕将铁木真收为义子，导致桑昆与铁木真结仇，札木合鼓动桑昆联合王罕夹击铁木真。这是铁木真经历的最为惨烈的一仗，他的军队只剩下 4600 余人。他逃到贝加尔湖以东才避过这一劫，并在当年秋天突袭王罕驻地，三天后完全消灭克烈部。王罕逃到鄂尔浑河畔之后被乃蛮人杀死，而其子桑昆则逃到库车，被当地人杀死。

强大的克烈部被灭后，铁木真占据了水草丰美的东部草原——呼伦贝尔草原。最后蒙古草原上只剩下乃蛮部还有力量能够与铁木真对抗，其他败于铁木真之手的各部贵族也先后汇集于乃蛮汗廷，企图借助太阳汗的支持，来夺回自己失去的牛羊和牧场。但草原人民却并不希望部落林立的局面重演，而未经战阵的“太阳汗”也不堪一击，经过纳忽崖之战，乃蛮部的主力已经被铁木真消灭得一干二净。1204 年，铁木真征服乃蛮部。

1206 年，札木合被叛变的将领送到铁木真之手，札木合请求一死，铁木真杀了他。尔后，铁木真统一蒙古草原的众部族。在斡难河（今鄂嫩河）源头召开大会，并得到了“成吉思可汗”（简称成吉思汗）的封号，这是蒙古帝国的开始。成吉思汗遂颁布了《成吉思汗法典》，这也是世界上第一套应用范围最广泛的成文法典，建立了一套以贵族民主为基础的蒙古贵族共和政体制度。

横扫欧亚，勾勒世界最大版图

成吉思汗立国后，势力日益强大，已不再满足于满足蒙古草原的势力范围，便充分发挥其能征惯战的军事才能，开始对外发动大规模的征服战争。尽管这一战争机器启动后，带有明显的财富掠夺性质，但在事实上却促进了民族的统一。

铁木真首先把目标定在了西夏,经过二十余年与西夏的战争,屡创西夏军主力,迫使西夏国王乞降,除去了金朝西北屏障以顺利南下攻金。成吉思汗六年,铁木真亲率大军伐金,开始了为时 24 年的蒙金战争,其实这也是铁木真骨子里要实现的、几代人的民族复仇计划。

首战乌沙堡(今河北张北西北)获得巨大胜利;紧接着又出击野狐岭(今河北万全西北)、会河堡(今怀安东南),歼灭了不可一世的金军的大量精锐部队;紧接着,又马不停蹄迎战怀来(今属河北)、缙山(今北京延庆),大败金军十余万;重创金军于东京(今辽宁辽阳)、西京(今山西大同)、居庸关等地。后不断改变作战方法,分兵三路攻掠中原腹地及辽西地区。

成吉思汗九年三月,又把主力部队集结于中都(今北京)城下。但因中都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恐一时之间难以克城,就派遣使者,企图用大兵压境的形势,逼迫金朝奉献岐国公主、金帛和马匹,引兵退出居庸关。这年六月,便以金朝迁都南京(今河南开封)而“违约”为借口,乘金人人心浮动及憋军哗变降蒙之机,遣部将三摸合拔都、石抹明安率军,会合降蒙虬(辽、金、元时代对被征服的北方诸部族人的泛称)军进攻中都,以围城打援和招降之策,于次年五月将中都这个堡垒拿下。

为适应新形势下攻城的需要,成吉思汗便采纳部将建议逐步建立炮军,攻城以炮石为先,有效地提高了战斗力。后来攻城作战,一次用炮即达数百座,百炮齐发,迅即破城。同时,为吸取各民族的先进技术而四处掠夺工匠艺人,一城即掠数万。随后建工匠军,设厂冶铁制造兵器。在通信联络上创建“箭速传骑”,日速数百里,军令传递和军队调遣速度增快。善于发挥骑兵之长,有“蒙古旋风”之称。

成吉思汗十二年,成吉思汗封木华黎为太师、国王,再次指挥攻金战争,亲自率主力返回蒙古准备西征。

成吉思汗十三年,派遣先锋哲别灭西辽屈出律势力,扫清西征障碍。恰在这时,刺子模讹答刺城的海儿汗杀死了蒙古汗国的 499 名和平商人,其国王摩诃末又武断地杀死了成吉思汗派去交涉的正使。这成为成吉思汗西征的导火线。

成吉思汗十四年,以西域花刺子模国杀蒙古商人和使者为由,以军事扩张和掳

掠夺财物为目的，成吉思汗亲率大军约20万分路西征。成吉思汗对花刺子模的进攻采取了“扫清边界，中间突破”的战略。花刺子模的新都撒马尔罕在不花刺以东，旧都玉龙杰赤在不花刺西北。国王驻新都，母后秃儿罕驻旧都。成吉思汗首战的目标是攻取讹答刺等边界城市，同时亲率中军进攻不花刺，目的在于避实击虚，从中间突破，切断花刺子模新旧二都之间的联系，使其首尾不能相顾。这场战争打得最激烈的地方就是讹答刺城，海儿汗最后被活捉。成吉思汗为了给被杀的商队和使臣报仇，熔化了银液灌在他的眼睛里。

花刺子模在当时相当强大，国王摩诃末苏丹号称世界征服者。中东地区和相邻的欧洲诸国都十分惧怕他，连斡罗思的不少公国，也常常被他们袭扰，以致花刺子模的集市上常常有斡罗思人被拍卖。摩诃末不可一世，他除了对母后有所忌惮之外，将西辽人、乃蛮人全不放在眼里。对于蒙古人，开始他知之甚少，太后的兄弟海儿汗贪财害死了蒙古商队，他并不赞成，也不知情，但因为太后支持国舅，他也只得以强硬的态度对待蒙古的使团。当时他真的相信那是一群野蛮的异教徒，骑着像兔子一样矮小的马，根本不堪一击。他第一次在西辽边境同哲别率领的蒙古小股部队遭遇的时候，才领略了蒙古人的战斗力。

面对着蒙古大军的进攻，摩诃末国王拒绝了集中兵力决战的建议，分兵把关、城自为战，导致被动挨打。而当蒙古大军日益逼近时，他又放弃都城和天险，率众逃跑，从未组织过一次像样的抵抗。根据成吉思汗的命令，蒙古名将哲别、速不台率军追击摩诃末。成吉思汗要求他们要像猎犬一样咬住自己的猎物不放，即使其躲入山林、海岛，也要像疾风闪电般追上去。躲入山林的秃儿罕王后被迫投降了，逃往海岛的摩诃末也悲惨地死去。

摩诃末死后，哲别、速不台又挥军北上，进入钦察草原与斡罗思地区。因术赤与察合台意见不合，玉龙杰赤久攻不下。成吉思汗命令窝阔台为前线指挥，最后才攻下玉龙杰赤城。就这样，不可一世的花刺子模被彻底消灭了，钦察骑兵和斡罗思诸公国也一败涂地，古印度河、伏尔加河一带成为激烈争夺的战场。花刺子模的王子札兰丁率领残部进行抵抗，在八鲁弯之战中一举消灭了近3万蒙古兵。但花刺子模大势已

去，札兰丁被成吉思汗围困在申河边上，最后突围逃往印度。

通过几十年的战略扩张，成吉思汗使得蒙古帝国从草原上一些分崩离析的游牧部落一跃成为当时世界上版图最大的强大帝国。与此同时，成吉思汗还在战争当中掠夺了大量的财富，这使得他成为了天下最富有的人。

发家感悟

成吉思汗的发家梦，其原动力来源于国仇家恨，但他实行的所有发家步骤几乎都是靠战争和杀戮来推动的，他正是借助了战争的手段除掉了所有的敌人，并掠夺了他们的财富，也充分享受到了征服者所应享有的盛福。作为一个世界级的统治者，他拥有大批的崇拜者。

客观地讲，成吉思汗的钢铁劲旅所到之处，无不是摧枯拉朽，因此，他是一位比欧洲历史舞台上所有的优秀人物更有魄力的征服者。他是一个不能用常规尺度衡量的人物，他所率领的军队的足迹也不能以里数来计量，实际上只能以经纬度来衡量。他们通过的有些地方城市被夷为平地，河川被改变方向。尽管成吉思汗让多个民族被动地支付了高昂的战争成本，但他却促进了国家的统一和民族的融合。

如何看待成吉思汗的西征和他的发家史，古今中外的史学家们一直争论不休。客观地讲，蒙古族是个马背上的民族，他们在马背上降生，在马背上成长，甚至在马背上死亡。成吉思汗毫无疑问是个马上皇帝，他跨马挥刀统一了蒙古草原，攻下了金朝的中都，又将马蹄所到之处视为自己的领土，掠夺人口和财物，为自己的子孙经营一片理想的领地，这确实是成吉思汗西征的真正目的。

面对成吉思汗的军事成就，甚至有人称他做“全人类的帝王”，足见成吉思汗所站的高度是无人企及的。

朱元璋——和尚出身的九五之尊

朱元璋在中国历史上算是一个罕见的怪杰,从一个叫花子、一个小和尚,经过一连串的“权力运作”和“人生经营”,靠起义起家,竟然像坐上了直升飞机一样,闪电般地升至权力的巅峰——成为大明社稷的开山鼻祖,算得上名副其实的超级暴发户。这样的级别落差,对一般人来讲,恐怕连想都不敢想,但朱元璋不但想了,而且还把别人认为不可能的目标,变成了铁一般的现实,而且演绎出一幕非同寻常的帝王佳话。这个出身寒门的落魄弟子,根本没有任何执政经验,却在实践中总结出了一套独特的发家理念,那就是以猛治国、廉洁自律、节俭勤勉,对后世还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稀有的政坛的奇迹。

背景身世

公元1328年九月十八,朱元璋出生在安徽濠州太平乡(今安徽凤阳东)一个贫苦农民家里。祖籍江苏沛县,因祖上忍受不了地主的盘剥,几经迁徙,到他父亲这辈才落户到濠州。

朱元璋出生时,其父朱五四就按家族排序,为他取名重八,后改为元璋。朱元璋虽出世时先天不足,瘦骨嶙峋,但却自幼聪慧,过目不忘。但终因家境贫寒,而从7岁就开始给地主放牛牧羊。在朱元璋16岁时,淮北出现了百年不遇的蝗灾和瘟疫,致使家人相继死亡,他成为孤儿。

在走投无路之下,朱元璋决定在皇觉寺出家,并拜高彬长老为师,当了和尚。他

穿起了衲衣,做起了小行童。整天除了扫地上香,敲钟击鼓,还要为住持担水劈柴、烧饭洗衣,几乎无所不做。寺庙是靠收租和善男信女们的施舍来度日的,由于旱情十分严重,地里的庄家颗粒无收,靠收租来度日的皇觉寺终于维持不下去了。寺里的几十个和尚,几十张嘴,僧多粥少,坐吃山空,不久就无米下锅了。在无可奈何之下,高彬长老只好将徒弟们一个个打发出去,云游四方,自谋生路。因此,进寺刚刚几十天的朱元璋也只得告别皇觉寺,穿城越村,加入了化缘讨饭僧的队伍中。

发家秘史

多事之秋,小和尚走进起义队伍

朱元璋作为云游化缘僧人,为生活所迫,不得不沿街乞讨,就这样一路乞讨,年复一年,山栖野宿,串村走户,软求硬讨,饱尝了人间风霜冷暖之苦。他先行合肥,又走固始(今属安徽)、信阳(今属河南),再往汝州(今属河南)、陈州(今河南淮阳)、鹿邑(今属河南)。就这样,朱元璋用了整整三年的时间,先后走遍了淮西、豫南一带的名山大川、名都大邑。

艰苦的流浪乞讨生活,不但使他熟悉了风土人情、山川地理形势,还使他得到了历练,心智也变得十分成熟。也许是思念家乡的缘故,公元1348年,朱元璋在饱尝了化缘生活的艰辛后,又两手捧着木鱼和瓦钵回到了皇觉寺。但此时的皇觉寺已经十分荒凉,尘丝蛛网布满殿庑,一派萧条之气。朱元璋细问才知,近年来家乡民生凋敝,寇盗四起,昔日的师兄也都死的死、逃的逃,皇觉寺最终成了空庙一座。后经乡邻挽留,朱元璋便留下来暂作了皇觉寺的住持。

可此时的中国,正处于风雨飘摇的元朝末年,各种社会深层次矛盾空前激化,到处是衣服槛褛、成群结队的逃难灾民。百姓们已对腐败的朝廷深恶痛绝,他们把满腹的希望寄予神灵和菩萨的保佑。朱元璋目睹如此衰败的国家,预感天下大乱的时候

就要到了，便立志勤学，广交朋友，伺机行动。他在这里不但学习了许多知识，还结交了一些游侠僧侣。

公元1351年，元政府征集数十万民工治理黄河，在施工过程中，有人挖出了一个一只眼睛的石人。于是，民间开始流传“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的民谣。白莲教教主韩山童乘机聚众，揭竿而起。因起义军头裹红巾，被称为“红巾军”。自此，抗元的烽火迅速燃遍了中华大地。

彭莹玉、徐寿辉在湖北起义，土豪方国珍、盐贩张士诚先后在浙江和苏北起兵。与此同时，郭子兴在朱元璋的家乡濠州起兵响应，袭杀州官，占领州城。这时，身居清静之门的朱元璋，耳闻不断的战事，心情再也难以平静了。面对腐败的政府，朱元璋早就有了投奔红巾军的念头，但因对红巾军内部缺乏了解，怕万一成不了气候反受牵连而犹豫不决。恰在这时，朱元璋儿时的伙伴汤和在郭子兴的队伍里当上了小头目，并给他捎来一封信，邀请他投军，可朱元璋因无法窥知胜算仍举棋不定。但没想到汤和邀他参军的事情却被别人知道了，而且还要去报官领赏。这让朱元璋着实吃惊不小，他终于看清了自己所面临着的危险形势，于是便丢掉幻想，加入到农民起义的洪流之中。

顺应形势，闪电崛起称雄一方

朱元璋参加郭子兴的红巾军不久，就引起了郭子兴的注意，很快朱元璋就被提拔为亲兵九夫长。而朱元璋也不负郭子兴的厚望，在军事上更加用心，还发奋苦练武艺。尤其是每次的战利品，他都悉数交给元帅府；领回来的奖赏公平分配，人人有份。如此娴熟地打理人际关系，让朱元璋获得了许多人的认可。元帅郭子兴没有想到年纪轻轻的朱元璋，却有如此的襟怀与气度、胆略与才干，自然而然地便把他当作了知己，更加信任他了。

恰巧郭子兴的养女马氏已到了婚配的年龄。该女是郭子兴的刎颈之交马公的独生女儿。因马妻郑氏早逝，而马公又为躲避仇人追杀，便将爱女托付给了郭子兴。后

来,马公也客死他乡,郭子兴便对朋友的遗孤悉心教养,视如己出。这马氏聪慧过人,几年下来便出落成一个窈窕淑女,朱元璋的卓越表现使郭子兴联想到养女的婚事,便与夫人张氏私下商量,又征得养女和朱元璋的同意,从而促成了一桩美满姻缘。朱元璋成了元帅郭子兴的乘龙快婿后,身价陡增,兵士们自然也另眼相待,朱元璋的发家之路也因这桩政治婚姻而正式走上了正轨。

可是后来起义军里发生了内讧。与元帅郭子兴歃血为盟的副帅孙德崖,因为郭子兴信任朱元璋而心存嫉妒。孙德崖为了独揽军权,自立为王,便提前下手,设下圈套将郭子兴骗入家中,想秘密将他杀害并取而代之。幸亏朱元璋及时掌握了相关信息,马不停蹄带领亲兵闯到孙家,并在一间暗室里找到了被捆绑的郭子兴,从而将郭子兴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郭子兴大难不死,自然对元璋刮目相看,更加器重。

虽然已经当上了起义军的首脑级人物,但朱元璋认为,要想真正实现自己的发家梦想,就必须组建一支只效忠于他一个人的嫡系部队。于是,在公元 1353 年的春天,朱元璋在征得郭子兴的同意后,回到自己的家乡,以红巾军的名义,竖起招兵买马的大旗。朱元璋儿时的伙伴徐达、周德兴等乡里青年早就知道朱元璋在外做了军官,而且混得相当不错。现在他回乡招兵,这群人自然纷纷响应。因此,只十几天的工夫,朱元璋就招募了 700 多人。

朱元璋回乡延揽英才率兵而归后,郭子兴大喜,于是便擢升他为镇抚总管,并把刚刚招募的 700 人全都划给他统领。朱元璋兵权在握,便有了放眼天下的想法,经与徐达密议,又征得郭子兴的应允,朱元璋带着徐达、汤和等一班英雄豪杰南下定远,开辟新战区。随后发生的“定远之役”是朱元璋统率自己的队伍,实现自己宏图大略的第一战。

定远驴牌寨驻扎着一支 3000 多人的地主武装。该寨人多势众,寨墙坚固。朱元璋认为,要想取胜必须用计巧取。经调查,朱元璋获悉了寨中缺粮的重要情报,于是心生一计。他让兵士钻进布袋里,乔装后诡称民夫送粮,来到寨门前,差遣人赶紧通知寨主,请其出门接粮。这寨主也正为缺粮犯愁,忽闻粮食从天而降,自然欣喜异常,急忙出门迎接。可寨门一打开,朱元璋一声令下,兵士们破囊而出,一瞬间便抓住了

寨主。寨中士卒见寨主被擒，自然军心大乱，根本无心恋战，也就纷纷逃命去了。

朱元璋亲自指挥的首场战役大获全胜，这给他以及他的手下带来了极大的振奋。朱元璋见士气高涨，便又作出星夜奔袭定远另一股武装缪大亨的决定。凭借地理优势的缪大亨，拥兵2万余众，绝对没想到朱元璋会星夜偷袭，睡梦中他爬起来仓促迎战，但怎是起义军的对手？缪大亨见大势已去，权衡利弊后，只得率众投降，归服朱元璋。

两场战役，使朱元璋威名大振，四方豪杰纷纷慕名归顺。冯国用、冯国胜兄弟及李善长就是这个时候成为朱元璋的高级谋士的，这使朱元璋如虎添翼。

公元1355年三月，郭子兴去世。此时，韩山童的儿子韩林儿被拥立为小明王，国号宋。小明王任命朱元璋为左副元帅。不久，朱元璋又被提升为大元帅。至此，朱元璋的岳丈郭子兴所创建的起义军旧部已全部归朱元璋指挥。

朱元璋成了大元帅后，更加踌躇满志，就萌发了打过长江去，进一步扩展势力的想法。公元1356年仲春，朱元璋便亲督水陆诸将，按既定战略攻取金陵。仅城外一场激战，就收降元兵高达36000多人。降兵被收容后，不知朱元璋会如何处置他们，个个惊恐不安。有人向朱元璋进言，面对如此众多的降兵，不如及早处置，免得引发后患。可朱元璋微微一笑，并让人在降卒中挑选500个骁勇之士，带到自己的营房，夜间让他们环榻而寝，房中除留冯国用外，不留一个卫士。朱元璋脱下战甲酣然入梦。500勇士非常感激朱元璋的信任。几日后，朱元璋又用这500名降卒为先锋，攻打金陵城。降卒们冲锋陷阵，英勇杀敌，直取金陵，人人荣立战功。3万余名降卒见朱元璋以诚相待，也感激不已，均愿为他效命。朱元璋的队伍由此所向披靡。

在攻下金陵的第二天，朱元璋便带领徐达等巡视全城，看到它的雄伟、富庶和繁华，恍如梦中，那种激动与兴奋简直无法按捺。随后，朱元璋又以应天府为中心，先后迅速攻克镇江、长兴、常州、宁国、江阴、常熟、池州（今安徽贵池）、徽州（今安徽歙县）、婺州（今浙江金华）、扬州、衢州等地。

这时的朱元璋，经历了7年枪林弹雨的洗礼后，已由一个为谋生而祈求的小和尚，成长为一名驰骋沙场的义军将领，成为称雄一方的霸主。

功成名就，开创大明万里江山

朱元璋在占据金陵及荡平周边城池后，军事实力又得到了进一步的扩张，成为名震天下的新霸主。在这些成绩面前，朱元璋并没有被胜利冲昏头脑，而是盘算如何发展今后的事业，他亲自来到石门山拜访名儒朱升，讨教治国之策。朱升真不愧天下一代名儒，他审时度势、高屋建瓴，送给了朱元璋三句话：“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

“高筑墙，广积粮”是要先筑好防御工事，多存粮草，暂取守势，不要出击，多保存自己的实力，要坐山观虎斗，等到别人实力耗尽，再出来收拾残局。所谓“缓称王”，则是对付元廷的策略，即不要图虚名，暂不称王，不能像其他义军那样，有了一点地盘就称帝称王，反而成了元兵打击的靶子，这样做得得不偿失，不如在别人大出风头之时，内敛自保，等到时机成熟，再一飞冲天、坐收渔翁之利。

朱升的话，的确给朱元璋夺取天下、建立大明王朝指明了方向。朱元璋认为朱升的分析和判断很有道理，便心领神会，并制定了一个在两淮、江南地区“积粮训兵，待时而动”的行动计划。

为了培植自己的势力，朱元璋还礼贤下士，广揽人才。刘基、叶琛、宋濂、章溢四大名士皆被应聘至应天，朱元璋尊称他们为“四先生”，并享受特殊礼遇。

为了避免成为靶子，防止在力量脆弱时被吃掉，在形式上朱元璋一直与小明王保持着臣属关系，仍沿用宋政权的龙凤年号，打红巾军的红色战旗。就这样，朱元璋经过数年的卧薪尝胆和开拓疆土，根据地终于建立起来了，不知不觉中崛起为一支足以与元末其他义军和元军匹敌的强大队伍。

事实上，在朱元璋占据应天府周围地区的时候，雄踞东方的张士诚也占据了以平江（今苏州）为中心的太湖流域和长江三角洲的广大富庶地区。独霸西方的徐寿辉以武昌为中心，控制了湖广、江西的大片肥田沃土。昔日还是左右逢源的朱元璋此时却处于两面夹击之中，局势相当严峻。因朱元璋军事势力的日益增强，他与各个义军割据政权的矛盾也日益尖锐起来。从而导致了朱元璋在同元军进行殊死搏斗的同

时,不得不对盘踞在周围的敌对势力进行清除。至此,群雄逐鹿中原、决战天下的时机终于来到了。

经过多年蛰伏的朱元璋也终于迎来了亮剑的机会。朱元璋在常遇春、徐达、刘基等人的辅助下,先后消灭了与之抗衡的其他起义军将领陈友凉、张士诚,又杀了起义军原来拥立的小明王;接着北伐中原,迫使元顺帝逃离大都,终于颠覆了元王朝统治的政权。

1368年,朱元璋称帝,创建了大明国,年号为洪武,同年徐达攻入元大都,元顺帝北逃,大明王朝统一了中国。

发家感悟

朱元璋的发家之路注定是不平坦的。因为他是一个落魄的三无之人:一无落地生根的先天优势,二无得天独厚的政治靠山,三无资金雄厚的经济基础。在常人眼里,这样一个没有任何资本和行政资源的叫花子想涉足政坛,无疑是痴心妄想、白日做梦。可朱元璋不信这个邪,硬是从赤手空拳起步,靠借船出海扬威,并以不达目的决不收兵的雄心壮志,穿越风高浪急的人生大海,成功抵达彼岸,完成了草莽帝王的英雄业绩。

朱元璋是真正的“空手套白狼”的高手,从一穷二白,到坐拥天下,朱元璋完全是一步一个脚印走过来的。他虽然有过很精深的乞讨功夫,但他的江山绝对不是靠乞讨而得来的。因为廉价的泪水,绝对不会换来帝王们对江山的施舍。所以,朱元璋的江山是靠真刀实枪、东打西拼得来的,没有任何虚假的成分。

朱元璋不但全面接管了疆域庞大的南方领土,重点还在于他收复了游离华夏的北方疆域。因为他所处的那个时代,北方游牧民族已经占领北疆十六州 400 余年,无数豪杰也都对北方政权的强悍而扼腕,这几乎成了汉人王朝的噩梦。尽管在朱元璋之前,无数英雄豪杰也想试图收复幽云和恢复华夏,但均以失败而告终。但在这样的硬骨头面前,朱元璋并没有退却,而是凭借他执著的信念和顽强的毅力,将雄踞北方

的蒙古铁蹄打得落花流水，最后流窜到大漠，再也不敢掀起任何风浪。朱元璋也因此而恢复了汉室江山，拥有了天下一统的锦绣江山。他的此举，完成了很多帝王都未完成的事业。

因此，朱元璋的功业可堪称旷古罕见，但遗憾的是其阴恨暴戾，极端独裁的统治方式也同样令人不寒而栗，这也是他发家进程中的人生败笔。但总之，功过相比，仍瑕不掩瑜。

努尔哈赤——文盲圆了帝王梦

努尔哈赤虽然目不识丁，但他在中国历史上绝对是一位值得浓墨重彩大书特书的大英雄。他凭借无与伦比的军事才能和政治谋略，成功地实现了从部落酋长到伟大政治家的转变。就其历史地位而言，努尔哈赤是完全可以与汉高祖刘邦、唐高祖李渊和明太祖朱元璋比肩的伟大君主。他用 30 余年的时间，完成了前人几百年来没有完成的，统一女真各部的事业，并促使女真人与来自不同地区的蒙、汉等各个民族的数十万人，融合为新的民族共同体——满族。这是努尔哈赤对中华民族的发展作出的重大贡献，足见其文治武功不输于历史上任何一位杰出的帝王，他建立后金政权是游牧渔猎部落贵族相互融合的必然选择，并奠定了清朝 296 年的历史根基。

背景身世

努尔哈赤，在满语里是指“野猪皮”的意思，因女真人大多喜欢用动物的名字作为男孩的小名，以象征彪悍和威猛。但若问努尔哈赤姓什么？大多数人都会毫不犹豫

地说出“爱新觉罗”来。其实，努尔哈赤的姓氏，一直是一团历史迷雾。据考证其有六种说法，即佟、童、崔、雀、觉罗、爱新觉罗。努尔哈赤究竟姓什么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努尔哈赤的存在改变了历史，改变了中国。

明朝嘉靖三十八年(公元1559年)，努尔哈赤出生在建州女真费阿拉城的一个小酋长家里。努尔哈赤的祖父觉昌安是建州左卫枝部酋长，为明都指挥使，人少势弱，早期曾依附建州“强酋”亲家，也就是努尔哈赤的外公王杲，也常率领部众进入抚顺马市贸易，以麻布、粮食易换猪牛，领取抚赏(明朝对外蒙古部落实行的一种政策，就是颁发赏银，争取他们同明朝结盟。)的食盐、红布、兀刺等物。

努尔哈赤10岁丧母，他年方19岁便开始了独立生活。青少年时期的努尔哈赤，也经常往来于抚顺关马市进行贸易活动。可正是这样的贸易活动，却让他从中学习和掌握了社会和经济、政治和文化、民俗和语言、军事和地理等知识，也正是这一段不同寻常的人生经历，为他日后的崛起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但让努尔哈赤真正发家的因素，却源于一场重大的家庭变故，并给他播下了仇恨的种子，在此复仇心理的刺激下，他开始了漫长的人生攀爬，并最终达到成功的巅峰，也从此揭开了统一建州女真各部战争的序幕。

发家秘史

为报父仇，努尔哈赤怒而起兵统一女真

努尔哈赤的祖父觉昌安和父亲塔克世都是女真世袭贵族，曾任建州左卫枝部酋长，明都指挥使。觉昌安的亲家王杲，也就是努尔哈赤的外祖父，是当时的建州女真头领。王杲所辖地盘靠近抚顺，和抚顺经常有贸易往来，但王杲不满足于仅仅获得正常的经济收入，时常对抚顺实施抢掠行为，这就引起了明政府的强烈不满，万历年间，辽东总兵李成梁率军对王杲进行军事打击，结果王杲被杀，之后辽东长达十年无

战事。

万历十一年，王杲的儿子阿台为替父报仇，便开始与明军对抗。李成梁再次出兵，却久攻不下。李成梁便找到了另外两个女真部落首领——努尔哈赤的祖父觉昌安和尼堪外兰，希望通过劝降和平地解决争端。

觉昌安便和他的儿子塔克世一同走进了阿台的大营，但阿台不为所动。这时留在营外的尼堪外兰开始了另一种劝降：“天朝大军已到，太师（指李成梁）有令，谁杀掉阿台，谁就是此地之主！”其实李成梁并未下此命令，所谓封官许愿，只是尼堪外兰信口胡说，但竟动摇了军心。结果还未等明军开战，阿台军内发生哗变，一场混战，首领不战而亡。李成梁不知尼堪外兰的劝降之术，但觉对方发生混战，觉得时机已到，率军一举攻入，将阿台军队全部歼灭，无一生还，连在此战中担任劝降任务的觉昌安和塔克世也未能幸免。

噩耗传来，努尔哈赤悲痛欲绝，气愤填膺，并发誓要报仇雪恨，怎奈此时只有 25 岁的努尔哈赤势孤力单，绝没有能力与拥兵百万的大明王朝作对。无可奈何，努尔哈赤开始声讨建州左卫图伦城主尼堪外兰，指责其唆使明兵杀害父、祖，奏请明臣执送。可没有想到这一要求，竟惹恼了骄横跋扈的明朝边将，他们视其为无理取闹，并宣称要于甲板筑城，令尼堪外兰为“满洲国主”。这一下子反而使尼堪外兰威望大升，“于是国人信之，皆归尼堪外兰”，甚至连亲族子弟也“对神立誓”，欲杀努尔哈赤以归之，尼堪外兰则乘机逼努尔哈赤“往附”，俨然以建州国君自居。

努尔哈赤无奈之下，只得藏起自己的锋芒，蓄势待发。直到公元 1583 年五月，努尔哈赤才真正举起起义大旗，并杀牛祭天，以父“遗甲十三副”含恨起兵，从此揭开了统一建州女真各部战争的序幕。

努尔哈赤经过持续几年的浴血奋战，先后攻取了苏克素浒河部、董鄂部、浑河部、哲陈部、完颜部。为了兴基建业，努尔哈赤于 1587 年建费阿拉城（今辽宁新宾县永陵镇），宣布国政，并始称女真国淑勒贝勒，费阿拉也因此成为女真政治、经济和军事的中心。此后历经 5 年苦战，又夺取了长白山三部——讷殷部、朱舍里部和鸭绿江部。至此，作为建州左卫指挥使的努尔哈赤，所采取的各个击破的战略，终于发挥了

应有的作用，逐步统一了建州女真各部。但是，努尔哈赤并未满足于此，他以费阿拉为基地又开始了统一海西女真的战斗。

当时的海西女真包括叶赫、哈达、辉发、乌拉四部，又叫扈伦四部。努尔哈赤统一建州的节节胜利，也引起了扈伦四部奴隶主贵族的惊恐与不安，并暗中联合采取应对之策。1595年，以叶赫贝勒布斋、纳林布禄为首，纠集哈达、乌拉、辉发及长白山朱舍里、讷殷二部，蒙古科尔沁、锡伯、卦尔察三部，共为九部，结为联盟，分兵三路直扑建州，旨在粉碎努尔哈赤即将发动的进攻。

面对诸多对手的联合进攻，久经沙场的努尔哈赤不但没有惊恐，反而认为是实现其宏大计划的千载难逢的良机，他沉着应战，周密布置，结果大败敌军于古勒山下，获得辉煌战果。古勒山之役是努尔哈赤统一海西女真各部的关键之战，不但打破了九部军事联盟，还改变了建州女真和海西女真力量的对比。这对努尔哈赤来讲，具有里程碑的意义。此后，努尔哈赤的军事才华得到进一步展示。在1619年秋，努尔哈赤彻底征服了海西扈伦四部。

与此同时，努尔哈赤还发动了进攻东海女真的战役，基本上统一了东海女真东起日本海，西迄松花江，南达摩阔崴湾、濒临图们江口，北抵鄂伦河这一广大疆域，事实上取代了明朝的统辖。努尔哈赤在统一建州女真、海西女真和“野人”女真之后，他的复仇怒火再次被点燃。为了向明朝发起进攻，着力征服漠南蒙古诸部，努尔哈赤还利用漠南蒙古各部的分裂和内讧，采取分化安抚和武力征讨的两手策略，使之由联合明朝抗御后金而彻底转变为联合后金对抗明朝。

努尔哈赤在统一女真的过程中，其军事才能也得到了充分的锤炼。为了将来战胜强大的大明王朝，实现自己的复仇计划，努尔哈赤又对在战斗中总结的成功军事经验进行了淬火与提炼。他在1601年始建的黄、白、红、蓝四色为旗的标志的基础上，于1615年又增设四旗，共为八旗。八旗制度首先是一种军事制度，八旗军是一支严格训练、军纪严明的军队，其次，八旗制度还是政治、民政、家族三方面的行政制度，而且也是经济制度。努尔哈赤创建八旗制度，把女真社会的军事、行政、生产统制起来，使女真各部的部民，被按军事方式分为三级，加以编制。努尔哈赤用军事方法管理行

政、管理经济，一使女真社会军事化。努尔哈赤以旗为纽带，把涣散的女真各部联结起来，形成一个组织严密的生气勃勃的社会整体，这也是他崛起东北、统一女真各部、屡败明朝的原因之一。

建立后金，努尔哈赤露峥嵘

在征服女真的过程中，努尔哈赤受到了极大的启示。1616年，58岁的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称汗，建元天命，正式建立了后金政权。

自1587年始定国政到1616年的30年间，在努尔哈赤领导下，建州生产力跨越式发展，女真各部空前统一，领地不断扩大，财富迅速集中，奴隶制国家机器日益完善，阶级对阶级的统治关系更为明显，尤其是作为国家组织形式的八旗制度的确立，使努尔哈赤踌躇满志、春风得意。尽管如此，努尔哈赤仍对大明王朝有所忌惮，仍以建州国或女真国自称，不敢公开地打起“金”的招牌，在名义上对明廷仍保持一定的臣属地位。但随着军事上的节节胜利和政治上日益巩固，后金与明的矛盾也开始日益激化，终于兵戎相见。

1618年，努尔哈赤对自己进行综合评估，认为已经具备和大明一决雌雄的实力。于是后金与大明朝廷的关系宣告破裂，努尔哈赤发誓复仇。在出兵抚顺之前，努尔哈赤将自己亲手拟定的“七大恨”公告天下。“七大恨”实际上是大明与女真关系的总结，也是后金对明廷的宣战书，同时还是对女真人的倡议书，它既反映了女真人对明朝所实行的民族压迫和民族分裂政策的控诉，也是努尔哈赤向明朝公然用兵的一个漂亮的借口。后金与明朝的关系，也自此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

努尔哈赤亲率大军，旗开大胜，首先征破抚顺，紧接着又拔掉清河，大明获此信息，满朝皆惊，立即调兵遣将，纠集10万大军号称47万之众，兵分四路直扑后金的赫图阿拉。在明朝大军压境的危难时刻，军事奇才努尔哈赤却镇定自若，制定了集中兵力、各个击破的作战原则，最终以少胜多，尤其是在著名的萨尔浒之战中大获全胜。萨尔浒一战，努尔哈赤自始至终都掌握主动权，充分显示了其卓绝的军事才能。

而这一战，也是后金和明朝兴衰史上的重大转折，后金自此由战略防御转为战略进攻。随之，努尔哈赤兵锋指向辽沈地区。

在萨尔浒大捷的两个月后，即1619年六月后，努尔哈赤也迎来了他个人军事史上最辉煌的生涯，可谓所向披靡、势如破竹，大军所到之处，明军皆望风而逃，致使努尔哈赤的钢铁劲旅“如入无人之境”，可谓无坚不摧、战无不胜。他不但率军乘势攻占开原，七月再破铁岭。1621年春，努尔哈赤进入辽河流域，展开沈江之战，三月攻下沈阳、辽阳及辽河以东大小70余座城堡，次年正月，努尔哈赤率军破广宁。努尔哈赤自“七大恨”誓师伐明仅4年，即克抚顺、清河，夺开原、铁岭，取沈阳、辽阳，占广宁，致使辽东形势为之大变。占领广宁后迁都辽阳，1625年三月又迁都沈阳。有如此辉煌的军事战果，这在世界军事史上也是罕见的。

发家感悟

努尔哈赤的发家之路，是从复仇开始起步的。努尔哈赤的祖父和父亲都是大明的小层级官吏，却因劝降而致双双被明军误杀。后来努尔哈赤虽然接过了父亲的政治衣钵，但却在他的内心深处埋下了复仇的种子，他发誓要报仇雪恨，并最终以父“遗甲十三副”含恨起兵，从此揭开了统一建州女真各部战争的序幕。

假如，历史不出现这样的转折，努尔哈赤也许就不会举兵，而恰巧努尔哈赤天生就是一位军事怪才。他不但将四分五裂、各自为政的女真部落实施了统一，还建立了后金国。但此时的努尔哈赤已经不再满足于辽东这个小小的地盘了，他的眼睛早就瞄上了大明。为了实现自己的发家梦想，了断恩怨情仇，努尔哈赤对明列举了七大恨作为开战的理由，其中祖父及父亲的死为第一大恨，等于正式向大明开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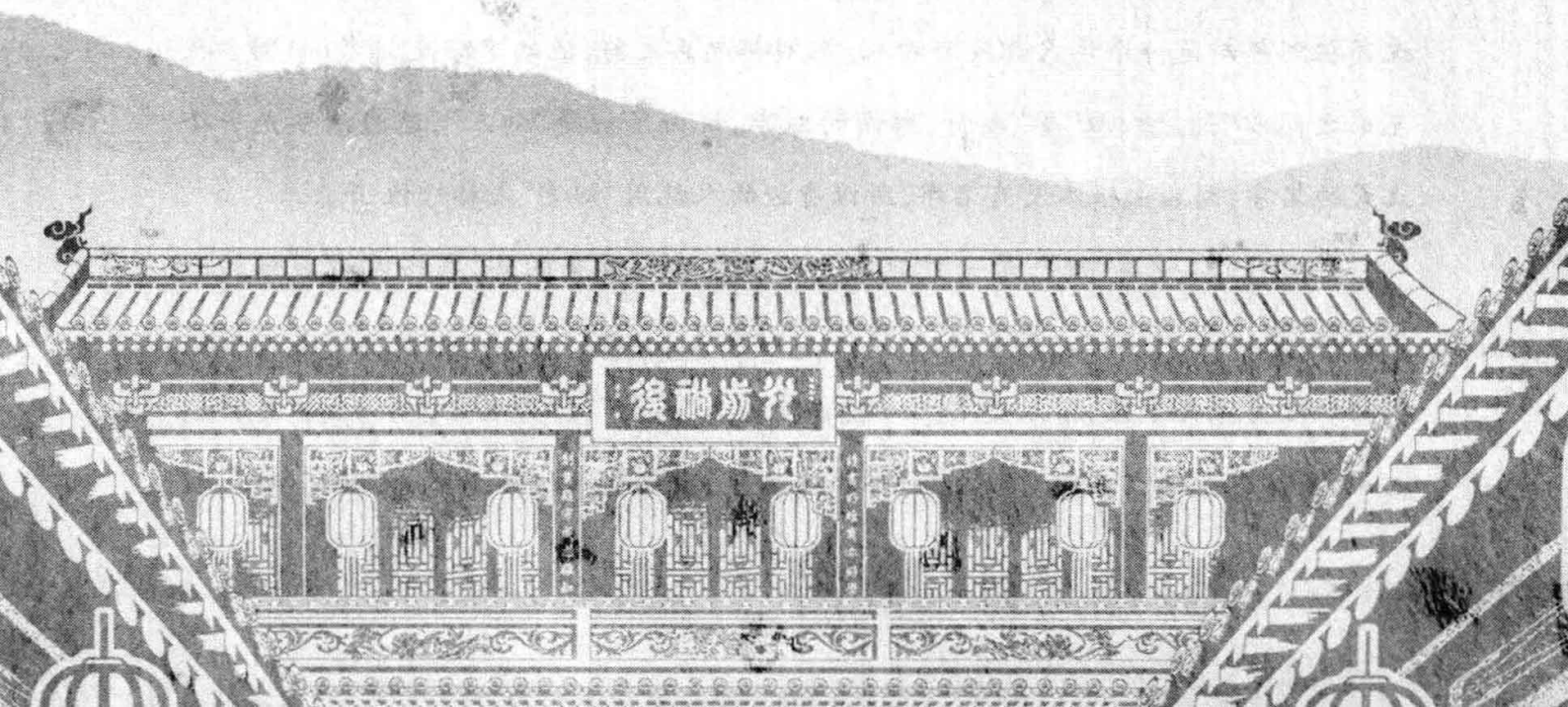
在作战方面，努尔哈赤的军事才能得到充分展现，成就了努尔哈赤以少胜多的辉煌战绩，极大地动摇了大明的根基。难能可贵的是，这位文盲帝王却非常重视文化产业，并在他的亲自过问下，形成了女真文字，这不能不说是一种伟大的贡献。

第二辑

发家秘诀之“闯”：好运不会自己找上门



所谓“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任何胸怀大志的人，如果仅仅是“守株待兔”地被动等待，而不是努力抓住机遇主动出击的话，即便拥有高高在上的帝王宝座，也只能一辈子做一个庸人罢了。要知道，四平八稳的保守思维，不但会限制一个人的行为，更会限定一个人的作为。只有那些大义凛然的彪悍“闯将”，才能给历史的杠杆找到准确的支点，并凭借蓄积的能量和过人的胆识穿越政治的缝隙喷薄出能量。



吕雉——躲在男人背后的“皇帝”

吕雉玩弄权术的手段,让许多玩政治的男人们不禁汗颜,她不但要和男士们平起平坐,而且还以四两拨千斤的轻柔指法介入政治,且手法之娴熟、动作之干练,足以令人瞠目结舌。然而,这显然打破了女人不参政的祖传规矩,让后来把持朝政的君王们颇为不爽,并称之为大逆不道。于是便采取联合封杀的手段,让后世之人看到的吕雉,是一个工于心计、心狠手辣的,彻头彻尾的阴谋家。其实,穿透历史的帷幕,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一个坚毅果敢、聪敏睿智的女政治家形象。至于被人们所罗列的罪证,也只不过是历代帝王惯用的政治清障行为。吕雉做下的那些事,男人做就是果断,女人做就是恶毒,显然是典型的强盗逻辑。

背景身世

吕雉,字娥姁,籍贯已不可考。吕氏是汉高祖刘邦的元配夫人,同时是中国历史上有记载的第一位皇后和皇太后。

吕雉作为一个女子却有名有字,这在中国历史上是很少见的。事实上,她的丈夫汉高祖刘邦却是一个连名都没有的人。在刘邦起兵之前,他的名字是刘季。中国古代兄弟之间以“伯、仲、叔、季”排行,所谓的刘季,说白了就是“刘三”,这自然不是一个正式的名字,因为他根本没有名字,所以身边的人就用“刘季”来称呼他了。

再看吕雉。所谓“雉”,是一种能高飞的羽毛非常漂亮的鸟,在当时老百姓的心里,“雉”是仅次于“凤凰”的飞禽。从名字可以知道吕雉的父亲吕公(吕雉的父亲的名字同样没有流传下来,所以史书上一般都称之为“吕公”,意为吕家太公)决不是普通之人,虽然不是什么名门贵族之后,但很有名望,最起码读过不少书,比较有学问。吕

公对自己女儿的期望要远远高过刘邦父亲对自己儿子的期望。吕公对女儿可以说是鸿鹄之志，望女成凤；刘邦的老爹对儿子的希望无非燕雀之求，只希望自己的儿子能够做一个称职的庄稼汉罢了。



吕公慧眼识贤婿，发迹只在一念间

吕雉的父亲吕公早年因为躲避仇家而迁居沛县。吕公之所以选择沛县作为迁居的目的地，是因为他与当时的沛县县令关系不错，之前经常到沛县做客，因此这次便选择沛县作为吕家今后的安身立命之所。县令的好友来沛县安家，县里的豪杰、官吏们听说之后纷纷前去送礼祝贺。后来成了汉朝第一位丞相的萧何当时是县令的属官，掌管收贺礼事宜，他对那些送礼的宾客们说：“送礼超过千金的请来堂上就坐，不满千金的就请坐在堂下。”

当时的刘邦只是沛县中的一名亭长，亭长是个很小的官。像刘邦这样的人，自然没有资格在堂上就坐。但刘邦就是脸皮厚，他在进见的名帖上谎称自己“贺钱一万”，其实他一个钱也没带，纯是准备进去吃白食的。当时的一万钱可不是一个小数目，刘邦的名帖递进去了，吕公便亲自出来迎接，想看看这个送了自己厚礼的人是怎样一位人物。

吕公这人善于给人看相，当他看到刘邦的时候心中一惊，肃然起敬，便马上把他领到堂上去坐。刘邦也不谦让，跟着吕公来到厅中，一屁股就坐在了上首，然后趁机戏弄那些宾客。酒过三巡，吕公装作无意地向萧何打听刘邦的情况，萧何说了之后，吕公在酒宴结束后坚持把刘邦留了下来。吕公说：“我从年轻的时候就喜欢给人相面，经我相面的人多了，没有谁比得上你刘季的面相，希望你好自珍爱。我有一个亲生女儿，愿意许给你做你的洒扫妻妾。”天上掉下一桩好姻缘，刘邦自然没有不乐意的。

刘邦虽然乐意,但是还有别人不乐意。宾客散尽之后,吕公的夫人为吕公的做法大为恼火,说:“你起初总是想让这个女儿出人头地,想把他许配给个贵人。沛县县令跟你要好,想娶这个女儿你都不同意,那刘季一个小小的亭长,你为什么把女儿随随便便地许给他?”吕公说:“你这真是妇人之见,我看刘季可不是一般人,他的前途绝对不可限量!咱们的女儿跟了他,错不了!”就这样,在吕公的坚持下,吕雉便嫁给了刘邦。

刘邦是农民,吕雉这样的大小姐嫁过来之后,竟然就真的跟着刘邦每天下地种田,过苦日子。要知道,吕雉嫁给刘邦的时候,刘邦已经四十出头了,虽然没有正式结婚,却带着他跟一个姓曹的女人生的私生子,而当时的吕雉却是青春年少。按说,刘邦这样的条件,吕雉跟了他应该是非常委屈才对,但是,吕雉跟着刘邦从来不曾跟别人发过牢骚诉过苦,对刘邦也是绝对地死心塌地。虽然说当时婚姻都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当事人几乎没有什么选择的权利,但是吕雉对刘邦好成这样,却仍是情理之外的事。至于其中的原因,首先,吕雉非常非常信任父亲相人的才能,于是顺从了父亲的安排,不哭不闹地便下嫁给了刘邦。其次,吕雉嫁过来之后也跟自己的父亲得出了同样的判断,断定刘邦绝非常人,所以才会死心塌地地跟着他。由此可见,吕雉虽然是两千多年以前的古人,但行事的风格却非常像现代人,她选丈夫不看出身长相,她看重的是刘邦今后的潜力。吕雉嫁给刘邦这样的“潜力股”,之前吃些苦就算是投资,日后的富贵却是不可限量的。就这样,吕雉嫁给刘邦后,很快生下了一双儿女,就是后来的汉惠帝刘盈和鲁元公主。

虽然吕雉很看重刘邦,甘愿为刘邦相夫教子,操持家务,就算吃糠咽菜也无所谓。但是,最让吕雉不能接受的是,自从自己嫁过来之后,刘邦还是像以前那样不思进取,浑浑噩噩地过日子,心满意足地做着亭长。男人成就事业最重要的前提是什么?说得好听一点是信心,说得直白一些,就是野心。这些道理,吕雉很是明白,而且认识得极为深刻,她知道刘邦是个可造之材,但是刘邦最缺的就是野心。

亭长本就是一个闲职,平时也没什么大事,所以刘邦常常请假回家帮吕雉种地。夏季的一天,吕雉带着两个孩子在田间除草。其间,有一个过路的老人向她讨水喝。

那老头一边喝水一边端详着吕雉说：“夫人乃是天下贵人。”吕雉一听很高兴，再请他给两个孩子看相。老头看了刘盈说：“夫人之所以显贵，正是因为有这孩子。”再看鲁元公主，也是贵人之相。老头刚走，刘邦就来了。吕雉一看机会来了，很想激励一下丈夫，吕雉立即把刚才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他，让丈夫也去看一看。刘邦赶紧追了上去，问那老头。老头说：“刚才给您夫人和孩子看了相，他们都像您，您的相真是贵不可言。”刘邦向他道谢：“假如真像您说的那样，我将来决不会忘了您的恩德。”刘邦如此聪明的人，自然知道为什么吕公主动嫁女，为什么吕雉甘于清贫，那自然是这父女俩对自己寄望颇高的缘故。自己一个小小亭长，有什么值得这父女俩期待的呢？这次看相彻底激发了刘邦的野心。

后来，刘邦看相的事传了出去，沛县的一些不明就里的“少年”、“壮士”，听说刘邦的面相贵不可言，认为刘邦是龙，有天子相，跟着他混，将来一定有前途，也都想去归附于他。这些人后来成了刘邦夺取天下的中坚力量，其中不乏裂土封侯者，如卢绾等人。

再后来，刘邦斩白蛇起义，成了秦末逐鹿中原的群雄当中的一个。丈夫的事业终于有了眉目，自己的富贵也就不远了，于是吕雉开始退居二线耐心等待。冲锋陷阵，打打杀杀，那都是男人们的事，古代妻凭夫贵，吕雉只需要为刘邦创造条件就可以了。

幕后参政，左右大汉升降沉浮

司马迁在《史记》中说：“吕太后者，高祖微时妃也。”所谓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大凡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位糟糠之妻，刘邦也是如此，这位糟糠之妻便是吕雉。

刘邦并没有让吕雉失望，在秦末群雄当中，刘邦不是势力最大的，也不是最能打的，但却是第一个攻进咸阳，灭亡秦朝的。虽然刘邦在鸿门宴上屈服于项羽，但是他

毕竟还是成功了，他当上了汉王。说实话，对于吕雉这位糟糠之妻，刘邦还是很感激的。因此，他当上汉王之后，马上便立吕雉为王后，吕雉所生的儿子刘盈为世子，他那个大儿子刘肥虽然年长，但也没有份。

后来，刘邦和项羽争夺天下，吕雉留在后方。项羽是个厉害的对手，刘邦在项羽手下屡战屡败。众所周知，在刘邦与项羽楚汉争霸的过程中，是萧何留在后方保证了前线的兵员和物资的供应。但实际上，刘邦生性多疑，萧何毕竟是外人，刘邦是不可能把后方所有的事务都交给这个外人，自己却不加过问的。这时，正是吕雉坐镇后方，一方面压制了萧何可能产生的野心，另一方面也让自己的丈夫能够放心。萧何也是个聪明人，他自然知道吕雉留在家里不去前线陪丈夫的原因所在。

刘邦打败了项羽，登基做了皇帝，吕雉和刘盈的身份自然也就分别升格成了皇后和太子。至于吕雉做皇后的这段时间，司马迁评价说：“吕后为人刚毅，佐高祖定天下，所诛大臣多吕后力。”“诛大臣”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吕雉做起来却是毫不费力，甚至可以说，“诛大臣”正是吕雉的拿手好戏。汉朝的开国功臣韩信、彭越的被杀，吕雉都是主谋。

汉高祖十年（公元前197年），驻守于北方边境的将领陈豨反叛。刘邦亲自率领兵马前往征讨。作为当时第一名将的韩信非但托病没有随同前往，反而暗中派人与陈豨勾结，并假传诏书赦免罪犯和奴隶，打算借助这些人的力量趁着刘邦不在的机会，一举擒获皇后吕雉和太子刘盈，然后趁机造反。结果人算不如天算，韩信的一位门客得罪了韩信，韩信囚禁了他，那位门客的弟弟就向吕后密告韩信正在准备谋反。吕雉得知此事后，当机立断，派人放出假消息，把韩信骗进了宫中。可怜韩信一生纵横沙场，所向无敌，最后却死在了吕雉的手中。

汉朝的另一位开国功臣彭越得罪了刘邦，刘邦虽然赦免了他，但是却削去了他的官爵，把他废为庶民，流放到蜀地青衣县安置。吕雉对刘邦说：“彭王是豪壮而勇敢的人，如今把他流放蜀地，这是给自己留下祸患，不如杀掉他。”紧接着，吕雉让彭越的门客告他阴谋造反。刘邦终于还是把彭越给杀了。

在处理韩信和彭越这两件事上，刘邦纵容了吕雉，也为她走上前台做了无意的默许。当初杀死韩信时，刘邦很是惋惜，但并没有责备吕雉。有了刘邦的支持，吕雉行事就更大胆了，这一切在处理彭越事件上得以充分显现。韩信和彭越相继死在自己的手中，这让吕后真正尝到了手握权力的快感，她的野心开始以空前的速度膨胀，再也不甘心只是当刘邦的配角了，她要自己当家作主！

强势问政，政绩显赫仍遭历史诘问

在刘邦有意或无意的支持和授权下，吕雉逐步在群臣中树立威信，而且掌握了实际上的生杀大权，尤其在刘邦病重期间，吕雉成了实际上的领导。公元前 195 年四月，在位 12 年的刘邦去世。五月，吕雉 17 岁的儿子刘盈继成了刘邦的皇帝之位，史称汉惠帝。

由于汉惠帝刘盈少不更事，而且生性仁慈懦弱，再加上对自己强势的母亲怕得要死，大权便落入太后吕雉的手中。先前刘邦活着的时候，吕雉知道刘邦心狠手辣的程度只在自己之上，不在自己之下，因此行事相当小心。而且，自己要比刘邦年轻得多，刘邦一定会比自己先死，因此吕雉静待时机。而刘邦一死，汉朝名义上的皇帝是刘盈，真正的领导人却已经是吕雉了。

吕雉掌权期间，继承了刘邦在位时与民休息的政策，把发展经济作为汉朝的基本国策，使得汉朝的国力迅速增强，整个国家迅速从秦末战争所造成的满目疮痍当中走了出来。与此同时，吕雉也具有一个成熟的政治家该有的风度。刘邦死后，匈奴的冒顿单于欺负当政的吕雉是个女人，于是派人送来国书羞辱于她。国书上说：“你死了丈夫，我死了妻子，我们两个都挺抑郁的，我希望能够用自己有的东西来换自己没有的。”这封国书写得虽然隐晦，但却暗含猥亵调笑之意。吕雉采纳了季布的主张，强压心中的怒火，平心静气地回复道：“我已年老色衰，发齿也堕落了，步行也不方便。”然后赠予车马，婉言谢绝。吕雉初掌大权，政坛不稳，这样让冒顿单于碰一个软

钉子，既不得罪邻国，也展现出了政治家的风度，可以说是一着妙棋。吕后的回书送到匈奴之后，冒顿单于自愧失礼，遣使向汉朝认错，从此再也不敢轻视吕雉这个女流之辈。

汉惠帝刘盈的身体很差，时常生病，再加上身为皇帝却被自己的母亲吕雉常年压制，因此仅仅在位7年，24岁便郁郁而终了。发丧时，吕雉只是干哭，却流不出一滴眼泪，她心里想的是如何才能长久地保持自己手中的权力。实际上，这时吕雉的势力在朝中已经是根深蒂固，如果她想自己当皇帝的话，朝中也没有什么跟她唱反调。但是按照中国自古以来的传统，所有的孩子都是要随父姓的，吕雉即便做了皇帝，她的皇位又该传给谁呢？是传给姓刘的还是姓吕的呢？这是一个两难的问题：传给儿子吧，却不姓吕，传给姓吕的吧，却不是自己的儿子。如果传给姓刘的人，那么自己做皇帝还有什么意义呢？但如果传给姓吕的人，那这个人肯定是自己的侄子。当自己的侄子当上皇帝之后，尊奉的肯定还是他自己的父母，那自己又是什么身份？既然事情如此棘手，那还不如就维持现状，只要吕家把握朝政大权，天下不还是老吕家的，也不用非得让江山姓吕，图那个虚名。再说，女人当皇帝毕竟太过骇人听闻，一旦失败了，自己就得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做这样的事实在划不来。

因此，吕雉最终决定仍然在宗室中找一个小孩子来当做刘盈的儿子继承皇位，自己以太皇太后的身份继续当权。这是吕雉作为一个政治家的本能，哪怕是自己的亲生儿子刚刚去世，她心中所权衡的，仍旧是政治的稳定和权力的传承。在吕雉终于放弃了称帝的打算之后，作为补偿，她开始大肆分封自己的娘家人，让他们和刘邦的嫡系后代享受同样的权力。

公元前186年四月，吕雉封自己的侄子郾侯吕台为吕王。公元前184年，吕后封她的妹妹吕嬃为临光侯，封吕他为俞侯，吕更始为赘其侯，吕忿为吕城侯，又封了诸侯王的丞相五人为侯。至此，吕氏一门之荣耀达于巅峰。

发家感悟

在“女子无才便是德”的男权时代，对冒尖女人采取的唯一的手段就是打压，不但用“温柔”“贤惠”来限定女人的标准，还用“红颜祸水”来肆意诋毁，其目的就是让女人远离政治，可吕雉的出现，却打破了这种被男人们视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帝王规矩。

吕雉从一位淳朴的贤妻良母，到走向政治前台，不但刷新了女人不参政的传统旧制，还缔造了一段铁血玫瑰的政治佳话。其实，要探寻这个不寻常女人的发家历程，就要追溯到她刚嫁给刘邦的时候。当男人在江湖闯荡的时候，无疑是一场无法预知未来的赌博，但她以相夫教子的方式，独自耕作家乡的那二亩薄田，以维持家庭的开销，这就为刘邦解除了后顾之忧。当刘邦终于君临天下之后，吕后又从背后发力，成功地将想另立门户的韩信拿下，显示出高超的政治手腕。可是，后世的人们非但不去追究元凶刘邦，却不断地拿吕后说事。其实，在政治的博弈中，兔死狗烹是历代皇帝们的常规动作，但一到了吕后的手里，就成了大逆不道，自古以来，这就是女政治家们的悲哀。

刘秀——再造中兴的贤明君王

若问,在中国历史上哪位皇帝学历最高?那一定是刘秀,因为他是太学生出身;若问,在中国历史上哪位皇帝最勇敢?也是刘秀,他曾带领十几人冲出王莽四十万大军的围追堵截,搬来救兵而毫发未损,并以三千子弟兵大破王莽大军,而创造了中国军事史上的神话;若问,哪位帝王最会用人?仍然还是刘秀,他能容人之短,用人之长,且对每个人都了如指掌。作为一个封建帝王有此三个硬件,就必然能够闯出一条与众不同的道路。事实上,刘秀之所以能够在封建帝王中建立起不朽霸业、竖起一座历史丰碑,也与此三点密不可分。他在君临天下后,不骄不怠,将巩固统治的基础建立在与民休息,让人民安居乐业上面,成就中兴大业。他顺应了历史发展潮流,是时代的佼佼者,也是杰出的政治家。

背景身世

西汉自元帝以来,朝政日益衰败。到了哀帝年间,天下大乱的征兆已经显现。哀帝驾崩后,一个千年来难以盖棺论定的人物——王莽登上了历史舞台。

西汉初始元年,即公元8年,王莽在朝野上下一致的拥戴之下,废孺子婴为定安公,正式登基称帝,建国号为“新”,建元“始建国”,西汉王朝在历经二百余年的统治后,终于走到了历史的尽头。

登基之后的王莽推行新政,大力改制,试图依靠新政的力量来缓解当时国内愈演愈烈的土地兼并问题。但是,王莽的改制过激过快,严重违背了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导致社会陷入了更大的动荡当中,本已极为尖锐的社会矛盾反而变得更加激烈。因此,在新莽末年赤眉、绿林、铜马等数十股大小农民军纷纷揭竿而起,顿时,海内分

崩，天下大乱，而刘秀也是绿林军中的领导人之一。

刘秀，字文叔，西汉末年南阳郡人，西汉皇族后裔，汉高祖九世孙。刘秀的出身看起来显赫无比，但是，刘秀虽名为皇族后裔，但他所在的这一支属于刘氏宗族的远支旁系。再加上自刘邦建立汉朝以来，刘氏家族在神州大地上开枝散叶，人丁鼎盛，子孙数量极为庞大，刘秀的这一支族人生活在南阳，地位则是一代不如一代，到了刘秀这里，更是完全成了布衣平民。刘秀之所以参加起义军，不仅仅是为了恢复汉朝的河山，同样也是借机改变自己的命运。



发家秘史

精明果敢，布衣皇族主导昆阳大捷

与刘秀一同起兵的，是他的亲哥哥刘演。不过虽然两人是亲兄弟，但刘秀与刘演的性格和处事风格都截然不同。据史书记载，刘演这个人更像是一个武侠小说中的大侠，他仗义疏财，性喜结交天下豪杰，一心一意想要做一番大事业；而刘秀为人则要深沉得多，足智多谋，行事谨慎。

新莽末年，天下乱象已现，豪杰之士纷纷揭竿而起。刘演因其为人在南阳当地极有名气，可以说是一呼百应。在刘演的呼吁下，南阳的诸多子弟都打算趁乱起兵。而刘秀却不像他哥哥那样冲动，他先是持谨慎的态度以观查时局，等到确定王莽的新朝真的已经不得人心之后，才决定招兵买马，起兵造反。兄弟二人都是乱世英雄，但是性格上的不同也决定了日后刘演、刘秀两兄弟发家之后却有着截然不同的结局——刘演遭忌被杀；刘秀登基称帝，中兴大汉。

刘氏兄弟决定起兵之后，得到了南阳当地子弟们的一致响应，义军的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兄弟俩也很快便成为了绿林军的重要领导人。在刘秀身上，有一种非常典型的超然气质，他虽然是布衣出身，但是那些最能引人堕落的金银财宝和绝色美女

都难以打动他，他把心思全都放在如何成就大业上面。最初刚刚起兵的时候，军中战马不足，很多军官为了争抢坐骑常发生争执，而刘秀却主动将马让给其他军官，自己一直骑着起兵前卖谷所得的一头牛。直到后来棘阳（今河南南阳南）大捷，他才有了第一匹战马。

公元 23 年三月，王莽征调 42 万精兵，向刘氏兄弟率领的驻扎在南阳的绿林军扑来。为壮大声势，王莽特意找了一个身高一丈、名叫巨毋霸的高个子担任军队的统帅。这个巨毋霸不仅勇猛无比，而且善于训兽，能让各种猛兽都听他的指挥。在巨毋霸的要求下，王莽把皇家园林上林苑打开，放出一大群猛虎、恶豹、犀牛、大象等野兽。这些野兽在巨毋霸的驱策下充当了王莽大军的先锋，这支神话式的“人兽联军”，号称百万，行军的时候，旌旗蔽天，辎重盖地，黄尘滚滚，千里不绝，如潮水一般地向通往南阳的必经之地昆阳（今河南叶县）涌来。

驻守昆阳的绿林军只有八九千人，刘秀是其中的将领之一。在战前会议上，将领们见敌兵势大，又有猛兽开路，都主张放弃昆阳，退回南阳与大部队汇合，据城死守，甚至有人提出想要散伙回家，免得在这场必输的战争当中枉送性命。就在这个危急关头，刘秀微笑着站起来对大家说：“现在咱们兵少粮缺，在强敌面前，只有同心协力，豁出命来同他们拼，才能有出路。如果我们这帮人散伙之后各自回家的话，那么等到王莽缓出手来追查，我们谁也躲不过去，一个个都得死。现在大敌当前，你们不去想着怎样同心同德地建功立业，反而贪生怕死临阵脱逃，这像话吗？”正在这时，刘秀派出去的斥侯进来报告：“王莽的大兵很快就要到达城北了，几百里以内都是他们的人，一眼望不到头！”

这下，诸将更是哗然，恐怕连逃跑都来不及了。大家都盯着刘秀，意思是说：“你口口声声说要建功立业，这下看你能想出什么好办法来！”当时刘秀只有 29 岁，又只是一员偏将，而且起兵未久，还没有什么战功，因此谁也不重视他的意见。但是，刘秀却并没有被斥侯的报告吓倒，他表现得坚定沉着，果断地建议由主将王凤、王常指挥仅有的八九千人留守昆阳，而由他带领 13 人突围出城，到定陵（今河南舞阳北）、鄆县（今河南鄆城）去搬救兵，来救援昆阳，到时候里应外合，就

可以大败巨毋霸的军队。当时情况紧急，谁也想不出别的好办法，只好死马当活马医，纷纷表示同意。

很快，巨毋霸的军队就到了昆阳城下。刘秀带着人拼死杀出一条血路，来到了定陵、鄧县。刘秀下令让两处的人马一个不剩全部赶去救援昆阳。有的人舍不得丢下钱财物资，主张留下一些人来看守，刘秀对他们说：“这一回我们如果战败了，留再多的人看守也是无用，终究要被敌人夺去。如果能够获胜，我们所能得到的珍宝财物，又何止是现在的千倍万倍？你们连这一点东西都舍不下，还想干大事吗？”众将听了纷纷点头，跟着刘秀一同前去增援昆阳。

这时，巨毋霸的军队已经把小小的昆阳城围了个水泄不通。在巨毋霸连续不断的攻势之下，守军虽然拼死抵抗，但毕竟双方实力悬殊，昆阳城沦陷只是时间问题。刘秀率领部队返回昆阳城外，他把大队人马留在后面，自己带领步骑千余人前出四五里列成阵势探敌虚实。巨毋霸派数千人前来迎击刘秀，刘秀亲冒矢石，带头冲锋，力斩数人。刘秀身先士卒令手下的将士们大受鼓舞，一千余人奋力冲杀，打败了数倍于他们的强敌。经这一仗，起义军的将士们发现巨毋霸的军队也不过如此，士气受到很大的鼓舞。

紧接着，刘秀从军中挑选了三千名年轻精壮的士兵作为先锋，由自己亲自率领，迂回到昆阳城西，向巨毋霸的大本营发动夜袭。一时间，鼓号齐鸣，杀声震天。巨毋霸的军队白天刚刚攻了一天城，疲惫不堪的士兵们睡得正香，突然遭遇夜袭，马上便乱作一团。巨毋霸见夜袭的起义军兵力不多，于是下令各军守好自己的营寨，不准擅自行动，然后亲自带领一万多人出阵迎击刘秀。令巨毋霸没有想到的是，刘秀带来的都是千挑万选的勇士，这三千精兵战斗力极强，再加上巨毋霸自恃勇猛，冲在最前面，结果一上来就被刘秀的军队乱箭射死了。主帅被杀，巨毋霸的军队自然更加混乱，人数虽然众多，但却组织不起来有效的抵抗，那些被巨毋霸带过来的野兽也四下乱窜，不分敌我地伤人。昆阳附近的各路起义军见状，纷纷乘势发动进攻，昆阳城内的守军也打开城门杀了出来。巨毋霸的几十万大军四面受敌，像山崩一样地溃败下来，士兵争相逃命，互相冲撞践踏，死伤不计其数。

这一场以少胜多的大战，奠定了刘秀在起义军中的领袖地位，并且让他获得了极高的声誉，为他后来平定天下，中兴大汉，成为“布衣皇帝”打下了基础。

虎入山林，刘秀平王莽，定中原

昆阳大战之后，王莽政权元气大伤，起义军屡战屡胜，政府军节节败退，绿林赤眉两路起义大军攻入长安，王莽和他的新朝仅仅存续了14年就宣告灭亡。很快，义军将领们拥戴比刘演、刘秀兄弟出身更为显赫的汉室皇族刘玄为皇帝，史称更始帝。但是，刘演认为现在便称帝为时尚早，会使起义军成为其他地方武装和王莽新朝的靶子，坚决反对刘玄登基。结果，刘演势单力孤，刘玄还是当上了皇帝。刘玄登上龙椅后，认为刘演、刘秀兄弟是对自己皇位威胁最大的异己分子，再加上他嫉妒刘氏兄弟的赫赫战功，于是对他们兄弟起了杀心。

不久，刘演因为一个部下为更始帝所收捕，上殿力争，刘玄便借此机会下令把他给杀了。当刘秀明白了哥哥被杀的真正原因后，他没有怒发冲冠，拍案而起，而是把心中的悲痛深藏在了心底，马上赶去宛城面见刘玄。见到刘玄之后，刘秀不但没有为哥哥申辩，反而向刘玄悔过认错，没有一句责难刘玄的话，既不提他在昆阳大战中建立的功勋，也不为哥哥服丧，饮食言笑仍如平常。由此可见，刘秀这个人心机极深，非常善于隐藏自己的真实情感，并且从来不会意气用事。在刘秀的发家史上，这些品质对他帮助极大。

刘秀的忍气吞声令他逃过了更始帝刘玄的迫害和清洗，但刘秀也深知，自己现在的安全只是暂时的，刘玄这个人嫉贤妒能，自己想要做大事，成大业的话，必然会再次惹来刘玄的嫉恨，刘玄早晚还会对自己下手的。于是，刘秀决定借着起义军攻陷洛阳的机会请命外出，到黄河以北地区去招降各地的分散武装，以此为避祸之道。刘玄巴不得赶快摆脱刘秀这个大麻烦，因此爽快地答应了他的请求。这次外出，刘秀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再也没有人能够阻挡他的发家之路了。

就在刘秀北上的路上，刘秀的至交邓禹特地前来拜访刘秀，劝他：“延揽英雄，务悦民心，立高祖之业，救万民之命，以公而虑，天下不足定也！”邓禹的这番话可以说影响了刘秀的一生，让刘秀循着他的先祖刘邦的足迹真正走上了一统天下的帝王之路。

在离开皇帝身边之后，刘秀的才华得到了充分的施展。他先是攻破在邯郸僭越称帝的王郎，然后为了扩张自己的实力，迎娶了真定王刘杨的外甥女郭圣通。在刘杨的支持下，刘秀的兵力和势力范围扩张得极为迅速，真正称得上是一路诸侯，成为逐鹿中原，争夺天下的一支重要力量了。

见刘秀在河北日益壮大，更始帝刘玄深悔当初不该放过刘秀，当初把他跟他哥哥一起杀了就好了。不安的刘玄派遣使者来到河北，封刘秀为萧王，令其交出兵马，回长安领受封赏，同时令尚书令谢躬就地监视刘秀的动向，并安排自己的心腹做幽州牧，接管了幽州的兵马。刘秀以河北未平为由，拒不领命。不久，刘秀授意手下悍将吴汉杀死了谢躬，谢躬手里的兵马也被刘秀收编了，而更始帝派到河北的幽州牧苗曾与上谷等地的太守韦顺、蔡允等也被吴汉、耿弇等人一一杀死。自此，刘秀与自己的杀兄仇人更始帝刘玄公开决裂。

与更始朝廷决裂之后，刘秀开始大展拳脚。更始三年六月，已经是“跨州据土，带甲百万”的刘秀在众将拥戴下，于河北鄴城的千秋亭即皇帝位，为表重兴汉室之意，刘秀建国仍然使用“汉”作为国号，史称东汉，刘秀就是汉世祖光武皇帝。

就在刘秀称帝之后不久，已经走到了穷途末路的更始政权被当时的另一支大规模起义军赤眉军击败。更始帝刘玄被逼退位，不久被杀。更始政权和赤眉军鹬蚌相争，刘秀坐收渔人之利，他派遣邓禹、冯异、吴汉等人一鼓作气剿灭了被困在关中无衣无食、士气低落之极的赤眉军，剪除了自己的又一心腹大患。

消灭了纵横山东十余年的赤眉军之后，刘秀又相继吞并了梁王刘永、齐王张步、海西王董宪这几路诸侯，除了陇右之外，基本统一了中国广大的中原地区。此后，刘秀又花了数年时间先后把陇右和蜀地并入了东汉的版图之内，“得陇望蜀”这个成语

也是由此而生。最终，刘秀用了 12 年的时间克定天下，使得自新莽末年以来四分五裂、战火连年的古老中国再次归于一统，完成了自己从布衣到皇帝的发家历程。

发家感悟

刘秀是汉景帝的后裔，这一点毋庸置疑，但此时刘邦已经有数十万的皇孙了，朝廷根本无暇顾及了，因此很多皇孙的生活已经如同寻常老百姓或者不如老百姓了。刘秀在他举兵前事实上就是这样的普通身份，但他的皇室血统，还是给他带来了政治上的优势。他以此为依托组建了以南阳豪强为主力的刘秀军团，再加上他军事上的谋略和严明的军纪，给他奠定了必然的胜利。当然，王莽新政引发的众怒也是他发家成功的原因之一。

刘秀真正的发家，不在于他从王莽手中夺过了汉室江山，而在于他对江山的后期治理。他以优秀政治家的胆略和卓识，几乎在政治、经济、外交、军事等领域都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并迎来光武中兴的崭新时代。彻底弥合了被王莽拦腰斩断的汉室江山，使其得以延续。

所以，刘秀从一个卑微的布衣皇族，在新莽乱世的风云际会中，历尽坎坷，终成天下共主的拼搏精神，是足以让人称道的。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会越来越多地看到他身上的人格魅力和历史价值，对他的评价也会更加日趋真实。

刘备——单干户成为三分天下的君王

三国时代是一个群雄并起，逐鹿中原的大变革时代，在历史的长河中是一段跌宕起伏，波澜壮阔的激流。而刘备，就是在这个浪花淘尽英雄的激流中那颗最为璀璨夺目的明珠，是三国第一英雄。他崛起于草莽，游刃于乱世，终以贩履织席之身立国称帝，真正以星星之火而成燎原之势，令人慨叹。刘备留给后人的不仅仅是史书上的蜀汉王朝，更是一笔无可替代的精神财富。

一个社会底层的草根，织席贩履之徒，却于乱世而三分天下，成立了强大的蜀汉军事政治集团，与大佬曹操、孙权鼎足而立，称帝道孤。从一个白手起家的创业者，成长为一个最富有梦幻和神奇色彩的历史暴发户，刘备的发家史吸引了很多人的兴趣。

背景身世

蜀政权没有设置史官，无专人负责搜集材料，编写蜀史。对于蜀汉的历史，多数人认可《三国志》中《蜀书》的记载，此书是由西晋的陈寿采集和编写的。据《三国志·蜀书·先主传》中记载：刘备字玄德，涿郡涿县（今河北涿州）人，汉景帝子中山靖王刘胜之后。

刘备虽为景帝之后，其实家道早已没落了，而且那个时候，景帝的后人很多，他的贵族血统并没给他带来什么好处。刘备的父亲死得早，刘备是个孤儿，跟母亲编席子卖草鞋为生。15岁时与同宗刘德然一起跟大学者卢植学习，刘德然的父亲经常资助刘备。

刘备性格比较内向，沉默寡言，喜怒不形于色，喜欢跟江湖豪杰交往，因此很多

小青年喜欢聚在他身边。跟他的祖先刘邦一样，他的发家，也源自一次机遇——镇压黄巾军起义。如果不是这次应征入伍，也许刘备就会碌碌无为一生，刘备把握住了上天给他的这次机遇，推动了历史的车轮转动，谱写了自己的乐章，也深深地影响了未来。

发家秘史

生逢乱世，有志不怕起点低

刘备虽自幼贫寒，不好读书，喜欢玩乐，但并不是说他就没有改变现状的想法，他也有着强烈的发家诉求。刘备家的东南角有棵大桑树，长得枝繁叶茂，远远地看上去跟华丽的车盖一样，人人都说这树不一般，可能要出贵人。刘备跟小伙伴儿玩的时候就，有朝一日要坐这样（皇帝乘坐）的车子。他叔父不让他胡说，怕遭灭门之罪，可见，刘备从小就有成为帝王将相的内心诉求。及至成年，他也有很高的目标：伸大义于天下。说白了，就是要以天下为目标。

如果不是东汉末年爆发的黄巾大起义，也许刘备只能做一辈子平头老百姓了，幸亏这个起义给了刘备一个机遇。当时，东汉朝廷派大军镇压起义军，各地的军阀豪强也纷纷拉起人马，以镇压义军为名，抢占地盘，扩充实力。刘备也趁机拉起一支乡勇，加入镇压起义军的行列，正是这次起兵，使得刘备有幸与关羽、张飞二人结识，并成为兄弟，留下了一段“桃园三结义”的佳话。

后来，刘备因镇压起义军“有功”，被朝廷任命为安喜县尉。但随后，刘备就因鞭笞前来巡视各县，督察官吏并收受贿赂的督邮，挂印而去。他走投无路，便去投奔早年的同窗好友、幽州军阀公孙瓒，被任命为平原县令。在此，刘备积极发展自己的势力，赢取民心，使得附近民众及各方人士纷纷来投奔依附。但即便成为了逐鹿天下的诸侯当中的一员，刘备跟袁绍、曹操、孙坚等等兵多将广雄霸一方的诸侯相比，还是弱小得很。

后来，曹操的父亲曹嵩在徐州遭到盗匪的袭击身亡。徐州是陶谦的地盘，于是曹操就把自己的杀父之仇算在了陶谦身上。但实际上，当时正逢乱世，盗匪横行，曹操的父亲被盗匪杀了，关陶谦什么事呢？但曹操可不管这些，他不仅要报父仇，更要趁机吞并陶谦的徐州。

刘备在知道这件事之后，虽然自己兵微将寡，但还是传书天下，号召群雄主持公道，并且亲自带兵前往徐州去帮助陶谦抗敌，最终使曹操的图谋没能得逞。

要说这件事刘备忙里忙外，他得到什么好处了吗？他得到的好处还真不小。当时，陶谦年事已高，再加上受了这番惊吓，很快就一病不起了。他有感于刘备在自己最危难的时候仗义相助，于是决定把徐州让给刘备。刘备虽然假作推辞，但还是接受了陶谦的好意。除了接管徐州之外，刘备还在这件事当中给自己树立了一个好名声，从那以后，几乎全天下的人都知道汉室宗亲刘备是一个敢于主持正义说公道话的君子。对于既没钱又没人的刘备来说，这样一个好名声可以说是他最大的财富了。

潜伏隐忍，刘备安然渡过人生低谷

接管徐州之后不久，刘备遭到盘踞在寿春的淮南军阀袁术的进攻，与此同时，吕布也出兵袭击刘备的后方。刘备腹背受敌，刚刚到手的徐州就这样被吕布夺去了。创业刚刚有了些起色的刘备在一夜之间就没有了容身之地，无奈之下，他只得前去投奔曹操。

曹操深知刘备是一个胸怀大志的枭雄，收留这样一个人绝对是养虎遗患。但是，刘备的名声实在太好，曹操虽然天不怕地不怕，但也担不起杀害忠良这样的坏名声。就这样，刘备凭借自己那些年处心积虑积攒起来的声望在曹操手下谋得了一席之地。

既然不能杀了刘备，那么就要善待刘备。曹操不仅举荐刘备为豫州牧，还带刘备去面见天子，汉献帝不仅当场就拿出家谱认刘备做皇叔，而且还封刘备当左将军。

这时的刘备，虽依附于曹操之下，但从来没有放弃过自己的梦想。曹操似乎对刘

备很好，出入都要刘备相陪。刘备见曹操这样尊重他，心里反倒不安，因为他有自己的雄心大志，生怕遭到曹操的猜疑。有时，刘备还在院子里刨地种菜，浇水捉虫，乐此不疲，一副悠然自得，胸无大志的样子。

曹操表面上看重刘备，暗地里也在防备他。没多久，曹操邀请刘备去喝酒。两个人一面喝酒，一面有说有笑，谈得很融洽。他们谈着谈着，很自然地谈到天下大事上来了。曹操拿起酒杯，说：“您看现在那么多人在争夺天下，有几个算得上英雄呢？”

刘备说：“袁绍久在冀州经营，号称拥兵百万，有良将数十人，又曾诛杀宦官，平定宦官之祸，可称得上英雄。”

曹操笑言：“袁绍刚愎自用，有雄心而无进取之心，称不上英雄。”

刘备又说：“公孙瓒固守辽东，刘表坐拥荆州，雄居一方，应该算得上英雄。”

曹操又说：“此二人虽有根据地，但胸无大志，更不能称做英雄。”

刘备又说：“孙策偏安东吴之地，又有传国玉玺，能称得上英雄了吧？”

曹操摇摇头说：“偏安东吴，不在中原地区，只能称得上一方豪杰，算不上英雄。”

刘备谦虚地说：“那么我说不上来了。”

曹操面露笑容，从容地对刘备说：“依我看，当代的天下英雄，只有将军和我曹操两个人罢了。”

刘备听了这话，大吃一惊，身子打了一个寒战，连手里的筷子也掉在了地上。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天边闪过一道电光，接着就豁刺刺响起一声响雷。刘备一面低下身子拾筷子，一面说：“这个响雷可厉害，把人吓成这个样子。”就这样，刘备成功地迷惑住了曹操，解除了曹操对自己的戒心，又一次化险为夷。如果当时刘备对答不善的话，曹操很可能会立刻找个借口把他杀了。

煮酒论英雄之后，屡遭挫折的刘备终于时来运转。第二天，袁术因被曹军打败，想经徐州北上投其兄袁绍。曹操不愿他俩联合，准备派兵截击。刘备趁机请求前往。曹操未加考虑，随口答应，刘备当天晚上便带着关羽张飞和曹操给他的5万大军逃出了曹操的老巢许昌。就这样，龙翔天际、虎入山林，刘备又一次为自己赢得了发家的资本。

并吞荆益，刘备的爆炸式发家

逃出了曹操的“魔掌”之后，刘备又先后转战各地，有兵就占据州县自成势力，兵败就带着关羽、张飞等人去给诸侯们当打手、打零工。在颠沛流离当中，刘备终于认识到了自己最大的缺陷是什么。那就是自己虽然有想法，但却没思路，虽然有人才，但却没办法。现在自己最急需的，既不是兵，也不是地盘，而是一个真正能给自己指出创业之路的“职业经理人”。因此，当“水镜先生”司马徽向他大力推荐诸葛亮的时候，刘备不惜自贬身份，三次“下乡”去诸葛亮的家里登门拜访，终于把这位不世出的奇才收到麾下了。

诸葛亮可以说是刘备发家之路上的最后一块拼图，诸葛亮既有思路又有办法，而这两样正是刘备最大的短板。得到诸葛亮的辅佐之后，刘备真正进入了事业上升期。他先是联合了江东的孙权，于赤壁大败曹操，驱散了笼罩在自己发家道路上最浓的那片阴云。紧接着，刘备趁着曹操新败，在诸葛亮的策划之下连败曹军悍将曹仁、曹洪、夏侯惇等人，然后又攻占了荆州南部的长沙、贵阳、武陵、零陵四郡，把整个荆州纳入了自己的势力范围。

占据荆州只是诸葛亮为刘备策划的发家之路的第一步，而下一步则是向西发展，吞并益州。当时的益州是汉朝宗室刘璋的领地，他懦弱无能，因此内部危机四伏，全州上下都盼望贤德之人入主益州，而名声极佳的刘备自然就是最好的人选。

说来也巧，就在刘备开始图谋夺取益州的时候，刘璋的死敌，占据汉中的张鲁兴兵进犯益州。刘璋打不过张鲁，便派手下的重要谋士法正去见刘备，想请刘备看在同是汉室宗亲的情面上出兵相助。

没想到，法正早就已经对刘璋的昏庸彻底失望了，他一见到刘备，就开门见山地请刘备去当益州的主人。刘备嘴里假惺惺地推辞说：“我和刘璋都是汉室宗亲，我怎么能去夺他的地盘呢？”不过在法正和诸葛亮等人的极力劝说之下，刘备还是“勉为其难”地答应了。

刘备让法正先回成都禀报，自己由庞统辅佐，带黄忠、魏延、刘封、关平西进入川，至于诸葛亮、关羽、张飞、赵云等老部下，刘备一个都没带，让他们全都留守荆州。

随后，刘备在张松、法正等人的支持下，与刘璋大战，进占涪城、绵竹，但不久就被益州名将张任阻击在了雒城。刘备率军久攻不下，还搭上了军师庞统的一条命。最终他只得把诸葛亮、张飞、赵云三人召至雒城前线，留关羽一人镇守荆州。在诸葛亮的策划之下，刘备才算是跨过了这道坎。攻下雒城后，刘备即率军包围了成都，十几天后，刘璋终于出城投降。刘备攻下成都后，自封益州牧。

曹操见刘备连续夺得荆、益两州，势力发展极快，于是便亲自率兵来攻。结果，刘备手下大将黄忠在定军山杀掉了曹军独挡一面的名将夏侯渊，使得曹操大败而归。刘备率军乘胜追击，在荆州和益州之外进一步占领了汉中的大片土地，又派刘封、孟达等攻占汉中郡东部的房陵（今湖北房县），上庸（今湖北竹山西南）等地。一时间，刘备的威名震惊天下，而他的势力也足以与曹操、孙权鼎足而立，终于成为了“三分天下有其一”的一方霸主。

颠沛流离大半生，刘备真正发迹实际上只用了短短的几年时间。在这几年里，刘备从一个给刘表打零工的“单干户”几乎是以爆炸式的速度统一了三分之一中国的大片土地，并且和创业基础比他雄厚得多的曹操、孙权形成了三足鼎立之势。

发家感悟

当三国时代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展开，有太多的人有资格在上面留下自己的名字。多少英雄湮灭在历史的浪花中，在这个大变革的棋盘上，多少博弈的局中人成为弃子。而小卒刘备，却笑到了最后，与曹操、孙权一起，成为终局的推手。乱世之初，刘备的实力何其羸弱，与曹操、孙权相比，他拿得出手的也许只有隐于胸中的大志和屡败屡战的韧性了。单纯从兵力角度来讲，曹、孙随便派个人来就能把他踩在脚下，让他永世不得翻身。争霸天下，刘备根本没有资格入局。

然而刘备自有在乱世中发家的本领，他既有问鼎中原的远大政治抱负，又有收

买人心广结善缘的手段，在恭敬谦让，忠厚仁义的表象之下，隐藏的是一头蛰伏已久的猛虎。他实力弱小又身处各大军阀之间，小心地隐藏起自己的锋芒，审时度势依附于强者，不动声色地积累人脉资源。有一次与刘表酒后失言，刘备暴露了自己的野心，差点招来杀身之祸，从此他更加小心谨慎，这头猛虎，不出则已，一出必然石破天惊。刘备确定了伸大义于天下的最高目标之后，从不动摇，并最终成就了他草民打天下的神话。

相比于他的祖上刘邦，虽然刘备只占有中国的一隅，然而他的发家却更加地不易。刘邦当时好歹还是个小小的官吏，刘备却是个卖草鞋的小贩。刘邦用了7年的时间，刘备却用了将近40年，然而刘备所处的境况，比刘邦更复杂更险恶。也许有人说刘备在蜀汉集团里文不如孔明、庞统，武不如关羽、赵云，不过是个中等之才。然而刘备却是这个团队里无可争议的核心，是第一人，这么多英才追随至刘备麾下，甚至在他死后还要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能够驾驭关张赵这样的武将和卧龙凤雏这样的文臣，刘备必定是一个雄才大略之人。

有雄才大略且坚忍不拔，这样的人能不发家吗？

武则天——从才人到日月凌空的女皇

因为有了武则天,才让中国古代历史出现了一个新的看点,因为,武则天在中国历史上是唯一一位正统女皇。没有武则天,中国古代妇女将会整体哑声失言;也正是因为有了武则天,才让枯燥的帝国天空留下了一抹亮丽,也同时给人们带来了深思:谁说女子不如男?尤其是武则天的发家亮点,更是彻底颠覆了对女性歧视的传统认知。武则天给人留下的印象虽然一直是霸道、彪悍、淫荡的,但她却把大唐江山治理得井井有条,出现了罕见的繁荣局面。更加值得称道的是,她没有像其他帝王那样利用手中的行政资源,粉饰自己的丰功伟业,而是在她死后给自己立了一块“无字碑”,功过是非,任由后人评说,足见其是一位十分成熟的女政治家,仅此一点,就足以让历史上其他那些男性帝王们黯然失色,让多少须眉男儿汗颜。

背景身世

武则天原名武曌,字明空,祖籍并州文水县,是唐朝的开国重臣、尚书省兵部库部司武士彠的次女。在兄妹五人当中,武则天排行第四。她的大哥武元庆,二哥武元爽均为相里氏所生,大姐武顺、武则天本人以及她的妹妹(史书上没有记录下名字)均为杨夫人所生。

武则天的父亲武士彠原是山西的一个木材商人,由于隋炀帝喜欢大兴土木,因此武士彠借着这个机会发了大财。后来,唐高祖李渊在太原起兵反叛隋朝,隐居在故乡的武士彠看准了李渊,于是把所有的钱财都给李渊做了军费,并因此而成为了李渊军中的一员。后来正如武士彠所期待的那样,李渊真的推翻了隋朝,当上了皇帝,

而自始至终死心塌地追随李渊的武士彠也就顺理成章地成为了大唐开国十六位首功之臣中的一位,武家也一下子从一个小小的商人之家成为了朝中的显贵之家。

武则天的母亲杨氏是武士彠的第二任妻子,尽管杨氏的娘家也是当时的世家大族,但由于武士彠去世的前任妻子留下了两个儿子,而杨氏只生了三个女儿,所以她们母女在武家的地位并不高。

在武士彠去世后,本来无忧无虑、聪明伶俐的武则天,便和母亲、姊妹一起受到了同父异母的哥哥们的虐待,母女四人的生活一下子从天堂掉到了地狱。

哥哥们的虐待强烈地刺激了少年时代的武则天。她自幼极善表达,胆识过人,父亲深感她是可造之才,于是便聘请老师教她读书识字,让她通晓事理。等到武则天十三四岁的时候,已是博览群书,博闻强识,诗词歌赋样样精通,甚至还写得一手卓尔不群的好字。若论学问才干,武则天的哥哥们根本比不上她,她不明白同样是人,男人和女人为什么有差别?为什么儿子能继承一切,女儿却不能?为什么男人能光宗耀祖而女人却不能?为什么女人要依附男人,为什么女人便不能做男人的主宰?武则天要改变这一切,于是她狂妄地去追逐和攫取最高权力,从而和男人比肩而立。

发家秘史

嫔妃生涯,一波三折

公元636年,即唐太宗贞观十年,唐太宗的皇后,在历史上非常有名的长孙氏病逝了。第二年,武则天得到了一个进宫去侍奉皇帝的机会。对于当时14岁却已历经沧桑的武则天来说,这是命运的转机,也是她实现梦想的机会,更能令她摆脱哥哥们的虐待,因此她毫不犹豫地便答应了。入宫之后,武则天被唐太宗赐名“媚娘”,这也就是“武媚娘”这个名字的由来。

可是,武则天这条嫔妃之路却走得并不顺利。由于唐太宗是通过玄武门之变,从

父亲李渊手中夺过皇位的,因此在他登基之后,对于深受自己父亲信任的那一批老臣并不十分客气,武家早已经没有了当年李渊在位时的风光。因此,武则天进宫之后,只做了个小小的“才人”,只能算是皇帝的正式嫔妃中最低的那一级。(唐时,皇后以下有贵妃、淑妃、德妃、贤妃四妃,为夫人;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为九嫔;婕妤、美人、才人各 9 人,共 27 人,统称为代世妇;再下面还有宝林、御女、采女各 27 人,共 81 人,统称为是代御妻。)

虽然当时青春年少的武则天相貌出众,但由于她性格倔强,缺少女人该有的温柔,所以很不受唐太宗的宠爱。这使得武则天进宫 12 年称号也没有提升,仍然只是一个“才人”。这十几年几乎半幽禁的宫廷生活尽管使武则天虚度了人生中最美好的青春岁月,但这也是武则天登上政治舞台的第一步,而且是关键的一步。

后来,武则天逐渐意识到自己的缺点,并且开始着力改正,抓住有限的机会在唐太宗面前展示自己“媚”的一面,因此渐渐走入了唐太宗的视野当中。一段时间之后,唐太宗又发现武则天学问很好,且懂礼仪,便调她入御书房侍候文墨。这一变动使武则天开始接触皇家公文,逐渐了解了皇家宫廷大事的原则,并能读到许多不易得见的书籍典章。在这段时期当中,武则天眼界顿阔,进步神速,官场政治和权术对于她来说也不是那么陌生了。

但是,此时的唐太宗已是垂垂老矣。对于野心极大的武则天来说,唐太宗虽然对自己青睐有加,但是他所剩下的时间却不足以使自己获取满足自己政治野心的资本。一旦唐太宗驾崩的话,以自己现在的身份,最终的结果只能是去感业寺青灯古佛过一生,再也没有翻身的机会了。一想到这些,武则天内心极是恐惧,因此,为了自己的政治前途,武则天利用这段服侍太宗皇帝的时间为自己谋了一条出路。

贞观二十年(公元 646 年),武则天 23 岁。在这一年上,太宗皇帝生了一场大病。在唐太宗卧病在床的这段时间里,武则天始终在他床前服侍汤药。与此同时,皇帝生病,身为太子的李治(也就是后来的唐高宗)自然也理应床前尽孝。这样一来,武则天和李治相遇了。血气方刚的李治是不可能不注意到父亲身边这位年轻貌美的妃子

的。于是，在武则天的着意勾引下，李治和武则天两人之间有了私情。不过，在当时，这段私情对于武则天来说也就只是她埋下的一条伏笔罢了，因为李治是一个相当懦弱的人，是绝不敢跟自己强势无比的父皇抢女人的。但有朝一日李治做了皇帝的话，说不定就能改变武则天那看似已经注定的命运了。

这场大病虽然没能致命，但却让唐太宗迅速地衰老下去。三年之后，唐太宗便驾崩了。按照当时的规矩，皇帝死后所留下的那些嫔妃，生育过儿女的留在宫中，凡未生育过的便要一律被送进感业寺当尼姑，为死去的皇帝守寡。武则天当然也不能例外，她没生下孩子，只好剃掉满头的秀发，陪伴青灯古佛去了。

残酷宫廷斗争，再婚武则天母仪天下

唐太宗驾崩之后，太子李治继承了皇位，史称唐高宗。按说此时，武则天当年埋下的伏笔应当到了发挥作用的时候了。但是，身为皇族，哪个男人会缺女人？这几年来，李治早就把当年跟自己有过一段露水情缘的武则天给忘了！现在最得宠的是一名姓萧的良娣。李治一继位，马上便封萧氏为淑妃，地位仅在皇后王氏之下。

唐高宗宠爱萧淑妃，冷落了王皇后，王皇后对此嫉妒得牙根痒痒，恨不得将萧淑妃生吞活剥了。萧淑妃也不是省油的灯，仗着自己受宠，百般排挤王皇后，甚至还让自己的儿子许王李素节做太子。王皇后明里争宠争不过萧淑妃，于是只好在暗想办法。

唐太宗逝世的周年忌日，王皇后率领诸嫔妃随同丈夫和文武大臣来到感业寺，为死去的公公祭酒祈福。祈福仪式之后，王皇后忽然看到一位俏丽的尼姑走到丈夫的面前，娓娓倾诉着离别之情，泪珠夺眶而出，抽泣之声令睹者为之动容，更激起唐高宗的无限怜爱之情，使他凄然泪下。望着这旧情浓烈的场面，一个计谋在王皇后心中油然而生。

这个胆大妄为公然勾引皇帝的尼姑就是武则天，当然，她当时已经被迫出家了，法号就是她的字——明空。在感业寺出家的这段日子里，武则天并没有安心念佛，她

日思夜想的就是何时能够找个机会，见李治一面。这次，她终于等到了机会。那些佛门清规皇室礼仪在她的眼里一文不值。武则天甚至没有考虑过这样做的后果，如果不能重返宫中的话，对她来说，还不如死了的好。

回宫之后，王皇后偷偷派人转告武则天，让她悄悄把头发留起来。王皇后的计划是，利用武则天来夺取丈夫对萧淑妃的宠爱。自己得不到的东西，自己的敌人也休想得到——这就是王皇后心中的想法。但是令王皇后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她这样玩火，虽然烧死了萧淑妃，但玩火者必自焚，她自己也终究没能得到一个好下场。

一年之后，王皇后把武则天召进了宫中，让他跟唐高宗相见。唐高宗看见武则天之后，大喜过望，很快就让她还了俗，还把她纳入后宫，封为昭仪。本已被淘汰出局的武则天就这样奇迹般地起死回生，回到了宫廷当中，继续她的权力之路。

武则天很聪明，又很会耍手腕。刚回宫的时候，她对王皇后十分谦恭，很快便取得了王皇后的信任。王皇后在唐高宗面前时常夸赞武则天的才能和为人，希望唐高宗能够宠爱她的“亲信”武则天，冷落那个该死的萧淑妃。

王皇后的心愿很快便得到了满足，唐高宗果然移情于武则天，对萧淑妃渐渐冷淡了。但是，唐高宗对武则天的宠爱比对萧淑妃更甚，两个人很快便好得如胶似漆，形影不离。武则天进宫之后，前后生了四男二女，而高宗总共才有十二个子女。后边的六个都是武则天生出的，可见武则天的受宠程度是其他嫔妃无法相比的。王皇后做梦也没有想到，她一手栽培的武则天竟然是一个比萧淑妃厉害百倍的狠角色。

武则天的性格决定了她的不甘心于居人之下，她的目标是皇后。随着在宫中地位的逐渐稳固，她便开始着力培植自己的势力了。武则天在后宫里想方设法笼络太监、宫女，特别是和皇后、萧淑妃关系不好的人，她总要设法拉拢到自己身边，让她们注意监视皇后和淑妃的行动。王皇后一直当武则天是“自己人”，因此，当武则天提出要与王皇后联合干掉萧淑妃的时候，王皇后自然很乐意跟她联手。在两人的全力攻击之下，已经失宠的萧淑妃被唐高宗废为了庶民。

萧淑妃“出局”之后，武则天便自然而然地将矛头指向了王皇后。武则天第二胎

生下一位公主，唐高宗非常高兴。这时，王皇后还没发现武则天产生了对付自己的意思，因此也禁不住前去看望。王皇后见到刚出生的小公主之后，逗弄了一番便离开了。武则天趁机残忍地掐死亲生女儿，然后轻轻盖好被子，装作没事人一样。过了一会儿，唐高宗来看女儿，武则天面带欢笑带皇帝来到床前。唐高宗掀开被子，却发现这个刚出生的小公主已经被人残忍地掐死了，武则天则趁机佯装伤心女儿之死，呼天抢地地哭了起来。唐高宗见此情景，十分震惊，马上下令追查。这一查不要紧，无数的宫女太监都知道王皇后之前刚刚探望过公主。高宗大怒，武则天又趁机进谗言，使王皇后有口难辩；再加上王皇后久未生育，高宗就此下定废王皇后、改立武则天为皇后的决心。

在封建社会，皇后的废立属于国家大事，必须由众大臣们共同商议决定。武则天做皇后的阻力主要来自朝中重臣，国舅长孙无忌、宰相褚遂良等大臣极力反对。朝廷中的大臣们分成了两派，除了长孙无忌和褚遂良等人以外，李义府、许敬宗等政治投机者为了在高宗面前争功邀宠，就站到了长孙无忌的对立面，支持武则天做皇后，如果事成的话，武则天自然不会忘了他们的好处。

长孙无忌等人极力为王皇后辩解，说她出身高贵，忠厚贤惠，又不曾有大的过失，不该废皇后之位；而武则天却出身贫寒，还曾经侍奉过先帝太宗，再立为皇后不仅违背礼法，而且于皇家的体面有碍。褚遂良也坚决反对，而且还磕头磕得流血，并提出如果皇帝擅行废立，那么自己便要辞官回家。武则天见了，怒火顿生，大声喝道：“怎么不把这种无礼的臣子乱棍打死？”在场的大臣们见状，赶忙替褚遂良求情。褚遂良性命虽然保住了，但还是被贬出了朝廷，到湖南长沙当地方官去了。

朝中两派大臣争执不下，这让生性懦弱没什么主意的唐高宗大伤脑筋。最后，还是开国功臣李世勋给高宗出了个主意。李世勋说：“皇后的废立是皇上的家务事，没有必要和大臣们商量。陛下您应当更有主见些才好。”这实际上就是在公然支持武则天了。于是，在永徽六年（公元655年）十月十三，高宗正式下诏书废王皇后，将王皇后贬为庶人。六天后，即十月十九，高宗正式立武则天为皇后。

大权独揽，武则天成就女帝神话

武则天做了皇后，终于获得了参与政治的权力。她先是指使许敬宗等人捏造罪名制造朋党案将长孙无忌牵连进去，导致当初反对她的长孙无忌被流放，后来又让许敬宗逼长孙无忌自尽。而朝中那些与长孙无忌政见相合、互通声气的大臣们也被杀的杀流放的流放，一一被武则天清除掉了。

作为母亲，武则天的心比一般的母亲要狠多了。为了自己的权势和地位，她连自己的亲生儿子都不肯放过。武则天亲生的儿子一共有四个，长子李弘、次子李贤、三子李显、四子李旦。武则天当上皇后之后，她的大儿子李弘也就顺理成章地被立为皇太子。李弘为人忠厚，处世谦虚忍让，而且颇具政治才干，高宗和大臣对他都很满意，认为他是很好的皇位继承人。

但是，一个有才干的太子是皇帝和朝廷的福气，对于权力欲望极强的武则天来说却是障碍，哪怕这个太子是她的亲生儿子，更何况李弘对武则天也不是那么言听计从。于是，在权力和亲情之间，武则天狠心地选择了前者。上元二年（公元675年）四月，武则天用毒药把年仅24岁的儿子李弘毒死了。李弘死后，高宗由于精神受到刺激，再加上原来的头疼病，觉得自己的身体状况已经无力再为国家大事操劳了，就想把皇位让给武则天。这件事虽然因为过于惊世骇俗而最终没能办成，但是对于武则天却是个极大的刺激与鼓励，让她真正萌生了当女皇的念头。

上元二年（公元675年）五月，武则天的次子李贤被立为太子。李贤在高宗让他处理政务的过程中也显示出过人的能力，加上宰相们的辅佐，武则天又感觉到权力将要离她而去了。结果这次，武则天指使人诬告太子贪恋女色，荒废政事，导致李贤也被废掉了太子的身份，贬为庶人。

在李贤被废的第二天，武则天的三儿子李显被立为太子。李显当上太子之后，唐高宗李治很快便驾崩了。太子李显即位，史称唐中宗，并尊母亲武则天为皇太后。李显随他父亲，为人软弱，这正是武则天喜欢的类型。但中宗也没有将皇帝的宝座坐

热,仅仅两个月就被武则天赶了下去,然后把最后一个儿子李旦推上了皇位,也就是唐睿宗。唐睿宗李旦当时年纪尚轻,武则天把持朝政,开始一步步推行自己的登基计划。

武则天首先将东都洛阳改为神都,准备将来做都城用,然后又逐渐开始改革官制,并且借着这个机会把忠于自己的大臣安插在重要的部门,将其他几个宰相罢免,补韦方质、武承嗣、韦思谦为宰相。以后的两年内,武则天对宰相班子进行了频繁的调整,建立了效忠于自己的政治体系。武则天为当女皇做的这些准备,遭到了唐高祖李渊第十一子李元嘉的武力反抗,但不久就被武则天平定了。从此,再没有人对武则天的权势发起挑战。

武则天是一位很不寻常的女性,她经过几十年的苦心经营,把登基之日选在重阳节这一天,意义就很不一样。同时,武则天也把自己的名字“武约”,改为“曩”,意为武氏王朝将如日月当空一样,长久永存之意。就这样,武则天靠着自己的决心和手段闯出了一片天,从一个没落士族家庭中不受待见的受气包一步步地走到了皇帝的位子上,成为了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

发家感悟

武则天从一个平淡无奇的姑娘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且在治理朝政上显示出惊人的才华。在唐高宗死后,通过其高明的发家手段,全面接管李唐江山,从而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她的才华令世人所惊叹,并取得了“贞观之治”后的又一个经济繁荣期。

但纵观武则天的发家历程,就会发现武则天的政治仕途,支付了比一般男人更多的政治代价。首先她要顶住来自各方面的舆论压力,因为在封建的男权时代,女人的参政向来被视为“乱政”的典型,然而武则天,却用她过人的智慧,不但冲破了清一色的男人统治世界的政治格局,还将这些曾经嚣张的文臣武将改造成心悦诚服的属下,为实现她的发家梦想而竭尽才智;她的决心,她的狠辣,她的不择手段,都成为了

后人津津乐道的美谈。

因此，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武则天绝对可以称得上是一位杰出的女政治家，她在各方面都发展和充实了贞观之治，并为开元盛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当然，武则天在政治上也有其黑暗的一面，但比起她的历史功绩，则退居次要位置。

朱棣——因削藩而篡位的明成祖

关于朱棣，历史上众说纷纭、褒贬不一。因而他也成了一个毁誉参半的历史人物，有人说他是杀人魔王，也有人说他功业卓著。清朝皇帝先称他是“远迈汉唐”，同时还称他是“暴于嬴秦”。也就是说朱棣的功业，远远超过了史上最著名的汉朝和唐朝，但他却比秦始皇还残暴、还凶狠。如此大相径庭的评价到底哪个更为真实？他作为朱元璋的四儿子，又是怎样登上帝位的？他的发家之路为何如此扑朔迷离呢？

背景身世

明成祖朱棣是明朝开国皇帝太祖朱元璋的第四个儿子。朱棣出生于元末的战乱时期，当时，群雄并起，互相征伐不休，而他父亲朱元璋就是当时的诸侯当中，相当有实力的之一。相传，在朱棣出生的时候，朱元璋正与他一生中最大的敌人陈友谅打得不可开交，以至于连给儿子起个名字的工夫都没有，所以朱棣出生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甚至连名字都没有。

朱棣的生母是谁？这在历史上是一个谜。朱棣曾经自称是朱元璋的元配夫人马皇后的亲生儿子，但是，实际上他的生母是个贵妃，因此，他的出身并不像他自己所

说的的那样尊贵,只不过生下朱棣这个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帝王之一的那位贵妃的姓名,现在已经不可考了。

发家秘史

为求权力平衡,朱棣远赴北京

明成祖朱棣在宫廷中度过了他的青少年时期。他 11 岁的时候被封为燕王,但因为年纪尚轻,所以仍然居住在皇宫当中。在一般人看来,帝王子孙们的宫廷生活一定是非常幸福的。其实不然,历朝历代的龙子龙孙们居住在皇宫当中,除了物质生活富足以外,其他乐趣并不多,甚至可以说是枯燥乏味的。

至于朱棣和他的几位兄弟们,他们在日常生活中实际上主要就只做三件事:朝见、祭仪和读书。朝见和祭仪的时候自然不会有他们这些年幼皇子们说话的机会,但是,就算只是出席,也必须一本正经,不能有半点儿戏。至于读书,皇子们的老师都是那些饱学的宿儒,这些人都是深通程朱理学的道学先生,平时严肃得很,对待皇子们的学业也向来是十分严厉的。

朱元璋年轻时没机会上学,后来只是在马背上学了点文化,根本没系统地读过书。因此,在他当上皇帝之后,每当他亲自撰写诏敕或者为重臣宿将的去世写祭文的时候,语句都是似通非通的。在历史上非常有名的朱元璋为大将徐达所撰写的碑文,如何断句至今都是一个谜。事实上,朱元璋一生都为自己文化水平低而深感遗憾,因此,他十分重视对孩子们的教育。朱元璋称帝的第一年,就在宫中修建了大本堂,作为太子和诸皇子学习的场所。堂中藏有大量历代图籍,供皇子们观览。征聘各地名儒,轮班授课,教育太子和诸王。当时的大儒宋濂前后十几年都在向太子和诸王讲四书五经,讲封建礼法。

虽然朱元璋十分重视儿子们的文学修养,但是马背上得天下的他自然不希望他

的儿子们成为文弱书生。朱元璋曾经让朱棣兄弟七人都穿着麻鞋，裹上缠腿，像士兵那样到城外远足，十分之七的路骑马，十分之三的路要步行。这对长期住在深宫大院中的皇子们来说，虽说劳累点，但还是饶有兴味的。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们还要不时地在练武场上练习武功，以健体强志。可以说，朱棣在小的时候受到了非常好的教育，这为他后来登基称帝，创造“永乐盛世”打下了一个坚实的基础。

在朱棣 17 岁那年，朱元璋准备正式让他去封地当藩王了。在朱元璋看来，元朝之所以经常发生宫廷政变，最主要的原因就在于没有早立太子，因此他一称帝就把长子朱标立为了太子。与此同时，朱元璋认为当元末农民起义四处爆发的时候，元王朝在各地缺少强有力的藩卫，因此当某地有人造反的时候，元王朝只能由中央派兵前去镇压。元末的农民起义此起彼伏，结果便搞得元王朝焦头烂额。有鉴于此，朱元璋在洪武三年（公元 1370），就作了封藩的安排，下定决心要把除了太子之外的各个儿子封到各地去当藩王，只是因为儿子们年纪尚轻，一时还没有付诸行动罢了。

洪武十三年（公元 1380 年）朱棣来到了他的封国燕国的首都北平。他的府邸就是元朝的旧宫，其规制如同天子。按照规定，藩王的府邸本应“亚天子一等”，其他诸王都是如此。为了这件事，朱元璋还曾特地告谕诸王，要他们不要与燕王攀比，因燕王府邸是元朝旧宫，不需要新建，他们新建的府邸则都要按规定办事。北平是元朝都城，位置险要，燕王的二哥和三哥分别就藩西安和太原，就藩时间还早于燕王两年，但朱元璋都没让他们去北平，而是把北平留给了燕王，其中似乎有“深意存焉”。从朱元璋为诸王选的妃子来看，燕王妃是明王朝第一功臣徐达的长女，而这种婚姻实质上是一种政治行为，在这点上其他诸子也是比不上的。这对朱棣以后的发展都有很重要的影响。不难看出，朱元璋对自己这个四儿子燕王朱棣是给予了很高的期望的，认为他非常有能力，真正可以成为大明朝在北方的坚固屏障。

朱元璋十分推崇汉代的分封制度。在汉代，全国各地既有封国，又有郡县，封国和郡县交叉在一起，既容易管理，又便于监视，不怕封国会趁机作乱。因此，在汉朝分封制的基础上，朱元璋建立了自己的分封制度。这种制度不仅对朱棣本人，而且对明代的政治都产生了极为重大的影响。

在朱元璋的分封体系当中，藩王是世袭的。藩王没有行政权，只有军事权。朝廷调地方军队，地方守镇官还要得到当地藩王令旨后才能调动。如果有战事发生，藩王便成为了一个地区的最高军事长官，哪怕是中央派出的元勋宿将也要听藩王的节制。朱元璋对自己一手建立的藩王制度十分自信，自认为这套制度比以往历代所有的政治制度都严密，有了这套制度大明江山也就可以长治久安了。但他万万没有想到，他刚死，他一手建立的分封制度就出了大问题，他的四儿子燕王朱棣很快便起兵推翻了中央政府的统治，把他朱元璋钦点的继承人，太子朱标的儿子朱允炆赶下了台。这件事就是历史上著名的“靖难之役”。

建文削藩，叔侄二人兵戎相见

洪武二十五年(公元1392年)朱元璋和他手创的大明王朝遭遇了重大打击。太子朱标在这一年因病去世了。对于朱元璋来说，朱标的死是白发人送黑发人，晚年遭受这样的打击，朱元璋心里的痛苦可想而知。而对于大明王朝来说，朱标的死意味着朝廷当中政治环境的巨变，为朱元璋死后明王朝的动乱埋下了伏笔。为了纪念自己死去的长子，同样也为了明王朝不会因为帝系的转换而出现政治剧变，朱元璋立太子朱标的次子朱允炆(长子早亡)为皇太孙，让他接替自己的父亲做接班人。洪武三十一年(公元1398年)，明太祖朱元璋驾崩，年纪只有二十出头的皇太孙朱允炆登基，史称建文帝。

朱允炆在做皇太孙时，心中就在暗暗对自己的祖父所创立的分封制度表示担心，但是这分封制度是朱元璋的得意之作，是不容许任何人发出丝毫质疑的声音的，就算朱允炆是皇太孙也不行。洪武末年，当初跟随朱元璋打天下的功臣宿将病死的病死，被杀的被杀，已经是凋零殆尽，朝中已经很少有人能够跟诸位藩王抗衡了。不久，朱元璋的次子秦王朱樉、三子晋王朱棡先后去世，而燕王朱棣与周王朱橚及齐、代诸王均拥兵自重，对于朱允炆这个小辈自然不大放在眼里。于是，朱允炆登基之

后,便开始与他的心腹大臣黄子澄商量削藩的对策,希望能够逐步化除藩王对中央政权的威胁。很快,朱允炆采纳了大臣齐泰、黄子澄的建议,决定先削几个力量较弱的亲王的爵位,把势力最大的燕王朱棣孤立起来,并且下诏废除了当年朱元璋颁布的诸亲王有权节制封国内的文武将吏的成法。在朱允炆大刀阔斧的改革之下,周、代、岷、湘、齐诸王先后被削夺,湘王自焚,其他被削去王爵的,也都被废为了庶人。

虽然朱允炆的本意是好的,他想要维护明朝中央政权的稳定和权威。但可惜的是,朱允炆毕竟还是太年轻了,还算不上一个成熟的政治家,他所信任的齐泰、黄子澄等大臣也跟他一样,也是决心有余,谋略不足,与上一代的那些明朝的开国功臣相比,还是嫩了一些。明王朝当时的情况和西汉是很相似的,但是以汉武帝的雄才大略,解决藩王的问题也需要用“推恩令”那样相对柔性的手段,像朱允炆这样,一道诏书就把藩王贬为庶民,这不是亲手把人往造反的路上逼吗?像朱棣这样势力大的藩王,就算之前未曾生出不臣之心,也要不得已而起兵叛乱了。

在朱允炆所采取的强硬手段之下,明朝皇族内部矛盾迅速激化。朱允炆在把那些势力较小的叔叔们收拾得差不多了之后,开始准备向自己最年长的叔叔朱棣开刀了。他先是派人前往北京,拿下军政大权,收买朱棣的亲信葛诚,让他来监视朱棣的一举一动。朱棣原本就对朱元璋在自己的大哥朱标死后立自己的侄子朱允炆做皇储心存不满,在二哥秦王朱樉、三哥晋王朱棡也相继去世之后,朱棣更加认为自己才是最有资格当皇帝的人。当年父亲还在世的时候,朱棣并不敢起异心,但是现在父亲死了,朱允炆这个做侄子的对他这个年纪最长、功劳最大、势力最强的四叔如此无礼,朱棣终于忍无可忍了,派人杀了朱允炆派来的钦差,于建文元年(公元1399年)七月起兵造反。而这时,距离朱允炆登基,只过了不到一年时间。

靖难之役，燕王朱棣终登大宝

朱元璋当年创立分封制度的时候，他害怕中央政权当中出现曹操、王莽一类的权臣，架空皇帝的权力。因此，他规定藩王有移文中央索取奸臣和举兵清君侧的权力，他在《皇明祖训》中也明确地说道：“朝无正臣，内有奸逆，必举兵诛讨，以清君侧。”朱棣在起兵时便是以此为理由，指齐泰、黄子澄为奸臣，须加诛讨，打着“清君侧”的大旗，称自己的举动为“靖难”，即消除祸患之意。

在做燕王的这岁年中，朱棣迅速地成熟了起来，北方的蒙古族和其他少数民族时时刻刻都在觊觎着中原的富饶土地，朱棣坐镇北京，几乎每一年都要跟这些少数民族交战，在这些战争中，朱棣逐渐成长为一名杰出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与此同时，朱棣坚毅果敢，当机立断，这些优秀的品质都是建文帝朱允炆所不具备的。朱棣起兵之初，北方诸将虽然名义上并不是朱棣的下属，但是他们在朱棣的节制之下打了很多年的仗，朱棣在他们心中威信很高，这些将领们谁也不愿意为了一个他们连面都没见过而且还是朱棣侄子辈的人跟自己的老上级兵戎相见，因此，大多数人都临阵倒戈，加入了燕王的阵营。在北方，朱棣的军队势如破竹，先后攻陷了通州、蓟州、怀柔等城。

朱允炆眼看燕王真的造反了，于是慌忙拜太祖旧将耿炳文为大将军，率领三十万大军讨伐朱棣。但是此时，耿炳文本身擅长守御，不善进攻，再加上年事已高，又久不带兵，根本不是正当壮年，身经百战的朱棣的对手。朱棣先是在雄县吃掉了耿炳文九千人的前锋部队，然后又在真定大败耿炳文的主力。

在得知耿炳文在兵力占优的情况下被朱棣以少胜多之后，朱允炆大怒，用开国功臣李文忠的儿子李景隆取代耿炳文，并且增兵 50 万，进攻燕国。朱棣的燕国虽然是当时势力最大的诸侯国，但毕竟无法跟中央政府相提并论，他看到双方的兵力差距实在过于悬殊，于是只得退守北京城，依靠北京城坚固的城防与李景隆周旋。

困守孤城坐以待毙并不是朱棣的性格。因此，朱棣决定冒险闯出一条路来。建文元年十月，朱棣亲自率领手下的部分精锐骑兵突围而出，突袭了大宁（今属内蒙古赤峰市宁城县），抓住了自己的十七弟宁王朱权一家，胁迫他出兵救援北京城。朱棣带着宁王麾下的精兵回师北京，里应外合，于郑灞大破李景隆，李景隆只能率领残军退守德州。

耿炳文和李景隆两次惨败之后，朱允炆被迫罢免了兵部尚书齐泰、太常寺卿黄子澄的职务，以求取政治上的主动，让自己在军事上可以得到喘息的机会。但是，朱棣深知，造反这件事是不可能有回头路的，只能一直走到底，不成功便成仁。于是，在建文二年（公元1399年）四月，这个冬去春来的季节，朱棣转守为攻，率兵进攻李景隆的残军，双方在白沟河一场大战，李景隆再次战败。连续的惨败让朱允炆又一次临阵换将，这次，他用盛庸取代了屡战屡败的李景隆。盛庸与山东参政铁弦配合，牢牢在山东拖住了朱棣的主力部队，让他缓不出手来进攻别处。到了建文二年十二月，盛庸率领部队在东昌（今山东聊城）大败燕军，燕军主将张玉战死。

这场久违的大胜给朱允炆打了一针强心剂，他急不可耐地恢复了齐、黄二人的官职，却没想到朱棣虽然在东昌会战当中遭遇了失败，但是主力尚存，还未到山穷水尽的地步。结果，仅仅两个月后，朱棣便重整旗鼓再度南下。建文三年（公元1400年）三月，朱棣在滹沱河大败盛庸。朱允炆这下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于是只能以放逐齐、黄为名，让这两个人外出联络其它藩王，征募军队。这次，朱棣不再与杀不完的朝廷军计较一城一地的得失，他集中自己手中的精锐，一心南下，直插明王朝当时的首都南京。朱棣这次的冒险又一次收到了效果，在他雷霆万钧的攻击之下，沿途各地的守军土崩瓦解，只用了三个月的时间，就从黄河以北打到了长江边上。

朱棣大兵压境，朱允炆彻底慌了神，他慌忙派遣朱棣的堂姐，小时候跟朱棣十分要好的庆成郡主前去面见朱棣，向朱棣乞求割地求和。仗打到这个份上，朱棣又怎么可能答应朱允炆的请求，让朱允炆缓过手来再次调集重兵围攻自己呢？因此，朱棣断然拒绝了求和的建议，并且在建文四年（公元1401年）迫降了江防都督陈瑄，获取了大量的水师战船。有了水师和战船，朱棣轻松地打过了长江，攻克南京的最后一道门

户镇江，兵锋直抵南京城下。谷王朱穗与李景隆开金川门放朱棣的大军进城，在朱棣进城的时候，南京的皇宫当中燃起了熊熊大火，建文帝朱允炆也就此不知所终。

朱棣占领南京之后改元永乐，登基称帝，终于圆了自己的皇帝梦，史称“明成祖”。明成祖朱棣登基之后，明王朝真正进入了稳定发展的盛世阶段。朱棣在位年间，派遣郑和七下西洋，扬我国威；设置奴儿干都司，把整个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纳入了中国的版图；编纂《永乐大典》系统地总结了14世纪以前中国的历史和文化；五征漠北，打得少数民族几十年不敢南侵，这些都是明成祖朱棣历史功绩中的注脚。如果朱棣当初未果断地发动靖难之役，推翻建文帝朱允炆的统治，为自己闯出一片天空，中国的历史长卷之中将缺少精彩的一页。因此可以说，明成祖朱棣的发家史和明王朝的发展史是紧紧联系在一起的。

发家感悟

朱棣在后人的评价上，之所以出现两种不同的论调，关键在于他的发家之路充满了血腥与暴力。他的江山社稷，不是通过正常途径获得的，虽然没有改朝换代，但却是从其亲侄子的手中硬抢过来的。朱棣发动的这场夺位战争，便是历史上的“靖难之役”。

其实，朱棣和侄子之争，都是朱元璋的分封制留下的政治隐患。当初朱元璋在确立太子人选的同时，也将其他皇子加封为王，旨在平衡诸子对皇位期盼的心理，也可以消除对皇太子的嫉恨。后来，由于太子朱标未能等到继位便离开人世，他的儿子朱允炆便以皇太孙的身份继位。但继位后的朱允炆为了巩固自己的实力，就对各自为王的叔叔们下了黑手，采取了武装削藩的军事行动，这对已经逐渐形成气候的叔叔们来讲，虽然不愿意接受，但由于侄子动用的是国家的军力，所以，大部分还是屈辱地接受了。可是等到对燕王朱棣下手的时候，颇具规模的燕王就采取了武装对垒的措施，结果朱棣就推翻了朱允炆自己做了皇帝。

尽管朱棣武装对抗是为了自保，在他登上帝位后也创造了远超“汉唐盛世”的不



朽业绩——“永乐盛世”，也让天下人都分享到了盛世的成果，但有些人却不愿意原谅他的夺权篡位，因此，历史上对朱棣的评价毁誉参半。

李自成——“闯”出来的大顺天子

一提起李自成，人们往往会立即想到，那个高举着“闯”字大旗的陕北汉子，高喊着“随闯王、不纳粮”的口号，攻城拔寨、摧枯拉朽的壮观场面。他带着一帮天不怕地不怕的农民，不但闯到了京城，建立了大顺国，还让一个存在了 270 多年的大明王朝迅速崩塌，逼得崇祯皇帝走投无路、上吊自杀。因此，他毫无疑问地成为了改写历史的人物。但让人困惑不解的是，一个普通农民，怎么会有如此大的爆发力？他的发家之路是怎样铸就的呢？若想拨云见日，了解事实的真相，就不妨走进那段尘封的历史。

背景身世

李自成字鸿基，于万历三十四年（公元 1606 年）八月出生在米脂河西 200 里的李继迁寨，距他长大的长峁村有不远不近六十多里路程。李自成的祖籍是米脂县李家站，在米脂县殿市镇有个村落，名叫李继迁村，当地人也叫做李家站，村里的人代代口口相传，李自成是西夏王朝的创始人李继迁的后人。

李自成出生后不久，其祖父李海因为生计所迫，带着全家迁至米脂地长峁村。当地人口口相传的“李自成生在李继迁寨，长在长峁村”的故事便是由此而来。

发家秘史

怒杀恶霸淫妇，李自成背井离乡

少年时代的李自成好习枪棒，而且很早就学会了骑马。李自成的父亲在他很小的时候便去世了。父亲死后，年纪不大的李自成被迫担负起了维持一家人生计的责任，于是，他应征到了明朝负责传递朝廷公文的驿站当驿卒。但是，这份工作李自成并没能做多久。

明朝的最后一位皇帝明思宗崇祯朱由检是一位相当勤政的皇帝。崇祯皇帝在登基之前就意识到明朝的驿站制度中存在很多弊端，因此在他登基之后，马上便开始着手对驿站制度进行改革，精简驿站人员。恰好这段时间，李自成在工作的时候不小心遗失了公文，再加上他这个穷人子弟也没什么靠山，这样一来，被精简掉的人选也就非他莫属了。李自成不旦失业回了家，还欠了一屁股债，李家的生活更加拮据了。

这年冬天，失去了收入的李自成因为无力偿还自己欠举人艾诏的高利贷，被艾举人告到了米脂县衙。艾举人是当地极有势力的一名为富不仁的恶霸，当他来到县衙状告李自成欠债不还的时候，向来与艾举人沆瀣一气的县令晏子宾不由分说便将李自成抓了起来，戴上枷去游街，之后又把他关在牢里百般折磨。李家的亲朋自然不会看着李自成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死在牢里，他们东挪西借，终于打点关系，把李自成从牢里救了出来。李自成虽然出狱了，但是李家却也因此而彻底倾家荡产。李自成伤愈后，亲手杀死了陷害他入狱的恶霸艾举人。

艾举人死了，自然不会再有人整天来向李自成逼债。但是，李自成的霉运却还没有到头。第二年，李自成发现自己的妻子韩金儿和村上一个名叫盖虎的人通奸，已经杀过了人的李自成一怒之下把韩金儿一刀杀了。这次杀了韩金儿，李自成知道自己闯了大祸，而且很难再像上次杀艾举人那样侥幸逃脱了，如果自

己留下,那就一定会被官府抓住问罪,两条人命在身,杀人偿命,天经地义,自己就只有死路一条。于是,李自成毅然决然地决定背井离乡、隐姓埋名到甘肃甘州去投军。

官逼民反,李自成南征北战当闯王

李自成生在明朝末年,当时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天灾人祸不断发生,土地兼并已经严重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在官僚和地主阶级的联手剥削之下,无数的普通农民失去了自己的土地,但仍然要给自己已经低价卖给了地主的土地缴税。这样一来,千百万农民身上无衣,口中无食,就算给地主家当佃户长工也养不活家里人,起义也就成了他们唯一的出路。“反了被杀死,不反被饿死,与其在家等死,还不如轰轰烈烈地闹他一场!”这是当时那些已经实在活不下去的农民们的一致想法。

崇祯三年(公元1630年),张献忠在陕西米脂十八寨起义,自称“八大王”,从这一刻起,明末农民起义大幕拉开。这时,李自成正在甘州当兵,由于英勇善战而升任把总(把总手下有一百多人,大致相当于现在的连长级别)。虽然得到了升迁,但是李自成对于军队当中军官贪污克扣士兵粮饷的行为深恶痛绝。一听说自己家乡那边有人杀官起义,李自成干脆杀死了自己的上司甘州参将王国,然后投奔高迎祥领导的起义军,在义军中当了一名“闯将”。

高迎祥是明末农民起义军中一位杰出领袖,祖籍陕西安塞。率众起事之后,高迎祥自称闯王,转战于关中一带,他曾以贩马为业,善骑射,膂力过人,上阵时白袍白巾,身先士卒,所以很受麾下士兵们的爱戴。

张献忠、高迎祥、李自成等人领导的起义军多半是农夫出身,根本没受过什么正规的军事训练,也没有打仗的经验,只是一群乌合之众而已。因此,在明末农民起义的初期,明朝派来剿灭起义军的正规军在作战的时候是颇占上风的,这些明朝正规军虽然打不过关外那些英勇善战的清兵,但是对付这些手中连正经兵器都没有,只能拿着农具作战的乌合之众却是绰绰有余的。几年的斗争实践教育了包括李自成在内

的起义军将领们，他们只有联合作战才有力量，只有利用人数上的绝对优势，相互呼应，相互配合，才有可能用自己手下的乌合之众战胜正规军。于是，在崇祯八年（公元1635年），13路起义军共72营会师于河南荥阳，聚集在一起共商对敌之策，并且公推高迎祥做义军的总首领。与此同时，在荥阳之会上，李自成提出的联合作战、分兵出击的方案，得到了起义军首领们的赞同和支持。在荥阳大会之后，李自成联合高迎祥和张献忠，三家联手攻破了凤阳城。凤阳城是明太祖朱元璋的龙兴之地，义军攻破凤阳给围追堵截他们的明军带来了极大的心理打击。

荥阳大会之后的第二年，闯王高迎祥率军出汉中，紧接着又折回陕西，准备进攻西安。结果，他的作战计划被明军大将孙传庭猜到了，孙传庭在高迎祥的进兵线路上埋伏了重兵，高迎祥战败被俘，很快便被朝廷杀害了。

高迎祥英勇就义之后，起义军把“闯王”这个英雄的称号推让给屡建战功、声望很高的李自成，让他做了第二任“闯王”。从此，李自成领导着起义军继续和明朝作战，“闯王”的名头在李自成手中发扬光大，逐渐传遍了全国，成了全国贫苦百姓的精神寄托。

李自成带着他的起义军，打着他的“闯”字大旗南征北讨，声威大震。他们每到一处，都杀死当地为富不仁的地主，把土地分给农民；他们每攻破一座城池，都要砸官府，开粮仓，让当地的穷人有饭吃；他常向群众宣传：“我们杀掉欺压穷人的贵族地主，就是要解穷人的心头之恨，让穷人真正当家作主不挨欺负，过上衣食富足的好日子！”因此，李自成的队伍无论走到哪里，那里的人民都会竭尽全力地欢迎他们，款待他们，配合他们作战，甚至把自己年轻力壮的儿子送到李自成的军中，让他跟着闯王打天下。当时，在民间广泛流传这样的歌谣：“盼闯王，迎闯王，闯王来了不纳粮。”“朝求升，暮求合，近来贫汉难存活。早早开门迎闯王，管叫大小都欢悦。”由此可见闯王李自成在南北转战的过程中积聚了怎样的人望，正是这些群众基础让他在战斗中历尽磨难，却始终可以东山再起。

崇祯十年（公元1637年），李自成的起义军中中了明军的埋伏，队伍被打散了。李自成和他手下的头号悍将刘宗敏等十几个人被迫隐伏在商洛山中。但他并不灰心，

同将士们白天耕田练武,晚上读书思考,吸取历史上农民起义成功和失败的经验教训,静待时机,准备再次起兵。

两年之后,也就是崇祯十二年(公元1639年),李自成率众出山,却再遭挫败,因为寡不敌众而困于巴西鱼腹山中,当李自成突围成功之后,身边又只剩下几十骑人马了。李自成带着这几十个骨干去了河南。当时,河南大旱,全省境内颗粒无收,向从来没有存粮的贫苦农民们争相参加起义军,李自成的队伍一下子从几十人发展到了数万人。越是在贫苦的地方,起义军的规模发展得越快,越是在贫苦的地方,李自成获得的支持越多,越是在贫苦的地方,当地人越死心塌地地帮着闯王打官军。因此,李自成的起义军迅速发展壮大,仅仅两年时间,人数就已经达到了50多万。

攻破北京,卑微草根推翻大明王朝

崇祯十四年(公元1641年),转战全国,历尽艰辛的李自成总结自己多年的经验之后喊出了“均田免粮”的口号,这同时也是李自成在作战过程中同时进行的土地革命的最高纲领。均田就是把土地分给农民;免粮就是取消封建的赋税剥削,把农民从封建压迫下解放出来。这样的革命纲领又怎么可能不受到那些饱受官僚和地主的欺压的贫苦百姓的支持呢?

不仅如此,李自成的队伍军纪极其严格,所过之处对百姓秋毫无犯。他规定:战士不准收藏金银,战斗当中缴获的财物一律归公;行军不住民房,自带帐篷宿营;损坏庄稼,严厉处罚;公平交易,平买平卖;不滥杀人,不奸淫妇女,甚至提出了“杀一人如杀我父,淫一妇如淫我母”的口号,李自成的部下对他奉若神明,自然丝毫不敢触犯他的军令。

崇祯十五年(公元1642年)一月,李自成攻占湖北重镇襄阳,在襄阳自立为新顺王,初步建立了政权机构。称王之后,李自成率部北上,连克承天府、孝感、黄州等地,基本上摧毁了明朝在河南的主力部队,到了此时,李自成已经具备了彻底推翻腐朽的明王朝的条件。

崇祯十六年(公元1643年)五月,崇祯皇帝重新起用当年曾经活捉高迎祥,并且数次击败过李自成,但后来因罪下狱的名将孙传庭为兵部尚书,让他总督河南、四川、山西、湖广、贵州及江南、江北七省军务,命令他率领明军消灭李自成的起义军。但是,此时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已经形成了燎原之势,李自成的部队这些年来相继歼灭了明军数支主力,久经战阵,兵强马壮,而孙传庭的部队则大多数是新征募来的,比之当年,双方的强弱之势早已经逆转。孙传庭虽然是一代名将,但面对这样的时局,他深知与如此强大的对手交战必是凶多吉少,自己也只能尽人事听天命而已。

孙传庭到任之后,率领明军守住潼关,死死卡住李自成向北京城进军的咽喉要道,李自成一时间也拿孙传庭没什么办法。但是,崇祯皇帝不懂军事却爱瞎指挥的老毛病又犯了,他强行命令孙传庭出关与李自成决战。孙传庭接到这样的命令不由得顿足叹息:“奈何乎!吾固知往而不返也,然大丈夫死则死矣,报效国家而已!”崇祯十六年(公元1643年)八月初十,孙传庭师出潼关,最初在汝州、灵宝、唐县、郟县连胜了数阵,但襄城一战,李自成调集重兵围攻孙传庭,孙传庭遭到惨败,狼狈逃回潼关。起义军缴获了孙传庭的帅旗,士气大振,一鼓作气,乘胜攻破潼关。孙传庭与监军副使乔迁高策马大呼,力战而死。孙传庭一死,对李自成的起义军来说,明朝再也没有可以同李自成相抗衡的悍将劲旅了。

崇祯十七年(公元1644年)一月,李自成攻陷西安,在西安登基称帝建立了大顺政权,年号永昌。这时,李自成的起义军已经有雄兵百万,开始对明王朝发动最后也是最致命的攻击。

李自成率领起义军由陕西进入山西境内,一路上,起义军屡战屡胜,明朝官军节节败退,很快,起义军就势如破竹地攻下了太原、大同、宣化、居庸关、昌平等军事重镇。李自成登基称帝两个月后,起义军包围了明王朝的都城——北京。

当起义军兵临北京城下的时候,北京城内已经乱作了一团。崇祯皇帝急得捶胸顿足,大呼:“内外诸臣误我!”他仓皇召集大臣商议对策。可是,事已至此,谁还能想出什么好办法来挽救已经是危在旦夕的大明王朝呢?面对气急败坏的崇祯皇帝,群臣个个默然不语,心里盘算的都是怎么才能在起义军进城之后保住自己和家里人的

起义军开始攻城之后，驻守城外的明军，不战而降，临阵倒戈。负责守城的明军这时已经连饭都吃不上了，哪里还有心思抵抗？仅仅用了不到一天时间，起义军就占领了北京外城，兵临紫禁城下。崇祯帝领着几个太监乱窜，妄想冲出城去，但是外面的起义军把紫禁城围得铁桶一般，怎么可能突围？走投无路的崇祯皇帝在逼迫皇后、妃子自杀之后，自缢于煤山（煤山就是现在北京景山公园中的景山）。

第二天，李自成得到崇祯皇帝已经自尽的消息之后，由丞相牛金星、军师宋献策等陪同，头戴大绒帽，身穿青布衣，骑着高头大马，从德胜门进入了北京城。城内百姓热烈欢迎农民军，许多街门前都写着“大顺永昌皇帝万岁”字样。李自成来到承天门，立马仰望，感慨万千。他摘下弓箭，向承天门的匾额射去，正好射在天字上，将士们雀跃欢呼。就这样延续了 276 年的大明王朝被李自成这个农民出身的卑微草根推翻了。

李自成做下的这番事业可以说是中国古代历史上农民起义的最佳战绩。事实上，李自成的起义之路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他曾经数次败在孙传庭手中，但是却最终打败了孙传庭，他曾经数次全军覆没，但是却最终聚集起百万之众，把大明王朝淹没在了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李自成的成功主要是因为他的行动符合人民当时的期望，有群众基础；但也和他敢闯敢干的个人精神分不开。他凭着一股闯劲儿，闯出了自己的一片天下！

发家感悟

李自成从农民熬成“闯王”，其个人能力当然值得称道。但客观来讲，李自成发家成功的原因，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首先内忧外患的明朝政府确实丧失了民心，因而，李自成的起义就成了替天行道，自然所到之处备受欢迎。但更重要的因素是，李自成善于揣摩人心，他知道天下人的想法，因而打出了“随闯王，不纳粮”的金字招牌；同时还倡导“三年免征，开仓放粮”等对农民极有诱惑力的政策；再加上他不

拘一格选拔人才，因而他的起义军，就如同滚雪球，迅速壮大，成为一支抗击朝廷的有生力量。

李自成从陕北汉子，到登上君临天下的大顺宝座，虽然没有直接替代大明王朝，但毕竟实现了大明王朝部分权力和资源的转移。就这样，一个偏安一隅的农民首领，则随着领地的增加而逐渐变得具有了实力，特别是军事实力的增强，就为他敲开大明政权的大门配了一把金钥匙。但李自成和他所领导的这支农民部队，毕竟有自己的局限性，在发家之后很快就变得眼花缭乱，也因此很快谢幕。

康熙——开辟盛世的政治巨人

康熙绝对是我国帝王中的骄傲，他不但雄才大略、高瞻远瞩，而且多才多艺、博古通今，是古今罕见的智者。他能出神入化地将艺术的旋律融合进政治博弈当中；他能在谈笑间让对手灰飞烟灭。他不但对国内政局了如指掌，而且以精通七国语言的优势洞察国际。他是当之无愧的大政治家。无论是少年天子计斩权臣，还是壮年时的力削三藩，甚至是革新盛世时的开疆裂土，康熙都显示出了炉火纯青的政治艺术。他霸气外露，又伸缩自如；他气势浩荡，又细致入微，无疑是一位游刃有余的天才政治家，也许“康乾盛世”就是他一生功业的最好注脚。

背景身世

“康熙”是清圣祖爱新觉罗·玄烨的年号。因为明清之帝王都只有一个年号，因而往往以年号代称帝王，康熙、乾隆等就是由此而来。

清圣祖爱新觉罗·玄烨生于顺治十一年（公元1654年）三月十八，是清世

祖顺治皇帝爱新觉罗·福临的第三子，母亲是朝中重臣佟图赖的女儿，后来被封为孝康章皇后的佟佳氏。康熙8岁继位，在位61年，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皇帝，同时也是历史上少有的长寿皇帝之一。若论在位期间的文治武功，康熙在历史上也是数一数二的，在中国历史上，恐怕只有唐太宗才有资格与他相提并论。

当时，清朝进关未久，国本不固，朝廷内外危机四伏，神州大地百废待兴。顺治皇帝早逝是整个大清朝的灾难，而这个刚刚建立的国家再也经不起下一场类似的灾难了。因此，当整个朝廷上下都对天花的可怕心怀畏惧的时候，得过天花却最终大难不死的玄烨进入了人们的视野。而当时仅有8岁的玄烨便奇迹般地凭着自己对天花病毒有抵抗力的生理方面的优势，坐上了皇帝的宝座。

发家秘史

擒鳌拜，少年天子霸气十足

康熙继位的时候只有8岁，还不懂得权力是一种多么美好，多么令人上瘾的东西，因此年幼的康熙自然不会主动去追逐权力。事实上，皇帝的大位可以说是凭空落在原本没有任何竞争皇位资格的康熙身上的，要知道，康熙不是顺治的儿子中年纪最大的，也不是几个儿子中最受顺治看重的，他的母亲更不是顺治最宠爱的嫔妃，如果不是因为顺治皇帝突然去世的话，康熙是无论如何也当不上皇帝的。

但是，即便康熙登上了皇帝的宝座，他所置身的政治环境也是极其严峻的。在当时，朝廷内部派系林立，满洲八旗矛盾重重，大清立国未久，还未能真正赢得士大夫与百姓的信任。与此同时，西南的三位藩王随时有反叛的可能，南部台湾岛上郑成功的后人仍然高举着支持明朝的大旗，一旦清廷有变，就会反攻

大陆。

顺治皇帝又岂能不知道大清朝所存在的这些隐患？因此，为了帮助年少的康熙坐稳皇位，顺治皇帝临终任命索尼、苏克萨哈、遏必隆、鳌拜四人担任辅政大臣，帮助康熙处理国家大事。值得注意的是，顺治没有选择宗室亲王担当辅政大任，而是选择了异姓大臣。这也许跟他当初继位之后饱受多尔衮专权之苦的经历有关。结果，康熙初年，虽然没有了专权的皇族多尔衮，但却出现了专权的大臣鳌拜。

鳌拜是清朝入关的大功臣，三代元勋，隶属于镶黄旗，以战功封公爵。鳌拜前半生军功赫赫，号称“满洲第一勇士”，是清太宗皇太极和清世祖福临这两位皇帝的心腹重臣，也是影响清初政局的一个重要人物。

顺治死后，四位辅政大臣曾经在顺治灵前盟誓，表示同心同德辅佐小皇帝玄烨。虽然这一盟誓意义重大，但事实证明四大臣并不能抱成一团，忠心辅主。位居四辅臣之首的索尼曾经侍奉过清太祖努尔哈赤，是四朝元老，德高望重，但是此时年事已高，疾病缠身，康熙登基不久就因病退休了。苏克萨哈属正白旗，原本依附多尔衮。多尔衮死后，朝局一变，苏克萨哈出来告发刚刚死去的多尔衮，因此受到顺治重用，在四辅臣中名列第二。正由于苏克萨哈是从多尔衮那边分化出来的，因此朝中大臣都瞧不起他，没人愿意跟他站在一边。列名第三的遏必隆出自名门，但才能平庸，性格懦弱没有主见，是个典型的墙头草，谁强势他就依附谁。因此，鳌拜虽然只排在辅政大臣中的最后一位，但由于资格老，军功高，却得以擅权自重，日益骄横，开始走上专权的道路，甚至生出了谋朝篡位的心思，对康熙的皇权构成了严重威胁。

康熙六年七月（公元1667年），已经15岁的康熙皇帝正式亲政。但这只是形式上的亲政，朝廷内外的重大事务仍然由鳌拜负责处理，朝中各个重要部门的关键位置也都被鳌拜的党羽把持着。就这样，康熙决意铲除鳌拜集团。但是，鳌拜的党羽已经遍布朝廷内外，行动稍有不慎，必将打草惊蛇，酿成大祸。因此，康熙决定迎娶首席大臣索尼的孙女赫舍里氏做自己的皇后。索尼虽然已经退休，但是他的门生故旧遍布朝堂，康熙此举，无异是把索家的前途和自己的命运绑在了一起，为自己获取了相当多的政治资本。

康熙的联姻策略很快起到了效果，索尼让他的二儿子索额图到康熙身边充当侍卫统领。这样一来，鳌拜的党羽就再也不能把康熙完全封锁起来了。与此同时，康熙极其高调地挑选一批身强力壮的亲贵子弟，在宫内整日练习摔跤。鳌拜见了，以为是皇帝年少，沉迷嬉乐，不仅不以为意，反而暗自高兴。

康熙八年（公元 1669 年）五月，清除鳌拜的时机终于到来。康熙先将鳌拜的亲信派往各地，离开京城，又让自己的亲信掌握了京师的卫戍权。擒拿鳌拜当天，鳌拜受皇帝召见，进入武英殿。在门外，索额图让他交出武器。鳌拜自恃武勇，而且根本没想到康熙已经打定了主意要对付自己，于是便把随身佩剑交给了索额图。来到武英殿之上，康熙一声令下：赐座！鳌拜坐下之后，一名练习摔跤的少年乔装成太监上来给鳌拜送茶，鳌拜接过茶杯，猛然发现茶杯特别烫手，根本没办法用手拿。这时，侍立在鳌拜椅子后面的另一名练习摔跤的少年趁机发难，用力一推椅子，鳌拜便整个身子连同茶杯一齐都摔在了地上。

就在这时，少年大喊：“快来扶鳌少保（鳌拜的头衔是太子少保）！”早已埋伏在两旁的那十几个练习摔跤的少年便一拥而上。鳌拜还天真地以为他们是来扶自己的，哪想到他们竟是要擒拿自己！十几个精于摔跤之术的小伙子疯狂地扑在了鳌拜的身上，饶是鳌拜勇猛无比，也再没有反抗的余地，很快就被少年们擒住了。就这样，在少年康熙皇帝的策划之下，鳌拜这个一代骁将、当朝权臣稀里糊涂地败在了一群毛孩子手里。

鳌拜被擒之后，康熙召集王公大臣，迅速定下鳌拜的 30 项大罪，准备把他凌迟处死。虽然后来康熙念在鳌拜过去曾经为大清朝立下过汗马功劳的份上，保留了鳌拜的性命，但是抄家流放的下场是免不了的。这虽是一场夺权的斗争，但它却是康熙成就一切功业的基础，铲除鳌拜使他有了实施自己治国方略的可能和机会。自此之后，康熙真正掌握了清朝的大权，一代圣主由此而生。

平三藩，青年康熙奠定大清基业

智擒鳌拜，清除鳌拜的党羽并不足以让康熙坐稳皇帝宝座，西南的“三藩”时时刻刻都在威胁着大清朝的统治。

所谓“三藩”指的清初吴三桂、耿精忠、尚可喜三支割据势力所辖藩镇。清兵攻入山海关之后，因为满族毕竟是少数民族，人口和兵力远不能跟汉族相提并论，因此，清朝的八旗兵在山海关跟明朝军队争锋有余，而一旦入了关，面对广袤的神州大地，兵力立时便捉襟见肘了。朝廷为了对付农民起义军和南明小朝廷的反抗，不得不依靠明朝的降官降将充当前驱，从事招抚及武力镇压。

在明朝降将中，以耿精忠的祖父耿仲明、尚可喜、吴三桂三人替清朝出力最大，所以在彻底平定了明末起义军和南明势力之后，顺治皇帝封这三个人做了异姓藩王，让平西王吴三桂驻扎在云南，平南王尚可喜驻扎在广东，靖南王耿精忠驻扎在福建，这样便形成了所谓的“三藩”。三藩之外，还有一个孔有德。但是孔有德在同农民军李定国作战时失败，自杀于桂林，其子也被李定国所杀，所以无人袭封，仅有一女孔四贞嫁给孙延龄，清廷即以孙延龄为将军代领其众，驻守桂林，也是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

三藩所在的云贵广东可以说是天高皇帝远，因此，朝中的康熙皇帝和文武百官根本无法在第一时间得知这三位藩王的动向。与此同时，三藩的势力极大，不仅手中握有重兵，而且三藩的部队都是常年打仗、能征惯战的精锐之师。不仅如此，三藩在地方上还有行政和财政大权，他们驻扎的区域，官员都是三藩自行任命的，不仅不用给朝廷缴税，朝廷每年还要拿出一大笔钱来给三藩做军费。经年累月下来，三藩越养越肥，朝廷积贫积弱，三藩自然就成了清廷的心腹大患。

除掉了权臣鳌拜的康熙皇帝在亲政数年之后变得越发成熟，他深知朝廷内外之利害和前代藩镇之得失，三藩始终是他的心头大患。康熙曾说：“朕听政以来，以三藩

及河务、漕运为三大事，夙夜忧念，曾书而悬之宫中柱上。”但是，纵虎容易缚虎难，三藩势力已成，却并非是一朝一夕可以解决的。

康熙是一个实干派，无论什么问题在他手里，只要他下定决心去解决，就不会去考虑这件事情有多么难办。因此，当康熙下了“削藩”的决心之后，很快便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以此来保证削藩的顺利进行。这些措施包括招吴三桂的儿子吴应熊以及耿精忠的几个弟弟在宫中做宿卫等等。说是宿卫，实际上就是把它们当做人质，让吴三桂等人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

在完成了一系列的布置之后，在康熙十二年（1637年），康熙皇帝正式下达了削藩的诏书，命令三藩带领自己的部队去山海关外安置。这下，吴三桂等人知道自己再也没有退路了，不甘心失败的三藩纷纷举起叛旗，起兵造反。

自三藩之乱开始之后，吴三桂兵出三贵，进据湖南澧州、常德、岳州、长沙；孙延龄叛于广西，耿精忠叛于福建，台湾郑经渡海进兵福建漳州、泉州和广东潮州，尚之信又叛于广东，提督王辅臣又叛于宁夏，杀害了朝廷委派的陕西经略莫洛。三藩和响应他们的各种势力锐气正盛，而抵抗的清军因为久不上战场而一触即溃。一时间，四方震动，人心动摇。年轻气盛的康熙甚至想到要御驾亲征，朝中大臣们百般劝阻，才让康熙打消了这个念头。但是，三藩之乱在长江以南已成燎原之势，清军东征西讨，顾此失彼，形势相当危急。

好在三藩虽然兵精将勇，但是一时间还无力渡过长江，清军与叛军沿着长江形成了僵持的态势。战事直拖到康熙十五年（公元1676年）。在这一年，清朝大将图海和周培公招降了在西北叛乱的王辅臣。这一事件成为了整个三藩之乱的转折点，战争的形势开始向着有利于清军的方向发展。紧接着，叛军内部出现了分裂。郑经与尚可喜的儿子尚之信和耿精忠互相掣肘，孙延龄又被吴三桂的孙子吴世璠杀死。叛军呈现出了土崩瓦解之势。随着尚之信和耿精忠的相继败降，三藩中势力最大的吴三桂真正成了孤家寡人，失败只是时间问题了。

康熙十七年（公元1678年），年已74岁的吴三桂明知大势已去，干脆在临死之前过了一把皇帝瘾，他在衡州称帝，国号大周。就在这一年的秋天，吴三桂病死。虽然

他的孙子吴世璠继承了皇位,但是吴三桂是所有叛军的精神支柱,他一死,叛军顿时失去了斗志。清军趁机发动进攻,一步步进逼到了昆明城下。吴世璠势穷自杀,三藩之乱终告平定,康熙也终于算是在神州大地上站稳了脚跟,为大清朝延续二百余年的基业打下了基础。

三藩之乱爆发时,康熙皇帝只不过 20 出头,三藩之乱平定时,康熙皇帝也还未到而立之年。擒鳌拜、平三藩,对于一个皇帝来说,这样的丰功伟业只要做到一件,便可以青史留名,做到两件便可以百世流芳,而康熙做到这两件事只不过用去了他漫长政治生命的三分之一罢了。

在此后,康熙皇帝对外击败沙俄签订《尼布楚条约》,攻取台湾统一中国全境;扫平葛尔丹消除北方隐患,让清帝国的版图得到了极大的扩张;对内集中皇权,打击朋党,尊崇儒学,团结各族,与民休息,永不加赋,为中国古代最后一个太平盛世——“康乾盛世”打下了基础。所有的这些,都是康熙依靠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和胆略气魄一步步走出来,一关关闯过来的。“千古一帝”这个称号,康熙当之无愧。

发家感悟

不要说在大清历史上,就是在中国历史上,康熙也具有举足轻重的分量,如果没有康熙,历史篇章不但会大为逊色,就连今天的中国版图也会缩水许多。

另外,康熙作为“康乾盛世”的缔造者,应当是功高至伟。但最让人称道的是,这位在位时间长达 61 年的中国皇帝却始终如一地保持着清醒的头脑,一没有妄杀功臣;二没有迫害士子;三没有大兴土木。这在家天下的帝国时代是绝对罕见的。

康熙作为顺治的儿子,在皇位的传承上,发挥着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处于十分关键的地位。当时的大清虽立而国未盛、民未安,守成和创业同样重要。上,继父祖鸿业;下,开后世太平。实现民众康宁、国家鼎盛是康熙帝必须面临的时代课题。应当



说,康熙的发家是和整个国家的命运捆绑在一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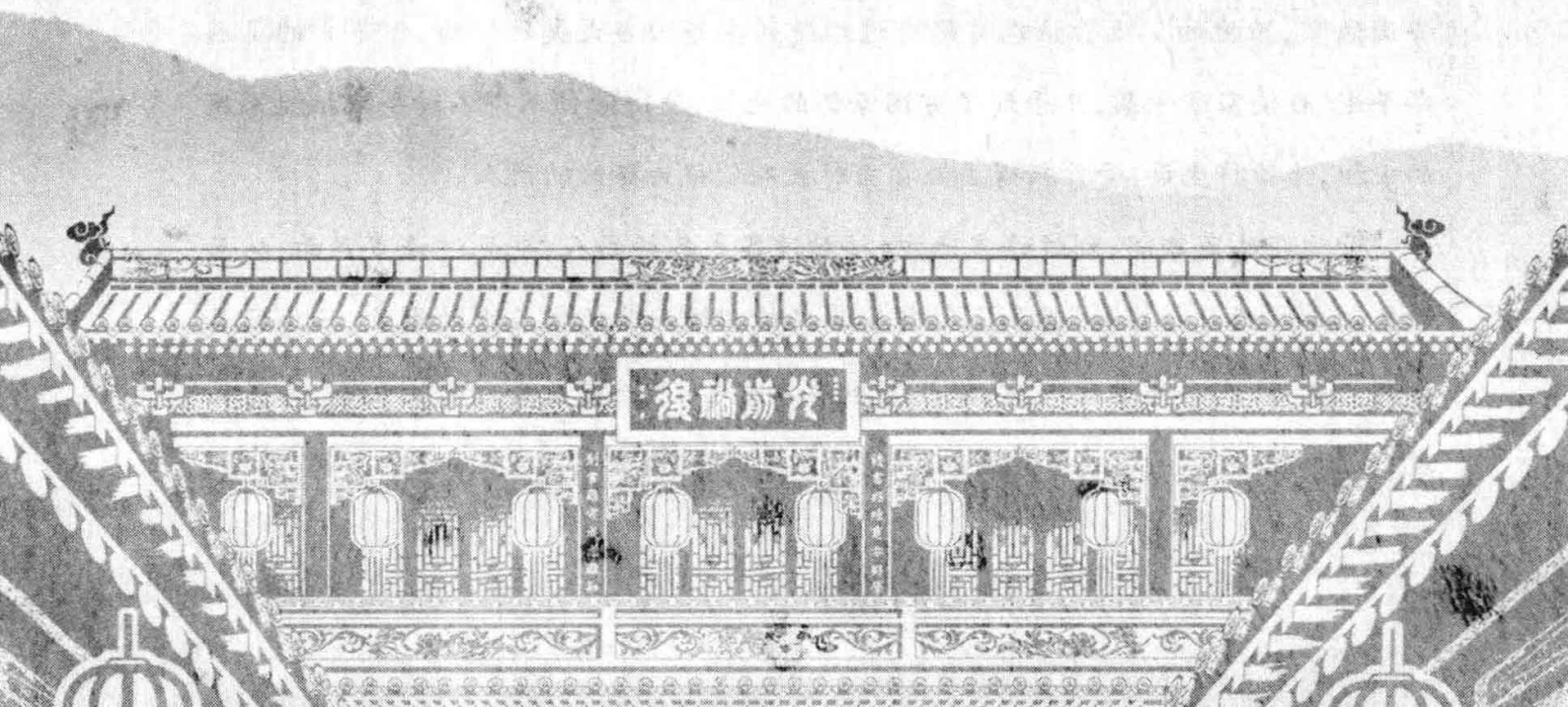
历史最终证明,康熙承担起了这样艰巨的历史使命,以优异的成绩完成了时代对他的考验。

第三辑

发家秘诀之“谋”：丑小鸭照样变成金凤凰



在历史上总有这样一群人，他们没有“万夫不挡之勇”，甚至是“手无缚鸡之力”，可是他们却不是历史的看客；没有显赫的身世，却可以在朝堂上呼风唤雨；没有过人的勇力，却可以在战场上撒豆成兵。他们能让历史风云瞬间突变，能让金戈铁马折戟沉沙，能让乾坤出现逆转，因为他们深具谋略，有“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的智慧，或安邦定国，或出谋划策，都折射出美妙绝伦的人性光辉，因而，他们被誉为社会的中流砥柱和国家的根基磐石。他们的谋略和智慧不但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轨迹，同时也深刻影响着整个华夏文明的历史走向。



管仲——贫民窟走出的春秋第一相

从穷困潦倒的一介贫民，到名扬天下齐国相国，管仲就是靠其过人的智慧，完成了二者之间的距离填补。他不但有化敌为友的政治谋略，还有治国理政的超级才干，更有看穿肺腑的识人技能。因此，他在我国历史上绝对是一位满腹经纶的旷世奇才。他既能把一个贫穷的国家治理得繁荣昌盛，也能准确地预测某些人的品行表现，他在各种复杂的情况下总能找出解决问题的精准方法。孔子、诸葛亮这等世外高人，也对他推崇备至，并视作人生楷模，足见其拥有的智慧达到了何种地步。

背景身世

管姓出生于管国，也就是现在的河南郑州。管国是姬姓的封国，因而管仲的祖先就是姬姓的后代，与周王室同宗。从管仲家谱上的记载来看，管仲的爷爷“度”，曾在齐国做官，但他的父亲管庄也曾经有过短暂的在齐国当大夫的经历，但不幸的是英年早逝，致使家道中落，几乎到了穷困潦倒的地步，使得管仲不得不过早地挑起家庭的重担。为维持生计，管仲只得去做在当时被人们视为微贱的商人。

管仲在从商期间，到过许多地方，接触过各式各样的人，也见过许多世面，从而积累了丰富的社会经验。再加上他曾受其显赫辉煌一时的家族史的影响，从小便具备超凡脱俗、志存高远的气魄，很想继承前辈意志，干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他就学先贤、习武艺、交友共勉、调查实践，多方吸纳齐家、治国、

平天下之道。但由于祖辈的光环早已失去了迷人的色彩,从而让他的仕途之路,屡屡受阻,但管仲却执著地认为自己在仕途上是可以有所建树的。

发家秘史

出身贫寒,浪迹江湖有知音

管仲这位出身豪门的落魄子弟,之所以有后来的发家之举,除了自身超人的谋略外,还多亏他交了一位真正的知己鲍叔牙。应当说,古往今来,朋友间能相互扶持、共同实现发家梦想,又能被后人津津乐道,作为知己典范的,非春秋时期的管仲与鲍叔牙莫属。

鲍叔牙非常敬佩管仲的贤能和谋略。当时管仲家里很穷,二人合伙经商,赚了钱后管仲常常占鲍叔牙的便宜,但鲍叔牙却毫不在意。对此有人说管仲贪财,不讲友谊,可鲍叔牙总是替管仲解释,说管仲不是不讲友谊,是由于他家实在太穷。管仲曾经三次参加战斗,但三次却都从阵上逃跑回来。因此,又有人讥笑管仲,说他贪生怕死,没有勇敢牺牲精神。鲍叔牙听说后,深知这不符合管仲的实际情况,就向人们解释说,管仲根本不是怕死,因为他家有年迈的母亲,需要靠他独自供养,所以为了尽孝他不得不那样做。

事实上,管仲同鲍叔牙的友谊非常诚挚,他也多次想为鲍叔牙办些好事,但每次都以失败而告终,不但没有办成,反而给鲍叔牙造成很多新的困难。因此,有人认为管仲缺乏办事的本领,但鲍叔牙却不这样看,他始终认为,管仲是个天下少有的高才,事情之所以没有办成,就是因为机会没有成熟罢了。因而,在长期交往中,他们两人结下了深情厚谊,管仲不止一次对众人讲过:生我的是我父母,但知我的是鲍叔牙,足见二人的关系之深。

公元前 674 年,齐僖公死后留下三个儿子,即太子诸儿、公子纠和公子小白。后

来太子诸儿即位，是为齐襄公。这太子诸儿虽因居长即位，但却品质卑劣。可当时，管仲和鲍叔牙这一对好友，却分别辅佐公子纠和公子小白。

不过鲍叔牙当初对齐僖公让其辅佐公子小白很不满意，常常称病不出，因鲍叔牙认为“知子莫若父，知臣莫若君”，国君明明知道小白将来没有希望继承君位，又以为他没有才能，才让他辅佐小白。但管仲却不这么认为，他了解内情后，就一边分析，一边开导鲍叔牙说：“你这样的认识是错误的，现在国内诸人因厌恶公子纠的母亲，并导致了不喜欢公子纠本人，反而都同情小白没有母亲。可以这么说，将来统治齐国的，非纠即白。公子小白虽然没有公子纠聪明，而且还很性急，但却有长远的打算，目前除了我管仲，还没有人能真正理解公子小白。可以这么说，公子纠即使日后废兄立君，也必定一事无成。因此，到若干年后不是你鲍叔牙来安定国家，还能有其他人吗？”就这样，鲍叔牙接受了管仲的规劝，欣然接受任命，竭力尽心来侍奉小白。

不知道齐襄公和公子彭生用了什么手段，反正鲁桓公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死在了齐国。

面对这样的政治情势，具有政治远见的管仲和鲍叔牙都预感到齐国将会发生大乱。只不过他们各为其主，都在想方设法替自己的主子寻找出路。因公子纠的母亲是鲁君的女儿，因此管仲和召忽就保护公子纠逃到鲁国去躲避。而公子小白的母亲是卫君的女儿，因卫国与齐国太远，所以鲍叔牙就同公子小白跑到齐国的南邻莒国去躲避。公子纠和公子小白去的地方虽然一南一西，但目的都是一个，就是静观其变、伺机而动。

化敌为友，赢得对手敬重

后来，事情的发展果然与管仲和鲍叔牙分析的那样，齐国发生了重大事变。公元前686年，齐襄公的叔伯兄弟公孙无知因齐襄公即位后废除了他原来享有的特殊权力而恼怒，便勾结大夫闯入宫中，将齐襄公杀死，自立为国君。

可这公孙无知在位仅一年有余，就被齐国新兴贵族杀死，一时齐国国中无主，整

个国家陷入了混乱之中。这时，逃亡在外的公子纠和公子小白，一见时机成熟，都想抢着回国，以便夺取国君的宝座。而齐国国内也商议拥立新君的条件，在各派政治势力中，正卿高溪实力最强，而且他和公子小白自幼相好。于是，高溪就同另一个大夫国氏谋划，暗中派人去莒国请公子小白回国继位。

公子小白接信后就立即与鲍叔牙分析国内形势，并向莒国借了兵车，日夜兼程回国。而鲁庄公知道齐国无君后，也万分焦急，并立即派兵护送公子纠星夜兼程回国，但却发现公子小白已经先出发回国。管仲便自告奋勇，亲率 30 乘兵车来到莒国通往齐国的必经之路截击公子小白。当管仲带着人马越过即墨 30 余里地时，正遇上公子小白的大队车马通过。管仲大喜过望，但他按捺住激动的心情不动声色。等公子小白车马走近后，管仲闪电般地操起弓箭对准小白射去，小白应声倒下。

管仲见公子小白已被射死，于是便率领人马回去了。其实公子小白并没有被射死，管仲只是射中了公子小白的铜制衣带钩，小白急中生智咬破舌尖装死倒下。经此这番惊险，公子小白与鲍叔牙就更加警惕，并飞速向齐国挺进。当他们一行到达临淄后，齐国正卿高氏和国氏便立即拥立公子小白为国君，史称齐桓公。

齐桓公即位后，马上就开始着手准备发动战争，并拟请鲍叔牙出任齐相。可鲍叔牙却婉言谢绝，并向齐桓公推荐管仲。这让齐桓公大吃一惊，并反问道：“你不知道他是我的仇人吗？”可鲍叔牙却镇静地回答：“管仲，乃天下奇才。他至少有五点远在我之上。宽以从政，惠以爱民；治理江山，权术安稳；取信于民，深得民心；制订礼仪，风化天下；整治军队，勇敢善战。”鲍叔牙还力劝齐桓公要想成就大事，就必须释掉旧怨，化仇为友，并指出管仲当初射国君，也是各为其主的缘故，现在如果国君赦免其罪并委以重任，他一定会像忠于公子纠一样为齐国效忠。而且陛下还会赢得宽容的美誉。齐桓公终于答应了。

而管仲与公子纠一伙则认为公子小白已被射死，再也没有人与他争夺君位了，也就不急于赶路。可没想到在他们到达齐国后，齐国已有国君，且新君正是公子小白。鲁庄公气急败坏，当即发兵进攻齐国，企图武装夺取君位。齐桓公自然不甘示弱，结果

鲁军大败，公子纠和管仲只得随鲁庄公败归鲁国。齐军则乘胜追击。齐桓公为绝后患，遣使者给鲁庄公送信，令其杀公子纠，并交出管仲和召忽。否则齐军将全面进攻鲁国。鲁庄公得知后与大夫施伯商量，施伯认为齐国要管仲不是为了报仇雪恨，而是为了让他为相。假如管仲被齐国任用，必将是鲁国的大患。因此，施伯主张杀死管仲，将尸首还给齐国。可鲁庄公在齐国大兵压境下，早吓得心颤胆寒，就按照齐国的命令杀死公子纠，并将管仲和召忽擒住，送还齐桓公发落，以期退兵。

召忽为了表达对公子纠的忠诚而自杀。死前曾劝管仲说：“我死，公子纠则有忠臣；你活则使齐国称霸诸侯，公子纠则有生臣。死者完成德行，生者完成功名。”就这样，管仲抱着安邦定国的远大理想，被装入囚车，随使臣回国。在返回时，管仲恐鲁庄公有变，便用歌来激励役夫，使得行进速度加快。后来，鲁庄公果然后悔，待他醒悟派兵追赶时，早已晚了。

管仲一到达齐国，早已恭候的鲍叔牙马上命令打开囚车，去掉刑具，让管仲洗浴更衣，稍停片刻，鲍叔牙就向管仲表示，希望他能辅助齐桓公治理国家。可管仲却对鲍叔牙说：“我侍奉公子纠，既没有辅佐他登上君位，又没有为他死而尽忠，已够惭愧。现在再去侍奉仇人，岂不让天下人耻笑？”鲍叔牙回答说：“你一个大明白人，怎说起糊涂话来了？成大事的人不拘小节；立大功的人不需他人谅解。你有治国之才，桓公有做霸主的志愿，如你能辅佐他，日后一定功高天下，德扬四海。”管仲点头同意了，鲍叔牙立即向齐桓公禀报。

齐桓公大喜，然后找了一个黄道吉日，用隆重的郊迎大礼亲自迎接管仲，并且把管仲扶进自己的车里，两人同车进城。从两人同车进城的那刻起，两人竟然连续三天三夜交流不止，且齐桓公顿有相见恨晚之意。

足智多谋，挂相印治理国家

自管仲被齐桓公亲自接来后，便经常同他商谈国家大事。一次，齐桓公召见管仲，把思考了很久的问题提了出来：“你认为现在的国家局势，可以做到安定吗？”管

仲也通过这段时间的接触,对齐桓公的政治抱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于是,管仲便一针见血地说:“如果君王决心称霸诸侯,国家就可以安定富强;你如果要安于现状,国家就不能安定富强。”齐桓公听后心头一震,便谦虚地说:“我现在还不敢夸此海口,等将来见机行事吧!”管仲被齐桓公的诚恳所感动,便急忙向齐桓公表示:“君王免臣死罪,是我之万幸。臣之所以苟且偷生,就是为了实现富国家强社稷的梦想;否则,臣就是贪生怕死,为了升官发财。”说完,管仲便要告退。

齐桓公被管仲的坦诚所感动,便极力挽留管仲,并明确表达霸业的梦想,望管仲为之出谋划策。稍停,齐桓公又向管仲请教:“要想使国家富强、社稷安定,需要从什么地方着手?”管仲答道:“先得民心。”齐桓公又问:“怎样才能得民心?”管仲回答说:“要赢得民心,就要先从爱惜百姓做起;国君爱惜百姓,百姓则愿为国效力。而爱惜百姓,就要先使百姓富足,百姓富足后国家才能得到有效治理。”这时齐桓公又穷追不舍,问道:“若百姓富足安乐,兵甲不足又该如何对待?”管仲回答说:“其实,战争的胜负并不完全取决于兵的多寡,而在于兵是否够精锐,兵的战斗力要强,士气必须旺盛。士气旺盛,这样的军队才能确保战争的胜利。”齐桓公又问:“如果财力不足,又该如何对待?”管仲回答说:“要多渠道开发各种社会资源,做到农、林、矿、畜、渔等多业并举,增加财源;然后再发展商业,取天下物产,在互相交易中收取赋税。这样财力自然就增强了。”齐桓公闻听心情大好,就急问管仲:“一旦兵强、民足、国富,就可以争霸天下了吧?”而管仲则颇为庄重地回答说:“不可操之过急,仅有上述几点还不可以。因争霸天下是大事,断不可轻举妄动。而当务之急是让百姓休养生息,让国家富强,社会安定,否则,则很难实现称霸目的。”管仲对治国称霸的高屋建瓴的纵论,解决了困扰齐桓公的心头郁结,齐桓公对管仲大为折服,不久他就拜管仲为相,主持政事,为表示对管仲的尊崇,齐桓公还称管仲为“仲父”,并叮嘱属下“国家大政,先禀仲父;有所裁决,任凭仲父。”

管仲为齐相后,果然不负众望,根据当时形势,对齐国进行了一系列改革,把齐国治理成一个兵强马壮、国泰民安的强国。



在一般人的眼里，管仲是一个不合格的商人和胆小怕事的逃兵，可正是这个管仲，却最终成为一代名相，其发家程度到了足以令众人仰慕的地步。这固然与好友鲍叔牙的竭力推荐有关，但最重要的还是管仲本人的才识学问发挥了作用。

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说管仲是一位纯粹靠智谋达到发家目标的人，正是他超凡脱俗的智慧，才让他完成了由经济乞丐到位列上卿的目标转移。也正是他的智谋，才让他以“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的方式找到了挚友鲍叔牙。

同样，也是因为智慧，才让他和挚友鲍叔牙各为其主，并进一步赢得了各自的敬重。同样，也是因为智慧，才让他有化敌为友的资本，并最终达到治国理政、彰显能量的平台。他不但成功地将对手塑造成了一个开明的君主，而且还把一个贫穷的国家治理成繁荣昌盛的强国。管仲的高明之处还在于，在他死后，他原有的预言都毫无例外地得到了证实，那就是，齐桓公因为在用人上没有听从管仲的建议，而遭到凄惨悲凉的报应。

管仲与其他人发家方式明显的不同在于，他的起点虽然是一位经济上的乞丐，但他是事实上的精神富翁，他的头脑里有巨大的知识储备，一旦这些智慧在合适的时机、合适的平台释放出来，就会转化成巨大的财富。因而，他最终成了中国历史上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经济学家和改革家。

萧何——从基层干到上卿的谋略家

萧何,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个无法绕过去的人物,只要提到大汉江山,提到刘邦,便会自然而然地联想到萧何。“成也萧何败也萧何”、“萧规曹随”、“月下追韩信”等典故的推波助澜,更是使萧何蒙上了一层神秘色彩。其实,刘邦的这位同乡,别看他的起点很低——只是大秦时代的一个小喽啰,但自从成为刘邦的智囊之后,刘邦便成为他的政治试验田,爆发出了神奇的力量;并在一步步辅助刘邦登上大汉天子的宝座的同时,也把自己推上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宝座。客观地讲,如果没有萧何这位足智多谋的核心智囊,“初汉三杰”便少了一杰,刘邦的江山便无法想象,足见萧何的地位和分量。

背景身世

萧何,出生于秦泗水郡丰邑县(今江苏丰县)东护城河西岸。幼年的萧何聪明过人,胸怀大志,萧何成年后,恰逢秦始皇统一中国,天下百废待兴,人民期盼安宁。在此之际,萧何也想建功立业、光宗耀祖,怎奈出身贫贱,缺少过硬的裙带关系,又没有足够的钱财疏通关系,于是,他就盼望着靠努力学习写作来改变自身的命运。他针对时局,不断将文章投给官府,期望在官场求个一官半职。萧何的文笔果然老到,最后还真给沛县的县令看中,县令经过一番考察,就任命萧何为主吏掾。

初涉仕途的萧何躊躇满志,有了这个位置,的确让他感受到了官位的分量。因而,权力也给他平凡的出身带来了一个迷人的光环。他勤奋好学,思想机敏,对历代律令颇有研究。再加上他性格随和,很善于识人,因而结交了不少三教九流的朋友,



其中秦泗水亭长刘邦、捕役樊哙、书吏曹参、剑子手夏侯婴，还有吹鼓手周勃，由于他们年龄相近，志趣相投，不久便成了莫逆之交，尤其是对刘邦，感情更是不一般，并最终辅佐刘邦，成就了旷世伟业。

发家秘史

良臣择主，跟定刘邦

一日，萧何与刘邦、曹参、夏侯婴四人一起饮酒。酒过三巡，刘邦感慨万千，说：“如今秦二世昏庸无能、实行暴政，民不聊生、怨声载道，陈胜、吴广在大泽乡揭竿而起，应者云集，已成气候。吾等何不趁此天赐良机，干一番大事业？”

萧何会心一笑，因他早已观察刘邦，知其非凡夫俗子，不会久居人下，便立刻响应，夸耀刘邦道：“贤弟有此气魄，着实让愚兄佩服，若贤弟确实想效法陈胜、吴广率众起义，就不妨如此这般行事……”他给刘邦想了一个计策。原来，最近朝廷降旨要各郡县速遣青年壮士去咸阳修建阿房宫，沛县也要送 100 多名壮士。因此，萧何和曹参早有盘算，想全力向县令推荐刘邦，让刘邦押送壮士到咸阳城，在途中向壮士们施以恩惠，好聚众起义，然后再想办法里应外合，先拿下沛城。如今刘邦如此评论时政，萧何就知其早有起义之打算，同时也印证了自己的判断果然没错，于是，便及时说出这一计策，也立刻得到刘邦等人的赞同，刘邦连连竖拇指，对萧何钦佩不已。

在萧何的努力下，沛县县令很爽快地答应让刘邦押送 100 多名壮丁去咸阳。途中，除部分壮丁顾忌自己的前途而逃跑外，其余人员皆愿随刘邦举起反秦大旗。沛县县令得知刘邦率众造反，十分震怒，立刻派人把刘邦的妻子吕雉抓进县衙，准备杀了吕雉。幸好萧何再次用计，说可以用吕雉做诱饵，引刘邦上钩，这样才确保了吕雉无性命之忧。

恰在这时，陈胜、吴广的义军名声大振，已攻破了沛之邻县蕲县，沛县县令吓得

魂不附体，连忙派人找来萧何、曹参商量应对之策。萧何也顺势献计道：“那就赶紧把刘邦的妻子放出来，赦罪召还刘邦。”萧何又接着说：“听说现在刘邦已聚集数千人，已占据了芒砀山，但只是占山为王，并没有攻州克县，且他本人为人豪放，比较仗义，如果赦免其罪过，他定会感恩图报。因此，若将刘邦赦罪召回守城，这沛城必将确保万无一失！”

县令听后，惊出一身冷汗，没想到刘邦有如此大的能量，便火速派人放了吕雉，并听从萧何、曹参的建议，派和刘邦素有交往的樊哙前去召还刘邦。

刘邦看到樊哙带去的萧何的亲笔书信，就知道时机已经成熟，便立即率众直奔沛城。可行至中途，却忽见萧何、曹参慌慌张张迎来，才得知县令识破了他们的计谋，正要诛杀萧、曹二人，因此，他二人才落荒逃出。

萧何稍微冷静了一会，说道：“据我所知，现在城中百姓对县令也恨之入骨，只是无人挑头罢了，我们现在可以先投书函给众百姓，让他们杀死县令。”说完急忙捉笔在手，草写一书。刘邦看后，颇为满意，便立即用箭将书信射向城上。城上守卒阅信后觉得句句有理，果然像萧何设想的那样群起哗变杀死了县令，并大开城门，欢迎刘邦等人入城。

从此，萧何便正式辅助刘邦开始了反秦起义的步伐。

运筹帷幄，辅佐刘邦登上宝座

公元前 206 年十月，萧何辅佐的刘邦率军至霸上，秦王子婴拱手投降。宣告了大秦的灭亡。刘邦携众将进驻咸阳，诸将纷纷争夺金帛财物，只有萧何进入秦丞相御史府，把律令图书收藏起来。后来事实证明，在楚汉相争中刘邦能料敌制胜，多得益于这些图书。

可按照当初刘邦和项羽的约定，谁先入咸阳即为王，刘邦理应称王。可自恃兵多将广的项羽却背信弃义，屡次欲除掉刘邦，幸亏萧何、张良等人巧妙斡旋，才使刘邦幸免于难。后来，自认为当世无人能敌的项羽自称西楚霸王，以天下老大的身份封刘

邦为蜀王。刘邦非常愤怒，准备与项羽决一死战，樊哙、周勃等诸将更是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可唯独萧何进谏道：“目前形势于我不利，敌众我寡，定会百战百败，怎能白白前去送死？过去周文王之所以臣服于纣，就是因时机并不成熟，因而忍受了暂时的委屈。如今，我们和当初周文王的处境一样。若能先据蜀地，爱民礼贤，养精蓄锐，然后再攻克三秦，继而图谋天下，也不见得就是坏事。”

刘邦听后怒气稍减，转而向张良请教。张良完全同意萧何的分析和判断，只是提议贿赂项伯，让其从中斡旋，继而求分封汉中。后来，项羽就改封刘邦为汉王，并令其火速赴任。

萧何也借机向刘邦分析形势，劝刘邦快速赴任：“臣已查明，汉中乃是块盆地，可谓风水宝地，北瞰关中，南蔽巴蜀，东抵襄邓，西控秦陇。这正好是屯兵养马，积草囤粮，养精蓄锐的好地方。”于是刘邦欣然率军奔赴汉中。

刘邦率军抵南郑后。萧何立刻向刘邦建议一边操练人马，一边开仓放粮，赈救饥民。就这样，偏远的南郑城顿时热闹起来，刘邦也因此赢得了广泛的民意基础。

刘邦立足汉中不久，萧何就积极向刘邦建言，要想成就大业，就必须延揽天下人才。当务之急，是军中缺少高级指挥人才，并且向刘邦力荐韩信。可刘邦并未重视，只任命韩信做了一个管理粮食的下等小官。对于这样的人事任命，韩信自然不满，就趁众人逃跑时一块逃跑了。萧何得知后大吃一惊，来不及向汉王报告就亲自追赶。可有人却向汉王报告说“丞相逃跑了”，汉王刘邦大怒。

两日后，萧何回来拜见刘邦，刘邦气喜交加，劈头便问：“丞相怎么不辞而别？能不能讲讲逃跑的原因？”萧何应声回答：“我怎么会逃跑？我不过是去追逃跑的人。”刘邦又说：“一个什么样的人？值得丞相亲自前去追赶？”萧何坚定地回答说：“韩信。”刘邦有些生气地说：“将领们逃跑的很多，你没去追他们，却只追韩信这样一个下等军官，这是何故？”萧何不慌不忙地说：“其他将领都容易得到，但像韩信这样的人才，天下绝对没有第二个。大王如果只想待在汉中，就用不着韩信；但如果想争夺天下，韩信则是不二人选。关键就看大王您是怎么想的了。”刘邦有些生气地说：“我怎么能长

期待在汉中这个小地方呢？”萧何说：“大王如果有这样的政治决断，就必须重用韩信，只有这样他才会留下来；如不被重用，韩信照样还是要跑掉的。”刘邦随口答道：“既然丞相把话都说到这个份上了，我看在丞相的面子上，就任命他为将领吧。”萧何却说：“这样，他也照样会走掉。”刘邦试探地说：“莫非要本王任命他做大将不可？”萧何立刻笑逐颜开：“大王英明，微臣正是此等打算！”于是，在萧何大力举荐下，韩信终于被拜为大将。历史后来也印证了萧何确实有识人的慧眼。

韩信确非等闲之辈，在拜将后，就向刘邦献计，先定三秦（关中），后图项羽，刘邦听后大喜过望。于是，刘邦便根据韩信的建議，調兵遣將，留下蕭何征收巴蜀租稅供應軍食，準備殺出漢中。公元前 206 年，刘邦终于如愿以偿重入关中。萧何便采取措施，协助刘邦收拾关中的残破局面。一方面重新建立已经溃散的统治秩序，另一方面广施恩惠收拢人心。

公元前 205 年四月，刘邦不听萧何韩信等人的劝阻，一意孤行，与项羽大战于彭城，结果汉军大败，于五月退回荥阳（今河南荥阳）。这时关中丁壮多数已被征发，出现了兵荒，萧何便调发老弱及不到服役年龄的少年到荥阳增援，此时，在其他战区作战的韩信也收兵与刘邦会师，刘邦才得以重整旗鼓。

很快，刘邦再次与楚军大战于荥阳，这一次，战事呈现胶着状态。为了夺取这场关键之战的胜利，刘邦便把关中事务全部托付给萧何。萧何镇抚关中，征发兵卒，运送粮草，供应汉军，并常常便宜行事，先斩后奏。

大权在握使得萧何声名鹊起，风头险些盖过了刘邦。这让刘邦相当在意，并且大起疑心，于是便三番五次地派专使慰问萧何。萧何自然知道刘邦的真正用意。为了打消刘邦的疑虑，萧何便多派遣自己的子弟、族人到刘邦军前效劳，刘邦果然疑虑大消。这次的荥阳之战，楚汉之间整整相持两年多。在此期间，刘邦曾多次狼狈逃奔，只是在得到萧何从关中调发的兵卒作补充后，汉军才重新振作起来，楚军也始终不能越过荥阳。

公元前 202 年，耗时 5 年的楚汉之争终于以刘邦的胜利而结束。刘邦终于如愿以偿地君临天下，成了大汉的开国皇帝。在论功行赏时，刘邦最后确定萧何为首功，

封他为酈侯，食邑颇多。在排位次时，萧何列为第一，并准许他剑履上殿，入朝后不用跪拜。此时的萧何不但高官厚禄，名扬天下，而且还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了。

发家感悟

初汉三杰之一的萧何，是一个十分复杂的人物。若是要用一句话来概括他的发家秘技，只能说智有余而仁不足。萧何治理国家的行政才能，从刘邦的那句“镇守国家，安抚百姓，不断供给军粮，吾不如萧何”的话中，就可以感受到对他最确切的评价。

萧何作为一个文官出身的小官吏，最后却能做到上卿的位置，其能量的确不容小视，他也确实当之无愧。因为他在帮助刘邦成为一个伟大的帝王的同时，也完成了自身发家的使命，并和大汉的命运紧紧地交织在一起。他的发家史或者说他对大汉王朝的贡献，至少在几个方面可以体现：一、成功策划沛县起兵，帮助刘邦走上发迹之路；二、促成刘邦拜韩信为大将军，使刘邦有了一位出类拔萃的三军统帅；三、为刘邦建成了稳固的大后方，并把战略保障工作做得十分到位，确保了刘邦争夺天下所必须的兵源、粮饷和其他战略物资；四、为汉王朝制定了一套完善、系统的法律和规章制度。

尤其令人拍案称奇的是，他卓有成效的施政方针，不但没有随着他的辞世而重蹈人亡政息的惯例，他的继任者曹参完全承袭了他生前制定的各项法规、方针政策，并一字不改地贯彻落实，竟然也能政绩斐然、国泰民安，乃至于形成脍炙人口的“萧规曹随”的历史典故，由此可见，萧何治理国家的行政才能是多么卓越！

萧何对汉朝的建立所作的最大贡献莫过于现在家喻户晓的典故——“萧何月下追韩信”：韩信这位旷世帅才，由于被刘邦大材小用，被当作仓库管理员使用，气得不辞而别，后被年老体弱的萧何星夜追回拜为大将。这个故事成为千古美谈。但令人遗憾的是，在刘邦成就帝业之后，萧何明明知道韩信不会谋反，却在个人进退利害的考虑下，与吕后一起设下圈套谋害了韩信，而为后人所诟病。这便是令人感慨万千

的“成也萧何，败也萧何”的典故来历。

但纵观萧何一生，在对待韩信问题上的污点虽然是瑕不掩瑜，但也算是他个人发家史上最不光彩的一页，不过这并不能动摇萧何作为一代名相的历史地位。

诸葛亮——茅庐里孕育的盖世英才

诸葛亮是最受大众欢迎的历史人物，因其智慧超人而被人们奉若神明，乃至顶礼膜拜。他的故事几乎都和神机妙算有关，诸如“空城计”、“草船借箭”、“三气周瑜”、“七擒孟获”等等。这些故事无不惊心动魄，令人叹为观止，他也因此成为中华民族智慧的化身和象征。诸葛亮全面施展自己的政治谋略和军事智慧，最终协助刘备登上了蜀国国君的宝座，他也因此成为名垂青史的千古贤相。他的故事也成为脍炙人口的民间美谈。

背景身世

诸葛亮，生于汉灵帝光和四年（公元181年）琅邪郡阳都县（今山东沂南县）的一个官吏之家，其先祖诸葛丰曾在西汉元帝时做过司隶校尉，诸葛亮的父亲诸葛圭在东汉末年做过泰山郡丞；但诸葛亮从小就历尽磨难，在3岁时母亲章氏病逝，在8岁上父亲又一命归天；为了生计，年幼的诸葛亮就与弟弟诸葛均一起跟随被袁术任命为豫章太守的叔父诸葛玄到豫章赴任。但遗憾的是，东汉朝廷竟派朱皓取代了接任太守不久的诸葛玄。无奈之下，诸葛玄就携带家小前去投奔荆州刘表。

建安二年（197年），诸葛亮的叔父诸葛玄病逝；诸葛亮只得从事农耕维持生计。

但他素有政治抱负，关心天下大事，就在闲暇之余，钻研政治，研究兵书，而且精通儒、法、道、杂等诸子经典，对天象、地理、土木工程、易经也有相当深入的研究。他虽是一介平民，但却常以管仲、乐毅自比。后迎娶了当地名士黄承彦的丑女黄月英为妻。

发家秘史

躬耕南阳，英才早成真名士

公元 197 年，诸葛亮的叔父诸葛玄病故后，17 岁的诸葛亮便开始了半耕半读的生活。由于他从小失去父母，虽由叔父供养，但许多事还得靠自己动手动脑，因而锻炼了他独立自主、细心观察的能力。少年时代颠沛流离的生活让诸葛亮亲眼目睹了战乱的局面和人间的冷暖，这些少年时代的坎坷经历刺激着他从小就关注天下大事，并学会为自己的将来进行自我规划。

当时的襄阳是荆州地区颇为繁华的政治经济中心，也是水陆交通发达之地，加之荆州地区战乱较少，因而不少名人志士如徐庶徐元直、孟建孟公威等也都逃到荆州避乱。由于他们和诸葛亮志同道合，是彼此赏识的好朋友，因而就经常在一起谈古论今、评论天下大事的兴衰。也正是这样的谈论，让诸葛亮的眼界和胸襟迅速得到扩展，并让他产生了救世济民的远大志向，可谓“久有凌云志”。

为了探索救世济民之道，诸葛亮潜心研究了各个时期的政治军事史料，并从中总结出成败得失。诸葛亮虽然躬耕南阳，但已胸怀天下。为了提升自己的知识储备，他便与在襄阳当地极有名气且学识渊博的名士司马徽、庞德公及他的侄儿庞统等结成了好友，进一步增加了自己在治国和军事上的知识储备。与此同时，诸葛亮还潜心研究儒、法、道、杂等诸子经典，对天象、地理、土木工程、易经等也下了相当大的功夫。由于大量的知识储备，使诸葛亮在诸多领域都形成了与众不同、见解独到的内在

修养，因而常常受到好友们的赞赏，庞德公更将他比作是一条还未发威的龙，并给他取了“卧龙”的雅号。

青年时代的诸葛亮已经名声大震，成为天下罕见的奇才。但诸葛亮毕竟缺少政治上的推手，因而难以一飞冲天。后来，诸葛亮结识了荆州颇有影响的名士黄承彦，黄承彦不但才华横溢，而且还和荆州的最高行政长官刘表是亲戚。黄承彦很欣赏诸葛亮，对他所提出的治理天下的见解赞不绝口。因而，当黄承彦向诸葛亮表达要将其长相不好，但在才华上足以与诸葛亮相配的女儿黄月英许配给他时，诸葛亮毫不犹豫，当场便答应了下来。这桩婚姻，对玉树临风的旷世奇才诸葛亮来说，虽然包含了政治投机的成分，却因此促成了一桩流芳百世的美好姻缘，为背井离乡的诸葛亮找了一个可靠的政治靠山，同时也为诸葛亮进一步完成个人修炼和最终的成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诸葛亮经过多年的潜心修炼，其政治和军事上的才能一日千里，已成经天纬地之才，再加上诸葛亮的两位老师庞德公和司马徽的刻意支持，使得诸葛亮声名鹊起，但他却仍蛰伏乡野，等待明主。

隆中对策，决定天下三分的政治格局

汉朝末年，群雄争霸，经过多年的厮杀，天下已成割据之势，有汉室血统的刘备，一心想要匡扶汉室，不过虽有关羽、张飞全力相助，但怎奈势单力孤，仍成为军阀割据中相对较弱的一支武装力量。最重要的是他缺少运筹帷幄的谋臣辅佐。

刘备听说诸葛亮满腹经纶，是个足智多谋的旷世之才，便求贤若渴，急忙和关羽、张飞带着礼物到卧龙岗去请诸葛亮出山辅佐他。但是，恰巧诸葛亮这天外出，刘备等只得失望而归。不久，刘备又和关羽、张飞二次前往隆中去请诸葛亮。这次正赶上天降大雪，当刘备一行人来到卧龙岗的时候，却不料诸葛亮还是不在家。性子急的张飞原本就不想来，见诸葛亮又不在家，就催着要回。刘备只得留下一封书信，表达

自己对诸葛亮的敬佩和请他出来帮助自己挽救国家危险局面的想法。又过了一些日子，刘备再次来卧龙岗拜见诸葛亮。当时，诸葛亮正在睡觉。刘备不敢惊动他，便一直站到诸葛亮睡醒为止，才彼此坐下谈话。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三顾茅庐。

出于仰慕之心前来拜会诸葛亮的刘备，终于有了面对面直接交流的机会，他虚心地向诸葛亮请教。诸葛亮也被刘备的诚心所打动，于是便有了名扬天下的隆中对。面对刘备，诸葛亮对当时的天下大势作了精辟的分析。

一、当时的形势是：曹操已拥有百万之众，挟天子以令诸侯，万不可与其争锋。孙权拥有江东，已历三世，国险而民附，贤能为之用，此可以为援而不可图也。而荆州和益州乃用武之地，应利用荆州刘表、益州刘璋不能守成的机会，顺势取代割据荆、益的刘表、刘璋，建立起可靠的根据地，这样便可与曹操、孙权三分天下。

二、在夺取荆州和益州的同时，可利用“帝室之胄，信义著于四海”的声望，招揽天下人才，加强内部管理，逐步增强政治、经济和军事实力。

三、在益州要妥善处理好与西南地区少数民族的关系，解除以后北伐时的后顾之忧。

四、在荆州要“外结好孙权”，与孙权建立抗击曹操的军事联盟。待“天下有变”再分兵两路，“命一上将将荆州之军以向宛、洛，将军身率益州之众出于秦川”，如果这样的话，刘皇叔“霸业可成，汉室可兴矣”。

诸葛亮这样敏锐的政治眼光，这样高超的军事谋略，让当时已经 47 岁的刘备听得热血沸腾、精神振奋，颇有茅塞顿开之感，顿生相见恨晚之意。当下，刘备真诚地邀请诸葛亮出山辅佐，共同完成匡扶汉室的大任。

刘备没有想到的是，诸葛亮这个 27 岁的年轻人比他想象中还要足智多谋，他根本就是一个对天下大事了如指掌的世外高人，是一条当之无愧的“卧龙”。

诸葛亮终于经不住刘备的软磨硬泡，决定出山辅佐。从而决定了天下三足鼎立的局面，也从此开始了诸葛亮一展抱负，鞠躬尽瘁的一生。

功成名就，盖世功勋千古贤相

诸葛亮加盟刘备的军事集团，对刘备来说，无疑是如虎添翼。诸葛亮也因此拉开了他精彩纷呈的人生序幕。

按理说，以诸葛亮的政治智慧，他清楚地知道，在各军阀中，刘备无疑是最弱的一极，但诸葛亮仍愿意竭力辅佐。这就是刘备的过人之处。刘备在诸侯中被人称为英雄，靠的不是他有多少军队，有多大地盘，而是他对朋友的诚恳和信义。所以，在那个天下动荡的年代里，很多人愿意死心塌地地跟着他。由于有这种号召力，当时的诸侯，包括曹操和袁绍在内的几乎所有人都很重视刘备，都愿意与他结盟。

当然，刘备去拜访诸葛亮，能“三顾茅庐”，主要原因还是他急需人才。但刘备作为一个世人皆知的大英雄、一位年近半百的老将军，肯屈尊拜访一位名不见经传的普通人，向他请教治国平天下的战略问题，这就足以让诸葛亮感动。

况且，诸葛亮清楚地知道，在当时的著名军阀中，曹操是一个性格复杂、怀疑一切的人。起初，他有匡扶汉室的志向与抱负，后来他又有取而代之的想法，并最终做到了这一点。曹操在对待人才方面，他既可以连袜子也来不及穿就跑出去欢迎，也会因一些小事而翻脸无情，杀害跟随自己多年的老朋友。而另一个军阀孙权，文韬武略，胆识过人，不愧为一代豪杰。他据有江东，兵精而粮足，爱惜人才，而且与手下的人相处得很好。但孙权是人中豪杰，以他的度量，不可能对诸葛亮的计谋言听计从。因此，诸葛亮最终答应刘备就很合理了。

诸葛亮在刘备的诚挚邀请下，终于走到了政治前台，他的政治谋略和军事才能得到了充分的展示和发挥。

建安十三年（公元 208 年）秋，雄居北方的曹操亲率大军南征，刘表病卒，次子刘琮继位，不战而降，致使刘备败走江夏。在此生死攸关之际，诸葛亮主动请缨，要求出使江东，说服孙权，从而建立起了孙刘联盟，在赤壁之战中大败曹军，使刘备趁势夺

得荆州江南四郡,不久又“借”得孙权占据的南郡。此后,诸葛亮又协助刘备夺取益州,顺利地实现了跨有荆、益,三分天下有其一的第一步战略目标,使刘备军事集团达到鼎盛时期。

建安二十四年(公元219年),关羽大意失荆州,使刘备军事集团的地盘减少了将近一半;章武二年(公元222年),刘备在夷陵之战中也遭到惨败,次年托孤诸葛亮,在羞愤与悔恨中病逝。在此危急存亡之秋,诸葛亮以巨大的勇气和高超的智慧,独力承担起维系蜀汉国运的历史使命。诸葛亮高瞻远瞩,勤政务实,励精图治,清正廉明,把蜀汉治理得井井有条;他坚持“和”、“抚”方针和“攻心为上”的原则,迅速平定南方地区,较好地处理了民族关系;他不畏艰险,屡次北伐,始终对强大的曹魏保持了进攻的态势;他善于治军,赏罚严明,重视装备的革新和战术的改进,创制了令人称奇的“木牛流马”和“八阵图”;他忠于职守,克己奉公,真正做到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当然,诸葛亮的历史功勋远非这些。通过“草船借箭”、“火烧赤壁”、“舌战群儒”、“三气周瑜”、“东吴招亲”、“空城计”及“五丈原”、“六出祁山”、“七擒孟获”等一连串的精彩绝伦的历史典故,就可以领略诸葛亮那炉火纯青的政治智慧。也正是这些政治智慧,他不但维系了三足鼎立的局面,还被天下人誉为智多星,成为名垂千古的贤相。



发家感悟

诸葛亮的发家是必然的,他躬耕南阳,过着田园生活,研读天下局势。他看似藏居山野,也以山人自居,其实他并没有和外界隔绝,是真正的“秀才不出门,便知天下事”。天下任何风吹草动都难以逃脱他的那双慧眼。他不过是等待真正的知音出现,结果刘备的登场,不但让刘备如虎添翼,也让诸葛亮才华大展,从而演绎了一段惊心动魄的三国佳话。

诸葛亮是中国古代罕见的智慧型人物,他不但能够高瞻远瞩、总揽全局,还能在

错综复杂的环境中，理出一条清新的工作思路，无论是在政治上的前瞻瞭望，还是军事上的诡柔多变，诸葛亮都显得智慧逼人、深不可测。他“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的实例，把他几乎推向了神的高度，似乎无所不知，无所不能。

应当说，诸葛亮的发家之路是坚实的，几乎每走的一步，都是他智慧的展示，从来都是设计别人，而不被别人所设计。无论是小计还是大谋，他创造了几乎没有失败的纪录，一切都在掌控中。这主要是他运筹帷幄的结果。

耶律楚材——改写元朝历史的契丹人

耶律楚材作为一名金国的亡国儒生，却由于成吉思汗给他提供了政治舞台，而展示出了惊人的治国才能。他的思想不但影响了成吉思汗和他的后人，还改写了整个中国历史的走向。可以说，成吉思汗之所以能够成为一代天骄，与耶律楚材的辅佐有重大关系。成吉思汗有一支钢铁劲旅，马踏之处便成为征服的属地，但却无法从思想上征服别人，更谈不上有效管理。而耶律楚材的旷世才华和满腹经纶，正好填补了成吉思汗的这块政治短板，从而才使中原地区出现的文化冲突得到了缓解。并为彻底解决民族冲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背景身世

耶律楚材，契丹人，是辽朝开国皇帝耶律阿保机的九世孙，出生于大金明昌元年的尚书右丞耶律履的宰相府中。宰相耶律履在60岁上再添一子，当然十分高兴。虽当时大金国日渐衰微，但宰相耶律履还是参照古人说的“楚虽有材，晋实用之”，而给这个刚出生的孩子取了个寓意深远的名字：楚材，字晋卿。从这个名字里，就可以感受到当父亲的美好愿望，也同时反映了那个时代大金

国艰难的形势。

耶律楚材出生的时代,大金国在北方的统治已处在由盛到衰的转折时期,不但大金国形势岌岌可危,而且耶律楚材的家族也突然发生了变故。绍熙二年六月,耶律楚材出生刚满一岁,他的父亲耶律履便生病去世。而耶律楚材的两个哥哥也只有20来岁,尚未出仕,家道中衰,已成必然的现实。

幼年丧父,耶律家的衰落,对耶律楚材的成长当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耶律履虽然官居宰相之职,但因他平时仗义疏财,乃至于去世后竟没有给家人留下一份可观的遗产。尽管这给耶律楚材的生活带来某种程度的拮据和不便,但贫困的生活却也磨炼了耶律楚材的意志。耶律楚材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自幼便在他的母亲杨夫人的教育下,兢兢业业努力学习。耶律氏族虽然出身契丹贵族,但很早就接受汉化,对传统的汉族封建文化造诣颇深。耶律楚材经过艰苦努力,短短几年中,竟然学到了不少知识。他17岁时,根据学习的情况他可以出仕了。而按照当时的制度,宰相之子享有赐补政府机关佐武官的特权。但耶律楚材不愿享受这个特权,而是参加了正规的进士科考试,并在所有考生中回答得最好,便被正式任命为某个政府部门的掾官,从而步入仕途。



发家秘史

亡国儒生,因才华走到历史前台

耶律楚材,在风雨飘摇的大金国正式进入仕途后,才发现这条道路并非他想象中的那样平坦。当时,整个官场已被腐败充斥,真正有才干的人却往往遭到排挤和打压。耶律楚材尽管工作十分努力,但干了六七年,仍然只不过是一个开州同知。除了协助知州处理一些日常事务外,实际上却是个没有多少事情可干的闲职。这对一个志欲“辅翊英主”,精力旺盛的青年来说,无疑会感到生不逢时,怀才不遇。

金宣宗贞祐二年(公元1214年),大金国的统治者,面对日渐崛起的蒙古的强势威胁,出于安全考虑,将金国的首都由北方的燕京迁往南京(今开封)。耶律楚材的全家也随同南下,但他本人却被燕京留守完颜承晖留了下来,并被任命为左右司员外郎。耶律楚材名义上的职务是分掌尚书省所属六部的日常章奏,但实际上只不过是白拿钱吃闲饭,不干事的闲职。后来,蒙古兵包围了燕京,耶律楚材也被困城中,绝粮60余日。蒙古太祖十年(1215年)五月,燕京城被攻陷。从此,耶律楚材便与金政权及其家人失去了联系。

眼看着大金政权支离破碎、国破家亡,耶律楚材百感交集,便将功名之心束之高阁,心灰意冷之下拜万松老人(行秀)为师,学习佛理。他抛却杂念、专心参禅。就这样,经过长达三年的潜心修炼,终于以高超的智慧参透了禅理,并接受了万松老人授予的显诀,成为燕京城中著名的佛教信徒。但从内心而言,遁世脱俗、躲避尘缘并不是他所追求的目标,他把造福民众作为人生的志向。他认为,智者应当济世安民,普度众生。这段艰难的刻苦学习,不但磨炼了耶律楚材的意志,还让他树立了经邦治国的雄心壮志。

蒙古太祖十三年(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在南征北战过程中,逐渐认识到人才的重要性。为了巩固和确保战争的成果,就需要网络各方面的人才。一日,成吉思汗获悉被他荡平的燕京城中,有一个博学多艺、才高八斗的耶律楚材,便立即派专使前来礼聘。当时耶律楚材陷在燕京城中已经三年,过着隐居式的生活,除了礼佛参禅,几乎没有参加任何社会活动,因与自己的政治抱负越来越远,在精神上也颇为空虚。恰在这时,听说雄才大略的成吉思汗要召见他,他便隐隐约约地感到自己图谋发展的机会终于到了。虽然,这个成吉思汗是毁灭大金国的头号敌人,但他也确实是一个气度非凡的天之骄子,面对他的召唤,绝对不能轻易放弃,于是便立即应召,跟随来使欣然上路了。

当时,携带威猛雄风的成吉思汗正在准备西征之事,与他率领的大队人马远克鲁伦河的上游与臣赫尔河合流之处。耶律楚材便立即从燕京出发,过居庸(今居庸关),历武川(今河北宣德),出云中(今山西大同),抵天山(今呼和浩特北大青山),穿

越浩瀚的大沙漠，经过几个月的艰难跋涉来到了成吉思汗的行营。耶律楚材远远望去，见这里车帐如云，将士如雨，马牛被野，烟火相望，连营万里，真是一个千古少有的盛大场面，心中自然十分高兴。

成吉思汗得知耶律楚材到达，就马上召见，成吉思汗看到这位身材修长、胡须飘逸、器宇轩昂的伟丈夫后也非常满意，大声说道：“辽金世仇，如今我已替你报了。”可耶律楚材却答道：“那是很久远的事情了。从我的祖父开始，已经开始侍奉金朝，既然做了大金国的臣下，怎么还能与金为仇呢？”耶律楚材的这几句话不亢不卑、非常得体。成吉思汗听后很是满意，认为眼前这个人值得信赖，便让耶律楚材做了自己的亲随，不离左右。

耶律楚材的超人智慧，很快就被激活，协助成吉思汗处理了不少棘手的事情，受到成吉思汗的格外宠信。成吉思汗待他也很亲切，不叫他的名字，而是亲切地称之为“吾图撒合里”，在蒙古语就是“长胡子”的意思。耶律楚材也春风得意，终于在风云变幻的年代里，找到了一个可以施展才干的人生平台。

谋略高超，在西征和治国中大显身手

耶律楚材，这个新来归顺的一介儒生，想在以武力征服天下的军事贵族中，取得充分的信任和牢固的地位，毫无疑问，是件很不容易的事情。

在成吉思汗的麾下有个名叫常八斤的人，因制造了大量的弓箭和新式武器，倍受成吉思汗的器重，却也因此军中变得不可一世。有一次，他在成吉思汗面前，指着耶律楚材奚落说：“现在是武力征服天下的时代，而耶律楚材只不过是儒生，对排兵打仗一窍不通，有什么用处？”耶律楚材听后并不生气，而是从容回答：“连治弓都需要治弓匠，难道治理天下就不需用治天下匠吗？”成吉思汗听了认为耶律楚材说得十分有理，反而对耶律楚材更加重用了。

在成吉思汗进行的著名西征中，主要是针对中亚的花刺子模用兵。在整个战争

过程中,耶律楚材始终跟随在成吉思汗的身边。这一时期,耶律楚材的工作和贡献,主要体现在:一是担任成吉思汗的必阇赤,掌管文书。当时,蒙古立国未久,诸事草创,各种规章制度并不完善。而战争中来往文书甚多,且民族复杂,因而耶律楚材这个有高度封建文化修养的儒生,发挥了重要作用。二是在塔刺思城屯田。该城位于塔刺思河畔,是中西交通的要道。蒙古军攻占此城后,即以此为基地继续西进,陆续攻占众多城镇,且俘虏了大量的工匠,送往蒙古分赏诸将为奴。同时,又迁徙了400名豪民子弟到塔刺思城屯田。这是一个削弱新征服地区反抗力量的措施,对恢复发展后方的社会经济也有好处。这是耶律楚材的主意,他也奉命主持这一工作。这对蒙古军事贵族只知道打仗,掠夺财富,转变到恢复发展社会经济,是很有意义的。三是在司天台担任春官,用他的方技之术,为成吉思汗服务。

客观地讲,在成吉思汗身边,即便是那个时期,像耶律楚材这样的人才,在当时也是寥若晨星。由于,耶律楚材在西征中的卓越表现,给成吉思汗留下了很好的印象。有一次他指着耶律楚材,对他的儿子窝阔台说:“此人,是上天赐给我的宝贝。你以后的军国庶政,完全可以委托给他。”由此可见,耶律楚材的超人智慧已经赢得了成吉思汗的高度认可和充分信赖。

蒙古太祖二十二年(1227年),耶律楚材在经过长达十年之久的西征之后,又回到了燕京。该年七月,成吉思汗病逝。新主未立,暂由其四子拖雷监国。而耶律楚材回到燕京,就是奉了拖雷之命,专门搜索经籍。在上一次蒙古军攻下灵武(今属宁夏)的时候,诸将争相抢掠女子财帛,而耶律楚材却只收图书和药材,人们都以为无用,可不久,军中流行的疾病,却被耶律楚材所收的药材救活了几万人,人们又惊以为神。大概也因此引起了蒙古贵族对图书的重视。因燕京是辽金两朝的旧都,图书经籍很多,又是耶律楚材的故乡,派耶律楚材到燕京搜集图书,是很恰当的人选,而且这次任务也完成得非常圆满。

后来,窝阔台继承大汗之位,耶律楚材为了树立窝阔台的威仪,便参照中原王朝的礼仪,为窝阔台制定了隆重的登基仪式,并劝服窝阔台的哥哥察合台率领皇族中长辈一同向继承汗位的窝阔台行参拜大礼。从此,蒙古国才有了尊汗的下拜礼。而这

一参拜礼节的制定,使大汗在蒙古贵族中至高无上的地位得到了确认和巩固,增加了大汗的威严和权力。这是耶律楚材推行自己的主张,按中央集权的方式向蒙古统治者施加影响的重要的一步,这在改变蒙古国的统治方式方面发挥了更大作用。

窝阔台的隆重登基,使他更加佩服耶律楚材,因而耶律楚材也受到了窝阔台的重用。因蒙古建国之初,实行军政合一制度,只有万户、千户、百户等统率军队的长官,却没有治理政事的长官,攻下城镇后不派兵镇守。耶律楚材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便提出建议:“地方上应设置官吏统制百姓,另设万户总管军队,使军政相互遏制,防止独断独行。”窝阔台便立即采纳。另外窝阔台还根据耶律楚材的建议,在中央设立了最高行政机构中书省,并任命耶律楚材为中书令。这一重大转变是蒙古这个游牧民族执政史上的里程碑。另外,在耶律楚材的劝说下,曾沿用多年的残酷的屠城政策也得到了遏制。当蒙古族的统治范围逐渐扩大到中原以后,刑事案件大大增加了,情况也复杂得多了,耶律楚材适时地提出《便宜十八事》作为临时法律,严禁地方官吏擅自滥杀无辜,不准商人财主贪污公物,严厉打击地痞流氓杀人盗窃,禁止地主富豪巧夺豪取农民田地,这样一来,曾经动荡的社会秩序就逐渐安定了下来。

此外,在耶律楚材的建议下,窝阔台还改变了过去“裂土分区”的分封制,在各地设立十路征收课税使,并定下“五个丝”制,把征税的权力收归中央。同时,耶律楚材还主张用孔孟之道作为治国治民的原则,并启用儒士来担任各级官吏。耶律楚材真不愧为“治天下匠”,为蒙古国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耶律楚材也因此成为促进蒙古贵族接受中国传统文化洗礼的最大功臣。



发家感悟

耶律楚材的发家之路,与史上大多数人截然不同,他的发家源于因祸得福。作为大金的一名普通小官吏,因为国家的灭亡,他的才能却意外地得到了征服者——成吉思汗的赏识,从而为他的仕途扫清了所有障碍,他的经天纬地之才,才得以充分展现,并最终将他送向了宰相的宝座。

应当说,耶律楚材是由于才华出众,才被推上政治舞台的。当时,蒙古的金戈铁马踏向大金及中原时,却因为民族习惯的差异而陷入无法有效管理的困扰中。而耶律楚材却以其智慧与能力引导了统治者,看到了汉文明的优越性,使蒙古帝国本身没有的礼仪、赋税制度逐渐建立起来。使蒙古落后的分封制和部落联盟的管理制度逐渐消失,使蒙古幼稚的法制得以发展成长。

可以说,在蒙古国向元朝过渡的创业过程中,耶律楚材功不可没。在后来忽必烈的建朝大业中,以及蒙古进一步的汉化中,基本上沿袭了耶律楚材的治国道路,并发扬光大。即使是在元朝灭亡之后,退回蒙古草原的那些贵族们,在建立新政权的时候,仍然不自觉地遵循了汉制中的若干原则,足见耶律楚材的影响力。

曾国藩——从普通百姓到晚清第一名臣

曾国藩是一个农家子弟，但却靠其小心谨慎的处世手腕和匠心独运的做事心计，最终成为贵为甲侯、管辖两江、节制四省、名重五岳的晚清第一名臣。他在成就了一支精锐之师的同时，也达到了他个人发家史上的巅峰。按理说，拥有了半壁江山的曾国藩，以他的能量完全可以轻松问鼎天下，登上九五之尊的宝座，但曾国藩认为不能做虚妄之行而再置民众于水火，遂自削兵权，以臣道自守。曾国藩这些做法，从封建伦理道德来说无疑是古今完人。但后人因其有镇压太平天国的历史痕迹，对其评价也就自然出现了两种完全相反的观点，“誉之则为圣相，谥之则为元凶”。为什么在同一个人的身上，会出现水火不容、完全对立的两种观点呢？他的发家之路又有什么样的思想和文化根源？他对中国近代文化带来了怎样的影响？

背景身世

曾国藩，别名曾子城，嘉庆十六年（公元1811年）出生于湖南长沙府湘乡荷叶塘白杨坪（今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荷叶镇天坪村）的一个豪门地主家庭。兄妹共九人，曾国藩为长子。祖祖辈辈靠耕种为主，生活相对比较富裕。祖父曾玉屏虽然文化素养不深，但却拥有丰富的人生阅历；其父亲曾麟书则是一位靠教书为生的私塾先生。曾国藩作为家中的长子长孙，自然没少得到二位长辈的伦理教育和家庭熏陶。

曾国藩6岁时便进入私塾读书，8岁就能读八股文诵五经，14岁能读《周礼》、《史记》，并参加长沙的童子试，成绩俱佳，列为优等，可见他自幼便是一位天资聪明、勤奋好学的学生。直至道光十二年（公元1832年）他考取了秀才后，才与欧阳沧溟之

女成婚。可是,后来的科场上发挥并不理想,连考两次会试竟然落榜,但他不甘就此罢休,随后又努力复习一年,在虚岁 28 岁时,也就是道光十八年(公元 1838 年)的殿试考中了同进士。从此之后,他的人生出现了转机,一步一个台阶地踏上了仕途,并成为军机大臣穆彰阿的得意门生。

在京十多年间,他先后任翰林院庶吉士,累迁侍读,侍讲学士,文渊阁值阁事,内閣学士,稽察中书科事务,礼部侍郎及署兵部,工部,刑部,吏部侍郎等职。曾国藩沿着这条仕途,步步高升,十年七迁,连跃十级,官至二品。

发家秘史

决战科举,曾国藩初涉仕途

曾国藩的祖父曾玉屏因不识字,吃过一次大亏。当年为宅基地,曾家和湘乡的一位大乡绅发生了纠纷。因没有花钱打点写状纸的秀才,被贪财的秀才给涮了一把,使曾家有理的官司却赔了人家银两。因而,曾玉屏就发誓即使砸锅卖铁也要让他的后代读书,因而,曾国藩的父亲曾麟书便成了一个读书人,虽然连考 17 次才中了秀才,但毕竟不再是睁眼瞎的文盲了。

特别是孙子曾子城的少年聪慧,让这个曾老爷子看到了希望,他毫不怀疑地认为,这个孙子日后一定会成为国家栋梁,必须不惜血本培养。令人欣喜的是,曾子城也很争气,16 岁,就以第七名的成绩,考中了童生。之后,在曾子城 20 岁时又进入衡阳唐氏宗祠读书,拜汪觉庵为师。21 岁转入湘乡涟滨书院。24 岁时又进入了中国古代四大书院之一的岳麓书院读书,不久就考中举人。然而,之后两次会试不中,无奈只好留级复读。4 年后,曾子城参加了殿试,考中了同进士。虽然可以由此而步入官场,但是曾子城却感觉很失望,他认为自己原本可以考得更好。可能也正是这个耻辱,才触动了曾子城的神经,不久之后,曾子城便改名为曾国藩,意为“国之屏藩”,也

就是希望自己能够对国家有所贡献的意思。

和京城那些有钱有势的人相比，曾国藩这个乡下来的同进士，的确没什么好炫耀的地方，他所能做的不过是夹着尾巴做人，好好地做好自己分内的事，而曾国藩这种不算尊贵的出身也就造就了他做事谨小慎微的一种特性。

可在他谨慎的外表下却隐藏着不为人知的远大抱负和宏伟志愿，曾国藩最初对自己的前程充满了热望，他也像京城的每一个达官贵人的子孙一样，渴望着有朝一日，自己也能够找到一棵可以乘凉的大树。恰巧，曾国藩在京参加全国殿试时，遇到了科殿试钦派主考官大学士穆彰阿，而这个人正是曾国藩之后能够在10年之内连升10级的贵人。可相识的最初，这位贵人或许对曾国藩并没有太多的好感。

道光十八年五月初二，也就是在曾国藩虚岁28中同进士后，在礼部堂官的引荐下，曾国藩才有幸平生第一次朝见皇上。然而这位长官对曾国藩的引荐并非是对曾国藩的垂青，而是因为，只要是在翰林院的庶吉士都有这样的机会。虽然如此，对于当时的曾国藩来说是个天大的好消息。自己终于有机会在皇上面前展示自己真实的才华了；道光帝和曾国藩谈话后，给曾国藩作出了“面相不雅，答对却明白，能大用”的评价。然后，就授曾国藩翰林院检讨（掌修大清国历史）的头衔。曾国藩也算自此正式步入了仕途。

曾国藩认为，一个人的地位提高，学识也应同样提升。因此，曾国藩在进入翰林院后就特别注重自身素养的提高，在翰林院的十来年里，曾国藩无论是在知识水平方面还是在修身养性方面，都得到了一个质的提升。后来，虽然曾国藩已经从翰林院庶吉士官升至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然而这些官职只不过是舞文弄墨，并没有太多的实权。但是曾国藩却并没有因为这些职位的轻松而选择轻松地生活，而是很好地利用了这段时间来充充电、做做学问。

三位导师助曾国藩十年升十级

曾国藩之所以能在勾心斗角的没落的封建王朝中脱颖而出，关键在于他深明为人处世之理，就是待人以诚、谋人以忠、干事以敬。也正是他这样的作派，才让曾国藩有幸遇上了仕途上的三位导师，一是唐鉴，二是倭仁，三是穆彰阿。

唐鉴对曾国藩的一生行事、修身、做学问影响极大，曾国藩曾向唐鉴请教读书、修身的妙诀。唐鉴则对曾国藩提出八字要诀，即“检摄在外，在‘整齐严肃’四字；持守于内，在‘主一无适’四字。至于读书之法，在专一经；一经果能通，则诸经可旁及；若遽求专精，则万不能通一经。”唐鉴还告诉他，读书应当以《朱子全集》为宗，修身的最好办法是记日记自我检讨。

后来，曾国藩在唐鉴的推荐下，又拜访大学士倭仁。倭仁是唐鉴的弟子，也是当时著名的理学家。倭仁根据自己多年来的修身经验，教曾国藩写日课，“当即写，不宜再因循”。曾国藩当天即开始写日课，“亦照艮峰样，每日一念一事，皆写之于册，以便触目克治”。曾国藩还把自己的日课册送给倭仁批阅指教，倭仁毫不客气地教曾国藩“扫除一切，须另换一个人”。

道光十八年（公元1838年）曾国藩三上春闱，首辅军机大臣穆彰阿当时为“总裁”，自此二人有了师生之谊。穆彰阿对曾国藩的学问、文章和行事风格都大为赞赏。曾国藩也一再拜谢穆彰阿的知遇之恩。事实上，曾国藩在有了穆彰阿这个可靠的政治靠山后，再加上自己刻苦修业的深造成就，便是在翰林院脱颖而出、步步高升。

1840年授翰林院检讨，道光二十三年（公元1843年）翰林散馆大比，穆彰阿再次担任总考官。考过之后，曾国藩拜会恩师穆彰阿，并把自己的考卷誊清，双手送上。于是曾国藩又取得了相当不错的成绩。穆彰阿也对自己这个得意门生关怀备至，有一次皇帝召见曾国藩，很会来事的曾国藩便先到穆府请教，结果穆彰阿设法让曾国藩得知

了皇帝召见的内容,结果可想而知。后来,曾国藩官运亨通、一路蹿升。从内阁学士、礼部侍郎,后遍任兵部、工部、刑部等跃升为吏部侍郎。可谓连跃十级,从七品升到了正二品。曾国藩如此飞黄腾达,原因很多,既与他本人学有专长有关,又离不开权臣穆彰阿的垂青。

当然,曾国藩的仕途,也非绝对地顺畅,也招致了其他人的嫉妒。公元 1848 年,38 岁的曾国藩为表清白,击败政敌的恶言诽谤,竟当众把自己的衣服脱光,走进银库清点现银,并查清了国库亏空真相。此时已身居四品的曾国藩,也赢得道光皇帝的空前信任,仕途由此而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境界。咸丰帝即位后不久,就将大清帝国的五部大权交给了只有 42 岁的曾国藩,曾国藩一人同时掌管文化部、国防部、司法部、组织部和建设部等重要部门。

文韬武略,铸就千古奇人

咸丰二年(公元 1852 年),曾国藩因母丧而在家守孝。这时太平天国风起云涌,席卷半个中国,给腐朽的清政府造成重创。尽管清政府从全国各地调集大量八旗、绿营官兵来对付太平军,但仍是捉襟见肘,无暇自顾。因此,清政府屡次颁发奖励团练的命令,企图通过各地的地主武装来遏制革命势力的发展。曾国藩顺势而动,利用自己的巨大影响力,在家乡湖南一带,依靠师徒、亲朋、好友等复杂的人际关系,这个纯粹的文弱书生竟组建了一支地方武装——湘军。1854 年 2 月,湘军倾巢出动,曾国藩发表了《讨粤匪檄》,旨在作政治动员,在这篇檄文里,他把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看做是“荼毒生灵”,“举中国数千年礼义人伦诗书典则,一旦扫地荡尽,此岂独我大清之奇变,乃开辟以来名教之奇变,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于九原”,并号召“凡读书识字者,又乌可袖手安坐,不思一为之所也”,他这样的论述,无疑是站在了道德的制高点,故动员了当时广大的读书人参与到对太平军的斗争当中,为日后的胜利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曾国藩残酷镇压太平天国起义,用刑苛酷,不仅他亲自杀人,连他的父亲和四

弟也参与杀人游戏。曾国藩用劫掠财物,封官赏爵的办法来鼓舞士气,养成了湘军凶悍残暴的本性。湘军在军事素质落后的清朝武装力量中,成为中国南方地区与太平天国军事力量作战的主力之一。后来天京攻陷,本该享受论功行赏,但清廷顾忌尾大不掉,对曾国藩心存戒心。在镇压了太平军之后,曾国藩很清楚自己的曾氏嫡系的吉字营已成强弩之末,且整个湘军也变得四分五裂,湘淮将帅也不可能联合反清;况湘军官兵经多年抢掠,多有积蓄,人心思归。权衡利弊,恐无胜算,所以曾国藩自剪羽翼以解清廷之疑,继续做忠臣。于是曾国藩上疏奏请裁撤湘军,同时还奏请其弟曾国荃因病回籍调养,以保全其弟。就这样,因为曾国藩的介入,让苟延残喘的大清王朝又往后顺延 60 年。

曾国藩也因此被封为一等勇毅侯,成为清代以文人而封武侯的第一人。后历任两江总督,直隶总督,官居一品。

其实,曾国藩在很多方面都取得了惊人的建树。他培植网罗了一些优秀人才,如左宗棠,李鸿章都与他有密切关系,李鸿章等更是直接称呼曾国藩为老师。他更是中国近代建设的开拓者,在他的指导下,建造中国第一艘轮船,开启近代制造业的先河;建立了第一所兵工学堂;第一次翻译印刷西方书籍,不仅奠定了近代中国科技基础,而且极大地开阔了中国人的眼界;安排第一批赴美留学生,为国家培养了大批栋梁之材,其中民国第一任总理唐绍仪、中国铁路之父詹天佑、清末外交部尚书(部长)梁敦彦、清华大学第一任校长唐国安等就是此中佼佼者。

他是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的成功实践者,使许多知识分子脱去长衫,投到湘军的旗帜之下。他还是修身齐家治国的成功典范,实现了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立功,立德,立言“三不朽”事业。还成为有史以来升官最快、做官最好、保官最稳、之楷模。但还值得一提的是,他是中国传统文化持家教子的最大成功者,他著名的《家书》讲究人生理想,精神境界和道德修养。一个人,能在诸多领域,取得如此卓越的惊人成就,可见,曾国藩确实是一位史上罕见的政治奇才。



发家感悟

对曾国藩的发家评价，近百年来呈现了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毁誉参半的现象。对其褒扬者有之，斥骂者也不乏其人。褒者称之为：晚清重臣，杰出的军事统帅，优秀的文学家、思想家，中国近代化事业的开拓者，洋务运动的创始人。贬者则称之为：行将就木的大清王朝的中流砥柱、镇压太平天国的刽子手、民贼、元凶、汉奸、民族罪人、擅权滥杀的“曾剃头”。

显然，这两种不同的观点，都有大批的人回应和支持。但客观地讲，曾国藩是中国近代历史上的杰出人物，其文治武功都堪称震古烁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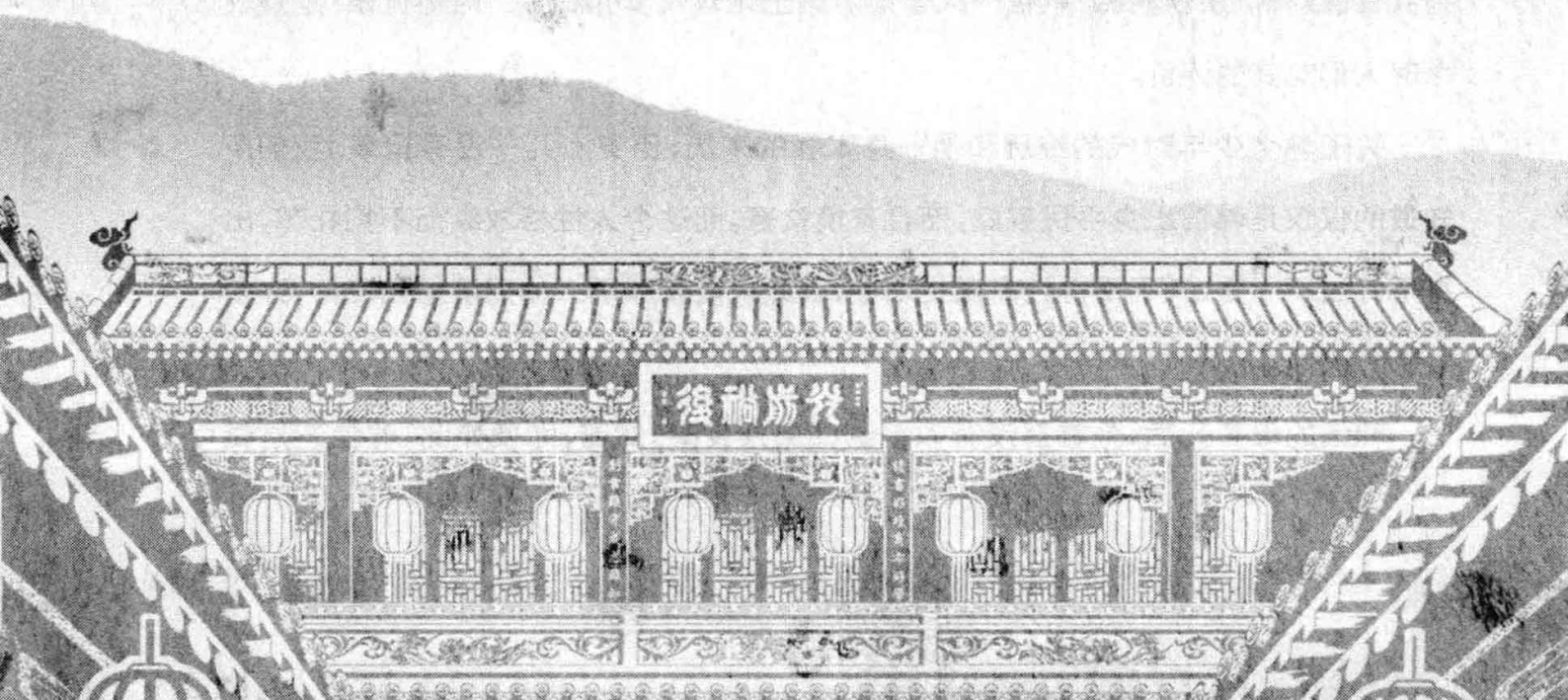
因此，曾国藩的发家是有足够的理论支撑的，他在很多领域都刷新了历史，比如，他不但是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的成功实践者，而且还是中国现代化的开拓者。最难能可贵的是他被视作修身齐家治国的成功典范。至于他在仕途上的连续升迁，更被后人视作升官和保官的楷模。另外，他在网罗培养和使用人才上也被看做一流高手，同时他还是持家教子的最大成功者，因而他被后人看做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一尊精神偶像。

第四辑

发家秘诀之“战”：一将功成万骨枯



历代中国军人为了国家的安定和民族的尊严征战疆场，他们是获得掌声最多的一群人，也是无数热血男儿疯狂崇拜的对象。这些中国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将领，以其“横扫三军如卷席”的豪迈气势和“气吞万里如虎”的洒脱威猛，以及“青山处处埋忠骨，何须马革裹尸还”的凄美悲壮，缔造了惊天地、泣鬼神的战争神话。他们因战而生，为战而起，他们靠着自己的英勇善战，在战争中功成名就，为自己战出一片天地来。



韩信——从胯下走出来的军事巨人

韩信之所以被人称之为“国士无双”的军事天才，原因就在于，他以自己的智慧创造了诸如：明修栈道暗渡陈仓、临晋设疑、夏阳偷渡、木罌渡军、背水为营、拔帜易帜、传檄而定、沉沙决水、半渡而击、四面楚歌、十面埋伏等堪称绝对经典的战术典故。谁能想到，这位能征善战的用兵高手，当年曾经遭受过街头地痞的羞辱，还曾经从裤裆下穿过。可这样的强烈反差却实实在在地集中到了一个人的身上。这只能说明有多低的山谷，就有多高的山峰。

背景身世

韩信(约前 231 年—前 196 年)，西汉开国功臣，齐王、楚王、上大将军，后被贬为淮阴侯。公元前 3 世纪世界上最杰出的大军事家、大战略家。中国历史上伟大军事家、战略家、战术家、统帅和军事理论家。中国军事思想“谋战”派代表人物。被后人奉为兵仙、战神。“王侯将相”韩信一人全任。“国士无双”、“功高无二，略不世出”是楚汉之时人们对其的评价。

关于韩信少年时代的经历和他一身本领的来历，历史上几乎没有记载。我们所知道的仅仅是韩信出身平民家庭，而且家境贫寒。而这个人性格放纵而不拘礼节，出身不好当不了官，又不懂得经商谋生之道，因此只能依靠别人的周济勉强度日，许多人都讨厌他。

韩信的母亲死后，他甚至没有钱来给母亲办丧事。然而，即便如此，韩信还是要

找一处宽敞的坟地来埋葬自己的母亲，他的标准是要让那坟地四周安顿得下一万家。由此可见，韩信胸有大志，是一个不甘于平庸立志要做一番大事业的人。他当时并不招人喜爱，因为他所擅长的是统兵治国的屠龙之术，如果没有一定的地位和权力，是根本无从施展的。

发家秘史

为酬千里之志，宁忍胯下之辱

在韩信穷困潦倒的时候，南昌有一个亭长，平时很看得起韩信，对他十分照顾，于是韩信便常在亭长家里吃闲饭。但是，亭长看得起韩信，不代表所有人都看得起他。待在亭长家的时间一久，亭长的妻子便不耐烦起来，想方设法要把他赶出去。

于是，这一天，亭长的妻子特意起了个大早把早饭做好了，然后催着一家人匆匆忙忙吃过了早饭。等到韩信像往常一样来亭长家吃早饭的时候，却发现什么吃的也没剩下。聪明如韩信者，怎么还不明白主人家的意思？从那以后，韩信再也没在亭长家出现过。

韩信离开亭长家后，只能自己想办法解决吃饭问题。无奈之下，韩信开始每天去淮阴城的护城河里钓鱼。但是，钓鱼这种事对于韩信来说纯粹就是靠天吃饭，钓着鱼，就能填饱肚子；钓不着鱼，也就只好饿着了。

这时，韩信又遇上了好人。一位漂洗棉絮的老妪见韩信形容憔悴，饿得可怜，便把自己带的食物分给他吃。一连数日，天天如此，韩信大为感动。他非常感激地对漂母说：“承老妈妈如此厚待，将来我若有出头之日，一定会重重地报答您的恩情。”漂母听了，十分生气，很不高兴地说：“大丈夫不能自食其力，天天靠别人施舍过日子，能有什么出息？我是看你可怜才给你饭吃，岂是希望你报答？你既然这样说，那今后就算了吧！”说完，提起棉絮走了。韩信望着漂母远去的背影，心里又是感激又是惭

一天，韩信在街上闲逛。一群无赖少年迎面挡住韩信的去路，故意侮辱他说：“韩信，你平时腰里总挂着个宝剑，能干什么用？你要拿剑砍谁啊？我看啊，别看你是高高的个头，其实不过是一个外强中干的懦夫罢了！”

围观的人也早就看着韩信不顺眼了，他们觉得他根本就是和自己一样的普通人，但却非要带着把剑，装清高，弄得自己像个贵族一样。因此，围观的人们也都一起跟着起哄，都哈哈大笑。而韩信像是没有听见那无赖的话似的，继续向前走。那无赖见状，更加得意，当众拦住韩信说：“你如果是条汉子，不怕死，就拿剑来刺我。如果你没有这点勇气，贪生怕死，就从我的裤裆下钻过去。”说着便分开两腿，双手叉腰，立在韩信的面前。

韩信默默地注视他们好一会儿，耳朵里听着人们的讥讽，虽然感到很难堪，最后还是忍气吞声地伏下身子，从那些无赖的胯下钻了过去。他这一钻，引得在场的人哄然大笑，那些无赖也显得神气十足。但韩信却像刚才什么事情都未发生似的，拍拍身上的尘土，起身离去了。很快，这件事成为当时淮阴家喻户晓的笑谈，连街边玩耍的小孩子见到韩信之后都指指点点的。

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

秦朝末年，天下大乱。陈胜吴广首先举起了反抗秦朝暴政的义旗。乱世是枭雄的舞台，同样也为韩信这样的人提供了发挥自己才干的好机会。因此，韩信离开了家乡淮阴，投奔了自己的老乡项梁。这个项梁正是大名鼎鼎的西楚霸王项羽的叔叔，也是项家军的第一代领导人。

在项梁军中，韩信同样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只是担任了一个无足轻重的小官。项梁战死之后，韩信理所应当地成为了项羽的部下。不甘寂寞的韩信曾多次向项羽出谋献策，但可惜根本得不到项羽的重视和采纳，因而始终郁郁不得志。

终于，韩信对项羽彻底绝望了，他深感在项羽军中无法施展自己的才能，便在项

羽从咸阳返回彭城建都时，悄悄地溜走，前往蜀中投奔了刘邦。但是，刘邦也不肯重用他，只让他当个治粟都尉，也就是负责掌管粮草的小官，根本没有让韩信施展自己谋略的空间。

正当韩信渐渐对刘邦也失去信心的时候，他遇上了萧何。萧何是韩信命中的克星，我们常说“成也萧何，败也萧何”，说的就是韩信因萧何而成事，也因萧何而死于非命的典故。

萧何慧眼试英才，在跟韩信谈过几次之后，发现韩信是个难得的军事人才，便极力向刘邦推荐。他对刘邦说：“诸将易得，像韩信这样的帅才实在是可遇而不可求。如果大王仅仅甘心做一个汉王的话，那么韩信对您没什么用处，您最好杀了他，以免他被别人所用；如果大王有意和项王争夺天下，那您就必须重用他，因为只有他才能帮您打败项王。愿大王三思。”这次，刘邦采纳了萧何的建议，下定决心，要拜韩信做三军统帅。

但是，光凭丞相萧何的一面之词，刘邦毕竟不能完全放心。于是，他把韩信请入帐中，让至上座，亲切地拉着韩信的手说：“丞相极力举荐将军，称赞将军的雄才大略。我想统一中原，平定天下，不知将军有什么可以教我的吗？”

韩信没有直接回答刘邦的问话，却反而问到：“大王要东征，夺取天下，你的对手难道不正是项羽吗？”见刘邦连连点头，韩信接着说道：“请问在勇、悍、仁、强这几个方面，大王能与项王相比吗？”

刘邦沉默了一会儿，照实说道：“我恐怕不如项王。”

韩信见刘邦对自己如此推心置腹，于是说道：“我在项羽麾下待过很长一段时间，我给大王说说项羽是个怎样的人吧。项羽虽号称勇悍仁强，但徒有其名。首先，项羽不能用人，不择善而行，他的‘勇’只是‘匹夫之勇’罢了，根本不足为虑。其次，项羽待人表面上恭敬慈爱，谈吐也算温和。部下有了疾病，他又很同情，倍加关注；但是部下立了功，他却有功不赏，这就是所谓‘妇人之仁’。项羽起兵以来，所过之地无不大肆杀戮，百姓敢怒不敢言。眼下人们害怕他的威势，不敢背叛，将来各国势力逐渐强大之后，人们就不会再像现在这样听命于项羽了。可见，项羽现在实力虽强，却是极易变弱

的。您如果反其道而行之，任用天下谋臣勇将，还怕争不过他吗？现在大王如果向东进攻三秦，很快就能占领那里，等三秦平定之后，就可以进一步图谋天下了！”

韩信的这一席话，直说得刘邦心悦诚服，一再说：“我真后悔没有早日起用将军！将军今日的这番指导让我茅塞顿开。此后用兵全仗将军调度，指日东征！”

韩信说：“将不练不勇，兵不练不精。项王虽有许多致命的缺点，但毕竟是百战的勇将，不可轻视。现在我们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加紧操练人马，鼓舞士兵们的斗志。三个月之后，我们就可以发动进攻了。”刘邦连声称好，当即命韩信去布置诸将，校阅士卒。

要想成就一番事业，一个好领导是必需的。对于韩信来说，项梁和项羽这叔侄俩太过于强势，不能发挥他的才能，因此都算不上是好领导。而刘邦本身并没有多少征战方面的才能，但是，他的优点也很明显。刘邦最大的优点在于他有自知之明。他知道自己不行，因此他求贤若渴，谁行他就用谁，而且用人不疑。这样的领导对于韩信来说是最好不过的。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韩信去投刘邦，算是投对了。

不惜豪赌，背水一战

韩信明修栈道，暗度陈仓，打了项羽封在三秦地区的心腹雍王章邯、翟王董翳和塞王司马欣一个出其不意。再加上刘邦在这一地区威望素著，结果韩信只用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完全占领了三秦地区。

紧接着，韩信领兵北上，马不停蹄地攻占了平阳，迅速平定了魏地三郡五十二县。灭魏之后，黄河以北尚有代、赵、燕、齐四国。这四个国家全部都是依附于项羽的。面对这一局面，韩信向刘邦提出“北边攻打燕、赵，同时向东平定齐地，南边切断楚国的粮道，然后一起在荥阳会合”的战略计划。刘邦现在对韩信已经是心服口服，言听计从。韩信提出的作战计划，刘邦哪有不采纳的道理？不仅如此，刘邦还派张耳协助韩信，跟他一起去北线进攻燕、赵、齐等国。

韩信和张耳首先在阏与(今山西和顺西北)大败代军,灭亡了代国。接着越太行山东进,乘胜向赵国进军。赵王歇得到消息后,急命大将陈余集中20万大军抵抗。陈余把主力布置在了太行山的井陉口,占据有利地形,构筑壁垒,准备与汉军决战。

井陉口是韩信进攻赵国的必经之路,而且地势险峻。赵国的谋臣、广武君李左车向陈余建议说:“井陉谷道路难走,汉军要想通过这里,必然是部队在前,粮草在后。我愿领兵3万,从小道绕到汉军的后面,劫了他们的粮草。这样一来,用不了10天,他们必败无疑。”李左车的确是个厉害人物,他的这个计策正好击中了汉军的弱点。但是,赵军的统帅陈余是个僵化迂腐的书呆子,他对李左车的建议很不以为然。他说:“我们是仁义之师,用不着这些诡诈的计谋。韩信所带的部队,号称数万,实际不过几千人罢了,而且他们走了这么远的路,早就筋疲力尽了。我们的部队比他们多出那么多倍,如果不敢正面进攻的话,天下人一定会笑我怯懦。我可丢不起这个人!”

韩信知道陈余并没有采纳李左车的计谋之后,心中暗自庆幸,进而放心大胆地纵兵深入,在井陉口以西30里的地方扎营。到了半夜,韩信开始点兵,先派出轻骑2000人,每人携带一面汉军旗帜,走小路,悄悄潜到赵军营垒附近埋伏。临行前,韩信吩咐道:“如果赵军见我军退却,必会倾巢而出,追杀我军。这时,你们就趁机冲进赵军营寨,拔掉赵军的旗帜,换上汉军的旗帜。”韩信再派一队精兵作为先锋,出井陉口,背临绵蔓水,面向赵军阵地,摆开了阵势。陈余从营垒中看见汉军背水列阵,不禁哈哈大笑:“背水为阵,只可进,不可退,一旦进攻不利,就会陷入死地,这是兵家之大忌啊!看来,破汉军,斩韩信,就在今日了。”于是传令三军作好攻击准备。

天刚蒙蒙亮,韩信便亲率人马,高举大旗,擂起战鼓,杀出井陉口。陈余大开营门,挥兵迎敌。两军交锋,赵军人多势众,一拥而上。汉军寡不敌众,只得渐渐退却。赵军见汉军败退,拼命追赶,就连据守大营的赵军也趁机冲了出来,想要抢些功劳。这时,后退的汉军来到了河岸边,已经是退无可退。韩信一声令下,将士拼死力战。两军从早晨直杀到中午,仍不分胜负。陈余这时才想起自己后方空虚,于是命令鸣金收兵。不料刚退到半路,探马来报,说营寨已经被汉军攻陷。赵军闻言,顿时惊慌失措,一下子乱了阵脚,争相逃命。陈余哪里还喝止得住?就在这时,韩信率军突然来袭,营

寨内的 2000 骑兵也趁机杀出。赵军腹背受敌，很快便全军覆没，陈余和赵王歇全都死于乱军之中。

战后，众将领问韩信：“兵书上明明说背水列阵乃是兵家大忌，大将军不照兵法行事，结果真就获胜了，将军能不能告诉我们其中的奥妙呢？”韩信笑道：“这就是《孙子兵法》上说的‘陷之死地而后生，置之亡地而后存’。此战敌众我寡，如果在交战的时候让众军感觉有退路的话，那他们岂不都想夺路逃生？因而必须把军队置于无路可退的死地，逼迫他们各出死力杀敌，这样我才能用少数兵力拖住赵军的主力，我埋伏的轻骑才有机会夺取敌人的营寨。”诸将听了，无不钦佩。

韩信凭着杰出的才能，连续占领了黄河中、下游的大部分地区，然后以荥阳为立足点和项羽进行了最终的决战。韩信先以歌谣激怒项羽，使其误入十面埋伏之阵，后用“四面楚歌”之法，致使项羽的八千子弟兵肝肠寸断，战斗力荡然无存。历时 4 年的楚汉战争终于以刘邦的胜利而告终，绵延 400 多年的大汉王朝由此而始。汉朝建立之后，韩信作为开国元勋被封为楚王，衣锦还乡，光宗耀祖，达到了自己人生的巅峰。

发家感悟

韩信的一生是一个传奇。这不仅体现在韩信神鬼莫测的战争谋略和精彩绝伦的指挥艺术上，他一生命运的大起大落，大喜大悲，也同样让无数人感叹不已。韩信这一生的遭遇之奇，发家之速，能屈能伸，善择明主，敢于豪赌的大胆略，大智慧都是后人津津乐道的美谈。

事实上，韩信的军事才华绝对是无与伦比的，就算把他称作是用兵学上的爱因斯坦也毫不为过。但是，无论韩信多么善于用兵，都无法掩盖自己在政治上的弱势。他败家的速度甚至比他发家的速度还要快，他发家是因为军事，败家则是因为政治。

有意思的是，韩信人生的两端屈辱无比，中间部分确实光彩夺目。在韩信发家之前，他曾经忍受过胯下之辱，你很难相信这是一个名垂青史的大英雄大豪杰能够做

出来的事。在韩信生命的最后阶段，在战场上算计了敌人一辈子的韩信阴沟里翻船，中了皇后吕雉并不十分高明的计策，结果被关在铁笼子里，让一群女人用竹子做成的长矛活活捅死了。“生得窝囊，死的憋屈”，这也许是对韩信的一生最不厚道的评价了。

卫青——人奴之子变身卫国大将军

卫青是西汉时期能征惯战的高级将领，他为汉朝北部疆域的开拓做出过重大贡献，也是中国历史上为人熟知的七战七捷的常胜将军。可这位让敌军闻风丧胆的铁血英雄，却是一位仆人的私生子，按正常理，如此卑微的身份，在等级制度壁垒森严的大汉时期是绝没有什么出头的机会的，但卫青凭借时运的眷顾和自身的努力，不但成功地完成了从奴隶到将军的跃变，还开启了汉朝对匈奴战争的新篇章，成为历代兵家所敬仰的军事奇才。

背景身世

卫青生于公元前106年，字仲卿，河东平阳（今山西临汾市）人。卫青母亲的名字并没有流传下来，史书上称他的母亲为“卫媼”，即“卫家的老妇人之意”。实际上，卫青的母亲并不姓卫，她年轻的时候跟一个姓卫的男子结了婚，也就随了夫姓。卫媼与卫姓男子生有一男三女，即儿子卫长君，长女卫君孺、次女卫少儿、三女卫子夫。

后来，卫媼的丈夫死了，带着四个孩子的她孤苦无依，便来到平阳侯曹寿的家里做女佣，在这期间，卫媼与同在平阳侯家中做事的县吏郑季私通，生下了一个孩子，这个孩子便是卫青。但是，郑季并不是平阳侯府中的人，他在平阳侯府中做事只是临时的，事情一了，郑季就离开了。这下卫媼的日子更苦了，于是，几年之后，卫媼忍痛

把卫青送到了他的亲生父亲郑季的家里。就这样，卫青开始了寄人篱下的生活。

郑季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而且在与卫媼私通之前早就有了老婆孩子，因此，对于卫青这个突然多出来的儿子，郑季的老婆是什么态度也就可想而知了。郑季的老婆认为卫青是个孽种，本就不应该来到这个世界上，因此非常看不起他，根本不把他当儿子看待，只是拿他当家里的长工，让他到山上放羊。郑家的几个儿子年纪都比卫青大，他们也不把卫青看成手足兄弟，经常嘲笑、虐待卫青。卫青在这样的环境下生活，受尽了苦难。

发家秘史

骤成外戚，卫青时来运转

又过了几年，卫青已经十几岁了，他实在不愿再受郑家的奴役，于是便回到母亲身边跟母亲一起成了平阳侯府中的下人。平阳侯曹寿娶了汉武帝刘彻的姐姐阳信公主为妻，因此阳信公主又被称作平阳公主。平阳公主看卫青年纪轻轻却身手矫捷，而且很会办事，便让他做了自己的骑奴，每当公主出行，卫青便骑马侍奉左右。这样一来，卫青得以时刻跟随在平阳公主身边，虽然没有一官半职，但与在郑家时受尽侮辱和欺凌的情景相比，已经有天壤之别了。跟着公主还有一样好处，那就是能够学到一些上层社会中的礼仪，再加上做了骑奴之后便不用再去干零活，卫青便利用空闲的时间读了些书，学习一些文化。

有一次，汉武帝出城祭祖，在返回宫中的时候路过平阳侯府，他心中想念自己的姐姐，便来姐姐家歇歇脚。平阳公主平素刻意留意周围的大户人家的女子中有没有相貌美丽的，如果有的话，平阳公主就把她买下来，收养在家中，准备在适当的时候送入宫中献给汉武帝。正好这次，汉武帝主动登门，平阳公主就将这些美女装扮起来，供汉武帝选择。可是，令平阳公主十分没有面子的是，她辛辛苦苦找来的这些美

女,竟然没有一个能入得了汉武帝的眼。在汉武帝与平阳公主一起饮酒的时候,平阳公主又让歌女献歌助兴,汉武帝在众歌女中一眼就看中了卫青同母异父的姐姐卫子夫。

心急的汉武帝命令卫子夫侍候自己更衣,紧接着便在尚衣间里临幸了她。汉武帝走的时候,平阳公主高兴地看见卫子夫已经坐到了汉武帝的车子上,她的心愿也算是完成了,如果卫子夫能够得宠的话,平阳侯府日后也可以跟着沾光。

但是,事情却并不像想象中那样顺利。皇帝身边从来不缺女人,再加上皇后陈阿娇嫉妒心特强,卫子夫入宫一年多来,再也没有得到汉武帝的宠幸。汉武帝早已经把这个跟自己只有过露水姻缘的歌女抛在了脑后。直到几年之后,汉武帝为了减少宫中的花销,准备裁减宫女的人数,把自己喜欢的留下,把一些年老色衰的宫女放回家中的时候,卫子夫才得以又一次见到汉武帝的面。

一见到汉武帝,卫子夫便哭泣着请求汉武帝放她出宫。汉武帝看着她可怜的样子,没有答应她的请求,而是再度临幸了她。这一次,卫子夫比较幸运,因为她怀上了汉武帝的孩子。宫中的女人怀上了皇帝的孩子,地位立时便会不一样。汉武帝听说卫子夫怀上了孩子,马上对她重视起来。再加上平阳公主不断在汉武帝面前说好话,于是汉武帝格外开恩,让卫子夫的弟弟卫青进宫做了侍卫。

陈皇后嫁给汉武帝十一年都未曾生下过一男半女,卫子夫忽然有了身孕,嫉妒心特强的陈皇后自然要想办法收拾她。汉武帝到此时还没有皇子,陈皇后担心卫子夫一旦生下的是个男孩,那就会被立为太子,而卫子夫也就会因为儿子的关系,青云直上,取代自己皇后的位置。但是,眼下卫子夫因为怀了孕,一下子成了汉武帝的心头肉,陈皇后不敢明里对她下手,便去找自己的母亲诉屈。陈皇后的母亲馆陶大长公主为了给女儿出气,便编造了一个借口,私自派人把卫青抓了起来,并准备暗中弄死他。

卫青有一个好朋友名叫公孙敖,这个公孙敖也是汉武帝的侍卫。卫青进宫之后,他和公孙敖两人年龄相仿,又有共同语言,因此便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也许是骑马游玩寻不着卫青,也许是宫中巡视的兄弟发觉了蛛丝马迹。公孙敖得知了卫青被馆陶

大长公主派人抓去的事，公孙敖久在宫中，自然知道这事跟卫青的姐姐有关，于是他马上召集了几名壮士赶往救援，终于把卫青从死亡的边缘夺了回来。另一方面，公孙敖还动用自己的关系把这件事捅给了汉武帝。汉武帝得知后大为恼怒，索性召见卫青，任命他为建章宫监、侍中。不久，汉武帝又封卫子夫为夫人，提升卫青为太中大夫。实际上，卫青当时从未给汉武帝立过尺寸之功，但就是因为姐姐的受宠，再加上汉武帝跟自己的皇后赌气的缘故，便青云直上，从一个奴隶成为了皇帝眼前的红人。

屡胜匈奴，“放羊娃”平步青云

建国至今，匈奴的威胁时时刻刻困扰着大汉王朝的每一代皇帝。作为北方的游牧民族，匈奴民风剽悍，全民皆兵而且来去如风，又有戈壁沙漠作为屏障，因此汉朝在与匈奴的作战中向来是败多胜少。公元前129年，匈奴又一次兴兵南下，前锋直指上谷（今河北怀来）。汉武帝果断地任命卫青为车骑将军，迎击匈奴。从此，卫青开始了他的戎马生涯。

这次用兵，汉武帝派遣了四位将军，让他们各自领兵，分进合击，抵御匈奴的入侵。这四路分别是：车骑将军卫青从上谷出兵，骠骑将军公孙敖从代郡（今河北蔚县东北）出兵，轻车将军公孙贺从云中（今内蒙古托克托东北）出兵，骁骑将军李广从雁门出兵。四位将军各领一万骑兵。

在这次战争中，卫青虽然是第一次上战场，但他英勇善战，直捣龙城（匈奴祭扫天地祖先的地方），斩首700人，凯旋而归。至于其他三路，公孙贺一无所得；公孙敖兵败，一万骑兵损失大半；久经沙场的老将李广甚至兵败被俘，好不容易才逃了回来。

其实，卫青的战果并不显赫，一万骑兵才消灭了700个匈奴人。但是事情就怕对比，相比于其他三路，卫青自此给汉武帝留下了英勇善战的印象。战争结束之后，汉武帝对得胜归来的卫青大加赞扬，封他做关内侯（有食邑无封国的侯爵，属于汉代军

功爵制的第二等)。老将军李广一辈子的梦想,卫青只打了一仗就实现了。

半年之后,卫青又一次得到了重用。这次,卫青以车骑将军的身份率领三万骑兵从雁门出塞主动向匈奴发动进攻,将军李息也率军从代地出塞,配合卫青作战,夹击匈奴。这一仗,卫青又打胜了,他斩敌数千人,得胜而归。值得注意的是,这次对匈奴用兵,汉武帝只派卫青、李息两人,老将军李广等名将一概未用。龙城之战,汉武帝首次使用卫青,对其才能尚存疑虑。在对卫青、李广、公孙敖、公孙贺的兵力分配上,武帝是一人一万。而雁门之战,汉武帝仅派卫青、李息两人出征;而且,卫青所率军队由当年的一万增至三万;李息只是卫青的副将。这一变化,说明汉武帝对卫青的信任度大大提升,在汉武帝的心中,卫青就是那个能够帮助他实现解除匈奴之患毕生梦想的那个人!

汉武帝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匈奴集结大量兵力,进攻上谷、渔阳。汉武帝又一次起用卫青作为主将,迎击匈奴。在这次战争当中,卫青率领四万大军从云中出发,迂回侧击,从西面绕到匈奴大军的后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攻占了战略要地高阙(今内蒙古杭锦后旗),切断了驻守河南地的匈奴白羊王、楼烦王同单于王庭的联系。然后,卫青又率精骑,飞兵南下,进到陇县西,形成了对匈奴白羊王、楼烦王的包围。白羊王、楼烦王见势不好,仓皇率兵逃走。卫青的大军活捉敌兵数千人,夺取牲畜一百多万头,完全控制了原本落入匈奴手中的河套地区。因为这一带水草肥美,形势险要,汉武帝在此修筑朔方城(今内蒙古杭锦旗西北),设置朔方郡、五原郡,从内地迁徙10万人到那里定居,还修复了秦时蒙恬所筑的边塞和沿河的防御工事。这样,不但解除了匈奴骑兵对长安的直接威胁,也建立起了进一步反击匈奴的前方基地。卫青这次所取得的胜利具有战略意义,再不是前两次那样的小打小闹。卫青也因为这件大功劳,被封为长平侯,食邑3800户。此次立功之后,卫青真正成为了有爵位在身的人,也正式成为了汉朝领导核心中的一员,并逐渐被上流社会所接纳。

名垂青史，赫赫战功铸造一代军神

虽然屡次败在卫青的手中，但是匈奴主力尚存，仍然不时袭扰汉朝边境，卫青、霍去病之前所取得的那些胜利只不过打压了匈奴的气焰，却并不足以彻底为大汉王朝解除匈奴所带来的后顾之忧。为了彻底击溃匈奴主力，汉武帝集中全国的财力、物力，准备发动对匈奴的第三次大战役。

公元前119年春，汉武帝召集诸将开会，商讨进军方略。他说：“匈奴单于采纳赵信的建议，远走沙漠以北，认为我们汉军不能穿过沙漠，即使穿过，也不敢多作停留。这次我们要发起强大的攻势，彻底消灭匈奴！”卫青收复河套地区之后，汉朝在河套地区蓄养了大批战马，并且以这些战马为基础组建了一支强大的骑兵部队。这一次，汉武帝下定了决心要彻底消灭匈奴，于是便动用了这支精心打造的骑兵部队，把他们交给卫青统领。

这次出征，卫青的麾下可以说是名将云集。李广为前将军，公孙贺为左将军，赵食其为右将军，曹襄为后将军。卫青考虑到前将军李广年事已高，就没让他担任先锋，而是与右将军赵食其两军合并，从右翼进行包抄。卫青自己率左将军公孙贺、后将军曹襄从正面进兵，直插匈奴单于驻地。

赵信是汉朝降将，足智多谋，伊稚斜单于向来喜欢征询他的意见。赵信说：“汉军不知道厉害，竟打算穿过沙漠。那我们不妨放他们过来，等他们穿过了沙漠人困马乏，粮草接济不上的时候，我们再以逸待劳，一定可以活捉卫青。”伊稚斜单于听从了赵信的建议，把所有的粮草辎重向北转移，并且把精锐部队埋伏在了沙漠北边，专等卫青上钩。

卫青率领大军深入匈奴腹地一千多里，跨过了大沙漠，终于与严阵以待的匈奴军遭遇了。虽然匈奴大军是以逸待劳，但是卫青临危不惧，命令部队用武刚车（一种铁甲兵车）迅速环绕成一个坚固的阵地以此来阻挡匈奴骑兵的突击，然后派出5000

精锐骑兵向敌阵发起反冲锋冲击。伊稚斜单于见状，赶忙分出一万多骑兵截住了卫青的 5000 精骑。双方混战在一起，一时间血肉横飞，惨烈无比，双方的骑兵都被死死地拖住，谁也发挥不出骑兵的冲锋优势。这一仗从中午一直打到黄昏时分，就在这时，沙漠中狂风骤起，尘土遮住了太阳，正在激战的双方陷入了黑暗当中，两方军队互相不能分辨，顿时乱作一团。卫青乘机派出两支生力军，从左右两翼迂回到单于背后，包围了单于的大营。伊稚斜单于发现汉军数量要比自己想象中的多得多，而且丝毫不露疲态，心中大震，知道今天已经无法取胜，于是就慌忙跨上马，在少数精锐骑兵的保护下奋力突围。向西北方向飞奔而去。

这时，夜幕已经降临，战场上双方将士仍在奋力拼杀，喊杀声惊天动地。卫青得知伊稚斜单于已突围逃走，马上派出轻骑兵追击。匈奴兵不见了单于，军心大乱，四散逃命。卫青见匈奴兵败象已呈，于是不顾士兵们的疲劳，率领大军乘夜挺进，到天亮时，汉军已追出了 100 多里，虽然最终还是没能抓住伊稚斜单于，但却斩杀并俘虏了 19000 多匈奴兵，可以说是大获全胜。这次战役虽然已将匈奴的主力部队击溃，但是卫青仍然没有退兵的意思，他率军一直前进到真颜山赵信城（今蒙古乌兰巴托西），缴获了伊稚斜单于囤积在这里的粮草之后才胜利班师。

这次战役，卫青彻底打垮了匈奴的主力，使匈奴元气大伤。从此以后，匈奴逐渐向西北迁徙，出现了“漠南无王庭”的局面，匈奴对汉朝的军事威胁也不复存在了。也正是因为这次巨大的成功，卫青被汉武帝封为大司马（相当于现在的国防部长），不仅如此，在平阳侯曹寿逝世之后，汉武帝还把曾经对卫青和卫子夫有大恩的平阳公主下嫁给了卫青。到此时，卫青已经是权倾朝野，成为当时大汉朝廷中最具影响力的重臣。

发家感悟

家奴出身的私生子卫青，依托姐姐非同寻常的特殊身份，找到了人生的第一个支点，爆发出世所罕见的军事才能，并最终成了贵极人臣的大将军，而且还娶妻皇帝

的姐姐平阳公主,对于这样的人生跨越和发家路径,绝对世无二人。

纵观卫青的发家脉络,其姐卫子夫特殊的身份固然是他人生的跳板,但作为家奴之子的卫青自身也确实存在巨大的政治能量。尤其是其姐卫子夫遭人妒忌而使卫青殃及池鱼时,获得汉武帝的召见,卫青也因此靠其出类拔萃的智慧迎来了人生的重大转折。

曹操——从宦官之后到一代枭雄

曹操在我国绝对是一个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历史人物。然而,千百年来,无论是史学家还是普通民众,对他的评价却出现了两种完全相反的强烈反差。有人称之为“一代奸雄”,说他是善于玩弄权谋和心计的“白脸奸臣”,其依据是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和“篡夺刘家天下”。而与此观点完全相反的人,则称之为“旷世奇才”,其理由是,曹操是个兼具军事谋略和诗人气质的具有文韬武略的大英雄,是一位多才多艺的智慧人杰。那么,真正的曹操到底是什么样的人物?他又是怎样发家的呢?要想了解真相,就必须走进那段尘封的历史。

背景身世

曹操字孟德,东汉沛国谯郡人,曹嵩之子,曹腾之孙。曹操的祖父曹腾是个大人物。历事汉安帝、汉顺帝、汉桓帝、汉灵帝四个皇帝。他最初得到皇帝的青睐,是因为陪当时还是皇太子的汉顺帝读书。从黄门从官迁为小黄门,又迁中常侍,最后一直做到了位列三公的太尉。

但是,虽然曹操的祖父是这样一个大人物,但曹操本人的出身却并不显赫。那是因为他的祖父曹腾其实是个宦官,他的父亲曹嵩自然不可能是曹腾亲生的儿子,实际上,曹嵩只是曹腾在自己的本家当中收养的一个孤儿罢了。在中国历史上,东汉的宦官是

相当风光的。但是，宦官的风光往往只是他一个人的风光，而并非一个家族的风光。与此同时，宦官的权利是依托于皇权之上的，宦官死后，他手中的权力极难得到传承。再加上宦官一向不受士大夫们的待见，因此曹操虽然有一个很牛的祖父，却也没能从自己的家族那里沾多少光，他一生的基业都是靠自己一点一滴打拼出来的。

发家秘史

治世能臣逢乱世，孟德起兵讨董卓

灵帝熹平三年(公元174年)，20岁的曹操被举为孝廉，入洛阳为郎。不久之后，曹操被任命为洛阳北部尉。年轻时期的曹操机智警敏，有随机权衡应变的能力，因其任性好侠、放荡不羁，不修品行，不研究学业，所以社会上没有人认为他有什么特别的才能，只有梁国的乔玄(也就是大乔、小乔的父亲)认为曹操不是一般人。许劭，字子将，向来以知人著称，他也曾评价过曹操，说他是“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

曹操任职的洛阳即东汉的都城，随便拉出个人来都能跟皇亲国戚朝中显贵扯上些关系，因此洛阳的地方官是很不好当的。曹操一到职，就申明禁令、严肃法纪，造五色大棒十余根，悬于衙门左右，并且严申法纪，晓谕全城“有犯禁者，皆棒杀之”。结果有一天，汉灵帝最信任的宦官蹇硕的叔父蹇图违禁夜行被曹操捉住，曹操虽然知道蹇图是蹇硕的叔叔，但还是毫不留情地将蹇图用五色棒处死。自从这件事之后，洛阳城中的治安情况便很快得到了好转。但是曹操这么做事虽然为自己创下了一些政绩，但也因此得罪了蹇硕等一些当朝权贵。于是，曹操被明升暗降，调到远离洛阳的顿丘(今河南清丰)做顿丘令去了。

灵帝中平元年(公元184年)，黄巾军起义爆发，曹操被拜为骑都尉，受命与卢植等人合军进攻颍川的黄巾军，结果大破黄巾军，斩首数万级，并因军功而升迁为济南相。在济南相任内，曹操还是坚持着自己的行事风格。

济南国(今山东济南一带)境内有十几个县,各县县令多依附贵势,贪赃枉法。对于这样的情况,曹操之前历任国相皆置之不问。可是曹操到职之后,大力整饬,一下奏免了百分之八十的县令。不久,不知又是曹操得罪过的哪个达官贵人从中做了手脚,曹操被征召进京做了议郎。

在做议郎期间,曹操上书为灵帝初年被杀害的朝臣窦武、陈蕃申辩,矛头直指专横的宦官,抨击宦官祸国殃民,扰乱朝政。后来,他又上书揭露朝廷三公之官受贿乱政之事。可是皇帝对此或无动于衷,或虽有过问,也未作处置,朝政却还在日复一日地败坏下去。这样的现状使曹操大为失望,他深刻地感到了自己力不从心,决心从此再也不做类似于上书献言一类自取其辱的事,干脆托病回归乡里隐居去了,春夏读书,秋冬狩猎,也乐得清静自在。

中平五年(公元188年),曹操再次被起用。汉灵帝为巩固统治,设置西园八校尉,曹操因其家世被任命为八校尉中的典军校尉,又一次踏进了官场。正当曹操在治世能臣的路上越走越远的时候,国家陷入了动乱当中。

曹操当上典军校尉的第二年,汉灵帝去世,大将军何进立刘辩做皇帝。紧接着,何进与袁绍密谋,准备一举除掉当时的权宦“十常侍”。但是,何进所谋不成,反被十常侍所杀。虽然袁绍也把那些宦官们杀了个七七八八,但是皇帝刘辩却被侥幸逃脱的宦官们挟持逃走了。结果,何进和袁绍的这番图谋不仅仅搭上了何进的性命,而且朝中的动乱还引来了西凉的大军阀董卓。董卓在洛阳郊外找到了跟着宦官东躲西藏的皇帝,带着皇帝进了京,自己便做了丞相。

董卓在朝中大权独揽,而且为人残暴无比,动辄杀人,而且擅行废立之事,把刘辩赶下了台,让他的弟弟刘协当了皇帝。对于董卓的所作所为,朝廷的文武百官都是敢怒而不敢言。董卓也觉得曹操是个人才,因此就想拉拢他。但是曹操亲历变乱,目睹董卓之害,对董卓的所作所为十分不满,于是他拒绝了董卓许给他的高官厚禄的诱惑,改换姓名,逃出洛阳,东走陈留(今河南开封东南),散家财,招兵将,发矫诏,联络了袁绍、孙坚等一十八路诸侯,组成联军,进兵虎牢关共讨董卓。既然当不成治世能臣,曹操便毅然决然地走上了乱世奸雄这条路。

董卓听说曹操、袁绍等人组织了联军攻打自己，于是他干脆一面调动大军准备迎击，一面一把火烧了洛阳城，挟持着汉献帝刘协去了长安。关东联军虽然在人数上占优势，但大部分军队是在短期内仓促征募来的，缺乏战斗经验。同时各路诸侯之间也互不信任，个个都想保存实力，于是在作战的时候心存观望，互相掣肘。结果，联军虽然兵力数倍于董卓，但是整个战争的进程却并不尽如人意。

曹操认为董卓迁都，正是他胆怯的表现，那么联军就更应该趁此时机集中兵力与董卓决战。但是，诸侯们各怀私心，根本没人支持他的提议。曹操为了带动联军西进，他自告奋勇领兵杀向成皋，在荥阳附近和董卓军队相遇，发生了激战。但是，曹操根本没有多少指挥作战的经验，兵力又少，又无后援，结果被董卓手下的大将吕布杀得大败，曹操本人也为流矢所中，几乎丧命。曹操领着残兵败将回到酸枣（今河南延津北），眼见诸侯们个个按兵不动，每天只是喝酒聚会，毫无想打仗的样子，心中十分气愤，就责备他们说：“目前这样好的军事形势，你们却迟疑不进，坐失良机，使天下人失望，我真为你们感到羞耻！”说完，曹操便带着自己的部队离开了。

经过这次挫折，曹操深感自己兵微将寡，孤立无援，不足以自立于世。于是他就和部下曹洪、夏侯惇等人分赴扬州、徐州等地募兵，积极发展自己的势力，准备与群雄逐鹿中原。

曹操离开后不久，讨董联军内部出现了裂痕，诸侯们打不赢董卓，反而在内部自相残杀起来。先是兖州刺史刘岱杀死东郡太守乔瑁，接着，袁绍夺取了韩馥的地盘，自领冀州牧。这样一来，讨董联军彻底土崩瓦解。

挟天子，当权臣，吞诸侯：曹操的奸雄之路

汉献帝初平二年（公元191年），曹操被袁绍举为东郡（今河南濮阳西南）太守，取得了一块地盘。紧接着，第二年青州黄巾军的残余攻入兖州（今山东金乡东北），当年杀死了东郡太守乔瑁的兖州刺史刘岱战败被杀，兖州的官员们干脆懒得禀报东汉

政府，直接把曹操迎到了兖州。在兖州，曹操用残酷的手段逼降了黄巾军 30 余万人。

曹操挑选其中的精壮之士组成了后来威震天下的“青州兵”。曹操既占据兖州，又有了一支勇敢善战的军队，这次终于有资本施展智谋，与群雄展开角逐了。

献帝初平三年（192 年），盘踞在南阳的军阀袁术勾结了幽州的军阀公孙瓒分别对袁绍和曹操发动了进攻，企图夺取冀州和兖州的地盘。袁术与袁绍虽然是本家兄弟，但两人素来不和，公孙瓒与袁绍更是死对头；而当时曹操跟袁绍的关系不错，而且曹操的势力范围正好卡在袁术和袁绍的中间，因此袁术便与公孙瓒联合了起来，共同对付袁绍和曹操。但是公孙瓒这个人志大才疏，根本不是袁绍的对手，他主动进攻袁绍，却很快被袁绍击溃，狼狈逃回了幽州。袁术从南向北进军，也在陈留败在了曹操手下。荆州牧刘表又从襄阳逼近袁术的根据地寿春（今安徽寿县），切断了他的粮道，袁术被迫退往淮北，这样一来，曹操便在中原大地上彻底站稳了脚跟。

曹操是一个极其讲究战争策略的人。当时，出身豪门的袁绍是当之无愧的北方第一军阀，曹操仗着当年跟袁绍有过交往，于是极力地拉拢他，避免与之过早交锋，然后腾出手先击其他实力较弱的军阀。这就是曹操之所以帮助袁绍对付袁术的原因。

虽然之前曹操组织的讨董联军没能奈何得了董卓，但是不久之后，董卓被部将吕布所杀。紧接着，刚刚控制了长安的吕布又被董卓的另两名部将李傕和郭汜从长安赶了出来。赶走了吕布之后，李傕、郭汜二人便开始自相残杀。长安的局势如此混乱，汉献帝刘协便与大臣董承、韩暹、杨奉等人从长安逃了出来，辗转回到了洛阳。但是，自经董卓之乱，洛阳已残破不堪。还都之后，朝廷百官连居住的地方都没有，粮食十分缺乏，有些官员甚至饿死在断垣残壁之下。而当时各州郡的牧守，皆拥兵自重，又有谁肯来关心一下汉献帝这个手中既无权又无兵的可怜皇帝呢？

关心皇帝安危的也并不是一个都没有。在这个节骨眼上，曹操接受了手下谋士荀彧“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建议，派兵去洛阳把汉献帝和大臣们接到了自己的地盘上供养了起来。曹操对汉献帝十分恭敬，每天嘘寒问暖，照顾得相当周到。曹操如此照顾，很长时间都缺衣少食的汉献帝自然大受感动，他马上便昭告天下，封曹操为大将

军,总理朝政。不久因怕迎奉汉献帝会激怒袁绍,曹操又把大将军之位让给袁绍,自降为司空,对袁绍仍然保持着恭敬的低姿态。

政治上的得势,使曹操更加雄心勃勃,立志翦灭群雄,平定天下。建安二年,曹操进攻继袁术之后盘踞南阳的张绣。次年,张绣投降了曹操。在曹操进攻张绣的同时,袁术在寿春称帝。袁术做此叛逆之事,尊奉汉天子的曹操自然有义务讨伐于他。于是,曹操与占据徐州的吕布暂时和解,使用驱虎吞狼之计挑拨吕布与袁术互相攻打,以此来削弱双方的力量。不久之后,吕布和袁术的地盘便相继被曹操吞并了。

自初平三年(公元192年)冬收编青州兵以来,曹操历时八年,先后击败袁术、陶谦、张绣、刘表、吕布、刘备等人,成为了逐鹿中原的胜利者。与此同时,曹操用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方式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这也为下一步打败袁绍、统一北方奠定了基础。

官渡奇迹,曹操统一北方,建立不世功业

曹操虽然一直与袁绍联合,但随着曹操势力的扩大,袁绍对他的疑忌心理也越来越重。特别是曹操抢先把汉献帝控制在自己手中,动辄以朝廷的名义发号施令,对于家族当中代代都有人在朝廷当中做高官的袁绍来说是非常不利的。正因为袁氏世代都是朝中的重臣,因此谁不听朝廷的号令都可以,只有他袁绍不能不听。因此,在吞并了公孙瓒的袁绍和吞并了张绣、吕布、袁术等军阀的曹操之间终究是要爆发一场大战的。

曹操和袁绍的势力范围以黄河为界,两家的军队隔河对峙。这时袁绍占有冀、幽、青、并四州,地广粮多,户口殷盛,而且袁家四世三公,声望极高,门生故吏遍布天下,其实力远在曹操之上。袁绍集中在黄河北岸准备投入战斗的部队有精兵十万,战马万匹,兵力可谓雄厚。而当时曹操结集在官渡(今河南许昌之北)一带的军队不过三四万人。双方兵力如此悬殊,因此曹操部下有些人对于打败袁绍缺乏信心。曹操在分析了双方优劣形势之后,斩钉截铁地说:“兵家胜败不完全决定于实力强弱,而要

看主将的指挥才能如何。袁绍这个人志大而智短，色厉而胆小，心胸狭隘，不能充分发挥部下的才能。他的军队虽多但纪律不严，将领骄横不听调遣。因此，不管他的土地多么广大，粮食多么充足，我是一定可以打败他的！”后来战局的发展证明，曹操的这番话的确说到了点子上，绝不是仅仅用来激励士气的空话。

建安五年（公元200年）正月，位列“建安七子”之一的文学家陈琳为袁绍做了一篇讨伐曹操的檄文。檄文中除了揭露曹操是“赘阉遗丑”（宦官的后代），他父亲曹嵩是“乞丐携养”（因家贫被曹腾收为养子）外，还列举曹操忘恩负义等种种罪状，最后斥责曹操劫持献帝，意图篡位，并号召上下一心，共灭曹操。檄文发表之后，袁绍派手下大将颜良、文丑率领十万精兵渡河进攻曹操。结果，颜良、文丑先后被杀。颜良死在当时因兵败而为曹操效力的关羽之手，文丑则被曹操以粮草为饵引诱上钩，死于乱军之中。

颜良、文丑都是河北名将，他二人相继被曹操所杀，袁军的士气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不过，袁绍手下人才济济，颜良、文丑虽死，也还有张郃、高览、淳于琼等人，也都是当世名将。

同年八月，袁绍亲率大军向官渡推进，伺机与曹军主力决战。袁军依沙丘为营，东西长达数十里，与曹操营寨遥遥相对。开战之后，曹操派精兵冲阵，但无奈袁军的阵型坚厚无比，丝毫不为所动，更兼阵中矢石如雨，曹操出击不利，只得退而坚守大营，等待时机。袁绍见曹军龟缩不出，于是命令士兵在曹军营外堆起土山，上设望楼，望楼中置弓箭手，居高临下向曹军射击。曹操见招拆招，急令工匠赶造发石车（又称霹雳车），向山上投射石弹，很快便将袁军的望楼全都击毁了。袁绍又令士兵挖掘地道，企图通向曹营。曹操则命令士兵环绕营寨挖掘壕沟进行防御。袁绍想了各种办法，却始终无法攻破曹军阵地。

虽然暂取守势，但是曹操一面防守，一面却在准备奇袭。曹操深知，自己以少数兵力牵制住了袁绍的数十万大军，使得袁军无法前进一步，对手远道而来，粮食的消耗必然很大，如果自己能够找到袁绍的屯粮之所，将那里一把火烧了，袁绍的大军一夜之间就会崩溃。就在曹操寻找战机的时候，袁军内部却发生了变化，袁绍的重要谋

士许攸叛变，投靠了曹操，向曹操泄露了袁绍屯粮的所在。当天夜里，曹操亲率步骑兵五千人夜袭袁绍的屯粮重地乌巢，一战之下，斩杀了镇守乌巢的袁军大将淳于琼，袁军的粮草全部被焚毁。就在曹操突袭乌巢的同时，袁军大将张郃、高览也在率军猛攻曹营，但是在曹军将士的拼死守御之下，张、高二入并没能得手。二人见形势不利，也投靠了曹操。坏消息接连传来，袁军人心浮动，曹操乘势猛攻，大获全胜，并一举消灭了袁绍在黄河以北的势力，将整个北方全部纳入了自己的势力范围。到此时，曹操的事业已经达于巅峰，完成了由一介小吏到天下霸主的蜕变之路。

发家感悟

历史是慷慨的，让曹操这位出身乱世的官吏之后不但成功地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还成为名震天下的军事大家和旷世巨人。但透过曹操的发家历程，也可以看出，曹操的发家之路充满了跌宕起伏。尽管对他的功过是非的评判，也出现了不同的版本，但对于曹操所创造的军事谋略、政治智慧以及诗坛豪情，人们还是充满了无限的推崇与仰慕。

应当说，曹操是叱咤风云的旷世雄才，是出奇制胜的兵法家。时势显英才，英雄造时势，时代因他而精彩，历史因他而经典；他主演了波澜壮阔的历史活剧，多少人的命运因他而改变；他南征北战，为后世留下了制胜奇谋；他文采卓著，为后人写下了不朽诗篇。他的光华不因时间而消退，虽毁誉有天壤之别，但更说明他魅力无限。

其实，人们对曹操的了解，大多来源于古典书籍和戏剧舞台。而这两种信息来源渠道，除了典型的戏说成分外，还包含正统层面的倾向性，若以此为基准，来评价曹操的发家脉络，显然有扭曲曹操的成分。执政者总是千方百计地开动宣传和舆论机器，挖掘和搜集那些有利于执政的正面信息。因此，某些历史人物形象也往往在政权的更迭和巩固过程中被涂改得一塌糊涂，一会是扭转乾坤的大英雄，一会是祸国殃民的大奸佞，曹操也不例外。因此，作为后人，应当坦然面对当时的历史背景进行分析，这才是智者的胸怀。

狄青——代兄发配终成北宋名将

狄青的发家之路,与其他历史人物明显不同,他原本是代兄受过被发配的一名案犯,却意外地投身军旅,才使得军事天赋得以激活,后又被范仲淹等名臣点拨而发奋读书,从而成为北宋仁宗年间的一代名将。他曾多次率兵平定西夏,洗刷民族耻辱,也曾平定侬智高叛乱,被人称之为“面涅将军”。其赫赫战功和高尚人格也赢得世人推崇,而成为最高军事统帅。

背景身世

狄青字汉臣,祖籍山西汾州,是北宋仁宗朝的名将,官至枢密使(相当于现在的国防部长)。狄青出身贫寒,自幼好习武艺,从小便练就了一身骑射的绝技。在狄青16岁那年,他的哥哥与人斗殴打伤了人畏罪潜逃,结果,官府追究起来,却拿了狄青来问罪。最终,狄青被地方官逮捕入京治罪。

入京获罪之后,狄青干脆没再返回家乡,而是投身行伍,打算凭着自己的一身武艺在战场上讨一个出身。在当时,按照宋朝的军事制度,凡是以普通士兵身份投军的人,都要在脸上刺字,就好像流放的囚犯一样,以防止士兵开小差逃跑。狄青投军的时候不仅是平民,而且还是戴罪之身,他的脸上,当然也少不了那个人人引为耻辱的记号。

别人对脸上的记号引以为耻,但狄青可不这么认为。他有自己的想法。狄青名挂军籍、脸上刺记的那天,正是开封科举发榜的日子。春风得意的新科进士们从狄青他们守宫士兵们身旁经过。那些跟他一同入伍的新兵都在哀叹:“同是新人,状元郎跟

新兵命运悬殊,真有天壤之别啊!”狄青却不以为然:“今后如何,还很难说,得看各人才能如何呢。”狄青这句话,在当时成为了袍泽们嘲笑他的话题,但这句话却也正是他此后一生奋斗的动力,是他一生靠着赫赫战功完成从士兵到将军的发家之路的真实写照。

发家秘史

威震西夏,狄青的井喷式爆发

乱世出名将,治世出能臣。狄青所在的北宋虽然称不上是乱世,但与周边,尤其是北方的少数民族政权之间的战争却从未停歇过。到了仁宗朝,虽然北宋已经与北方的契丹人建立的军事强国辽国建立了军事上的平衡,两国之间不再连年交战,但是陕西甘肃一带的党项族人却又趁势而起,在其杰出首领李元昊的带领下,于1038年建立了西夏帝国。

在中国历史上,每一个北方少数民族的崛起,几乎都是靠对中原的掠夺来完成资本原始积累的。在这一点上,党项人自然也不例外。因此,西夏帝国的崛起使得北宋的军事重点由北方转向了西方,而宋朝与西夏之间连年发生的或大或小的局部战争却成全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足可称得上是北宋第一名将的狄青。在中国古代,凡是有头有脸的大人物,死后都会有谥号。一般来说,如果文官的谥号中有“文”字,武将的谥号中有“武”字的话,对于这个人来说便是极大的殊荣,同时也是时代对于这个人一生功绩的肯定。在北宋,王安石的谥号是“文”,欧阳修的谥号是“文忠”,范仲淹的谥号是“文正”,狄青作为武将,他的谥号是“武襄”,而北宋另一位家喻户晓的名将杨业(也就是小说和戏曲中经常提到的“杨令公”)的谥号则是“忠武”。从谥号上,我们就可以知道,狄青这个罪犯出身的人究竟为大宋朝立下了多大的功劳。

展现狄青才能的机会终于来到了。西夏建国之后,宋仁宗开始大规模地把拱卫

京师的禁军调往西线。原本随军驻扎在开封府的狄青也随军来到了地处北宋西部边境的延州(今陕西省延安市)。当时,狄青的职位是指挥使,在他麾下,有一支大约 500 人的禁军。从开封到延州,别人都不认为是升官,反当作一种变相的流放。因为在边境的战争中,宋军吃的败仗太多了,将士大都产生了畏敌的消极心理。而狄青当时的心态却完全不同,他从军,就是为了要杀敌立功,报效国家的。

既然到了前线,那么打仗就成了家常便饭。在与西夏的战争中,他骁勇善战,多次充当先锋,率领士兵夺关斩将,先后攻克金汤城,宥州等地,烧毁西夏粮草数万担,收服少数民族 2300 多帐,缴获牲畜数千头。不仅如此,狄青还带领手下的兵士在战略要地桥子谷修城,建成了招安、丰林、新寨、大郎等一系列军事据点,死死扼住了西夏向宋朝发动攻势的咽喉要道。

每次上战场,狄青总是披散开满头长发,戴上狰狞的青铜面具,只露出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向敌军发动冲锋时,狄青横枪跃马,身先士卒,总是第一个冲向西夏军阵的刀从枪林。与此同时,由于狄青自己是行伍出身,是从普通士兵积功升为军官的,因此在生活中,他对手下士兵十分关爱,经常嘘寒问暖,与士兵们共劳苦,同饥寒,深得士兵的爱戴。但是,一旦到了战场上,平时和蔼可亲的狄青马上就像换了一个人似的,他治军严格,赏罚分明,要是有谁敢临阵畏缩的话,狄青一定会亲手砍了他的脑袋。

狄青在延州前线待了四年,在这四年间,他经历了 25 场大型战斗,建城寨,破敌阵,所向披靡,无人能挡,虽然八次负伤,却没有一次不是把敌人打得落荒而逃的。有一次,狄青在安远之战当中受了重伤,正在营中休养。正在这时,偏偏西夏士兵大举反扑。狄青一听敌人来了,不顾部下的劝阻,挣扎着重上战马,带领士兵击退了来犯之敌。这些年间,狄青的英勇善战使得他在西夏的士兵当中已经成为了一个神话般的人物,当西夏兵们说起宋军当中那个带着面具冲杀的姓狄的猛将的时候,都敬畏地称他做“狄天使”。此后,甚至只要狄青一出阵,西夏士兵便人人胆寒,避之惟恐不及。狄青也因为立功甚多而升为捧日、天武四厢都指挥使,手下已经可以指挥一万多士兵了,升迁速度不可谓不快。

当狄青升任秦州经略招讨副使的时候，他的名声传到了宋仁宗的耳朵。这位皇帝大感兴趣，召狄青入京，问他守边方略。狄青到开封的时候，正遇上西夏兵进攻甘肃渭州。狄青奉命绘制渭州图形，上奏击退西夏的办法。狄青对地形熟悉，对敌我双方了如指掌，又掌握了兵法要领，他的分析深得宋仁宗赏识。从此以后，他总是被朝廷调到战事最吃紧的地方去。

宋仁宗庆历元年(公元1041年)，元昊派兵攻打渭州，逼近怀远城，渭州行营总管任福领兵迎战。但是，任福派出的先锋桑怤在好水川西的羊牧隆城中中了西夏人的埋伏，不仅桑怤兵败被杀，率领大部队的任福也被西夏军包围，力战殉国，这一战史称“好水川之战”。庆历二年(公元1042年)，西夏军再次经由定川寨进犯渭州。这一次，宋军又是大败，泾原路经略安抚招讨副使葛怀敏等16位将领战死，9400多名宋军士兵阵亡，西夏军队直抵渭州城下，这一战史称“定川寨之战”。

好水川与定川寨两次大败使得渭州的形势急转直下，宋仁宗急调狄青前去救援渭州。狄青接到命令之后，命令部下日夜兼程，轻装前进，打了西夏军一个措手不及，一举把西夏军打得大败。这时，由于西夏正逢旱灾，粮草吃紧，又加之连年战争，死伤极多，虽然士卒强悍，但毕竟国力弱小，西夏再也无力攻宋，只好暂且罢兵。

狄青这次所立的功劳比以往任何一次都大，他的职位也升为了真定路兵马副都总管。不过，狄青从来不会在一个职位上待太久，因为他始终身处前线，始终在不停地立功，他的职位也就在一次次的功劳间不停地螺旋式上升。终于，朝廷觉得他在前线立得功实在已经够多了，领的兵也已经够多了，因为频繁的职业变动，几乎所有的西线宋军都能跟狄青扯上些关系。这样一来，朝廷觉得他在前线威望太高，功劳太大，怕他在这样立功下去就要变成另一个黄袍加身的宋太祖赵匡胤了。因此，朝廷一道公文把狄青从前线召了回来，给了他枢密副使，加检校司空的高官，却断绝了他再立战功的机会。

发家感悟

狄青从一名脸上刺有军士低贱的标记——“制”字——的发配者，到成为叱咤风云的北宋最高军事统帅，二者之间的距离，即便是具有丰富想象力的人，也恐怕难以作出判断，而狄青则靠其超人的军事才能完成了两者之间的跨越，其发家程度可想而知，乃至遭到满朝文武大臣的嫉妒，而被皇帝视作潜在的威胁。

应当说，狄青的发家历程是在屈辱中开始起步的。他立下了赫赫战功而受到了皇帝的召见，直到此时，他的脸上还刺有发配的耻辱标记。宋仁宗也曾劝他用药抹去，而狄青则以“陛下以功擢臣，不问门第”之语作答，旨在鼓舞士气，而不讲究自己做官的仪容，足见狄青的胸襟和境界。但遗憾的是，他的发家最终还是招致了满朝文武的联合围攻，而导致了这位年仅 49 岁，曾驰骋沙场，浴血奋战，为宋王朝立下汗马功劳的一代名将，没有在兵刃飞矢之中倒下，血染疆场，马革裹尸而还，却死在猜忌、排斥的打击迫害之中。不过，值得欣慰的是，在他含冤而死后，却受到了礼遇和推崇，这也算是对英雄亡灵的祭奠吧。

完顏阿骨打——从马背上跃出的帝王

完顏阿骨打，这只生长在我国古代北方草原的雄鹰，是罕见的少数民族英雄；白山黑水不但给他注入了智慧和灵性，还给了他强健的体魄。作为女真族的一个部落首领，完顏阿骨打凭借其超人的智慧胆略和能征惯战的军事谋略，不但成功地将曾经四分五裂的女真族变得日趋强大，而且还带领这个多灾多难的民族推翻了对他们进行残酷统治的大辽王朝，武装夺取了宋朝的大部分疆土，建立了大金政权，并且使北京第一次成为一个朝代的首都。在建立政权后，完顏阿骨打对女真以氏族血缘关系为基础的部落联盟组织进行了改革，清除了同姓通婚等落后习俗，创造了仿汉的女真文字。这一切，对于祖祖辈辈靠打渔捕猎为生的女真人来说，绝对是前无古人的伟大壮举。

背景身世

完顏阿骨打(1068年—1123年)又名完顏曼，女真族按出虎水(今黑龙江哈尔滨东南阿什河)完顏部人，金王朝的创立者，史称金太祖，阿骨打完顏曼的女真译名。

完顏阿骨打是完顏部杰出的首领完顏乌古乃的孙子。相传阿骨打出生之时，辽国司天监的一个名叫孔致和的官员夜观天象，发现按出虎水一带有米仓状的五彩祥云屡屡出现，便马上向皇帝报告称：“天象有异，此处必有贵人诞生。”当时辽国的皇帝是辽道宗耶律洪基，耶律洪基得报之后大吃一惊，急忙命令萨满作法向神灵请示，想要搞清楚这到底预示着什么。辽国的萨满见多识广，对此自然是一清二楚，便急忙向耶律洪基作了汇报，称当地要出真龙天子。

耶律洪基是辽国皇帝，本身就应该是真龙天子，他又怎么能够容得下另一个真龙天子的降生呢？于是，耶律洪基让萨满想一个办法，萨满回答说，只要派人去将这个人的龙脉挖断就可以了。耶律洪基当即批准，命萨满带着大队人马赶赴按出虎水挖掘龙脉。可惜的是，这个萨满并没有找到龙脉的所在，于是便随便挖了个坑回来交差，就这样，完颜阿骨打带着真龙之气，顺利地降生了。

当然，这些怪力乱神的事肯定是在完颜阿骨打发家之后，由后人杜撰出来奉承他的。不过完颜阿骨打虽然不可能一生下来就是真龙天子，但也的确不是常人。完颜阿骨打自幼沉默寡言，举止庄重，力大过人，练得一身好武艺，尤其精通箭术。在他十岁的时候，有一个辽国的银牌使者来到完颜部催贡，当时的女真族是在辽国的统治之下的，阿骨打的父亲勑里钵是部落首领，自然要负责接待，于是他就摆好酒席，宴请这位辽国使者。酒足饭饱之后，辽使饶有兴味地指着阿骨打对勑里钵说道：“听说令郎箭法出众，能不能让我见识一下？”不等父亲回答，完颜阿骨打“嗖”的一声跳了起来，拈弓搭箭，瞄准了天上的一群飞鸟连射三箭，全部命中。眼见还是个半大孩子的完颜阿骨打如此本事，辽使大吃一惊，连声对完颜勑里钵说道：“令郎好箭法，真乃奇男子也！”

发家秘史

初试锋芒，苦难民族终现杰出领袖

女真族对本民族的部落，有自己的划分方法，主要是按姓氏原则，将本民族分成完颜部、温都部、乌古论部、纥石烈部、蒲察部、加古部等多个部落，然后再以姓氏和地域相结合，进一步演化出新的部落，比如说完颜部中就有泰神忒保水完颜部、按出虎水完颜部、耶撻澜水完颜部等十二个部落，在所有女真的部落中，完颜阿骨打所在的按出虎水完颜部是其中人口最多、最强大的。

按出虎水完颜部之所以强大,是因为在辽圣宗耶律隆绪统治期间,这个部落中出了一个叫做完颜乌古乃的杰出人物。完颜乌古乃通过一系列软硬兼施的手段兼并了很多部落,使得按出虎水完颜部以极快的速度发展壮大起来,甚至到了连强大的辽国都不得不重视的程度。于是,辽圣宗耶律隆绪封完颜乌古乃为生女真部落节度使,乌古乃也就正式确立了他在生女真诸部落中的领导地位。

虽然接受了辽国皇帝的册封,但是完颜乌古乃日思夜想的心愿却是摆脱被辽国奴役的命运,建立一个独立的国家。辽国虽然自称是文明国家,并且与礼仪之邦宋朝兄弟相称,但是辽国毕竟是一个在马背上建立起来的国家,国内的土地又以草原和沙漠为主,不可能完全照搬宋朝的制度和行事准则。因此,强大的辽国对女真人的残酷压榨和勒索始终都没有改变过,辽国经常出兵前往女真诸部落掠夺,没收他们的牲口,把壮年男女抢来做奴隶。

辽国人对女真人伤害最大的一项压迫,就是所谓的“荐枕席”。辽国每年都要派出大批使者进入女真的辖境勒索贡物,这些使者都佩有银牌,号称“银牌使者”。入境之后,除了榨取财物外,他们还有权肆意玩弄女真族的女性,只要是被他们看中的女子,不管她是否已经出嫁,也不论门第高低,就算是酋长的夫人也可以召来伴寝。在辽国的使者面前,女真人是没有任何尊严可言的。

辽国对女真人的残酷压迫持续了将近 200 年。女真人的愤怒代代相传,已经到了爆发的临界点。当年那个“三箭惊辽使”的奇男子长大之后,很快成为了完颜部中的第一勇士,他用自己专用的硬弓射出的箭可达 320 步远,几乎达到了正常弓箭射程的一倍,就是当时部落里最出色的射手,也远远不能与他相比。大约从阿骨打 20 岁时起,他就开始追随父兄征战,在战斗中,他头脑灵活,勇猛果敢,为完颜部屡立战功,也给自己树立起极高的威望。阿骨打是劬里钵次子,上面还有一个叫做乌雅束的哥哥,劬里钵临死时,曾拉着阿骨打的手对人说道:“乌雅束性格柔善,只有这个儿子能够完成我们摆脱辽国控制的夙愿。”劬里钵死后,他的两个弟弟和长子乌雅束先后继任为部落首领,到了辽国天庆三年(公元 1113 年),劬里钵的长子乌雅束病死,阿骨打便顺理成章地继承了部落首领的位置,他就正式举起了反叛辽国的大旗。这时

的完颜阿骨打已经45岁了,几十年的征战生涯使得他早已经声名远扬,当他坐上部落首领的宝座之后,不仅仅是完颜部,几乎所有的女真人都在期待着这位比他的祖父还要强悍的超级英雄,可以带领着自己过上完全不受压迫的好日子。

阿骨打登上部落首领之位前两年,辽国收留了一个女真叛徒,名叫阿疏。女真人觉得,辽国此举再一次干涉了他们的“内政”。但是,在辽国人眼里,女真人恐怕根本就没有所谓的“内政”这回事。面对辽国的轻蔑,女真人只能选择忍气吞声,没有人敢向辽国索要阿疏。毕竟,一个穷到连做饭的锅都没有的部族,强大的辽国又怎么可能顾及到他们的感受呢?

辽国不肯顾及女真人的感受,完颜阿骨打也没打算对辽国人客气。第二年农历二月,辽国举行传统的“春捺钵”,所有附属部落均派代表参加辽国皇帝主持的“头鱼宴”。宴会上,阿骨打站了出来,要求归还阿疏。

当时的辽国皇帝是史称“辽天祚帝”的耶律延禧。耶律延禧见完颜阿骨打如此的“不懂事”,心中有些恼怒,但毕竟是节日期间,耶律延禧没和他一般见识,面对完颜阿骨打的问题只是笑笑,却不回答。酒过三巡,天祚帝下令:在座各位,歌舞助兴。这是一个颇具侮辱性质的命令,当年蔺相如就是因为这个几乎去和秦王拼命的。但是辽国积威已久,在座的各部首领们只能忍气吞声,纷纷站起身来,或扯开破锣嗓子,或扭动虎背熊腰,为天祚帝表演歌舞,唯独到了阿骨打这里,却坚称不会,将天祚帝的无理要求一口拒绝,与会者都吓得要命,纷纷劝阿骨打适当苟且一回,但阿骨打始终是“端立直视、辞以不能”,态度相当坚决。

天祚帝终于大怒,拔刀就想了结阿骨打的性命。幸而一旁随驾的宠臣萧嗣先拦住了:皇帝不值得为女真穷人大动干戈,杀他有损我们对附属国的教化。天祚帝也是个糊涂人,听完之后竟不再追究,这一年的春捺钵草草结束,阿骨打也平安地回到了女真境内。萧嗣先一语保全了阿骨打的性命,却也为辽国掘下了坟墓。

从“头鱼宴”回来后不久,完颜阿骨打就从哥哥手中接过了完颜部首领的位子,并且也像他的祖父和父亲一样,当上了女真各部的盟主。完颜阿骨打深知天祚帝气量狭小,极有可能要对自己“秋后算账”,于是干脆狠下一条心,决定就此不再受辽国

的保护和管辖。脱离辽国独立,辽国自然不会轻易放过女真人,但是女真人已经再也没有什么可以害怕的,不就是打仗吗?这可正是完颜阿骨打的拿手好戏!

蚂蚁吞大象,完颜阿骨打灭亡辽国

辽国天庆四年(公元 1114 年),完颜阿骨打正式起兵,反抗辽国。在动员大会上,他的“演讲”极富煽动性,可听众,却只有区区 2500 人,这就是完颜阿骨打手中全部的兵力。在东北的漫天风雪中,和强大的号称带甲百万的辽军相比,这点军队是不值一提的。如果把辽国比作大象的话,他的这群人恐怕连蚂蚁都算不上,辽国只要动一动手指头,就能把他们碾得粉碎。

誓师之后,阿骨打便带领族人向宁江州(今吉林省扶余伯都讷古城)进发,进入了辽国的国境之内。此前辽国对女真人的造反计划也有所耳闻,所以也在边界上布置了一支军队,但刚一交战,辽国的主将便被完颜阿骨打出其不意地射死了。完颜阿骨打从 320 步外放箭杀人,这是任何一个辽国人做梦都想象不到的作战方式。主将一死,辽兵大乱,顿时被那些已经让怒火烧红了眼睛的女真人杀得抱头鼠窜。紧接着,完颜阿骨打身先士卒,连盔甲都不穿就第一个杀进了宁江州城中,女真人士气大振,辽军则被吓得肝胆欲裂,纷纷夺路而逃。就这样,完颜阿骨打旗开得胜,占领了宁江州。宁江州大捷,完颜阿骨打干净利落地打响了女真反辽的第一枪,极大地鼓舞了女真各部军队的士气,动摇了辽国看似牢不可破的统治,让那些饱受欺凌的女真人知道,辽国虽然强大,但绝不是不可战胜的。不过在这个时候,恐怕全天下也没有一个人会预料到辽国这头大象会真的灭亡在完颜阿骨打这只小蚂蚁手中。

丢盔弃甲的宁江州守军,心急火燎跑回天祚帝面前,哭诉女真造反。天祚帝漫不经心:造反?我们辽国是什么?是不败之国。那穷小子才只有几千人,我派 10 万兵去,总可以消灭他了吧。结果,天祚帝耶律延禧的 10 万大军奔赴出河店,悠哉游哉地扎营、破冰、戏雪;而完颜阿骨打的几千名女真骑兵在他“神灵托梦、连夜出兵、必胜无

疑”的鼓动下，如神兵天降一般突袭了辽军的营寨，这 10 万人在一夜之间，便已经溃不成军。

出河店大捷之后，辽国军中流传着“女真满万不可敌”的神话，足见完颜阿骨打的勇猛果敢给辽国人带来的震撼。与此同时，在这两场大胜之后，由于不断有生女真各部 and 渤海、熟女真的勇士们补入军中，阿骨打手中真的已经有一支超过万人的军队了，其势已不可阻挡。

公元 1115 年正月初一，阿骨打在族叔撒改、弟弟吴乞买及女真各部落首领的簇拥下，登上了一处高台，设坛焚告天地山川、祖宗神灵，正式登基称帝，因契丹有镔铁之意，阿骨打认为只有金能克铁，且为白色（完颜部尚白），所以就建国号为大金，将族叔撒改封为国相，弟弟吴乞买为谥班勃极烈，其余各部首领也皆有封赏，女真族上下无不欢欣鼓舞。阿骨打火线称帝，绝不是为贪图皇帝的虚名，而是为了给族人和周围那些统战对象们一个攀龙头、附龙尾的机会，有着很强的政治目的。他心里非常清楚，万里征途才刚刚开始，还远没到享乐的时候，所以仅仅过了四天，他就率领全军奔袭黄龙府（今吉林省农安）。

天祚帝耶律延禧再也不敢轻视完颜阿骨打了，这次，他任命大将耶律讹里朵为都统，以萧乙薛、耶律章努为副都统，命他们率骑兵 20 万、步卒 7 万前来戍边，阿骨打刚到黄龙府，这支大军也从侧方迂回了过来，进抵达鲁古城（今吉林省扶余西北土城子）。一支多达 27 万人的步、骑兵混合队伍，可见将会给这个刚刚诞生的女真新政权造成多么大的压力！但阿骨打闻讯之后毫无畏惧，立即调头东进，并于当日晚间到达宁江州（今吉林省扶余伯都讷古城）。与之相反，辽军虽说人多势众，士气却十分低落，竟然无心与金兵作战。

这一次，完颜阿骨打又胜了，他率领一万多人的军队战胜了比自己多约二十倍的对手。辽国的黄龙府又告失守。地处吉林的黄龙府，是一座经济重镇，防御森严，固若金汤。离它不远，就是辽人的老家潢河。在 12 世纪的中国北方，谁取得了黄龙府，谁就进入了辽国的“腹地”，就有了高高在上的心理优势。

无奈之下，天祚帝决定御驾亲征，这次，70 万辽军逼近金国。完颜阿骨打深知，自

己之前的几次胜利实际上都是靠着辽国人不了解自己才得来的，这些胜利并不能改变女真族贫困、人口少的先天缺陷。眼下，他只有2万兵马。已近半百之年的阿骨打，再次走上誓师台。他持刀割面，仰天恸哭：“我兴兵反辽，是想建立女真人自己的国家，不再受压迫。如今辽帝亲征，我们非死不可。不如你们杀我一人、绑我一族，献给辽帝，还能有条活路。”完颜阿骨打的这番话让他手下的2万士兵热血沸腾。谁也无法估计一支抱着必死之心的军队会爆发出多么可怕的战斗力的，天祚帝70万军队，面对着一群不要命的“疯子”打得艰苦异常。正当战争胶着之际，天祚帝突然紧急撤兵。原来，辽国后方，贵族叛变了。

时机稍纵即逝，完颜阿骨打率军轻装前进，乘胜追击，终于在护步答冈追上辽军。金兵左右包抄，一战之下，70万辽军几乎全军覆没。护步答冈之战，被后世的战史研究者称作是“人类战争史上不可思议的对抗战”。这一战之后，纵横北方200年、不可一世的辽国，从此一蹶不振。

1122年底，完颜阿骨打攻克了辽国最富庶的城市燕京。辽帝国已沦为遥远西部的一个流亡政权，它的覆亡指日可待。1125年，辽天祚帝耶律延禧被俘，降封为王。这标志着辽朝这个曾让宋朝闻风丧胆的对手绵延200余年的历史正式终结。但可惜的是，完颜阿骨打并没能活着看到辽的灭亡。但是，他所开创的事业，他在战场上所创造的一连串的军事奇迹为金朝日后的辉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发家感悟

一个长期惨遭蹂躏的部落首领，靠其出类拔萃的政治谋略和军事才能，东打西拼、南征北战，不但消灭了奴役女真族的大辽帝国，还建立起了大金政权，可谓威风八面，风光无限。但其发家历程带给人们最大的感悟，却不是纯粹的武力炫耀，而是带有怀柔政策的武力征服。

完颜阿骨打，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不但是能征惯战的军事家，更是一个运筹帷幄的谋略家。他总是用军事作为扩张的辅助手段，而并没有将此作为唯一

选项。因为，他的起点很低，仅仅是一个日渐衰败的女真部落首领，但他却靠其作为母本，不但催生了本部落的发展壮大，还推翻了一个大辽王朝。他靠的就是攻心为上的民意基础。尤其，对女真族传统婚姻制度的颠覆，及语言文字的推广，才使女真这个原本彪悍的民族变得内敛而又藏锋。这才是完颜阿骨打不断累积的政治资本。另外，完颜阿骨打与北宋政府幕后的政治交易，也体现了他的卓识与睿智。所以，无论是大辽，还是北宋，遇到完颜阿骨打这样的克星，失败也就不难理解了。

左宗棠——从落榜秀才到一代名将

左宗棠，这位曾经弱不禁风、屡试不中的落榜秀才，却在历史的风云际会中成为驰骋疆场、所向披靡的大英雄，成为让敌人闻风丧胆的大清帝国的中流砥柱。其实，透过左宗棠的发家脉络可以清楚地看到，他虽然秀才出身，但却是个九头牛都拉不回来的一根筋，爱跟人抬杠，常常口无遮拦，动不动就破口大骂，就连提拔他的伯乐曾国藩也免不了被他气得嘴歪眼斜，乃至于直到40岁才得以混迹官场。会办事，不会说话，这可能是左宗棠游走官场的致命缺陷，但也正是他秘而不宣的护身法宝。虽因倔脾气而一路树敌，但令人大跌眼镜的是，这位不懂官场游戏规则的人却一路蹿升，20年间竟官拜宰相，成为晚清重臣。其实，在其发家的背后，折射的是其不畏权势的风骨和坚忍不拔的拼命姿态。因而，才铸造了他日后的崛起。

背景身世

左宗棠，字季高，湖南湘阴人，自幼机智过人、聪慧无比，他4岁时便随父亲在书

塾读书,6岁开始攻读“四书”、“五经”等儒家经典,9岁开始学做八股文。在这种环境下成长,左宗棠自然在科举考试上有着不俗的表现。公元1826年,即道光六年,14岁的左宗棠参加了湖南湘阴县的童子试,名列第一,写下“身无半文,心忧天下;手释万卷,神交古人”的对联以铭心志。第二年,他又参加长沙府试,得中第二名。

不过,很多人并不知道,左宗棠的志向并非高中科举,甚至,他还对此产生了抵触情绪。左宗棠博览群书,他从心底厌恶当时的沉闷乏味的八股文。公元1829年,左宗棠开始读顾祖禹的《读史方輿纪要》、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和齐召南的《水道提纲》,这些是完全不同于儒家经典的学问。正是这些不算是正統的学问,不仅让他的人生有了新的目标,更为日后的成功奠定了知识基础。

公元1832年,左宗棠以监生身份参加湖南乡试,结果成绩令人大跌眼镜:第18名!之后6年,三次赴京会试,均未考中。

科场的失意,让左宗棠对科举考试心灰意冷,因此他决定转移奋斗目标。他没有在悲观中走向人生的沉沦,没有像有些酸酸的文人一样从此寄情山水。从此以后,他没有再参加会试,开始关注于经世致用之学,寻找新的报国途径。

科考的失利,让左宗棠弃笔从戎,悉心钻研兵法,熟读三韬六略及孕育将帅之法。正在这个时候,太平天国运动爆发,清王朝处于一片乱世之中。正所谓“乱世出英雄”,在友人胡林翼的举荐下,左宗棠成为张亮基的幕僚,在镇压太平军的过程中屡建奇功,从此走上了政坛。

发家秘史

名落孙山,靠做幕僚步入仕途

随后几年,左宗棠拜访了许多当时的名人志士,例如林则徐、陶澍等。林则徐称赞其为“非凡之才”、“绝世奇才”;陶澍更是被他的学识与见地打动了,两人彻夜长

淡，共议时政。见到有人赏识自己，左宗棠自然万分感激，拜陶澍为师。就这样，一个落魄的穷举人，做了两江总督府的四品幕僚。

跟随陶澍的这几年里，左宗棠开始接触军国大事，了解夷人的船坚炮利与世界大势，将自己的命运与朝廷的命运连在一起。而随后爆发的农民起义，则成为了他的仕途“助推剂”。左宗棠所处的清朝末年，国家早已腐败不堪。鸦片战争后，各地的农民起义蜂起，尤其以洪秀全为首的太平天国起义，更是席卷了半个中国。俗话说，乱世出英雄，左宗棠终于等来了机会。

由于太平军实力强劲，清军几乎不战而逃，平日只知道聚财敛私的官僚们，不得不重用一些汉族官僚地主中的有识之士。左宗棠受家庭环境的影响，准备随时为国家效力。而当他从好友胡林翼处得知太平军已经进占广西永安时，就立刻发表了一通如何对付太平军的议论，主张清军在靠近太平军营地附近建筑碉堡，步步为营，逐渐逼近，迫使太平军离开营地，夺取战略上的主动。

左宗棠的这番分析，令胡林翼大吃一惊，认定他确实颇有才学。于是，胡林翼多方荐举，希望朝廷能起用左宗棠，让他发挥其军事专长。公元1852年，太平军已从永安一路北上，直逼湖南长沙，当时张亮基正任湖南巡抚，听闻胡林翼极力推荐左宗棠，说他“秉性良实，胸罗古今，精通时务，如果能起用左宗棠，定能解义军之危”。在胡林翼的引荐下，张亮基决定将全部军事悉数托付给左宗棠，把他当做自己最亲密的心腹。

初为张亮基的幕僚，左宗棠就表现出了过人的军事才能。左宗棠更是怕辜负胡林翼对自己的信任，因此毫不怠慢，经过多方了解，知道太平军在连战不能得手的情况下，很有可能西渡湘江。根据这一战报，他向张亮基建议抢在太平军之前占领湘江西岸，阻其后路。左宗棠“昼夜调军食，治文书”、“区画守具”，各种建议都被采纳，并立即付诸实施，终于使太平军围攻长沙3个月不下，撤围北去。

此一战，让左宗棠在张亮基心中的地位更高了。随后，张亮基上奏朝廷，说左宗棠协助守湖南有功，朝廷开始觉得左宗棠是一个真正堪当大任的人才。

到了1854年3月，左宗棠又应湖南巡抚骆秉章之邀，第二次入佐湖南巡抚幕

府,再次成为湖南巡抚的幕僚。其时,清王朝在湖南的统治已岌岌可危,太平军驰骋湘北,长沙周围城池多被占领,而湘东、湘南、湘西广大贫苦农民,连连举事,此起彼伏。左宗棠焦思竭虑,日夜策划,辅佐骆秉章“内清四境”、“外援五省”,苦力支撑大局。同时,革除弊政,开源节流,稳定货币,大力筹措军购:军械、船只。见左宗棠协调得当,骆秉章也对他言听计从。由于左宗棠的悉心辅佐和筹划,不但湖南军政形势转危为安,出省作战连连奏捷,其他各项工作也取得显著成效。

左宗棠两任幕僚时期的表现,自然引起了朝野的关注,时人有“天下不可一日无湖南,湖南不可一日无左宗棠”之语,咸丰皇帝亦给予他极大的关注。这时候,左宗棠从幕后走向台前也就水到渠成了。

灭太平,办洋务,左宗棠威慑朝野四方

初露锋芒的左宗棠,虽然引起了一些人的忌恨和诽谤,但这块金子还是发出了自己独有的光芒。1860年,清朝廷授予左宗棠四品卿衔,协助曾国藩整顿军务。左宗棠做梦也没有想到他一下子就有了统兵之权,真是喜出望外。

到任后,曾国藩让他回湖南招募兵勇。他招募了5000人,组成“楚军”,这是左系湘军的起点,也是左宗棠人生中的一个转折。这支队伍在长沙集训了两个月之后,左宗棠便率领他们从长沙一路向东,开往皖南祁门曾国藩的湘军大营。这次,左宗棠躊躇满志,发誓要凭一身本事,轰轰烈烈地干一番大事业。

为何此时左宗棠有了如此信心?这是因为过去他虽然备受重用,且名声不小,但充其量也不过是一个高级师爷。但有了自己的“楚军”,他就真正成为一员拥兵带队、手握实权的将领。此后,正是凭这一资本,他的权力越来越大,最终得以与曾国藩等并驾齐驱,成为同治年间的“中兴名臣”。

楚军刚刚成立不久,左宗棠就遇到了自己的老对手——太平军。公元1860年,太平军决定派重兵进行第二次西征,兵分两路沿长江南北并进,直逼湘军大营祁门。

左宗棠的第一个作战任务就是援助曾国藩，保湘军祁门火营，阻挡太平军继续西进。

10月上旬，太平天国西征军从三面包围湘军祁门大营，祁门大营岌岌可危。祁门一失，太平军便乘势进攻皖北重镇安庆，湘军的全盘东征计划就会付之东流。

这个时候，战局已经开始对清军不利。到了第二年4月9日，太平军李世贤部在景德镇切断湘军补给线。为了保住湘军祁门大营，左宗棠决定兵袭李世贤部，夺回景德镇，减轻曾国藩的压力。左宗棠领兵与李世贤部大战于乐平，李世贤损失4000余人，渐觉不支，只得引兵东撤。

此次胜利，让曾国藩率领的湘军转危为安。曾国藩绝处逢生，大为感激，上奏朝廷力举左宗棠之功。清廷谕令升左宗棠太常寺卿。朝廷的嘉奖，让左宗棠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到了1861年11月，他的部队扩充到了7000多人，这支训练有素的队伍已经成了镇压太平军的一支强有力的军事力量。左宗棠凭着这支队伍，从皖南打到浙江，从浙江打到广东，为清王朝消灭太平军立下了不世功勋。而在1864年3月攻陷杭州后，左宗棠控制了浙江全境，因此被朝廷封为一等恪靖伯。

军事上，左宗棠连战连捷，政治上，左宗棠同样不可小觑。镇压太平天国运动结束后，清朝开始了洋务运动，左宗棠正是洋务运动的著名首领，主张引进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及设备、人才，振兴民族工业，加强国防。

公元1866年，左宗棠上疏奏请设局监造轮船，获准试行，即于福州马尾择址办船厂，派员出国购买机器、船槽，并创办求是堂艺局（亦称船政学堂），培养造船技术和海军人才。时逢西北事起，旋改任陕甘总督，推荐原江西巡抚沈葆楨任总理船政大臣。一年后，福州船政局（亦称马尾船政局）正式开工，成为中国第一个新式造船厂，为中国建立第一支近代化的海军打下了基础。1867年，他奉命为钦差大臣，督办陕甘军务，率军入陕西攻剿西捻军和西北反清回民军，残酷镇压了陕甘回民起义。陕甘任间，他继续从事洋务，创办兰州制造局（亦称甘肃制造局）、甘肃织呢总局（亦称兰州机器织呢局），后者为中国第一个机器纺织厂。通过左宗棠一系列的举措，民族工业发展被大大促进。

当然，军政两线的巨大成功，直接受益人正是左宗棠。东阁大学士、军机大臣、恪

靖伯……这些头衔，是所有政客所向往的。这一系列的成绩，让左宗棠一时手握重权，成为清王朝当仁不让的“一等红人”。而随后远征新疆的军事行动则让左宗棠的事业达到了巅峰。

收复新疆失地，展现名将气魄

新疆自古多战乱，尤其在清朝后期，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该地区更加动乱无比。当陕甘的回民因不堪压迫开始起义时，新疆的一些少数民族封建主见有机可乘，勾结中亚势力浩罕汗国阿克麦吉特首领阿古柏起兵反清，意欲把新疆从中国分裂出去，且得到了英俄的支持，俄国还出兵占领了伊犁，向清政府施压。

领土被他国侵占，左宗棠自然怒火中烧。公元 1873 年，左宗棠镇压完陕甘的回民起义后，决定一鼓作气收复新疆。不过，李鸿章认为新疆那种千里黄沙，没有人烟的地方，花钱打它不值得，还不如不要。

此时的左宗棠已年逾 60，面对李鸿章如此说法而勃然大怒。面对群臣，他气贯长虹地慷慨陈词：“如今关陇新平，如果我们不去一鼓作气，及时收复失掉的新疆，而割裂这块国土，让它自成一国，这无疑是个遗祸患于子孙万代的罪恶主张。万一阿古柏无法自立，新疆这块土地，不是被西方的英国势力所狼吞，就是落入北方的沙皇俄国虎口。如果我们这样眼睁睁地束手坐视，任列强鲸吞蚕食我们的国土，那么我们丢掉的就不仅仅是个新疆，也将失去西北边防的关卡要塞和重镇，使西北边防无以屏障，到那时候，我们边防的兵力不但不能削减，反而会大大增加。从全局来看，它的后果，对内必将严重地有损于国威，丧失民心；对外，也必将助长列强的侵略气焰，不利于海防。臣以为罢兵乃是误国之计，绝不可行。”

左宗棠的这番宏论，令四座哑口无言，连见多识广的李鸿章也只能沉默不语。在朝中久孚众望的军机大臣文祥老先生离位向皇上奏道：“老臣以为宗棠之言深谋远

虑，上承先皇高宗之遗志，下惠子孙万代，请陛下决策。”

左宗棠的激昂演说，感动了光绪皇帝，于是下诏授左宗棠为钦差大臣，全权节制三军，以将军金顺为副帅，择机出塞平叛。

有了皇帝的支持，左宗棠开始了收复失地的规划。1874年10月，他受命督办新疆粮饷，了解新疆的风土人情、军事地理等情况。1875年5月初，左宗棠被任命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自此他可以全权实施“东则海防，西则塞防，二者并重”的收复新疆的主张。左宗棠根据新疆的敌情和地理条件，确定以歼灭阿古柏入侵势力为第一期作战任务，战役部署“先北路后南路”。4月26日，刘锦棠在肃州正式受命出关时，左宗棠又授以“先迟后速，缓进急战”的八字方针。

这个方针，在战场上取得了良好的效果。1876年，清军在刘锦棠的机动指挥下发起北疆战役，仅十多天就迅速攻占了古牧地和乌鲁木齐。1877年4月中旬，天山战役爆发，刘锦棠一路攻打坂城，仅用了4天就全歼守敌，无一漏网。接着分兵一部与他部清军攻克吐鲁番城，前后不到半个月就顺利结束，总计歼敌两万余人，救出百姓两万余人。至此，清军完全打开了进军南疆的门户。左宗棠的正确指挥，赢得了三军的一阵叫好之声。

天山战役结束后，左宗棠暂缓进军，开始筹备粮草、军饷等事物。恰巧此时，阿古柏因战败恼怒突然中风而死，在客观上促进了阿古柏营垒的分化瓦解，其内部爆发了一场争权夺利的内乱。这给清军继续进兵创造了新的有利条件。

眼见时局已经倾向自己，左宗棠部署了南疆战役计划。1877年9月下旬，刘锦棠受命发起了南疆战役，他率精锐步骑，一月驰驱3000里，在维吾尔族人民的支持和协助下，一举收复了东四城，12月又收复了西四城。阿古柏部属除一小部投奔沙俄外，余敌全部被歼。阿古柏侵略势力终被彻底消灭，沦陷十多年的天山南北终于回到了祖国的怀抱。

收复新疆失地，这是晚清历史最扬眉吐气的一件大事，左宗棠借此进入了中国历史上伟大民族英雄的行列。事毕，左宗棠上表申奏朝廷，光绪帝嘉其功，诏封二等侯爵，可谓“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而新疆各族人民为了感念他救民于水火之中的恩

德，乃于大小村镇建立左公祠，烧香礼拜。成功收复新疆地区，这是左宗棠一生中最华采的乐章，他自己也得意地说：“戎机顺迅，实史传罕见之事。”

远征新疆，左宗棠不仅表现出了军事能力，他的治理之能也表现得淋漓尽致。他一路进军，一路修桥筑路，沿途种植榆杨柳树，不出几年工夫，从兰州到肃州，从吐鲁番到乌鲁木齐，所到之处所植道柳，连绵不断，枝拂云霄，这就是被后人所称的“左公柳”。尽管他最终未能挽回清朝覆灭的命运，但“一代名将”的头衔却当之无愧。

发家感悟

从落榜秀才到一代名将，左宗棠能够成就一番事业的重要原因，就在于战场上的冷静判断和果断决议。击溃太平军、镇压陕甘回民起义，这都是他功成名就的重要原因。而他的辉煌时刻，则是收复达六分之一国土面积的新疆地区。浙江巡抚、左宗棠的老友杨昌浚在清廷恢复新疆后到西域，所到之处，杨柳成荫，鸟鸣枝头，人来车往，百业兴旺，当即吟出一首《恭诵左公西行甘棠》：大将筹边尚未还，湖湘子弟满天山；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风渡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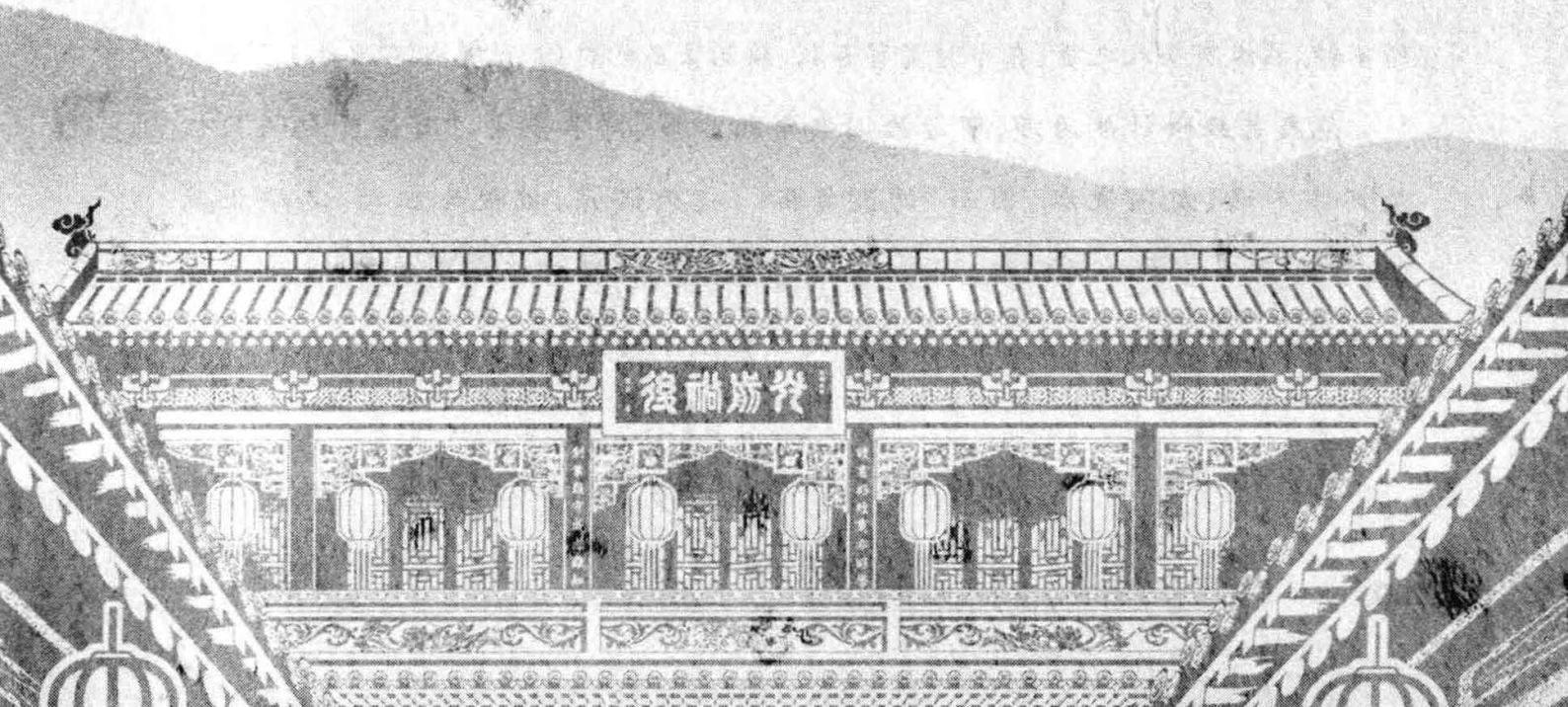
当然，我们也不能忘记左宗棠领导的洋务运动，这同样是他的发家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处于那个黑暗的年代，即使左宗棠再有能力与才干，也免除了清政府不断走下坡路的趋势。他和其他洋务派领袖能做的，顶多是把清朝这条大破船修修补补。也许，身居高官却无力扭转乾坤，这才是左宗棠一生最大的遗憾吧！

第五辑

发家秘诀之“谐”：背靠大树好乘凉



作为有靠山的发家者，他们都有一个共性：不但精通商战，而且有着得天独厚的政治优势；既能在竞争激烈的商海博弈中，利用自身的产品优势和商业规律来赢得市场份额，还能运用政治力量为自己的生意扫清障碍。他们或弃商从政，或弃政从商，或借政促商，总之，他们有着一般商人所没有的官方支持背景。虽然难逃当时官商勾结的潜规则，但他们的存在却是不争的事实。小到针头线脑，大到军火大炮，都能成为他们赚钱的生意，他们以垄断性的优势轻松游走于政商两界，只赚得盆满钵满，成为富可敌国的商贾巨子，而他们发家，凭借的就是一个“谐”字。



范蠡——功成身退闖商海

范蠡在我国是以多种成就和较高智慧而扬名天下的古代先贤，虽出身贫寒，却胸藏韬略。他不但能帮助落魄的、沦为俘虏的越王勾践完成复国的历史重任，而且还在别人庆贺越王复位的赞美声中悄然隐退，显示出淡泊名利、看穿红尘的超然心境。这不但让他成功地躲过“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政治清算，还创造了富可敌国的商业神话。并且在拥有大量金钱之后，他热衷公益事业，不但赢得较高的口碑，还享受了和大美女西施泛舟湖上的闲情逸致，可谓功德圆满、颐养天年。难怪世人皆以“忠以为国，智以保身，商以致富，成名天下”的美誉颂扬他。

背景身世

范蠡，字少伯，公元前517年出生于春秋末期楚国宛邑三户（今河南省南阳市）。

范蠡出身贫寒，少年时代就失去了父亲，同兄嫂一起过着贫苦的生活。但他聪敏睿智、胸藏韬略，年轻时，就学富五车，上晓天文、下识地理，满腹经纶，文韬武略，无所不精。然纵有圣人之资，在当时贵胄专权、政治紊乱的楚国，范蠡却不为世人所识。

范蠡曾经拜计然为师，研习治国安军的方策，博学多才，“有圣贤之明”，但是怀才不遇、龙困浅水。因而“倜傥负俗”，行为怪异，被视为狂人。其举止荒诞，根本无法为常人所理解。因此，他经常被别人当做神经病来对待。直到遇见具有识才之明的文种，范蠡的生活才突然发生了转变。

慧眼识才，被困之龙待升腾

春秋时代，是一个群雄逐鹿、人才辈出的时代。而在这高手云集、群英荟萃的人才大军之中，范蠡无疑是最耀眼的明星之一。

可范蠡这位出身楚国的才子，虽有经天纬地之才，但由于没有家庭背景，只能蛰伏在家。没有舞台展示才华的范蠡，看破了红尘，因而放荡不羁、举止怪异，根本无法为常人所理解，竟被当成神经病，但却受到了当时另一位著名的名士文种的强烈追捧。

文种当时是楚国宛陵的地方官，早就听说当地有位贤者，但从未谋面。范蠡的怪异行为引起了文种的关注，文种便派手下的人去见范蠡。手下不久就返回说，范蠡患有癫痫病，是一个狂人。可文种却不以为然地说道：“大智若愚，具有独特才能的人，往往被人讥笑，诋毁为狂妄无知，常人很难识清他们的真实面目。”

于是文种决定亲自去拜访范蠡，可这个范蠡却不按常理出牌，或是拒人于千里之外，或是装狗叫。而更让人匪夷所思的是，文种非但没有受到丝毫的影响，没有一点尴尬的神色，反而决定再次拜访。

聪明的范蠡断定文种还会再来，便对兄嫂说：今天有客人来，请借给衣帽一用。过了一会，文种果然来了。而这次，范蠡的表现又一次出乎人的意料，可与上次截然不同的，他以“君子之容”的学识风度彻底征服了文种。

这次，二人相谈甚欢，终日促膝而语，疾陈霸王之道，志同道合。自那以后，两人交往日益加深。

当时，已出逃吴国的伍子胥派人邀文种去吴国，文种便跑来与范蠡商量何去何

从。范蠡分析楚、吴、越三国形势，认为当时正处于吴越争雄之时，吴越之间矛盾日益激化，楚越之间存在着联兵伐吴的关系。“霸业创立，非吴即越”。他还认为，“君子逢时，不入雠邦”，犯不着为伍子胥报杀父之仇而“失故国之亲”。因此，他建议去越国，并表示愿意和文种一起去。于是，这两人先后离楚入越，且都受到了越王允常的重用，被任命为大夫。范蠡从此登上政治、军事舞台。

范蠡和文种，一个是狂放不羁而满腹经纶，一个是胸怀壮志而才华横溢，春秋时代最耀眼的政坛双星，就这样走到了一起。

运筹帷幄，辅佐越王复国

公元前 496 年，越王允常病故，他的儿子勾践继位。范蠡和文种继续得到重用，主持越国军政。当年，长江下游的吴国和越国因一件小事而爆发了一场战争。战争在今浙江嘉兴的冲积平原上进行。吴国的军队是孙子所训练出来的精锐之师，而越军不仅人数少，且缺少实战经验。越王勾践以范蠡为军师，使吴军大败，年老的吴王也因伤重而亡。在吴国首席大臣伍子胥的扶助下，年轻的夫差登上了王位，他发誓消灭越国。

公元前 494 年，勾践获悉吴国正加紧练兵，准备复仇计划，于是便决定先发制人，出兵攻吴。可范蠡则坚持认为：越国实力不充足，现在作战时机不成熟。可勾践一意孤行，不听劝阻，仍要坚持出兵。结果两国在夫椒（今太湖夫山、椒山）再次发生激战。越军大败。勾践率残余越军退守会稽山，被吴军团团包围。这时，勾践方才悔悟，对范蠡说：当初不听你的劝阻，才导致如此悲惨。这如何是好？范蠡便对勾践说：“为了避免亡军亡国的结局，唯一的办法是求和图存，等待时机，另谋兴复。”

无奈之下，勾践采纳了范蠡的建议，并派文种到吴国求和。文种通过离间手段，让吴国国王夫差动了怀仁之心，越国才得以保存。但勾践率王后与范蠡等入吴为奴。

范蠡为了确保勾践的性命，运用各种计谋，牺牲了勾践这位昔日国君的威望和男人的尊严，从而博得了夫差的怜悯和同情，避开了伍子胥要杀勾践的各

种锋芒。

为奴三年后，夫差生病。范蠡再次献计，让勾践为夫差尝粪便而寻找病源，此举果然奏效，彻底感化了夫差，从而释放了勾践。

勾践回到越国后，精神已受到重创，他已甘愿做吴国的附庸，当一个安逸的臣服之王。但范蠡岂肯罢休？他和文种一起，以各种计谋激励勾践重新站立起来，以人格的力量唤回了勾践的尊严和伐吴的欲望。

范蠡与文种拟定兴越灭吴七术，是越国“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策划者和组织者。为了实施灭吴战略，自公元前 482 年开始，范蠡便以上将军之职，辅佐勾践组织和指挥灭吴之战。经过长达 6 年的奋战，最终消灭吴国。越国乘胜北进，与中原诸侯会盟，完全取代了吴国的霸主地位，称霸中原，国势达到鼎盛阶段。

弃官从商，创造商业奇迹

范蠡辅佐越王勾践重新坐上霸主席位，可谓功高至伟，但范蠡却作出了一个出人意料的决断——辞职。因为，范蠡根据自己的长期观察，他认为勾践是一位可以共患难，但却不能共荣华的小人。如果继续留在越国，随时都会面临灭顶之灾。于是决定辞官退隐。

当越军凯旋到达五湖（今太湖）时，范蠡就委婉地向勾践提出了辞职的要求。心胸狭隘的勾践自然满心欢喜，因为此时，天下大势已定，他不想让范蠡这样的人再在身边待着，范蠡的离去无疑是为自已排除了一颗政治地雷。但勾践仍虚情假意地挽留。可范蠡在给好友文种留下一信后，悄然离去。在信中范蠡规劝文种，现在已是离开的最佳良机，免得出现秋后算账的悲惨结局。但文种自以为功劳盖世，又贪图荣华，就对范蠡的信一笑了之。

范蠡归隐后，再次写信给文种，劝他早日离开越国。信中说：“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越王为人长颈鸟喙，可与其共患难，不可与共安乐。子何不去？”文种见

信，称病不朝。这时便有人趁机诬告文种将要“作乱”。勾践乘机赐剑文种，说：“子教寡人伐吴之术，寡人用其中几招败吴，还有几招没用，你不如替王试之！”文种被迫无奈，持剑自刎。就这样，这两位让越国赖以兴复的功臣，这一对政治双星，落得了完全不同的结局。

而离开勾践的范蠡，则与西施隐姓埋名、泛舟五湖，过了一段世外桃源的悠闲日子。

后来，范蠡辗转来到齐国，改名换姓为鸱夷子皮，并带领他的儿子和门徒在海边结庐而居，戮力垦荒耕作，兼营副业并经商，短短几年时间，就积累了数千万家产。

范蠡的贤明和能干很快就得到了齐国人的赏识，齐王便把他请进国都临淄，推辞不掉，范蠡被拜为相国，主持政务。结果政绩斐然，民众拥戴。恰在此时，他再次激流勇退，向齐王归还了相印，散尽家财给知交和老乡。

范蠡再次成为布衣，范蠡第三次迁徙至陶（今山东定陶西北），因为这个地方是居于“天下之中”的最佳经商之地，操计然之术。范蠡再次投身商海，没出几年，经商积资又成巨富，遂自号“陶朱公”。当地民众皆尊陶朱公为财神，被称为我国以道德经商的始祖。而且长期的商海运作，不断大胆采用他的老师计然的商业运作理论，付诸实践，并在其基础上，他自己提炼出了宝贵的六个经商思想。

一、预测行情，掌握先机。在春秋末期，自由经营的私商兴起，他们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变幻莫测的市场形势下，要获利赚钱，就必须重视市场行情的瞬息万变，揣度商品供求平衡和价格波动。

二、贵贱复反，贱买贵卖。范蠡认为，货物的价格起伏是有一定规律的，五谷贱贵在一定条件下，会向相反方向转化，物以稀为贵。他巧妙运用计然“论其有余不足，则知贵贱”的观点经商，并根据市场货物的供求矛盾，来决定采购和抛售的时间段。因此，他认为具体从事经商的人，应该在某种货物价格昂贵时，就要像对待粪土那样，赶快卖出去，从贱买贵卖的经营中获利。

三、完物上种，质高货真。商品是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二重性的。商品质量的好坏，决定价值的高低。效用高，使用价值高的，质量就佳，反之就是劣。而商

品的质量则关系到生产者、商人本身的信誉,以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也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范蠡就引用计然之策,提出“务完物”的口号,要求质高货真,他强调贮藏货物要完好,并提出“腐败而食之货勿留”,以免浪费或损害消费者的利益。

四、薄利多销,不敢居贵。“薄利”是手段,“多销”是目的,以“薄利”促“多销”是商人的目的。范蠡主张“不敢居贵”,仅“逐什一之利”。他与其他投机奸商不同之处就在于买出不抬价,进货不压价,不在扩大商品的加价率上费心思,而是当买即买,当卖即卖。他提出的“无息币”、“财币欲其行如流水”,就是力求加速商品的周转次数,使得同量的资本在一定时间内能做更多的生意,从而在扩大购销中去增加利润的总额。

五、旱则资舟,水则资车。范蠡利用计然“旱则资舟,水则资车”之策,大获其利。即天旱预先进船只,天涝预先进车辆。大水年预做车子的生意,因为这时用船,车子没人买,价贱,水灾过后,车子将成为市场上特别需要的抢手货而涨价,可以赚钱。在天旱时预做舟船的生意,其理相同。

六、加速周转,行如流水。范蠡在增加储备的同时,强调加速周转,要求“无息币”。他信奉计然“财币欲其行如流水”的观点,认为商品、货币在市场经营中应该像流水似的畅顺,快速周转。所以,他主张薄利多销、快销,加速商品、货币在流通领域的周转。做到快销、快购,加速商品流通中货币、商品、货币的进程,切勿保守惜售,观望吝。

由此可见,这位政治家出身的范蠡,不但治国有术,而且经商上也更为专业,堪称商业运作大师。

发家感悟

范蠡之所以两次弃政从商,固然有其政治考量,但也源于他对商业运作的热衷。从政的经历,也对他的商业运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使他再次投身商海时,不但有政

治家的气魄,还有经济家的精明。同时,还积累了大量的人脉关系,因而,也为他的从商扫除了各种人为的掣肘和障碍,从而创造了人类发家史上的一个里程碑。

范蠡并非厌恶官场,而是他太洞悉官场背后的游戏过则,在建树了仕途的辉煌之后,为了避免政治清洗,最好的方法就是悄然隐退,这既是自保之道,也是在其他领域再创辉煌的一种选择。因此,从各方衡量,范蠡都是一位值得称道的人物,他入仕能安邦定国,出仕能经商致富,可谓文才武略、通达明识,深谋远虑。他既善谋国,又善谋身,更善谋财。他认为,为人臣者讲究忠勇诚信。范蠡在越王勾践败军亡国最困窘的时期,始终不离不弃,帮助勾践雪耻、复国。在功成名就时,能功成身退,走出自己营造的功名利禄圈,避免杀身之祸。

隐居之后,从事农业劳动能发家致富,从事商业经营又能发财。在他从商的19年中,他曾经“三掷千金”——三次散尽家财,又三次重新发家。就是在今天这个时代,这也算得上是一个奇迹!掌握市场的趋势,顺应市场需求,正是范蠡发家的重要原因。

白圭——弃政从商成富翁

白圭在我国古代史上，是一个罕见的政治和经商奇才。他放弃万众仰慕的相国一职，而走进让人有些歧视的商业队伍。可以说，他是中国最早辞职下海的人。由于其从政时累积的政治智慧和人脉关系得到了延续，从而爆发出巨大的能量，而获得了巨大成功，创造了无与伦比的经济奇迹，他也因此被誉为古代经营贸易产业的理论鼻祖。

背景身世

白圭，东周洛阳人，生于春秋末年。白圭出身楚国王族，他的祖先是因被伍子胥鞭尸而出名的楚国国君楚平王，曾祖是发动了“白宫之乱”的楚平王的嫡孙白公胜，父亲则是白公胜的嫡孙白澍。可以说，白圭是最最嫡系的楚国王族。

楚惠王八年，白圭的曾祖白公胜发动了一场政变，推翻了楚惠王政权。但由于白公胜未采纳部属“焚库、弑王”的建议，只是把楚惠王监禁了起来，结果导致楚惠王被人救走。楚惠王脱困之后，马上便调集叶子高部击败了白公胜。

白公胜的儿子白乙、白丙、白巳、白降都逃到了秦国，白公胜的妻子姬氏带着他最年长的孙子白澍避居吴国頽黄（今安徽宣城）。吴王听说姬氏美貌无比，便准备把她收进后宫，姬氏对于白公胜非常忠诚，虽然白公胜当时已经死了，但她还是拒绝了吴王。

为摆脱吴王的纠缠，姬氏带着白澍打算去秦国的都城咸阳投奔自己的儿子们。但是，当时正赶上秦、韩两国之间爆发战争，道路不通，姬氏便在洛阳安了家。因为姬

氏与周天子同为周文王之后，在周天子的关照下，姬氏在洛阳购置了宅院，并开办了白家商号。直到公元前370年，白澍的儿子白圭出生了。

少年时期，白圭拜孔子的弟子子夏为师。后来，子夏任魏文侯的老师。白圭经常外出游学，并在学习间隙奔江南购茶，16岁的白圭便初显经商才华。

发家秘史

步入仕途，白圭政绩不俗

由于白圭是孔子的弟子子夏的弟子，因此，他对于孔子的另一位弟子，被称为“儒商鼻祖”的子贡的经商事迹知之甚详。他发现子贡之所以能够成为富翁，就是利用各国商品之间的差价进行贩卖的结果。由此，白圭觉得求富原来并不是太难。

后来，白圭的老师子夏成了战国时期魏国的建立者魏文侯的老师，因此，白圭也就和魏文侯成了同门师兄弟。白圭在子夏的教诲下，说服父母，外出游学，浪迹天涯。特别是在登了泰山，领略到“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的意境之后，白圭的胸襟更加开阔了。继而，白圭又南下越长江，游太湖，访蚕丝之乡，收获颇丰。

在白圭外出之际，白圭的父亲白澍托人转告白圭，王宫里正需要一批明前茶，这明前茶是清明前采的茶，清香可口。因姬氏身体欠佳，白澍不能亲下江南购茶，务必让白圭转到江南购茶。白圭匆匆赶去，但还是耽误了购茶的时间，明前茶已被四方茶商预订了。于是，聪明的白圭急中生智，将当地茶农做好的装茶的竹篓订购一空。待各地茶商买了茶叶准备运输时，竟然买不到茶篓，只得高价从白圭手里买下茶篓，白圭虽没买到茶但却赚了一大笔钱。

白圭牛刀初试，就显露经商之才。如果说，白圭一开始从事的是靠手提肩扛那种小规模贩卖行动。那么后来，白圭就用挣的钱购置了车辆，买卖的规模比以前

更大了。

恰在这时，白圭接到老师子夏的来信，要他去魏国首都大梁做官。由于白圭的才华深得子夏的赏识，再加上白圭又和魏文侯是同门师兄弟，便受到魏文侯的重用，便被任命为中卿。

白圭入仕魏国后，他的聪明才智得到了充分施展。特别是在谋划魏国迁都，并力推吴起为魏大将军后，白圭协助吴起伐秦，连拔秦国五城，由此更加得到魏文侯重用，并积功而升为相国。后来，魏文侯又采纳白圭的“戍边”良策，封吴起为西河守，防御秦国。自此之后，魏国边境安宁，百姓安居乐业，全国上下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

魏文侯十七年，奉魏文侯旨意，白圭亲率大军讨伐中山国。魏国大军连续攻克了中山国三座城池，百姓生灵涂炭。白圭不忍百姓遭殃，下令撤兵。这场战争，最后以魏国大胜而结束。但这场战争，却让白圭亲眼目睹了杀戮，看到了生灵涂炭，于是他决定辞去相国职务。

一个在政治上颇有作为的相国，突然提出辞职，这让魏文侯着实吃惊不小，因为白圭不但建立了开疆裂土的大功，还彻底解决了始终困扰人们的水患，赢得了较高的民众拥戴。现在却在其如日中天的时候突然撂挑子，魏文侯自然不甘心。

因此，魏文侯派人到洛阳，将价值连城的夜光玉赠与白圭，希望白圭能够继续留任，但白圭去意已定，毅然地退回礼品，他决意辞官，正式步入商界。正是白圭的这次选择，从而造就了中国古代的商业巨子。

弃官从商，白圭创造商业神话

魏文侯的好言相劝和真诚挽留，并没能最终阻止白圭退出政坛。由于白圭在涉足政坛前有过丰富的商业运作经验，当他再次步入商海时，很快就成了一名游刃有余的精明商人。加之他从政时的政治历练和人脉关系，又为他的商业繁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使得他如鱼得水，轻轻松松就赚了不少的钱。

白圭充分发挥其经商才能，他以超人的智慧，全面开展商业行为，贩盐、购帛、收

谷、购茶、买马等各项业务。他还通过观察市场行情和年成丰歉的变化，奉行“人弃我取，人取我与”的经营方法，也就是在丰收年景时，买进粮食，出售丝、漆，等到蚕茧结成时，又买进绢帛绵絮，出售粮食。他用观察天象的经验预测下年的雨水多少及丰歉情况，若当年丰收，来年大旱，今年就大量收购粮食，屯积货物。为了能够进一步掌握市场的行情及变化规律，他经常深入市场去了解情况，对城乡的谷价可谓是指掌了如指掌。

同时，白圭认为经商需要速战速决，不误时机。他把经商的理论，概括为四个字：智、勇、仁、强。他认为如果智不能权变，勇不足以决断，仁不善于取舍，强不会守业，就无资格去谈论经商之术了。他认为在商品贬值之机大量购进，看似是愚蠢之举，很多人也认为这样是将有限的资金投入到了无底洞之中，可问题的关键就在于，“取”不是无原则地购进一切已经贬值的商品，对于已丧失了消费潜能的商品当然不能购进。这里的“我取”，指的是购进那些由于市场暂时变化而忽然供大于求贬值了的商品，它们并不是丧失了市场潜力，而是由于市场变化的原因而出现暂时滞销。

有一次，商人们都在不计损失地抛售棉花，甚至有的商人为了尽快把棉花抛售出手，不惜一切把价格压得低到不能再低的地步。白圭得知这一情况后，连忙吩咐手下人迅速挂出收购棉花的招牌，并且收尽商人手中所有现存的棉花。由于收购的棉花实在太多，白圭甚至还派人从其他商人那里租地方来存放棉花。

这个时候，那些卖完棉花的商人又都拥在了一起，抢着购进皮毛。原来，不知从哪里传来消息，说最近的皮毛成了抢手货，冬天人们有可能从市场上难以买到皮毛。此时，白圭的仓库里正好保存着一批上好的皮毛，但他听到这个消息后并没有将皮毛压在家中，而是把所有库存的皮毛全部卖了个精光，立刻从中赚了一笔。

可没过多久，由于连绵不断的阴雨，导致棉花严重歉收，那些手中已经没有了棉花存货的商人便开始到处寻找棉花。这时，白圭便以高出收购价很多倍的价格卖出了库存的全部棉花，他就这样再次发了一笔大财。又过了一段时间，由于某种原因，满街的皮毛却突然出现严重的滞销，价格被压得越来越低，其他商人都后悔不迭，有

的甚至血本无归。

有一年，齐国大旱，粮食几乎绝收，出现了饥民潮。正在齐国为粮食愁眉不展之时，白圭却带了数船粮食到达齐国，齐国公大喜过望，举行了隆重的仪式，盛情款待白圭一行，并命大臣陪白圭考察齐国商业行情，提出了与中原地区货物互通有无的建议。

白圭在返回时，载回了满舱的齐国特产——海盐，他不但给齐国国民雪中送炭，避免了饥荒，自己也稳稳地从中赚了一笔大钱。同时，那些王城洛阳的乡亲们也为能够吃到晶亮的海盐，对白圭大加肯定。

就这样，白圭凭借其敏锐的市场嗅觉和执政时建立的人脉关系，赚取了不少钱财。由于白圭在经营商业中有所建树，而跻身巨贾的行列，被誉为商业行当的祖师爷，而受到后人的热捧。

广收门徒，传播经商理念

由于白圭的辞职下海，给他创造了巨大的商业价值。成为各地商家纷纷效法的样板，几乎所有的商家，都想试图探讨白圭的商业运作渠道。曾经是政治家的白圭，心胸也十分宽广，他也很乐意将自己的经验传播开来。于是，白圭便成为商业这个行当里最早收门徒的人，他通过严格挑选，招收了一些学生。

不过，白圭是一个十分严肃的人，他的招生标准因此也十分苛刻，他认为一个优秀的商人，要具备以下条件：要通权变，能够权衡利弊，把握时机，出奇制胜；要勇敢果断，当机立断；要有仁爱之心，能够明白取予的道理，遵守“人弃我取，人取我予”的经营原则；还要有耐心，有毅力，能够固守等待，不轻举妄动。虽然在当时的社会中，商人的地位还很低，但白圭却提出了要用当时社会的最高道德标准来规范商人的行为，由此可见白圭所要求的商人，应该是一个具有很高文化程度和高尚道德品质的人，这和他以仁为本的经营理念是完全吻合的。

白圭在广招门徒之后,就开堂布课,传授经验,这些成功的经验主要来自于前辈的成功经验和他自身经验的总结。他在不断总结前人的基础上,结合自己的实战经验,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善的经商理论,其理论为:

(1)要想确保商业成功,就要多读好书

白圭是因读过“陶朱公”范蠡弃官从商成为巨富、孔子的弟子子贡经商成为巨富,受到启发而从商的。白圭在经商过程中也未停止过读书,他成为巨富后更是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兵家、法家、阴阳家乃至神巫占卜之事他无所不读。他用天文学和占星术来预测来年年成的好坏,以此来决定下一年的经商项目。因此,白圭的商业决策失误很少。

(2)要与员工同甘共苦

财富运作中,在用有限的资金用于扩大经营规模的同时,要爱惜员工。白圭认为经商者无论多么富有,都应该过节俭的生活,不能铺张浪费,要禁戒嗜好,要同自己的雇佣者同苦同乐,这样才能积累财富,扩大经营,形成规模。

(3)不要错过任何一个可以发财的商机

白圭认为,在盈利机会出现时,要迅速反应,趋之若猛兽鹜鹰,不能犹豫不决、慢慢腾腾,认准的项目,一定要及时出手,否则就有可能贻误商机。也只有这样,才能在市场的博弈中抢占先机,从而为自己赢得最好的利润回报。

(4)用治国的胸怀来经营事业,要利用各种资源为商业拓宽渠道

白圭认为经营自己的事业如同一国之君经营一个国家。白圭非常自信地把自己的经商策略比做伊尹、姜尚之谋,把自己指挥雇佣者的运作比作孙子、吴起的用兵,把自己制定和厉行的经商规则比作商鞅变法。

白圭的这种经营方法,既保证了自己能够取得经营的主动权,获得丰厚的利润,又在客观上调节了商品的供求和价格,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农民、个体手工业者以及一般消费者的利益。无怪乎白圭自诩为“仁术”。

同时,白圭为国理财,常从大处着眼,通观全局,并系统整合各种资源,在经营上从不嫌弃小惠小利,也从不靠诡计进行欺诈。他将货物流通与发展生产联系起来,既

能使经营生财，又使生产有利于其发展。他认为只有以足补缺，以丰收补歉收，使全国各地物资互相支援，才能在辅民安民的同时为国家理财致富。比如：一个地方盛产蚕茧，就购进这些产品，而用谷物等其他当地缺少的东西去交换。若一个地方粮食丰产，就去购进他们的粮食，然后用丝、漆等类必需品去和他们交换。这样就使全国的货物得到流通，既利于人民生活，又能从中赚取利润，可谓一举两得，利国又利民。

白圭高超的把握时机的本领，更是向学生传授的重点，他根据古代的岁星纪年法和五行思想，运用天文学、气象学的知识，总结出一套农业收成丰歉的规律，并遵循这个规律对市场进行前瞻性的预测，从而作出是否交易的准确判断。白圭的这套商情预测理论，实质就是一种农业经济循环论，这表现出白圭具有极高的知识水平和高远的眼光。

白圭这套自成体系的商业经营思想，不但对他的学生影响巨大，对后世也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发家感悟

白圭从一个落魄贵族的子弟，到名师指点后的少年奇才，再到富甲一国的相国。在政治仕途一路走好的时候，却突然辞职下海，并最终成为富可敌国的商贾大腕，真正实现了他发家的梦想。

在一般人的眼里，读书入仕，是读书人的终极目标。白圭，虽然也完成了这种人生的跨越，成为一国的相国，可谓光宗耀祖、春风得意。可是，就在此时，他却做出让人错愕的决断——弃官从商。可也正是这次选择，造就了我国商业理论的鼻祖。

当然，白圭的发家，也绝非单纯靠其个人资质和优秀天赋。他少年时的从商历练和他从政时累积的行政资源，都在后来的商业运作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他的发家还在于，他的商业运作并非仅仅仰仗赚钱和发财，而是在盈利的同时，促进社会商品的循环，迎合市场的需求，再加上他对市场的前瞻预测，从而创造了古代为数不

诚然，白圭并非一个纯粹的商人，而是一名富有韬略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他将政治家的度量和军事家的神勇都运用到了商海的运营中。因而，在他发家之后，做出了与众不同的堪称高境界的选择。将别人视为商业机密的经商经验传播天下，旨在让天下的人都跻身财富序列。这也正是白圭与传统意义上的商人最本质的区别。这也难怪后世的商人均恭敬地将这位辞官下海的商人视作祖师爷。

吕不韦——奇货可居的发明者

吕不韦在历史上绝对是一位成功的商人，因为他开创了商人从政的历史先河。他通过成功的商业运作，不但坐拥大量财富，还改写了中国的历史，这绝非商业上的一本万利所能概括的。至于吕不韦是否白手起家？或者他的第一桶金是如何挖到的？历史尚无确切记载，但他在尚未婚娶的年龄就成为一国的首富，绝非靠贩卖几把青菜，卖几个肉馅包子就能实现的。因此，吕不韦的发家，毫无疑问是他经商天才的折射。作为有史以来的最大投机家，虽几经朝代更迭，但他的商业运作能力依然令人难以望其项背；即使在当下，他的权术、公关手段和自我炒作的宣传策略等，依然魅力不减，仍是梦想成功的人士值得学习效法的楷模。若把吕不韦称之为盖世英雄，显然有人会出来反对，但若称他是个独一无二的千古奇人，恐怕会获得大多数人的认可。

背景身世

吕不韦，公元前 292 年出生在卫国（今河南濮阳）一个商人的家庭里。战国时期，

这一地区经济繁荣，商业发达。他的父亲也因经商发了点小财，是当地小有名气的商人。吕不韦从小耳濡目染，深受其父经商思想的影响。加之他聪明好学，后来独立经商，成为经商能手。他往来各地，主要从事盐、粮食、丝绸、布匹等商品的经营，他以低价买进，高价卖出的手段，积累了千金的家产。

后来，吕不韦便来到向往已久的赵国国都邯郸。邯郸城的繁华，让吕不韦眼花缭乱。他在花天酒地、歌楼舞榭游逛的同时，并没有忘记他获取财富的目的，他要找到赚钱的好商机。

发家秘史

奇货可居，吕不韦独辟蹊径寻商机

凭借商人的精明，吕不韦很快就发现了自己的猎物。也许别人都不敢做这样的投资，但是吕不韦敢，他投资的对象是当时在赵国做人质的秦国公子异人。

当时秦公子异人正在赵国做人质，战国时代各诸侯国间派人到对方为人质，多数是为相互联合抗秦，而秦与六国交换人质，则是所谓的远交近攻的策略。公子异人的出现，让吕不韦惊喜不已，他认为这是一单最值得投资的大生意。

吕不韦心中有了初步的打算之后，他匆匆赶回家对父亲说：“您认为耕种有多大的利润空间？”吕不韦的父亲张口答道：“十倍的利润。”吕不韦又问：“如果做倒卖珠宝和玉器的生意，一般能获得多少倍的利润呢？”父亲立即回答：“有百倍吧。”吕不韦紧接着又问：“如果拥立他人做国君，又是多少倍的利润呢？”父亲十分惊讶地回答说：“那可就可无法估价了！”其实，这才是吕不韦想要的答案。吕不韦非常兴奋地对父亲说：“如今农民努力地耕作，却只能是满足温饱；可如今，我若能拥立一个人做国君，那我的功劳就可以泽被后世，流芳百世了！希望您能够允许我去做这件事情。”

说实话，吕不韦这样的投资行为也是一场政治豪赌。因为，一着不慎满盘

皆输，输掉的不仅仅是金钱，更有可能是自己的生命。但吕不韦认为这非常值得。因为当时的社会实行的是“重农抑商”政策，商人被列为另类，受到歧视和不公正待遇。商人是富而不贵，虽然有钱，但在政治地位很低，若像苏秦那样搞政治，不仅富，而且贵，更受人尊敬。经商和搞政治这两种不同的社会地位和人生结局，对吕不韦产生了很大的触动。当时，摆在吕不韦面前有两条路，一是继续经商，以他的能力，完全可以成为一代富豪；而另一条路则是改弦更张，做既富且贵，既有钱又有社会地位的人。吕不韦经过反复权衡，决定用商促政，做既富且贵的人上人。

春秋战国时期，因各国关系错综复杂，时战时和，充满了变数。而被派到对方国家做人质，是国家对外政治和军事的需要。一般情况下被派去的王室子弟，都能享受一定的礼遇，但毕竟是人质，其活动也受到严密的监视，一旦本国违约，如发动战争，人质就会成为替罪羊，极可能被处死。因此，这种风险极高的差事，往往都是由那些不太受宠爱的人来承担。异人就是这么一个倒霉的人。

异人是当时在位的秦昭王的孙子。他的父亲是安国君。秦昭王时期秦国国势强盛，军队战斗力强于东方六国，但为了拉拢赵国，阻止破坏赵国与其他国家结盟攻秦，就派异人到了赵国做人质。之所以送异人做人质，就是因为异人的父亲安国君是一个老太子，按照古代王位继承法，老国君死后太子才能即位。而作为安国君 20 多个儿子中的异人，因其母夏姬失宠而受到牵连，不受待见，才被送到赵国当了人质。异人被送到赵国当人质后，秦赵关系日趋紧张，军事摩擦不断，这使异人在邯郸的滋味很不好受，赵国加强了对他的监控。而且乘坐的车马和日常使用的物品都很紧张，生活费用捉襟见肘。

异人的遭遇被吕不韦得知后，他将其视为一条重要的商业信息。为了进一步了解异人的情况，吕不韦就对秦王室内部进行了查询，并掌握了三个重要情况。第一，安国君继位为秦王没有问题。第二，华阳夫人没有儿子。安国君虽然有不少女人和儿子，但他最宠爱的是华阳夫人，已将她立为正夫人，一旦安国君继位，华阳夫人就是王后，而华阳夫人却偏偏膝下无子！这样，安国君的所有儿子都可能成为继承人，但

异人由于倍受冷落,肯定不在被考虑之列。第三,谁为安国君的嫡子没有确定。

针对三条重要信息,吕不韦决定立即采取行动,想方设法让异人成为安国君的继承人,那么他就可能是未来的秦王,这显然是定国立君的大事。这不就是赢利无数倍的大买卖吗?吕不韦不想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另外,吕不韦还对当时的局势进行了战略分析,他认为秦国日益强盛,东方六国根本无法同秦国相比,打秦国这张牌,胜算的几率很高。因此,吕不韦认为对于人质异人的政治投机,是奇货可居。

精心谋划,从质子登基中获取回报

吕不韦经过周密的调查论证后,处在落魄地位的人质异人的确是奇货可居,是值得全面运作的一单大生意。吕不韦随后精心设计了进行政治投机的两步棋。

第一步:说服异人,让异人成为他整个运作计划的黄金搭档。异人是吕不韦进行政治投机最重要的棋子。要促成这件事,首先就要说服异人,只有异人与他全力配合,政治投机才有成功的可能性。于是,吕不韦亲自拜访异人,一见面吕不韦先做自我介绍,然后又对异人说:“我能帮你改变目前的处境,使你不用再过这种提心吊胆的生活。”异人对这句话并没在意,而是不冷不热地回敬了一句:“你别帮我了,先把你自己的事情办好再说吧!”吕不韦早就料到了异人这样的态度,不慌不忙地说道:“这个你就不懂了!我只有把你的事情办好之后,才能办好我的事情。”异人听了颇为不解,预感到此人一定有来头,于是稍微调整了一下语气,并请来者坐下深谈。

吕不韦见异人已经有所心动,说道:“你爷爷年龄已经不小啦!尽管你的父亲安国君早被立为太子,但你的母亲并不被宠爱,安国君最宠爱的是华阳夫人,但华阳夫人没有儿子,要继承王位就必须立为嫡长子,立谁为嫡长子,只有华阳夫人说了算。”

异人一听,知道来者果然十分了解他的家底,不由得生出几分敬意来。吕不韦便趁机说:“现在,你的兄弟有20多人,你排在中间,既不受秦王宠爱,又被派到赵国当人质,即使秦王死去,你也没有希望与你的其他兄弟们争当太子

的资格！”

异人对他的准确分析不断点头，但一想到自己的处境便不禁唉声叹气，他十分佩服吕不韦对秦宫廷内部情况的精准掌握，他虽然内心也有当太子进而当秦王的强烈愿望，但以他目前的处境，无疑是痴心妄想，可是吕不韦的话分明又给他带来了几分希望。于是，他试探地对吕不韦说：“您刚才说得很准确，但您有什么高见能改变我的处境？”

吕不韦见异人已经产生兴趣，就推心置腹地说：“现在你困在邯郸，一定会因缺少钱财而影响到你与亲属的交往和结交朋友，而办这种事，没钱是绝对行不通的。”异人听了，感到有些尴尬。吕不韦就接着说：“我虽然不算富裕，但愿意拿出千金来为你办这件事。我准备去咸阳，说服你的父亲安国君和华阳夫人，让他们立你为嫡子，将来由你继承王位，你看如何？”

吕不韦的话，如一声炸雷，让异人猛然醒悟，他感到自己遇到了大救星！连忙跪地对吕不韦叩头道：“如果将来真的实现了您的计划，我当上了秦国国君，那么秦国一定归我们两人共有！”异人的承诺，让吕不韦瞬间感到自己要赢得无数利润的设想就要变成实现。

紧接着，吕不韦便开始走第二步棋。吕不韦通过各种关系在咸阳展开全面的公关活动，在不惜动用大量金银的情况下，通过阳泉君和华阳夫人的姐姐说通了华阳夫人立异人为嫡子，而华阳夫人又说通了异人的父亲安国君，安国君也答应了这件事，决定立异人为嫡子。但仅仅是意向，但还没有具体落实。

吕不韦认识到，要真正做成这件事也的确不容易。起码有两个关键需要把握，第一吕不韦和异人要从邯郸回到咸阳，在咸阳立住脚。第二，异人要做秦王还需要等他爷爷和父亲驾崩之后。而在这之前，都存在变数。吕不韦就像在高空走钢丝一样，虽充满了风险，但也蛮有刺激性。

可就在吕不韦说服了赵王准备放行异人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很意外的事，他们的行程受到阻碍。原来秦赵之间发生了“长平之战”，异人作为人质，赵国自然不会放他。原来因韩秦之争，引发了韩军部分将领将上党等地归附赵国，激怒了秦国。因

秦国的目标本来是要占领上党，怎能容忍赵国从中插手，坐收渔人之利呢？于是决定进攻赵国。面对秦国的进攻，赵国只好迎战，派老将廉颇率兵驻守长平，阻止秦军。结果对峙三年，难分胜负。后来秦军采用换将和离间的方法，将赵国打得惨败。可就是如此，赵国竟然没有杀掉异人！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吕不韦的周旋运作。可是在这期间还发生了一件蹊跷事，这成为研究吕不韦、异人、秦始皇乃至秦国历史的最大谜团。

有一天，吕不韦请异人到家里吃饭，异人如约而至，席间吕不韦让自己的赵姬出来作陪。漂亮的赵姬一露面，异人就惊呆了，简直是仙女下凡。异人也不问这位美人到底是吕不韦的什么人，就借着酒劲，要吕不韦把这个美女送给他。吕不韦经过权衡，就把已经怀有身孕的赵姬送给了异人。后来，赵姬生下一子政，就是后来的秦始皇。

秦昭王五十年秦军又发兵攻打邯郸。惹恼了赵王，决定杀掉异人，对秦实行报复。吕不韦心急如焚，如果异人被杀，他的整个计划就要全部泡汤。于是，吕不韦再次用金钱开道，贿赂监视异人的赵国吏卒，才使异人被放走。后来，逃回秦国的异人，在吕不韦的巧妙运作下，终于被登上王位的安国君立为太子，后来吕不韦又极力讨好华阳夫人，将异人改名为子楚。公元前 250 年，秦孝文王继位一年后突然中毒而死，异人继位，史称庄襄王。

异人继位后，果然兑现他当初对吕不韦的承诺，拜吕不韦为相国，封文信侯，食洛阳 10 万户，执掌朝政大权。就这样，当初“豪赌”的吕不韦，终于赢得了丰厚的回报，成为天下仅次于皇帝的最富有的人。

发家感悟

吕不韦从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商人，到威震天下的帝国相国，显然他发家到了极致。按理说，凭借吕不韦的商业运作能力，最终成为名满天下的超级富豪也可能不算太难的事。然而，吕不韦却选择了一条风险极高的政治运作之路，发誓要帮助落魄的人质异人登上九五之尊的宝座。这在别人看来是完全不可能的事情，却在吕不韦的精心运作下，变成了铁一般的现实。

吕不韦，之所以能够凭借商人的机敏创造出政治神话，成为威风八面的政治人物，就是因为吕不韦有其较高的政治智慧和运作能力。首先，吕不韦在轻商重仕的封建时代，有跻身仕途的潜在动力，他不再满足于做一个成功的商人，而是要做一名既富有又风光的上层人物。其次，吕不韦有非同寻常的政治敏感度，他能精准地洞察天下形势，并能在政治夹缝中发现可以增值的“优良产品”，淬火提炼，并最终将其转变成“奇货可居”的宝贝。再其次，吕不韦拥有炉火纯青的政治运作能力和公关谋略。有些事情，特别是公关高层，并不是有钱就可以成功的，需要很多钱之外的功夫，比如：游说能力、理清人脉等，都是不可或缺的必备功夫。另外，吕不韦的投资勇气也是值得嘉许的。因为，吕不韦的选择，显然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立竿见影的商业运作，需要前瞻性的规划，有可能因为一个环节出现失误，而造成血本无归的风险。特别是投资政治，还可能会给自己带来残忍的血光之灾。吕不韦面对如此之高的风险，却矢志不移地坚持下来，就彰显了其与众不同的谋略和胆识。

有上述特点，吕不韦发家，而且到达极致，也许就成了顺理成章的事情。

胡雪岩——放牛娃成旷世红顶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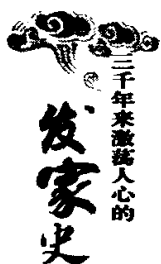
胡雪岩是晚清时期的一位传奇式的坐标人物,说他传奇,是因为他从一名普通的放牛娃、店铺小伙计,而逐渐成为天下首富。他靠高超的商业谋略和政治斡旋能力,游走政商两界,而且在政商两界都能如鱼得水、游刃有余。无论是开钱庄、设典当、倒生丝,还是搞金融、贩军火、筹军饷、借洋款、办船厂,都能运筹得当,坐收渔利;无论是周旋于官府势力、江湖漕帮、洋商买办、三教九流,还是穿梭于诡谲多变的商海,胡雪岩都能左右逢源、上通下达。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与外国银行开展金融业务往来的人,也是第一个获清廷特赐二品顶戴、赏黄马褂、准紫禁城骑马殊荣的人。可以说,他不愧为名副其实的红顶商人。

背景身世

胡雪岩本名胡光墉,字雪岩,幼名顺官,徽州绩溪人,因在杭州经商,因此长期居住在杭州。

胡雪岩的父亲胡鹿泉是一个不名于世的乡野文人,受徽州重商观念影响,属意长子胡雪岩能从商发家。

胡雪岩自幼丧父,因家贫而帮人放牛,年龄稍大,经人推荐在杭州城里一个钱庄里做学徒。他得到肆主赏识,被提拔为跑街,由此而开始了经商生涯。



发家秘史

钱庄学徒，为找靠山敢冒险

胡雪岩虽然是放牛娃出身，却因父亲的点拨而对商业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再加上他有一个相当聪慧的脑袋，于是，在钱庄打工做跑街时，便经常与一帮削尖脑袋捐班升官的人打交道，时间长了，胡雪岩就逐渐熟悉了里面的一些玄机，他更是深深地体会到，有一个坚强的后盾，就意味着有更多的机会和更少的风险。当捐班盐大使王有龄出现时，胡雪岩感到机会来临了。

王有龄的父亲是一个候补道台，被分派到浙江，王有龄也随父到了浙江。到杭州后，王有龄的父亲并没有得到期望中的实权，心情极为抑郁，再加上旧病侵扰，不到一年就客死他乡了。王有龄因无力送父魂归故里，就只好客居杭州。不过，令王有龄略感欣慰的是，他的父亲在世时，倒也为他捐了一个盐大使的官衔，但却从未有过实权。王有龄也想再捐个县令、道台之类的官衔，但苦于没有资本。实际上，在胡雪岩与王有龄相识的时候，王有龄已经落魄为一个穷酸的读书人了，沦落到整日到茶馆穷泡的绝望境地。

一次在茶馆，胡雪岩与王有龄偶然相遇，二人闲扯数语，便感觉颇为投缘。因茶馆内人多，胡雪岩便邀请王有龄到自己家中小酌。王有龄早已饥肠辘辘，在假意推辞一番后欣然前往。这次交谈，让胡雪岩感受到，王有龄是一个胸怀大志，却无钱捐得前程的人。在清代，捐官只是捐一个虚衔，即凭一张吏部所发的凭证，就可获得某一类官员的资格。但若想补缺，还须到吏部报到，进行打点，然后才能抽签分发到某一省候补。而王有龄尚未“投供”，更谈不上补缺了，因此距离官场的位置还相当遥远。

胡雪岩掌握了这种情况后，心中不由自主地盘算起来：王有龄只是暂时落魄，将来必成大器，如果助他进京“投供”，待他日后有了出头之日，就必定能成

为助自己飞黄腾达的靠山。胡雪岩想到这些，立刻来了精神，便决定在王有龄身上赌一把。

胡雪岩当即从衣兜里掏出布包，一层层打开后，露出一张 500 两的银票。原来这张银票是老板当初交代胡雪岩去讨的一笔烂账，并无十分把握，即使讨不回来，老板也不会怪罪他。因此胡雪岩收回此账后未及时把银票交回钱庄，他原本打算用这笔钱做一桩生意，如今瞅准了王有龄，正好可以在他身上进行投资。胡雪岩认定以钱赚钱算不上什么大本事，而以人赚钱才算是真功夫，倘若投资得当，发迹后就有了靠山。

当王有龄看到这笔钱时，一下子惊呆了，半天回不过神来。当他听到胡雪岩说这些银票是要送给他进京“投供”时，他更是难以置信。这么大一笔钱，没有人替他作保，难道胡雪岩不怕自己还不起。可是，当他得知胡雪岩是真心实意时，顿时又感动得热泪滚滚，倒头便要下拜。胡雪岩见王有龄果然是个重情义的人，便互换帖子，义结金兰。随后，胡雪岩又重新安置酒菜，举杯庆贺王有龄马到成功，能够早日衣锦荣归。两人如同亲兄弟一般，瞬间又亲热了许多。

在王有龄处在人生低谷的时候，胡雪岩冒着丢饭碗的风险，擅自作主，动用东家的大笔银两相资助，无疑是豪迈之举，对王有龄来说，这更是雪中送炭。因而他对胡雪岩的慧眼识英才自然感恩戴德。后来，王有龄果然不负众望，以粮台升任杭州知府，几年时间，又升浙江巡抚。胡雪岩先前的人情投资，便自然而然地得到了无法计算的回报。

其实，胡雪岩当初之所以敢拿饭碗做赌注，本来就不是盲目投资，以他精准的分析 and 判断，王有龄将来一定会有出人头地的一天。后来，果然印证了胡雪岩的判断。当王有龄发达后，胡雪岩受益很多，也从此走上了从商的坦途，事业风生水起、日渐兴旺。

富可敌国，胡雪岩借势而起如日中天

可当胡雪岩在自己精心培植的大树荫庇之下青云直上的时候，这个大政治靠山王有龄却因丧失城池而自缢身亡，这无疑是给生意日渐发达的胡雪岩当头一棒。久经商场历练的胡雪岩，已经从靠山那获益很多，面对如此突然的变故显然不太适应，经过短暂的失意之后，胡雪岩就把目光投向了杭州藩司蒋益澧。可是不久后胡雪岩就发现，蒋益澧谨慎有余，远见不足，根本不是他合作的理想人选。作为商人，他不得不重新寻找更有价值的人物。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他将目光投向了闽浙总督左宗棠。

可此时的左宗棠正在为粮草供给而犯愁，因杭州连年征战，饿殍遍地，土地荒芜。而自己正带着数万人马同太平军征战，这些人的给养无疑成了个令人头疼的大问题。恰在这时，麾下报告，说浙江大贾胡雪岩求见。左宗棠十分不快，因为他对胡雪岩并不“感冒”，作为传统官僚，左宗棠大脑中始终有“无商不奸”的思想在作怪，再加上他又风闻胡雪岩在王有龄危困之时，居然假冒去上海买粮之名，侵吞巨款而逃。心想此等无耻的奸商，根本不值得一见，但怎奈碍于蒋益澧的情面，只得在冷落了胡雪岩半天之后，才慢慢悠悠地宣胡雪岩进见。

胡雪岩一进去，就察觉到了气氛的不对，随即暗自告诫自己务必要小心应对。胡雪岩振作了一下精神，撩起衣襟，跪地向左宗棠说道：“浙江候补道胡雪岩参见大人！”左宗棠充耳不闻、视而不见。稍后，左宗棠使用眼睛直勾勾地盯住胡雪岩，将胡雪岩上下打量一番。只见胡雪岩头戴四品文官翎子，中等身材，神态自若，颇有一副绅士派头。

端详半天，左宗棠才面无表情地说道：“我闻名已久了。”这句话显然是十足的讽刺。可胡雪岩仍以商人特有的耐性，压住心头的浮躁，他把左宗棠视作自己一个挑剔的顾客，而通常来说，挑剔的顾客才是真正的买主。胡雪岩没有直接谦恭地回答左宗棠，而是再次弯下腰来，大礼参拜左宗棠。因为他知道，面前的这位左大人素来是个吃软不吃硬的人。于是，他便对左宗棠大唱赞歌，恭贺左宗棠收复杭州，功劳盖世，又

向左宗棠道谢,说只有左大人才让杭州的老百姓过上了安稳日子。

胡雪岩一边恭维一边注视着左宗棠面部的表情,后来,他见左宗棠脸上流露出一丝不易觉察的微笑,胡雪岩便又急忙施礼。这一次,左宗棠虽然依旧坐在椅子上,但先前阴沉的脸已露出微笑,也许是出于礼貌,他便装着恍然大悟的样子说:“哦,胡大人,请坐!”

直到此时,胡雪岩的屁股才落到左宗棠右侧的椅子上,稍微摆脱了尴尬的境地。胡雪岩坐定之后,左宗棠便直截了当询问起当年购粮之事,脸上也表现得十分严肃。胡雪岩这才如梦方醒,才知道了左宗棠震怒的症结所在,便赶紧从头到尾讲了个清清楚楚,尤其是在讲到王有龄以身殉国,而自己又无力相救时,潸然泪下。

左宗棠这才知道自己冤枉了胡雪岩,不禁羞愧,便安慰起胡雪岩来,胡雪岩见左宗棠态度转变,便急忙摸出两万两藩库银票,说这银票足以折抵当年购粮的余款,现在把它归还国家。并请求左帅为王有龄报仇雪恨,再申奏朝廷惩罚见死不救又弃城逃跑的薛焕。这一合乎常理的恳求,自然得到了左宗棠的满口答应。

两万两银票对于每月军费开支十余万的左军来说,虽属杯水车薪,但毕竟可解燃眉之急。左宗棠让人收下胡雪岩的银票后,立即叫人上茶,和胡雪岩闲聊起来。胡雪岩大赞左帅治军有方,劳苦功高。胡雪岩说话很有分寸,既言辞恳切,又没有谄媚讨好的嫌疑,左宗棠听得非常开心。胡雪岩见左宗棠已被自己的话打动,便认为如果拉左帅做靠山,日后的生意更会如日中天。于是,胡雪岩话锋一转,指责起曾国藩只顾个人盘算,而不顾国家利益,这一点,也引起了左宗棠的共鸣。

告别时,左宗棠亲自将胡雪岩送出,他认为胡雪岩不仅会做生意,而且还对官场非常熟悉,是一个大有作为的能人,难怪杭州留守王有龄对他如此器重。可眼下粮食问题仍像幽灵一样缠得左宗棠心急如焚,一连几天都想不出一个好办法。

胡雪岩告别左宗棠后,就筹划着如何帮助左宗棠解决粮食问题,以解燃眉之急。他迅速在上海筹集了上万石大米运回杭州,除了部分救济城里的灾民,绝大部分都送到了军营。

这真是雪中送炭，胡雪岩不仅救了杭州，而且还帮助左宗棠渡过了口粮难关。左宗棠高兴不已，可内心总觉得过意不去。他便对胡雪岩说：“胡先生此举，功德无量，有什么要求，直说无妨，我一定在皇上面前保奏。”

可胡雪岩却轻描淡写地说道：“左帅不必如此，我此举绝不是为了朝廷褒奖，我是生意人，只会做事，不会做官。”

“只会做事，不会做官。”这句看似平淡的话却说到左宗棠的心坎上了。左宗棠出身世家，以战功谋略闻名，在与太平军的浴血奋战中，更是功绩彪炳，所以平素非常讨厌那些巧言簧舌、见风使舵的人。可胡雪岩的这句“只会做事，不会做官”的话，却使左宗棠感觉遇到了知音，对胡雪岩顿生敬意。

在赢得左宗棠信任后，胡雪岩便以亦官亦商的身份往来于宁波、上海等洋人聚集的通商口岸。他在经办粮台转运、接济军需物资之余，还经常与外国人交往，联合外国军官，为左宗棠训练了千余人、全部用洋枪洋炮装备的常捷军。这支军队果然十分了得，屡立战功。

当然，胡雪岩作为商人，始终把利益放在首位。由于左宗棠这棵大树遮阴，胡雪岩的生意一路蹿升，在左宗棠任职期间，胡雪岩管理赈抚局事务。他设立粥厂、善堂、义塾，修复名寺古刹，收殓了数十万具暴骸；恢复了因战乱而一度终止的牛车，方便了百姓；向官绅大户劝捐，以解决战后财政危机等事务。胡雪岩因此名声大振，信誉度也大大提高，财源也如长江之水，滚滚而来。清军攻取浙江后，大小将官也愿意将所掠之物全数存在胡雪岩的钱庄中。胡以此为资本，从事贸易活动，在各市镇设立商号，利润颇丰，短短几年，家产已如滚雪球，扶摇直上，成为天下首富。

发家感悟

胡雪岩之所以在短短十几年的时间里，就能迅速发迹，成为当时富可敌国的巨商富贾，并且能够替清朝政府向外国银行贷款，帮助左宗棠筹备军饷，收复新疆，穿黄袍马褂，官封极品，足见胡雪岩游走政商两界的运作能量。

胡雪岩发家，给人最大的启示就是，要想成就大事，必须借助丰厚的人脉关系，因此在胡雪岩的眼里，人脉关系就是发家崛起的事业生命线。因此，出身卑微，平淡得不能再平淡的胡雪岩，靠着自己的勤奋和聪明，最终成为令人敬仰的胜利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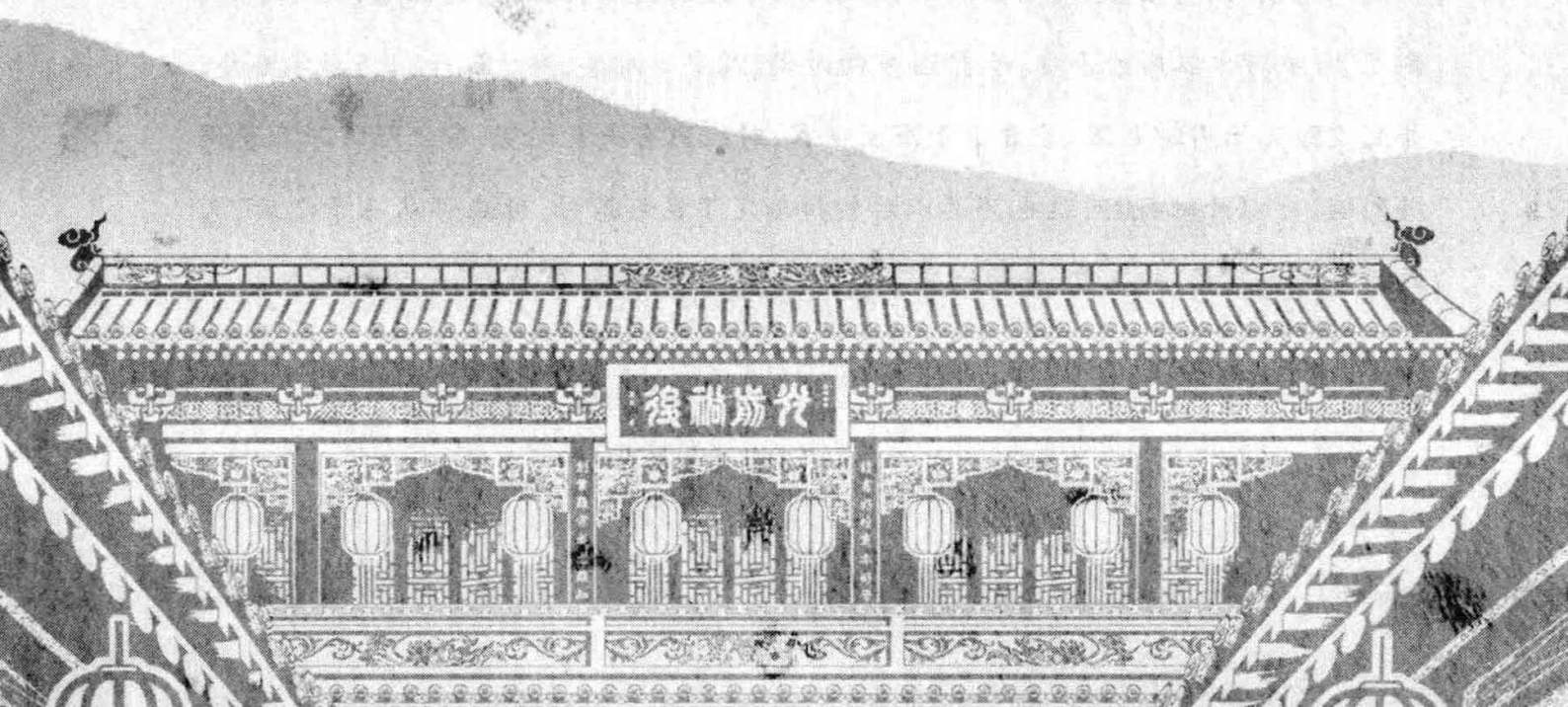
从一文不名，到金玉满堂，胡雪岩用自己的切身经历诠释了一个草根人士奇迹般兴起的传奇故事。胡雪岩这位红顶商人跌宕起伏的人生经历，彰显了智慧长者洗尽铅华的心灵启示。可以说，胡雪岩这位红顶商人的生意做得大气磅礴，功业非凡，以至于前无先人后无来者。

第六辑

发家秘诀之“积”：聚沙成塔的赚钱高手



中国古代向来是重农抑商。因此，在封建时代的中国能够依靠商道出人头地的，绝对都是有着绝高智慧的大能人。他们往往没有显赫的家庭背景，但他们精通经商之道，还能够创造性地把军事谋略，包括天文历法等在内的知识出神入化地融入商业运作之中，从而提炼出一套行之有效的聚敛财富的方法。然后通过炉火纯青的商业运作，白手起家，聚沙成塔，最后成为坐拥万金的商业巨子。



子贡——孔子高徒成商界奇才

孔门弟子三千，其中贤者七十二人。在孔子门下这七十二个最有成就的学生当中，子贡最为富有。他是中国最早的儒商之一，因此被尊称为“儒商鼻祖”。当然，子贡绝不仅仅只是一个商人而已。作为孔门七十二贤士中的佼佼者，子贡在宣扬儒家学说上下过很大的功夫，出了很大的力气，所以后人说子贡有“亚圣之德”。“亚圣”这个头衔我们并不陌生，那原本是属于孟子的。不过，司马迁这位惜墨如金的大史学家，在《史记》中记载孟子仅用了 215 个字，而记载子贡竟用了近 5000 个字，由此可见子贡是一个多么了不起的人物，而这样一个大学问家竟然还精通商道，在当时的商业领域叱咤风云所向披靡，聚敛起足可敌国的财富，我们这些后人恐怕也就只有敬仰的份了。



背景身世

子贡是春秋时卫国人，祖籍河南省鹤壁市浚县，那里因“古有仙鹤游云洪水，栖之南山陡壁”而得名。子贡本姓端木，名赐，由于是卫国人，因此亦称卫赐，又名子赣，到了 30 岁时方取名为子贡。子贡 18 岁的时候，到鲁国游学，拜于孔子门下求学 6 年，并且追随孔子周游列国。子贡出于商业世家，对经商有先天优势，加上经常跟孔子周游列国，得以开阔视野，这也为其以后打拼奠定了良好基础。他在师从孔子之后，又返回吴国去做官，并在曹、鲁两地从事商业经营，亦官亦商，官商合一，堪称人杰。

富足不忘求学,经商亦需名师

旧时,商人们流行在自己的店铺店堂内悬挂“陶朱事业,端木生涯”八个大字,作为自己商业生涯的写照。“陶朱事业”中的“陶朱”指的是春秋时的范蠡,吴越争霸时,范蠡为越国大将军。吴国被灭后,范蠡功成身退,经商致富,被称为陶朱公。而“端木生涯”中的端木指的则是子贡。子贡不但是孔子的杰出弟子,而且经商有成,因此被认为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儒商。从许多意义上来说,如今的商人确实应该视子贡为榜样。子贡是中华儒商始祖,被历代商人尊崇为经商楷模,在中国民间至今还流传着“经商不让陶朱富,货殖当属子贡贤”的名联。

有一次,子贡问他的老师孔子道:“如果这里有一块美玉,你说我是应当把它放在盒子妥善保管呢,还是应当找一个识货的人,把这块美玉卖个好价钱?”孔子立刻回答说:“当然是卖掉它,我这里正等着人来买呢!”有美玉不应该藏起来,而应该等个好价钱卖出去——老师也有这样的看法,子贡很高兴,因为这不仅仅是儒家“达则兼济天下”的基本理念,更是子贡一生从商的最根本的动力。这个典故太有名了,后来形容商业交换的成语“待价而沽”就是出自于这个典故。

孔子曾说过:“回也其庶乎,屡空。赐不受命,而货殖焉,亿则屡中。”“回”就是孔子的另一个杰出弟子颜回,意思是说颜回在道德上差不多完善了,但却过得穷困潦倒,甚至连饭都吃不上。而“赐”指的正是子贡(子贡名叫端木赐),孔子说子贡是一个不大安分的人,他喜欢去做那些囤积居奇的投机之事,但是他猜测市场的行情,却几乎每次都能猜中。如果按照古代的社会阶层来看,正所谓“士农工商”,颜回是“士”,子贡虽然也是“士”但却偏要去做低贱的“商”的行当,自然是不肖之至。但是孔子却正大光明地将子贡与颜回并列,这不仅直接说明了子贡在孔子心中的地位,同时也

间接证明了子贡在经商方面确实有过人的才华，否则，古代可是没有商学这门学科的，子贡若非天生就是当商人的料，又怎么可能能够如此准确地预测市场行情呢？由于子贡在经商上大获成功，所以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以相当多的笔墨对这位商业巨子予以表彰，肯定了他对春秋时期中原地区的经济发展上所起到的积极作用。

不仅如此，子贡靠经商积累了大量财富，为孔子及其门生周游列国提供了有力的经济保障，堪称以文促商、以商养文的成功典范。孔子率弟子周游列国 14 年，当时的交通和服务行业也远远比不上现在，因此在当时进行一次旅行的话，其中的花销绝不是一个小数目，就更不必说率领大批弟子进行为期十几年的周游列国的行动了。事实上，要是没有子贡所提供的经济方面的支持，单靠孔子的财力是绝不可能去周游列国的，儒家思想也绝不可能取得如此的成功，流传数千年却依然兴盛。

口才才是财富人生中的杀手锏

如果在现代社会组织一次民意调查，让人们票选出经商过程中最重要的实用技能是什么的话，那么恐怕绝大多数人都会把自己的选票投给口才。没错，经商是一种依赖于人与人之间交流的工作，要想成为杰出的商人，聚敛起巨额的财富，没有口才是万万不行的。《论语·先进》中记载：“德行：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言语：宰我、子贡。政事：冉有、季路。文学：子游、子夏。”由此可见，口才正是子贡最大的强项。

鲁哀公十一年（公元前 484 年），并不强大的鲁国遭遇了空前的危机。鲁国强大的邻国齐国准备兴师伐鲁。鲁国和齐国之间的实力差距实在是太悬殊了，如果鲁国想不出一个很好的办法的话，那么这个国家很可能就要就此而被齐国吞并了。孔子得知这一消息以后，便对弟子们说：“我们居住在鲁国，喝的是鲁国的水，吃的是鲁国人民种出来的粮食，鲁国就像我们的父母一样。现在父母有难，国家有难，我们没有理由不为国家尽一份力！”子路、子张、子石等弟子纷纷自告奋勇，但孔子并不认为他们具备化解鲁国目前所遭遇的危机的能力。但是当子贡前来向孔子请行的时候，孔

子却非常高兴地同意了。

得到孔子的同意之后，子贡立刻打点行装离开了鲁国。子贡的第一站是即将出兵攻打鲁国的齐国。到了齐国，子贡想办法见到了当时齐国的权臣，同时也是出兵伐鲁的倡导者田常，对他说：“我有一席话说给您听，想要纠正您即将犯下的错误。”田常知道子贡是孔子的得意门生，听他说出这话，马上来了精神。子贡见状，对田常说：“我私以为，您兴兵伐鲁并不是一步好棋。鲁国的城墙薄而低矮，鲁国的土地狭而浅薄，鲁国的君主愚蠢而不仁，鲁国的大臣虚伪而无用，鲁国的人民厌恶战争，这样的国家是不值得讨伐的。在我看来，如果您能够放弃鲁国，兴兵伐吴的话，却是一个巩固您的地位的好办法。吴国城高而厚，地广而深，兵甲坚而新，将士精悍，武器装备精良，这是最适合您去讨伐的国家。”

田常一听，气得脸色都变了，说：“先生不让我去讨伐容易攻打的鲁国，却要我去招惹强大的吴国，这是什么用意？我知道先生的老师是鲁国人，先生不会是为鲁国来做说客的吧！”

子贡回答道：“我听说，忧在内者攻强敌，忧在外者攻弱敌。现如今在齐国，就连三岁的小孩子都知道您田大将军面临着家破人亡的威胁。我听说您曾三次要求升官最后都因为有大臣反对而失败了，在齐国国内，您早已经不能一手遮天。如果齐国吞并了鲁国，那么齐国的疆域会扩大，国君的威望会大增，那些反对您的大臣的地位会更加巩固，而您却毫无功劳可言，国君会日渐疏远于你，您要是想保住自己的地位，那可就是难上加难了，所以我认为伐鲁不如伐吴。吴国强大，伐吴不胜，损兵折将，大臣内空，如此一来，国君别无选择，只能依赖于您，您的地位也就稳固了。”

田常一听，觉得子贡的话的确非常有道理，便问道：“可是我们已经决定要讨伐鲁国了，如若我忽然转而主张伐吴，大臣们岂不是要怀疑我收受了鲁国的贿赂？到那个时候，我可就百口莫辩了。”

子贡说：“您只要想办法让伐鲁的事情暂缓就可以了，我会去吴国说服吴王兴兵伐齐，这样一来，您就可以正大光明地跟吴国开战了。”田常大喜，连忙向子贡道谢。

子贡第二站是吴国。见到吴王夫差之后，子贡说：“不知大王您是否知道齐国意

欲兴兵伐鲁的事？”夫差表示自己知道这件事。子贡接着说：“如果齐国吞并了鲁国，那么必然会实力大增，到时候就会对您的吴国构成威胁。因此，如果我是大王您的话，我一定不会让鲁国被齐国吞并的。大王您不妨先下手为强，联合鲁国主动向齐国发动进攻。鲁国现在有亡国之忧，听说大王您准备和他们联手，必然会倾尽全力帮助您的。吴鲁联手，就算不能灭亡齐国，也可以让齐国大受损失。这样一来，大王您抗衡强晋，成就霸业的理想不就实现了吗？”在子贡雄辩的口才之下，吴王夫差又被说服了，他开始积极准备进攻齐国，并且向鲁国派出了使臣。

但是，吴王夫差还有后顾之忧，那就是他生怕兴兵伐齐之后，跟吴国有世仇的越国会趁虚而入。子贡又自告奋勇前往越国，说服了越国的国君暂时放下仇恨，派兵随吴伐齐，解决了吴王的后顾之忧。

子贡游说三国，达到了预期目标，这下鲁国已经没有灭亡的危险了。不过，子贡转念想到吴国战胜齐国之后，定会要挟鲁国，鲁国只不过是暂时逃过亡国之忧，并且依附的强国从齐国变成了吴国罢了。于是在回鲁国的路上，子贡顺路去了一趟晋国，向晋定公陈述利害关系，劝晋国加紧备战，以防吴国进犯。晋定公自然是很高兴地听进了子贡的劝告。

吴王夫差并没有令子贡失望，他亲自挂帅，率领 10 万精兵及 3000 越兵攻打齐国，鲁国也依照约定，派兵夹击齐国。齐军中中了吴军的诱敌之计被吴王夫差打得大败，只得向吴王夫差请罪求和。夫差战胜了齐国之后，骄狂自傲，立即移师攻打晋国。晋国因早有准备，给了吴王夫差迎头痛击。子贡充分利用齐、吴、越、晋四国的矛盾，在四国之间巧妙周旋，借吴国之“刀”，击败齐国；又借晋国之“刀”，灭了吴国的威风。这样一来，齐吴两国自顾不暇，自然也就没有心思再去攻打鲁国了。国小力弱的鲁国这才算是真正得脱大难。而事实上，这一切都源自于子贡杰出的口才。子贡轻易地鼓动如簧之舌就可以将这些强国的首脑人物玩弄于股掌之间，在当时市场竞争并不激烈的商业领域自然就更加如鱼得水了。

发家感悟

当我们提到儒家学说的时候，我们最经常提到的人往往是孟子、颜回、朱熹等等。但实际上，司马迁在作《史记·仲尼弟子列传》的时候，对子贡所费笔墨要比孟子和颜回多得多，其传记就篇幅而言在孔门众弟子中是最长的。可见，在司马迁眼中，子贡是个极不寻常的人物。他的影响之大、作用之巨，是孔门弟子中无人所能企及的。他学绩优异，文化修养丰厚，政治外交才能卓越，理财经商能力高超。在孔门弟子中，子贡是把学和行结合得最好的一位，更是后世的商人们所衷心敬仰的“儒商鼻祖”。

虽然在古人的眼里，子贡这个人的“爱好”有些奇怪，他竟然喜欢去从事经商这种低贱的事情，这也或多或少地影响了子贡在后人眼中的形象。但后世也并没有彻底把子贡抛在脑后。唐开元二十七年，唐玄宗追封子贡为“十哲”之一，并追封其为“黎侯”。北宋时，宋真宗加封为子贡为“黎阳公”。明嘉靖九年，嘉靖皇帝改称子贡为“先贤端木子”。到了清朝，康熙皇帝赐子贡七十世后裔端木谦“贤哲遗庥”匾额一块，并把他封为翰林院五经博士，世袭罔替。乾隆年间，乾隆皇帝封子贡为“十二哲”之一，与朱熹并列，并将子贡的塑像移到孔庙大成殿内，与孔子同受后世儒生的朝拜，子贡终于在中国文化领域得到了和他在商业领域一样崇高的声誉和地位。

沈万三——躬耕起家的超级富翁

提到沈万三，人们最先想起的一定是那神奇的聚宝盆的传说。当然，聚宝盆的传说虽美，也仅仅是个传说而已。但是，沈万三却的确确是中国历史上在民间最有影响力，同时也最具传奇色彩的巨商，在几百年来老百姓的口口相传中，沈万三已经成为了超级富翁的代名词。既然聚宝盆只是一个传说，那么就让我们走近沈万三，解开笼罩在他身上的历史疑云，揭开盖在他脸上的神秘面纱。



背景身世

沈万三本名沈富，字仲荣，生于1330年的元明宗统治时期。沈万三的父亲是湖州路乌程县南浔镇徙居平江路长洲县东蔡村的沈祐。沈万三还有一个弟弟名叫沈贵，字仲华，不过人们更习惯于称呼他为“沈万四”。

沈万三除了本名沈富之外还有一个名字叫做沈万三秀，而沈万三只不过是“沈万三秀”这个名字的民间简化版而已。沈富之所以又叫沈万三秀是有缘由的。所谓秀，是因为明洪武初年，经过多年的战乱，中原百姓流离失所，户籍管理也变得异常混乱。朱元璋推翻明朝当上皇帝之后，重新整理户籍，进行人口普查自然是一件需要优先进行的大事。明代的编户齐民制度沿袭自元朝，把老百姓分为哥、畸、郎、官、秀五级，哥是最下级，秀为最上级，每级之中又各有一二三等，每家颁布发给“户由”（相当于今日的户口本），巨富者谓之万户，沈福是万户巨富，又被评为秀级三等，因此被称为沈万三秀。

至于沈万三的籍贯，在史学界，至今仍是众说纷纭。有人说他是南京人，因为董

谷的《碧里杂存》中有关于沈万三的记载,说他是“故集庆(元时称南京为集庆)富家也。赀巨万万,田产遍天下,余在白下闻故老言。”《五杂俎》也说:“国初金陵有沈富者,字仲荣,富甲天下,人呼为沈万三。”也有人说他是浙江人,因为田艺衡的《留青日札》说他“本湖州南浔人。父沈右,始徙苏之长洲东蔡村。”《明史·马皇后传》亦记载沈万三是“吴兴(今浙江湖州)富民”。更有人说他是江苏苏州人,因为孔迳的《云蕉馆纪谈》说他是“苏州吴县人”,而《明史·纪纲传》也说他是“吴中(今苏州一带)故大豪”。

其实,关于沈万三的籍贯众说纷纭的原因很简单。沈万三是一个大商人,商人的特点就是逐利而走,哪里有利可图,商人就向哪里聚集。说他是南京人是对的,说他是浙江人是对的,说他是苏州人也是对的,因为他在这些地方都经过商,都留下过足迹甚至房产。但他真正的祖籍在哪里,现在还没有确切的史料可以证明。

发家秘史

生逢乱世,沈万三大发其财

民间传说沈万三之所以能够成为一代巨商,富可敌国,是因为他有一只聚宝盆。这只聚宝盆只有一个功能,那就是可以复制金属。向盆里放进一枚金钗,聚宝盆就能复制出整整一盆一模一样的金钗;向盆里面放进一只银元宝,聚宝盆就能复制出整整一盆一模一样的银元宝。因此,只要沈万三的这只聚宝盆还在,他的财富就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所以才能富甲天下。

一只盆子可以复制金属,那自然是无稽之谈,沈万三也自然不是因为有了聚宝盆才富起来的。沈万三之所以能够暴富,靠得是他作为创业者的努力态度和作为商人的独到眼光。

沈万三的父亲沈右年轻的时候由湖州南浔迁至周庄东垞居住,沈万三也是在周

庄这个地方长大的，也一直将周庄当做自己的故乡，当做自己的立业之地。直到数百年的今天，古镇周庄当中还有“沈万三故居”和“沈万三水底墓”这样的景点存在。当然，沈万三当年住过的房子现在已经不可能存在了，这些景点都是后人按照史籍的记载和当时的建筑风格重建的。

事实上，沈万三的父亲沈右并不富有，他只是一个靠种地养活全家的农民，在富饶的江南一带，沈右这样的人甚至已经算是穷人了。沈万三长大成人之后正赶上元末农民起义爆发，天下大乱。沈万三就是靠着这个机会，再加上周庄北端白蚬江（古称东江）西接京杭大运河，东北经浏河出海，是理想的天然水上通道，交通便利这些有利条件，当起了投机商。他走南闯北，贩卖大宗货物，利用河运和海运运费低廉的优势赚取其中的差价，由此而迅速富了起来。

沈万三是一个非常具有冒险精神的人。在元朝末年，海运相对发达但是风险极高。关于海运，元朝政府曾设立专管海外贸易的机构——行泉府司，最盛时拥有贸易海船 15000 多艘，在元朝政府的鼓励之下，中国商人的足迹遍布日本、南洋、中亚、非洲等地。但是，大海之中风大浪高，一不小心便会连人带船都葬送海中，而且海中常有海盗出没，又没有官兵保护，被海盗洗劫过的商人也并不在少数。但是，沈万三并不在乎这些风险，在沈万三眼里，海运利润巨大，便有些许风险也是值得的，做生意，又哪有不冒风险的呢？据《蕉馆纪谈》记载，沈万三“曾为海贾，奔走徽池宁太常镇豪富间，辗转贸易，致金数百万，因以显富”。当时的沈万三利用江南通都大邑的丰富资源，将中国的商品运送国外，将外国的商品引进国内，其中的利润之巨大可想而知。便利的运输条件加上沈万三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冒险精神，使得他以极短的速度聚敛起了大笔的财富，迅速成为了“资巨百万，田产遍于天下”的江南第一豪富。

严格考核，用人不疑

成为了富可敌国的“江南第一巨富”的沈万三在用人管理方面也有其独到之处，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他对人才的选拔、考核以及使用。

沈万三发家之后，不断有人慕名而来，准备投靠于他。对于掌握着庞大资产的沈万三来说，有人投靠于他本是好事。但是如何对这些人进行考察和评价，做到人尽其才却让沈万三颇为头痛。在沈万三看来，每一个投奔者都有着这样或那样的特长与能力，有的会吟诗，有的会管账，有的曾经当过兵，上过战场。这些人都希望靠着自己的本事在沈万三这里谋求发展。但是，沈万三所需要他们的，却不是这方面的能力。

当投奔者来到沈府之后，沈府就会派专人出面接待，然后让他们叙述自己的经历，并且展示自己的特长。然后，沈万三会根据他们的能力，将他们安排在沈府做事。新近加入沈府的人会很小心地在意自己的一言一行，但等过了几个月之后，当他们已经成为沈府的“资深员工”的时候，他们就会慢慢流露出本性来。这时候就会有人在沈万三的指使下刻意去接近这些人，与他们交朋友，拉着他们去喝酒。那些自我控制力不足的人往往就会酒后吐真言，暴露出自己的弱点来。喝过了酒之后，沈万三会让人带着他们去花街柳巷，看看这些人好不好色。如果这些人没能控制住自己的欲望的话，沈万三便会在心里给他们盖上不可以信任的图章，从此将他们打入另册，不让他们接触到自己的核心利益。

这些人还要面临第三轮的考验，这一次，沈万三布下了一个赌局。喜欢赌博喜欢刺激是人类的天性，无论一个人是否好赌，但有机会总是会去赌一赌的，沈万三自己当年发家，也是因为他敢在海运上面赌自己的身家性命。在沈万三的心里，真正值得信任的人不仅要有足够的意志力抗拒赌博的诱惑，更重要的是，被考察者还要通过这一关证明自己的直觉判断能力，也就是说，如果被考察者看不穿这是一个考核的话，他是几乎不可能抵挡得住试试手气的想法的诱惑的。

民间传说，沈万三针对人的欲望设下了这三轮考核，但是，数年时间都没有一个人能够令沈万三完全满意。后来，终于有一个人通过了沈万三的考核，这个人貌不惊人，是一个已经上了年纪的花匠，而他之所以能够进入沈府也是由于他善于种植花木的缘故。但是，对于这个花匠，沈万三知道他绝不止善于种花而已，在沈万三心里，对这个花匠是寄予了殷切的期望的。

后来，正在前线与元军交战的张士诚秘密遣人来到南京，向南京富豪请求资助军费并运往前方战场。推翻元朝的统治，这是沈万三一直念念不忘的一件事。但是，出资可以，运送却难。要想找一个能够在兵荒马乱的年代把巨额的银两，穿越元军与各方面的武装势力的控制范围安全地运到义军大营的人，的确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这时候，沈万三想起了老花匠，就决定让他去走一趟。当时就有人反对说，那个老头老得路都走不动了，怎么可能做得了这样的事？还有人说，把这么多白银交给一个老头，他要是私拐了银两，逃跑了怎么办？但是，沈万三相信自己的判断力，他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始终坚持自己的意见。结果第二天，老花匠就押送着巨额银两出发了。三个月后，老花匠将银两安全地运到了义军大营，送完银子之后，老花匠本人也安然无恙地回到了沈府。

这个故事来源于野史和民间传说，无法断定是否是真实的。但是，这个故事却可以从一个侧面反映出沈万三这个人的性格特点和做事情的方法。一方面，他多疑，另一方面对于他信任的人，却又不存丝毫的疑心。也正是这些特质铸就了沈万三前半生的辉煌。

插手政治，为家破人亡埋下祸根

沈万三成为“资巨万万，田产遍于天下”的江南第一豪富，把财富积累到顶峰之后，便开始把眼光从市场转向了官场，开始插手政治，走上了那条险峻的红顶商人的不归之路。

元朝末年是一个群雄四起动荡不安的时代。张士诚，泰州人，这个名字至今还被江浙普通老百姓挂在嘴边。他青年时代以贩卖私盐为生，后与兄弟起事攻泰州，破兴化，占高邮，趁着元末天下大乱的“革命”形势，自称“诚王”，国号“大周”，成为了元朝末年颇有实力的一路诸侯。1365年，张士诚把平江府改名为隆平府，正式登基，过起了当皇帝的瘾。

当上了独霸一方的土皇帝的张士诚心知肚明，自己这个皇帝的位子，这个“大周国”虽然名号响亮，但实则脆弱得很。如果没有以沈万三为首的那些江南富豪强绅的大力支持，他这个小小的大周王朝根本就不可能维持下去。当时，张士诚领兵起义需要大量的财物，作为江南首富的沈万三是出了不少力的，他带头支持张士诚，捐钱捐物资助张士诚起义，从而使张士诚的军队越来越壮大，最终才有了张士诚的今天，以至于在当时流传着“友谅最桀，士诚最富”的说法，“友谅”指的是陈友谅，而士诚自然就是张士诚了。所以，张士诚也一直信守着他当初起兵时的承诺，不管沈万三这样的大地主大商人有多富，他都不去动他们一根毫毛。而对于沈万三来说，这种官商结合，给沈万三的事业带来了空前的发展，而他的政治伙伴也心存感激，使沈万三在乱世之中获得了相对安稳得多的赚钱的环境。

后来，当过讨饭和尚的朱元璋的势力日益壮大。他攻打苏州时，张士诚依靠苏州城的兵精粮足，城池坚固，固守苏州达八个月之久。张士诚之所以能坚守苏州这么久，多半得益于以沈万三为首的苏州富豪在财力上的支持。

但是张士诚这个人目光比较短浅，最终还是被朱元璋消灭了。朱元璋对苏州富民及当地百姓怀恨在心，出台了一系列的报复性政策，而沈万三的事业也从此走上了下坡路。

发家感悟

沈万三的一生的确极具传奇性色彩，也难怪民间会流传着如此之多的关于他的传说。可以说，沈万三这一生就是赌徒般的一生。

他成于赌，他敢在海运这个极具风险性但也利润极高的行业当中堵上自己的身家性命。他赌赢了，因此他成为了江南第一富商，拥有了就连一国之君朱元璋都为之眼红的财富，他发家之速使得老百姓误以为他得到了一个可以凭空生钱的聚宝盆。

但是他也败于赌，他发家之后涉足政治，但是他在政治领域的眼光显然远不如在商业领域。结果他站错了队，他选择支持张士诚，但张士诚最终被朱元璋消灭了，这也是他日后屡次受到朱元璋的打压的直接原因。而后来，虽然沈万三百般讨好朱元璋，朱元璋还是找了个借口抄了他的家，把他流放到了云南，令他客死异乡。

伍秉鉴——国际贸易促成的世界首富

2001年，美国《华尔街日报》统计了“1000年来世界上最富有的50人”，其中有6名中国人入选，伍秉鉴便是其中之一，与成吉思汗、和珅、宋子文等人并列，而伍秉鉴也是这6个入选的中国人当中，唯一一个纯粹的商人。在伍氏怡和商行的巅峰时期，伍秉鉴所积累起来的财富是惊人的。据1834年伍家自己的估计，他们的财产已有2600万银元，按照国际银价换算，这个数目相当于今天的50亿元人民币。而且，伍家在珠江岸边的豪宅，据说可与《红楼梦》中的大观园媲美，一个商人之家竟能有如此的风光，这在中国古代绝对是极其罕见的。

背景身世

伍秉鉴生于清乾隆三十四年（公元1769年），字成之，号平湖，别名敦元、忠诚、庆昌，祖籍福建。康熙年间，康熙皇帝为了封锁台湾而施行海禁政策，任何商人都不得出海经商。伍家是经商世家，当康熙末年康熙皇帝开辟广州作为大清国唯一一处通商口岸之后，伍秉鉴的先祖于便从福建老家移居广东，借助广州所享受的政策优

势做起了海外贸易。事实上,纵观整个中国历史,商人的命运都是随着政策的改变而起伏的。生于封建集权统治最为稳固的清朝的伍秉鉴自然也逃不脱这一规律,他一生的商海沉浮并不能完全由他自己操控,哪怕在经商才华方面,他也是他所处的那个年代当中最好的。

发家秘史

广东十三行与伍秉鉴的崛起

清代历史上共出现过三个极具实力的商业群体:两淮盐商、山西晋商、广东行商。山西晋商因为一部名为《乔家大院》的电视剧而名声大振,成为了现代的经商者们学习的楷模,而这三大商业群体当中,广东行商恐怕是最不为人所知的。但就是这个被忽视的商人群体,曾经营了大清王朝全盛时期唯一的对外通商口岸。当时,这些中国商人被西方认为是18世纪世界上最富有的人。

广东行商又称“广东十三行”。1684年,康熙废除禁海令,设粤、闽、浙、江四大海关,允许与外界通商。但当时的清政府并没有成型的外贸体制,无力接待外来商船。1686年,广东政府招募了13家较有实力的行商,指定他们与洋船上的外商做生意并代海关征缴关税,这13家商行便被称为“广东十三行”。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所谓的“十三行”变成了一个统称,所指的也已经并非是最初的那13家商行,而是成为了清朝时期在广东从事进出口贸易的商行的总称。这些商行多时可达几十家,少时则只有四家,“十三行”只是一个习惯性的称呼罢了。

1757年,清朝实行闭关锁国政策,仅保留广州一地作为对外通商港口,而十三行则是当时中国唯一合法的外贸渠道。可以说,“十三行”是当时清王朝的“外贸特区”。对外贸易的垄断地位,加上行商的努力经营,十三行得以迅速繁荣起来。几乎所有亚洲、欧洲、美洲的主要国家和地区都与十三行发生过直接的贸易关系,大量的茶叶、



丝绸、陶瓷等商品从广州运往世界各地。此后的 100 年间，广东十三行向清朝政府提供了 40% 的关税收入。十三行逐渐被称为“天子南库”，因此也造就了一批世界级的大富商。

当年“十三行”的繁荣可用“金山珠海，堆满银钱”来形容，据地方志记载，1822 年，十三行集中的那条街上发生了一场大火，大火中熔化的洋银满街流淌，竟流出了二里地，形成了一条壮观的由十三行中的银子汇聚成的河流。这场大火总共价值 4000 万两白银的财物，而这些财物只不过是“十三行”财产当中很小的一部分罢了。由此，我们可以稍微想象一下“十三行”当年是多么地富有。

在盛极一时的“广东十三行”中，为首的四大商行最为富有。这四大商行分别是：潘启官的同文行、卢观恒的广利行、伍秉鉴的怡和行、叶上的林义成行。而在这四大商行当中，最杰出的则是伍秉鉴的怡和商行。

怡和商行成立于 1783 年，创办人是伍秉鉴的父亲伍国莹。伍国莹不仅仅创立了怡和行，而且为自己起了一个商名叫“浩官”，该商名同怡和商行一起被他的儿子伍秉鉴继承了过去，成为了 19 世纪前期国际商界一个响亮的名字。在《亚洲华尔街日报》中对于伍秉鉴是这样评价的：“出生于 1769 年的清朝行商伍秉鉴继承父业与外商从事买卖，又进一步贷款给外商并以此获得巨富。他在西方商界享有相当高的知名度。”

1801 年，32 岁的伍秉鉴正式从父亲手中接过了怡和行的业务。伍秉鉴是一个远比他的父亲出色得多的商人。自伍秉鉴接手以来，伍家的事业也开始快速崛起，怡和商行的资产开始呈指数增长，很快成了全广东最大的对外贸易商行，而伍秉鉴本人也成为了广州行商的领头人——总商。

伍秉鉴是个商业奇才，他既是中国封建社会的官商，又懂得依靠西方商人的贸易发财致富，在他经营怡和行时，同欧美各国的重要客户都建立了紧密的联系，在东印度公司、英商和美商中左右逢源。在怡和商行最鼎盛的那段时间，伍家与英商、美商每年的贸易额高达数百万两白银，任何人都难以想象，如此巨大的营业额竟然是由一个封建社会时代的家族式商铺所创造的。

在经营方面，伍秉鉴同欧美各国的重要客户都建立了紧密的联系，并依靠超前的经营理念在对外贸易中迅速崛起。伍秉鉴不但在国内拥有地产、房产、茶园、店铺等，而且他还大胆地在大洋彼岸的美国进行铁路投资、证券交易并涉足保险业务等领域。当时的海上霸主英国为了便于在东南亚地区进行殖民统治而开设的东印度公司有时资金周转不灵，便会向伍家借贷，因此，伍秉鉴的怡和商行同时还是东印度公司最大的债权人。伍秉鉴在经商方面取得了如此巨大的成就，他也因而在当时西方商界享有极高的知名度，成了洋人眼中的世界首富，曾被一些西方学者称之为“天下第一富翁”。

商德，伍秉鉴赢得中外尊重

伍秉鉴不但经营有方，十分富有，他还是一个慷慨的人。据说曾有一个来自于美国波士顿的商人与伍秉鉴合作经营了一项生意。在这项生意中，伍秉鉴的资产占了大部分，而主要经营者则是那个波士顿商人。有机会与伍秉鉴合作本是那个波士顿商人的荣耀，而且也是一个千载难逢的赚大钱的机会。但是，这个波士顿商人自己不争气，他由于经营不善，导致这桩生意最终亏了本，他本人不但因此而破了产，进而还欠了伍秉鉴 7.2 万银元的债务。

破产之后，这个波士顿商人已经是一无所有了，不仅毫无偿还这笔欠款的能力，甚至连回美国的船票都买不起了。伍秉鉴知道此事后，并没有为难他，而是当着这个波士顿商人的面叫人把借据拿出来，对他说：“你是我的第一号‘老友’，你是一个最诚实的人，你只是不走运罢了。”说完，伍秉鉴就把借据撕个粉碎，并向对方表示他们之间的账目已经结清，对方可以随时离开广州回国。在得知这个波士顿商人已经连船票都买不起了之后，伍秉鉴还主动帮他承担了归国的路费。从此，伍浩官的名字享誉美国，被传扬了半个世纪之久，以至于当时美国有一艘商船下水时竟以“伍浩官”命名，可实际上，伍秉鉴并没在这艘船上投过一分钱，是他的商德打动了美国人。

1837 年，24 岁的美国商人约翰·穆瑞·福布斯回到美国。8 年前他前往中国时，还

是不名一文的学徒。在中国，福布斯以贩卖茶叶为生，还认了一个义父——当时的商界领袖伍秉鉴。这层关系让他回到美国时口袋里多了50万墨西哥银元的投资。福布斯利用这笔钱开始了一门新生意——修铁路，并成为了当时全美最大的建筑承包商。与其他行商不同，伍秉鉴很愿意尝试新的投资领域，他买有美国的证券，向美国的铁路建设投资。多方面的投入为他换来了更多的收益。“天下第一大富翁”伍家除了和美国商人关系密切以外，同英国行号也有着紧密的联系。但是，在伍秉鉴做成的无数的生意当中，伍秉鉴从来没做过任何一次失信于人的事，也从没欺骗过任何一个他的客户和合作伙伴。诚信，这是伍秉鉴在经商的过程中始终遵循的不变原则。美国商人亨特在自己的自传写道：“由于与被指定同我们做生意的伍氏怡和行交易的便利，以及他们众所周知的诚实，都使我们形成一种对人身和财产的绝对安全感，任何一个曾在这里居住过较长时间的‘老广州’，在离开伍家的商馆时，无不怀有一种依依不舍的惜别心情。”

随着怡和商行虽取得的巨大成功，以及伍氏商德的源远流长，“怡和”这个名字甚至成为了许多商人崇拜的对象。1832年英国人威廉·贾尔丁和詹姆斯·梅色森借用伍家“怡和行”的老字号，创办了“怡和洋行”。鸦片战争之后，香港成为了英国殖民地，“怡和洋行”的总部便由广州迁至香港，成为远东地区最大的英资财团，对香港早期的发展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直到现在，香港人口中还流传着“未有香港，先有怡和”这句话。时至今日，英资的怡和洋行在香港仍然维持相当的业务，包括：置地、牛奶公司、文华东方酒店、香港空运货站、香港货柜码头、惠康超市等等，员工总数超过十万。

伍秉鉴与鸦片战争，怡和行的盛极而衰

在西方的商人眼里，伍秉鉴是一个诚实、亲切、细心、慷慨，而且富有的人，英国人称赞他“善于理财，聪明过人”，但与此同时，英国人心中也很清楚，伍秉鉴同时也有着“他天生有懦弱的性格”这一弱点。

从史料上看，伍家的怡和行向来做的是正经生意，茶叶贸易是伍家最主要的业务。但是，一些伍家担保的外国商人为了谋取暴利，往往夹带鸦片。一方是朝廷官府，一方是多年来贸易往来的生意伙伴，两边都得罪不起。然而，伍秉鉴这一念的懦弱却为伍氏怡和行的衰落埋下了伏笔。

1839年，也就是鸦片战争的前一年，满清名臣林则徐来到广州，主持禁烟运动。林则徐一到广州，就把矛头指向了“十三行”的商人们，说他们在私底下帮助洋商贩卖鸦片，毒害国人。为了息事宁人，伍秉鉴派自己的儿子伍崇曜将外商上缴的1037箱鸦片交给林则徐，希望能就此结案。但是，林则徐认定这1037箱鸦片是十三行行商与英商串通一气欺骗官府。3月23日，林则徐派人锁拿伍崇曜等人到钦差大臣行辕审讯。林则徐并没有证据来证明“十三行”和他伍家真的参与了鸦片交易，但是，懦弱得伍秉鉴再次妥协，表示愿以家资报效。但是，林则徐却坚决地下令将伍绍荣革去职衔，逮捕入狱。经过此番折腾，伍秉鉴颜面尽失，斯文扫地。林则徐此举实际上是杀鸡儆猴，对外表明他禁烟的决心，但倒霉的伍家却成为了替罪羊，做了禁烟运动的牺牲品。

林则徐在推行禁烟运动时所使用的强硬手段彻底激怒了英国人。1840年6月，英国远征军封锁珠江口，鸦片战争爆发。据一位美国商人的记录，当伍秉鉴听说英国人派军队打过来了的时候，他当时便“被吓得瘫倒在地”，因为，他争取和平解决鸦片问题的努力彻底失败了。伍秉鉴清楚地知道，英国发动这场战争表面上是因为林则徐的强硬，但实际上的根源则是因为不满“十三行”的垄断贸易，想要在中国打开更多的通商口岸。在这场战争当中，一旦英国获胜，毫无疑问，“十三行”包括他伍家赖以发家的对外贸易垄断地位将会彻底丧失。

伍家，甚至其他行商，都为这场战争贡献了巨额的财富。战争甫一开始，伍秉鉴和十三行的行商们就积极募捐，出资修建堡垒、建造战船、制作大炮，他们衷心希望清政府能够打赢这一仗。但是事与愿违，清军在战争当中全线溃败。1841年5月，英军长驱直入兵临广州城下，奕山统领的清军部队无力亦无心抵抗，于是想出了一条计策——令“十三行”中惯与洋人打交道的商人们前往调停。广州城外，奉命行事的

伍崇曜与英军统帅义律展开了谈判。最终，双方签订《广州和约》，按协议，清军退出广州城外 60 里，并于一个星期内交出 600 万元赔款；英军则退至虎门炮台以外。

遗憾的是，这次赎城之举没有给伍秉鉴们带来荣誉和感激，而是更多的非议。从战争一开始，跟洋人做生意打交道的行商，就被国人涂上了“汉奸”的阴影。英国人所要求赔偿的这 600 万元巨款，清政府勒令“十三行”商人承担其中的三分之一，其中，作为“十三行”首领的伍秉鉴所出最多，达到了 110 万元。但是，不管他们捐献多少银两，却也终究难以抹去他们“勾结洋人，毒害中国”的恶名。

发家感悟

在古代中国，身为一名商人是悲哀的。因为在中国，素来讲究“士农工商”的等级排行，商人就算再有钱，有了钱之后就算再造福乡里多做义举，也会被那些道学先生们扣上唯利是图的帽子。

不仅如此，中国的封建政府对于商人的盘剥也是极其严重的。与伍秉鉴同为“十三行”中的巨商的同文行行商潘正亨曾经说过：“宁为一只狗，不为行商首。”“广东十三行”虽然盛极一时，但是在清政府的眼里，这些商人却是他们取之不尽的财富宝库。除了需要缴纳高额的商税之外，一旦国家发生灾难、战争，皇帝和权贵们家里办红白喜事，或者地方官员向上级讨好，十三行就必须主动报效或捐赠。仅仅是据官方史册的资料统计，从 1773 年到 1835 年他们的捐款就达 508.5 万两白银。悲哀的是，虽然商人们一直不断地将自己辛辛苦苦赚来的财富贡献出去，却也还是得不到丝毫的尊重，作为中国古代的商人，他们永远要仰官府的鼻息，在政策的夹缝当中艰难求生。

这就是作为一个古代商人的悲哀。

雷履泰——开创历史的传奇晋商

晋商,这是一个中国商业史上不可回避的名词。山西商人,尤其是首创中国历史上票号的山西票号商人,曾在中国历史上显赫一时,直至如今还流传着“山西人善于经商、善于理财”的佳话。而作为票号的开创人——雷履泰,则在众多晋商中展现出了精明实干、诚实守信的气质。他生于商贾之家,却不幸遭遇家道中落;他从事颜料行,却创造了票号行业。甚至,连清王朝也对他感激有加。人们不禁要问,他有何等能耐,可以在风云变幻的清末打造属于自己的财富传奇?若想觅得答案,我们不妨走进雷履泰的传奇一生。

背景身世

作为晋商代表人物,雷履泰在清朝的商界可谓如雷贯耳。雷履泰是平遥县细窑村人,祖籍平遥城内。从曾祖父一代,移居细窑村。来到细窑村后,老大雷中以务农为本,老二雷禄以经商为业。相传雷中到中年时,已骡马成群,有牲畜70余匹。当雷禄经营贸易繁忙时,雷中便安排人马直接参与运输货物,因此雷家日渐富有。雷禄生有七子,其中老七雷金库为雷履泰的祖父。

随着几代人的努力,到了雷履泰出生时,雷家已经在当地小有名气。然而中国有这样一句俗话:富不过三代。年幼时,雷履泰家境颇丰,谁知他的父亲却突然去世,导致家道陡然落魄,几代的财富顿时化为乌有。迫不得已,雷履泰只得放弃读书,到平遥城内的商号当学徒,学习做买卖。也许是吉人自有天相,也许是从小耳濡目染,这个落魄的“公子哥”,竟在生意场上走出了一条更加宽广的路。

小掌柜起步，开创中国“票号”第一人

弃儒从商的雷履泰，正处于清朝嘉庆年间。他到平遥城内的商号当学徒，学习做买卖，先后进过几个商铺，积累了不少的商业知识。雷履泰决心要创出一番事业，否则随着年龄渐长，属于他的黄金时期就要一点点消失了。

当时的山西平遥县，有一家名叫“西裕成”的颜料行。这家颜料庄是制作和贩运相结合的商号，在达蒲村设有规模不小的作坊，在县城西大街、北京崇文门外草厂九条和天津、汉口、重庆等城市设有分庄。“西裕成”颜料行的东家名叫李大全，他与雷履泰的相遇，则充满了传奇色彩：

嘉庆末年，李大全和一位以算命为生的朋友在平遥城皇庙赶庙会，突然朋友指着一位后生说：“李老爷你若能把这后生收下日后定大发其财。”李大全问为什么？朋友答：“这后生实是怀才不遇的奇人，他人不知且难供这后生开销，只有像李老爷你这样的财东才能供起后生的开销，李老爷要信得过鄙人，年后定金银无数。”李大全听人说：“那我就养活他一年看这后生是什么奇才。”朋友又说：“李老爷，鄙人有话在先，这后生想去什么地方、想做什么你都要答应他。”李大全稍作思考后说：“只要他不犯王法。”

随后二人便把后生召唤过来，问后生叫什么，家住哪里，想做什么？得知后生叫雷履泰，家住细窑村，想去京城。李大全见雷履泰颇有学问，为人机敏，心中不免大喜，因此便委任其为汉口分号执事，几年后又调任北京分号负责。

成为小掌柜，志向远大的雷履泰自然不满足于此。因此在掌管颜料行期间，他开始格外注意当前的经济形势。当时，中国商品经济发展迅速，商业资本异常活跃，各地商帮纷纷崛起。由于晋人在外做生意的很多，年终结账，往老家捎钱多让镖局起镖

运现款,不仅运费高,而且风险屡出,常有丢失。于是,有人将银钱交北京西裕成分号,由大掌柜写信给总号,在平遥总号取款。起初不过朋友、亲戚,两相投兑,无汇费和手续费。以后乡民感觉此法方便保险,皆求拨兑,并愿付一定汇费。

雷履泰很讲义气,因此,要求雷掌柜帮忙划拨银子的人越来越多。在互利原则下,雷履泰也开始收取一定的手续费。1819年,汇费的收入竟然超过了西裕成当年的颜料经营总收入!老板李大全自然颇为赏识,于是将雷履泰调回平遥总号,委任他为商号大掌柜,统筹全局。

雷履泰的脚步依旧没有停下,汇费的收入让他眼前一亮,认为此乃生财之道,大有发展的必要。雷履泰注意到,这中间有一个关键环节,就是他亲笔签名的那封书信。有了这封信,就可以在北京和平遥两个地方异地取钱。那么,这种书信的形式如果规范化了,是不是就有可能代替中国几千年来笨重的现金交易的方式呢?

精明的雷履泰按捺住心中的激动,开始进行详细的调查。公元1823年,雷履泰总结了唐代“飞钱”以及商业汇兑经验,研究了账局、钱庄、典当各金融业的利弊,集采众长,与东家李大全商妥,投资白银30万两,创办了中国历史上第一家专营异地汇兑及存款、放款业务的私人金融机构——日升昌票号。

说起雷履泰为何把商号取名为“日升昌”,这里还有一个典故。相传,有一天傍晚,雷履泰吃过晚饭在铺号内溜了一圈,回到房内靠着铺盖卷就躺下了,忽然见铺面斜对门的木器厂内着了大火,他急忙赶到木器厂前,原来竟是一座金碧辉煌的大院,正在雷掌柜目不暇接之时,忽见东方朝霞里两轮红日喷薄而出,那金辉与宅院相映,异常壮丽。雷履泰一觉醒来,才知道做了一个梦,梦中意向分明是一个飞黄腾达的吉兆,这些情境,立刻在他的脑海里汇聚成这样几个字——日升昌(二日并升光照大地的情景)。

日升昌票号建立后,雷履泰的激情被进一步激发,在经营、管理上大下苦功,生意很快越做越大。日升昌做的是汇兑买卖,就是把银子交到它的柜上,拿上一张由商号开出的汇票,到别的地方的日升昌分号就可以凭票再把银子取出来。因此,当时人们把经营这种业务的商号叫票号。

由于雷履泰信用可靠，因此，很多晋商都愿意与他合作。作为商界能手，谙熟生财的雷履泰，由此及彼，推想到其他商埠的山西商人托镖局起运银钱亦有诸多不便，于是深入调查晋商所经营药材、茶叶、夏布、绸缎、杂货等进销地点，亲派精明、诚实、可靠的伙友，先后于汉口、天津、济南、西安、开封、成都、重庆、长沙、厦门、广州、桂林、南昌、苏州、扬州、上海、镇江、奉天、南京等地设票号分庄。

随着自己的名气越来越大，日升昌票号的生意版图也进一步扩张，就连外省、沿海一带米帮、丝帮亦通过“日升昌”汇兑款项。雷履泰走出的这一步，可以说是前无古人，展现出了晋商精明的商业头脑，更为自己的进一步腾飞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诚信经营，雷履泰展现顶级商人品质

由于雷履泰管理得当，因此日升昌票号的生意越做越火，在其经营的黄金时期年汇兑总额高达 3800 万两白银，可谓“日利千金”，其经营网点遍布除东北、西北以外的整个中国，可以称得上是“一纸风行”。

其实，自从日升昌票号建立之后，建立票号之风已经在全国迅速蔓延，大大小小的不下数十家，为何日升昌能够长久不衰呢？这其中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日升昌票号“以诚信为核心”的商业精神。各票号对雇员中怠慢、欺诈客户而影响业务经营的言行从不姑息，轻则批评训诫，重则减薪辞退。久而久之，日升昌票号也形成了这样一种说法：“诚则通人性，诚则可信。互相信任，才可以长期交往。在经商活动中长久地坚持诚信为本，胜过无数次欺诈性广告。”

强调诚信的重要性，可以说就是由雷履泰提出的。山西人崇尚信义，主张义利相通，先义后利，以义制利，敬奉同乡关羽，将其尊为财神，因为他重义气。身为山西人的雷履泰，自然恪守这一理念，以关公的“义”来团结同仁、号召同仁，以关公的“信”来取信于社会，取信于雇主。这份义结同心、以义制利，成了雷履泰从晋商中脱颖而出的重要原因。

不仅是对于客户,即使管理票号内部,雷履泰也格外重视,在选拔人才时十分谨慎,其首要的条件就是人品好。首先,财东全面考察经理人选,一旦选定就绝对信任,真正做到了“疑人不用、用人不疑”。在帮账人员的选拔上,他的要求也十分苛刻,一要人品好,二要脑筋灵,三要写字好,四要出手快。就连票号招收练习生也有严格规定,不但要有保人,还要查祖辈,试其品性。

有这样一个典故,更能表现出雷履泰对于诚信的看重:光绪年间某日,一位衣衫褴褛的老妇人来到日升昌,她从口袋中掏出一张皱巴巴的纸片交到小伙计手中。小伙计定睛一看,竟然是一张同治七年(公元1868年)的面值12000两的汇票。他不敢做任何表示,赶忙拿上汇票去找柜头。柜头看看汇票,再看看老妇人,也不知道该作何处理,只好安顿老人先等一等,自己径直向大掌柜张兴帮请示。张兴帮接过汇票仔细端详,认定这是30年前从张家口分号开出的汇票,不论款式、用印、纸质都没有问题,甚至字迹也是曾经见到过的,看来票据不会有假。后来经过询问得知,这个老太太年轻时,丈夫在张家口做皮货生意,赚钱后办成汇票,藏在身上,在回家途中染病身亡。几十年后老太太摸着丈夫唯一的遗物夹袄,无意中摸到这张汇票。张兴帮在查验无误后,立即将本息全额兑付。通过这件事,日升昌声名大振,业务愈加红火。这个故事,说明了雷履泰在管理日升昌的过程中,将诚信牢牢植入了票号“骨髓”,从而一举奠定了自己的顶级晋商的地位。

果断决策,清廷尽知“日升昌”

清朝末年,尽管中国商业蓬勃发展,但处于半殖民半封建的社会中,商人还是需要“夹着尾巴做人”,要学会察言观色,懂得与官场打交道。公元1900年,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城中大乱,北京城中许多王宫贵族、豪门望族都随着慈禧、光绪逃往西安。由于仓皇出逃,这些人连家中的金银细软都来不及收拾,他们随身携带的只有日升昌票号的几张存折。一到山西,他们纷纷跑到票号去兑换银两。

这个时候，日升昌票号也不好过，在这次战乱中损失惨重，设在北京的分号不但银子被抢劫一空，连账簿也被八国联军给烧了。没有账簿，雷履泰就没有办法知道什么人在票号里存过银子，更没有办法知道储户到底存了多少银子。

面对这种情形，雷履泰本来可以向京城来的储户诉说自己的委屈，向其说明等总号重新清理账目之后再做安排，这样做不仅合情合理，还可以避免自己的损失。但是，雷履泰没有这么做。他以大无畏的精神来面对这场变故，只要储户拿出存银的折子，不管银两数有多大，票号一律立刻兑现。

所有人都知道，雷履泰的做法承担着巨大的风险，一旦有人在票号中做手脚，混入兑现的风潮中，后果将不堪设想，有可能使自己的生意陷入灭顶之灾。因此，很多人也劝说雷履泰不要如此冲动。但是，雷履泰并没有就此而妥协，毅然将票号兑现。他面临危难之时所表现出的胆识让人感叹，他不考虑后果的举措向世人昭示了“义”在票号业中至高无上的地位。雷履泰清楚地看到，来日升昌票号兑银两的多是王公贵族，他们的行为也是无奈之举，为国难所致。当灾难过去后，他们又会重新活跃在京城。这些人在京城的政治和经济实力都不容忽视。从长远看，票号虽冒一定的风险，但有可能在将来给自己带来更多更大的机会，而机会要靠现在去把握。

雷履泰的这次选择，可谓是一次博弈，让很多人担心日升昌未来的发展。不过，日后的事实证明，雷履泰的判断是准确的。当慈禧带着逃亡的贵族回到北京之后，当日升昌票号在北京的分号再次开业时，不仅普通百姓将积蓄放心地存入票号，就连朝廷也将大笔的宫银交给票号汇兑、收存，日升昌票号开始掌管国资的流动，可见其生意之兴隆。

有了皇室的青睐，日升昌自然名气大涨。虽然当时的票号继起者甚多，但没有一家敢与之匹敌，唯有日升昌始终居于领军地位。时间一长，日升昌票号也得到了“天下第一号”、“汇通天下”之称。由于雷履泰在号中日夜操劳，功绩显赫，同仁在祝其七十大寿时特赠金字牌匾一块，上书“拔乎其萃”四个大字，赞美他的才华与业绩实为“晚清晋商第一人”

发家感悟

纵观中国古代商人,有雷履泰一般成就的人不在少数,但是,像他一般开创一个行业、建立一套行业体系的商人却少之又少。日升昌票号形成了一套独具中国特色,又与现代企业制度相近的企业结构和治理方式。其中最主要的,包括两权分离、“顶身股”、“严格号规”、“酌盈济虚,抽疲转快”等制度架构、管理方法和运作模式的源头,大都起自雷履泰。当然,雷履泰也不是凭空创造,而是依赖于晋商在做生意中日积月累形成的制度体系和常规习惯。

当然,晚晴时期的雷履泰自然不会想到这些。他能够成为一代富豪,关键就在于“诚信待客,信誉为本”,视诚信为生命的理念。“人所弃我则取之,人所去我则就之,而公之业益饶”,“与人相对而争利,天下之至难也”。这是雷履泰一生的经营理念,充分表现出了“以义制利”的观点。经商之人,不能贪一时之利而目光短浅,不能在利益面前丢失了为商、为人的根本。由此可见,“义”实际上是获利的一种方式,而且是经商的天道。

雷履泰的发家之路,深刻阐明了晋商为何能享誉四海的关键所在。梁启超也曾说:“晋商笃守信用。”晋商“轻财尚义,业商而无市井之气”,“重廉耻而不失体面”,以崇信尚义为准则时刻约束自身,将严守信誉的商业美德代代相传。他们“绝不赚昧心钱”,以做信义取利的诚贾廉商为荣。他们受一事诺一言,把信义和取利结合在一起,在商界中美誉相传,形成了其稳固的商业地位。雷履泰的发家之路,对于如今依然有着深刻的影响,他的创业之法,他的管理模式,成为了中国商业史上不可多得的优秀教材。

乔致庸——一介儒生成商业大亨

纵观中国历史，弃笔从戎的人物不在少数，但是，弃文从商的儒生却少之又少。一代晋商乔致庸，正是这样的少数派。他的出现，为晋商带来了一股醇厚之风，让尔虞我诈的生意场，充满了一丝水墨典雅之气。乔致庸的出现，延续了晋商一贯的务实、诚信作风；乔致庸的出现，让晋商在飘摇不定的清末时期，展现出了更加夺目的光芒。富可敌国、宅心仁厚……这些词汇，仿佛正为乔致庸量身定做一般。也许，没了乔致庸，晋商的风采就会大打折扣。

背景身世

嘉庆二十三年，乔致庸出生于山西祁县的一个商贾世家。他的家族，在当地已经是小有名气。乔家的第一代乔贵发大约是乾隆年间人，当时为做生意走西口，在包头一个当铺当店员。十余年后，乔贵发和秦姓同乡开了一个小字号广盛公。后来生意不景气，广盛公面临破产。但广盛公的许多生意伙伴认为广盛公东家为人处世不错，不忍看他们破产，相约三年后再来收欠账。

凭借着伙伴的信任，乔贵发的生意越做越好，三年后还清欠款，把广盛公改名为复盛公。此时，已是嘉庆年间。乔贵发的诚信，为乔家赢得了美誉，并把这个传统遗传给了后人。在这种环境中长大，乔致庸自然继承了前人的优点，这为他将来的事业奠定了基础。

发家秘史

弃文从商，一介儒生商场初显老练

乔贵发的开拓，让乔家的资本渐渐雄厚，又经过两代人的努力，当乔致庸出生时，乔家的财富在当地已经数一数二。乔致庸幼年父母双亡，由兄长抚育长大。当时乔家有三门，一门人丁不旺，二门已经出了5个举人，家里竖了5个石旗杆，生意则是乔致庸所在的三门主要在做，但三门却没出过一个举人。乔致庸的大哥有个愿望，就是希望乔致庸能给三门挣个举人，竖个旗杆。如果将来能再中个进士，这辈子的任务就提前完成了。因此，乔致庸并没有走入商界，而是专心致志地读书，努力在科举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然而，就在乔致庸沉浸于四书五经之时，家里却出现了大波动。咸丰初年，北方捻军和南方太平军起义，南北茶路断绝，乔家当时在祁县的大德兴丝茶庄主营生意就是丝茶。乔家虽然主营丝茶，但在当时山西商人中也并非最大。乔致庸的大哥因战乱对生意的重大打击，而一病不起，很难再管理家族事业。

见到大哥病倒，原本一身儒气的乔致庸，不得不丢下书本，开始接手家族生意。当时，有很多人都认为，乔家将会就此没落下去。毕竟，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怎么可能游弋于尔虞我诈的商场之中呢？

不过，虽然很少接触生意场的乔致庸略显稚气，但他却爆发出了令人瞩目的商场智慧。在接手家族生意后，乔致庸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疏通南方的茶路、丝路。当时，祁县鲁村茶叶市场在山西规模很大，正是南方运抵茶叶的主要交易中转市场。其后传统的茶路将分为两路：一是经西口前往新疆塔城、恰克图；二是通过张家口前往东北。漫长的茶路，从南方的武夷山到蒙古腹地，关系着无数茶工、船工、驼队和山西商人的生计。乔家单是丝茶生意，直接间接就关系到上万人的生计。

旅途的艰苦和危险,让精明的乔致庸突然意识到:票号非常重要!当时,乔家还没有涉及票号生意。作为一个新兴行业,票号是平遥人而不是祁县人开创的。当时票号很少,全国也只有5家,其中最大的日升昌也只有7个分号,且不和中小商人打交道,影响非常有限,一般小商人还必须带着银子做生意。当乔致庸意识到票号的广阔前景后,志向是希望有朝一日能汇通天下。

在乔致庸的身上,除了一种天生的儒家之气,还带着书生少见的气质——果断。当他决定在票号行业一展拳脚后,并没有过多犹豫。公元1884年,即光绪十年,乔致庸把大德兴改为大德通,同年专门成立了大德丰票号,专营汇兑,将家族事业改成汇兑为主,茶叶为辅。这个决策,对于乔家来说可谓是里程碑的决定。也正是凭借着这次准确的判断,乔致庸让自己逐渐跻身于当时的富豪之中。

笼人才,重信誉,乔家成就非凡事业

建立了大德丰票号后,乔致庸开始在新的平台展露拳脚。俗话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他深知人才的重要,因此格外提倡“不拘一格用人才”。在乔致庸破格重用的人才中,最具有戏剧性的要数马公甫。马公甫本来是包头一家小杂货铺的记账先生,他感到待在小杂货铺里做一辈子记账先生不会有前途,于是就想方设法结识了复盛公的大掌柜,跳槽来到了复盛公,在复盛公字号里做了最一般的伙计。由于他言辞伶俐、见解深刻,常能一语中的,而且又有独创性的观点,因此颇得大掌柜的赏识。

有一天,大掌柜因为自己有事一时脱不开身,便派他到祁县乔家汇报经营情况。结果,这次汇报给了他一次脱颖而出的好机会。见到乔致庸以后,马公甫条分缕析、侃侃而谈,不仅把包头的经营状况、市场分析汇报得有条有理、无懈可击。而且还在汇报中谈了许多他本人对于未来市场行情的剖析和预测,显出了他对商业的诸多独到见解和真知灼见。

马公甫的各种建议,让乔致庸对眼前这个人不禁刮目相看。通过进一步了解,他感到马公甫是个不一般的人才,当即便破例为他加到分红八厘的待遇。不久,复盛公

的大掌柜告老还乡，乔致庸便让马公甫继任复盛公的大掌柜。马公甫对乔东家的慧眼识珠至为感激，自然也是竭力尽忠。他执掌复盛公之后不久，便把复盛公经营得大有起色，同时也带动了整个复字号的生意，使得复字号的效益更上一层楼。乔致庸的这次“选将”，在当地传为美谈，并给包头商界留下了一句谚语：“马公甫一步登天！”

除了马公甫，阎维藩同样是被乔致庸破格录用的。阎维藩原为平遥蔚长厚票号福州分庄经理，与年轻武官恩寿交往密切。当恩寿为升迁需要银两时，阎自行做主为恩寿垫支白银10万两。为此，阎维藩被人告发，并受到总号斥责。后恩寿擢升汉口将军，不几年恩寿已归还了所借蔚长厚之银，并为票号开拓了业务。但阎维藩因曾经受到排挤和总号斥责，丧失了对蔚长厚的感情，决计离开蔚长厚，返乡另谋他就。

乔致庸闻知此事，立刻派自己的儿子乔景仪在途中迎接阎维藩。因为乔致庸深知，阎维藩是个不可多得的商界人才！他命其子景仪等人一连等了几天，这才等到阎维藩。

回乡的途中，原本心情低落的阎维藩见乔景仪盛情迎接，心中不由大吃一惊。当乔景仪将其父乔致庸请他相见之意转达后，阎维藩感动不已，决定为乔致庸效力。乔景仪遵从父命又请阎维藩乘轿，自己骑马驱驰左右，并说明此乃家父特地嘱咐。阎维藩感到乔家如此敬他，十分难得，自己也应自谦，不能让年长的乔公子骑马。二人你谦我让，最后阎维藩只好把衣帽放在轿内，算是代他坐轿，本人则与少东家乔景仪并马而行。

当阎维藩来到乔致庸的宅院前，发现乔致庸早已得到消息，在家门口等候多时。乔致庸亲自把阎维藩迎入屋内，嘘寒问暖，好像多年不见的老朋友，又摆下丰盛的宴席款待阎维藩，极尽东家之谊。乔致庸暗中察看阎维藩，见他谈起票号业务，真知灼见，如数家珍。两人越谈越投机，乔家当场聘阎维藩出任乔家大德恒票号大掌柜。

乔致庸的热情款待与推心置腹，让阎维藩大为感动，决心报答乔家知遇之恩，愿为乔家商业殚精竭虑，鞠躬尽瘁。从此，阎维藩主持大德恒票号长达26年。由于阎维藩身怀雄才大略，善于经营，使大德恒票号业务繁荣昌盛，每逢账期，每股分红能达到一万两左右。在甲午战争、义和团运动、庚子事件、辛亥革命中，由于社会动荡，有

不少商号、票号遭受影响而倒闭，而大德恒票号由于阎维藩主持有方，每逢变敝均能及时采取措施化险为夷。此外还有高钰等人，都是由乔致庸一手提拔，并对乔家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乔致庸的慧眼识人才，让他的财富事业飞速发展。

除了不拘一格降人才，乔致庸的成功还有一点：讲义气，重情义。身为山西人的乔致庸，将“人弃我取，薄利广销，维护信誉，不弄虚作假”作为生意座右铭，从不欺诈顾客。有了客户的信任，他的票号自然发展迅速。光绪三十年为了扩大再经营，“在中堂”又独立资本，在包头增设了“复盛全”、“复盛西”。咸丰以后，又增设了复盛菜园280亩及复盛协、复盛信、复盛油场等，统称“复字号”，形成一个庞大的商业网络。

乔致庸的生意版图越来越大，不仅使自己的身价水涨船高，同时促进了包头的市场繁荣，对包头城的形成和建设起了推动作用，故有“先有复盛公，后有包头城”之说。而“在中堂”则凭借包头这些发祥地，垄断、操纵内蒙古市场，进而把商业字号陆续延伸至平津、东北直到长江流域各大商埠。

当然，身处半殖民半封建的清王朝，乔致庸也不可免俗，必须依靠官府的力量，为自己提高地位。乔家所结交的官员，上至皇室贵族，下至州府县治。清光绪以来历任蒙、疆、陕、甘的封疆大吏，本省抚、道、县几乎都和乔家有着交往。其做法是先由商号经理笼络联系，再渐渐过渡到乔致庸财东。据说大德通票号经理高钰与赵尔巽、赵尔丰私交甚厚，通过赵氏兄弟又结识了端方、张之洞等封疆大吏。尤其是结识了左宗棠、李鸿章这样的当朝一品官员，更为自己的生意提供了便利。

据史料记载，光绪年间，左宗棠任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时，便与乔家的大德通、大德恒票号结成密切关系，他所需军费，多由乔家票号存取汇兑，有时军费急缺时则向乔家票号借支透支。当西北安定下来，朝廷调左氏回京任军机大臣时，路上费用均由乔家票号经管。恰好乔家所在地山西祁县位于川陕往京城官道，所以左宗棠在途经祁县时，便特地拜访乔致庸财东。乔致庸当然十分欣喜，做了迎接左氏的充分准备。当左宗棠来到乔宅见到乔致庸时，直称：“大哥，久仰了”，乔致庸更是受宠若惊。在乔宅叙话时，左宗棠一再表示，在西北有

所作为，均仰仗大哥票号支持。见左宗棠对自己颇为欣赏，乔致庸也趁机请其
为大门前百寿图题一副对联。左宗棠即兴挥笔，所题对联为：“损人欲以复天
理，蓄道德而能文章”。

有了左宗棠的青睐，乔致庸得以结识了更多的达官贵人。当北洋大臣李鸿章组
建北洋舰队时，闻晋商富甲天下，便伸手到山西商人中募捐，乔致庸的大德通、大德
恒票号便认捐银 10 万两。这样，李鸿章对乔家的这两个票号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后经票号掌柜与李鸿章幕僚斡旋，李鸿章为乔家大院题了幅字：“子孙贤，族将大，兄
弟睦”。

有了左宗棠、李鸿章这二人的“保护伞”，乔致庸在商海中更加游刃有余。甚至在
1900 年之后，他还与慈禧太后做起了生意，为清政府国库贡献巨大。因此，有人也
把他称作是“中国唯一一个与慈禧太后做生意的商人”。

懂得笼络人才，诚信对待顾客，与官府交往密切，凭借这三个手段，乔致庸成了
晋商中的首富。遥想光绪十年，大德通票号每股分红是 850 两，仅仅四年，就增长到
3040 两。到 1908 年，即光绪三十四年，每股分红高达 17000 两！据当时的户部档案记
载，户部有三分之一的银两存在各家山西票号中。建国后的研究估计，乔家的流动资
金约在 800 万到 1000 万两，这还不包括票号和房地产。乔致庸的经营达到了顶峰，
让他建立起了一个让人咂舌的“乔家帝国”！

发家感悟

后人评价乔致庸的发家之路，经常会用到这样一个词：儒气。乔致庸人如
其名，他待人随和，处世中庸，加上饱读诗书，以儒家思想指导商业经营，把儒
家的宽厚和仁义精神带进了“尔虞我诈”的商业，因此为晋商阶级带来了一股
文化之风。乔致庸虽为商人，但他不离史书，哪里有灾难，就在哪里挺身而出赈
灾，他的内心是“民为贵，君为轻”的民本主义。这种精神在他的血液里流淌，并
延续到子孙后代的心里。这种态度，让他赢得了众人的好感，因此自然会受到

更重要的是,乔致庸在创造财富的路上,始终没有忘记晋商一直坚持的“诚信”二字。诚信,这是晋商长盛不衰的保障。如今,诚信经营已经是国际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也是现代商人始终坚持的一条最基本的信条。企业要想做大做活,就应该始终以诚信为本,将诚信摆在利润的前面,先坚持诚信再获取利润。这正是我们尊崇晋商的原因之一,是中国现代商业社会最为匮乏和呼唤的东西之一,也是乔致庸给我们带来的最大感悟。

王炽——大清王朝的金融巨鳄

一个人能被称作“钱王”,必有惊人的财富。这个人,就是清末年间的王炽。到底他有多少财产,没有确切的文字统计记载,但鼎盛时期,曾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他左右整个大清王朝的金融市场,却是不争的事实。当时的美国《时代周刊》曾经对“百年来世界最富有的人进行了统计,排在第四位的便是王炽。而他的一生,也充满了传奇色彩:贫苦出身、杀人犯、一品红顶商人、慈善家……历史上的王炽,究竟是何等面目?

背景身世

公元1836年,王炽出生于云南弥勒县虹溪镇东门村。他在家排行第四,又称老四。相比其他家庭,王炽的童年堪称不幸:三位兄长夭折,父亲早早撒手人寰,使他年少时就开始过上了祸不单行的日子。

小时候的王炽酷爱读书,被人称作“幼而颖异”,但因为家庭的变故,他不得不早

早就离开私塾，从小就跟着大人做起了小本生意，以贴补家用。为了生存和发展，王炽变卖了母亲所有值钱的首饰，筹得了10两银子，成为他创造人生的唯一的本金。但也正是凭借着10两银子，他开启了另一道大门——财富之门。

发家秘史

从跑马帮到杀人犯，王炽艰苦的创业初期

王炽靠着变卖母亲首饰的钱，走上了创业之路。但在创业初期，他不过是个跑马帮。所谓跑马帮，就是穿街走巷、翻山越岭，通过调剂各地物品的有无、多寡，赚取微薄利润。跑马帮可是一件苦差事，再加上云南多是山地，深沟峡谷，山峦陡峭，常人根本无法从这里行走，而带着货物的马帮更是无法想象的艰难。有时，来去一次就要四五十天，远的一次就要半年左右。

尽管这份钱挣得很不容易，但王炽并没有浅尝辄止。他明白，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所以，他把所有的委屈都藏在了心里，脚踏实地、坚忍不拔，一次又一次超越自己意志的极限，坚强地与崎岖坎坷的山路做斗争。就这样，王炽白手起家，辛勤劳作，在蜀、黔、粤等地建立了良好的信誉，终于积攒起一份家业。于是，他扩大经营范围，组织马帮，往返贩运土杂百货于临安府属各县和泸西、师宗、丘北之间。及至王炽20岁时，他已在滇南一带小有名气。

王炽原以为，通过这样的不懈努力，自己终究会实现财富梦想。但就在此时，一个灾难，打得自己措手不及。清同治初年，已小有名气的王炽回乡后，素有积怨的表哥与他发生冲突。一怒之下，他指使家人杀死表兄。

年纪轻轻便成为杀人犯，王炽的慌张可想而知。但是，他不愿意在牢狱中度过下半生，于是几经波折，避祸于重庆。

初到重庆，王炽被这里的商业气氛感染了。他见此地商业鼎盛，又居水陆交通要

冲，便萌生了设庄做贸易的想法。他认为，单纯靠马帮贩货赚取微薄利润是在为别人作嫁衣裳，于是便租得临街铺面一间，挂出“天顺祥”商号，贩卖马帮运来的货物。不过，由于当时王炽手头有限，因此，他想方设法与当地颇有实力的旅渝滇商合作，由合伙人出资扩大经营，而王炽则组织马帮在重庆购买烟、盐、土杂贩卖到云南，又将云南的皮毛、药材购运到重庆。

凭借着重新组建的马帮，王炽又开始了自己的创业之旅。他打着“滇南王四”的旗号，亦购亦销，边贩边买，获利颇丰。而一次意外的经历，让他的名声也在当地传开。

有一天，王炽带着马帮从昭通南行，不到数里，他们遇到了一群拦路土匪。赶马人见此情形，吓得四散逃亡。这时，王炽却表现得镇定自若，指名要见大头目。结果，王炽以自己的机智和勇敢，不但保住了自家的性命，还保住了一半的川货和全部马帮。这次经历，让王炽名声大振，生意愈发兴隆。他抓住机遇，分别在叙府、昆明等地增设分庄。

不过，王炽并没有满足“小富即安”，他决定再次扩大自己的事业版图。王炽亲自赶马运货到滇，又由滇抒货运渝。正是这种坚持，让他逐渐克服了创业初期的艰难，财富的雪球越滚越大。

诚实守信，“天顺祥”走出关键一步

随着王炽的生意越做越好，资金的周转变成了一个急需解决的问题，于是王炽想到了自己开设钱庄。但开设钱庄不仅需要官府批文及大笔资金，而且还需要树立人们对“天顺祥”钱庄的信任。

就在王炽有些着急之时，机会出现了。清光绪九年，在云南做官多年的唐炯奉命督办川盐而被任命为盐茶道员。当时，为改善川盐生产，盐茶道急需白银万两，由于布政司无银可拨，唐炯只得向商界筹借。然而，由于多数商贾认为发展盐务并非三五年便可见效，因而不愿担此风险，没人愿意借银给官府。

这件事传到了王炽的耳朵里，他开始有些心动。他权衡再三认为：此次筹银一方面可解盐茶道之急，借此结交唐炯，找到官场上的靠山，另一方面若“天顺祥”在10天内凑足10万两白银，则可向世人展示“天顺祥”的实力，促使人们放心来“天顺祥”存兑银两。于是，王炽冒险应承10日之内凑足白银10万两。

结果，王炽果真不出10日就凑足了银两。为了传播自己的名声，他特意安排挑夫百余人，打出“天顺祥”的名号，列队敲锣打鼓绕城数圈后至官府送银。一时间，全城妇孺皆知“天顺祥”筹巨款一事。而这个行为，也让唐炯对他产生好感，委托他承办汇兑票号。

“天顺祥”的一炮打响，使王炽身价飞涨。更重要的是，在唐炯的支持下，王炽开汇号并代办盐运，生意做得得心应手。随后，王炽与合作伙伴分伙独自经营，在昆明创设自己的“同庆丰”商号，并改组“天顺祥”，以“同庆丰”为总号，“天顺祥”为分号，“同庆丰”以汇兑业务信用好而成为民间和官府承办汇兑的首选。很快，钱庄以长江沿岸为线，在国内各大城市逐步增设分号，成都、汉口、九江、南京、上海、贵阳、广州、承德、北京等地都有设置，鼎盛时期在香港、海防亦设有办事机构。随着自己的事业越来越大，他的积蓄也越来越多，渐渐被人称作了“钱王”。

不过在这个时候，王炽并没有骄傲自大。他明白，如今票号越来越多，想要保持自己的地位，就必须让人们建立对自己钱庄的信任，重视自己钱庄的信誉。在彩云之南的昆明，还一直流传着这么一个故事：

清末的一天，昆明下起了雨，王炽正在同庆丰钱庄总号大店之内。这时候，一个衣衫褴褛的花甲老者，携着一个六七岁的黑衣孩童走了进来，并递上一枚铜钱。柜前，一个衣着光鲜的小伙计笑了，说：“要饭的吧。”老人说：“我活不了几天了，膝下只有一孙儿，想给他存点儿钱，等我一死，好让他还有几天饭吃。”小伙计声称：“一枚钱太少，存多时再来吧。”老人道：“钱庄为什么不让人存钱呢？你们行行好，就当可怜我们吧！”但是，不管老人怎样低声哀求，小伙计就是不答应。无奈，老人与孩子伤心流泪，望着大厅正中的“言义天下”四个浓浓的墨字黯然离去。

这件事，很快在当地传播开来，同庆丰顿时谣言四起。同庆丰的客户们也恐慌不已，对钱庄产生了可怕的信任危机，于是纷纷涌到同庆丰提现银存到别家钱庄。

面对这样的情形，王炽连夜召开会议商量对策，明白了这件事的原委。他痛心疾首：“人无信不立呀。”他毅然决定，开除那个触犯钱庄约法的小伙计，扣发主管人员半年薪水，并让下人全城搜寻行乞的爷孙两人。王炽亲自出马，率领钱庄全体人员在大门前将老人孩子迎进店中，向他们诚恳道歉，为他们那一文钱设立了一个特殊账号，开出了票据，并给了高出别人十倍的利息，以示诚意。

王炽的这个行为，立刻引起了百姓的好感，票号收入顷刻翻了数番。就这样，王炽的钱庄很快在南方发展壮大起来。当时人们称北有“晋昌源”、南有“天顺祥”。同时，他又在“天顺祥”、“同庆丰”逐步设立了一套已具民营企业特色的较科学的管理模式。在这种新的管理体制下，“天顺祥”、“同庆丰”获得了长足的发展。自此，王炽从贫家之子开始腾飞，向着自己的目标越来越近。

慷慨捐资，一品红顶商人就此诞生

中国古代素来重农抑商，因此，无论家资如何丰厚的商贾，都无法摆脱官场的欺诈与剥削。到了清朝末年，这种风气更是愈演愈烈。不同于其他商人，王炽洞悉了时代的本质——官之所求，商无所退。若想发达，就必须寻求政治上的靠山。所以，他开始积极寻求官场上的靠山，以期能探寻一条官商结合的发迹之路。

据史料记载，王炽曾捐银兴建弥勒境内盘江铁索桥两座，重修广西直隶州城孔庙，出资修筑虹溪街道，铺设昆明城至碧鸡关石板路，在昆明建盖弥勒会馆，划拨“兴文公当”资金馈赠本省举人赴京会试费用。这个行为，令昆明政府颇为欣赏，因此王炽在当地也有了强力的保护伞。

到了公元1883年，即光绪九年，法国侵略越南，朝廷诏命提督鲍超会同云南巡抚岑毓英统兵援越抗法。当时，清军军费紧缺，王炽垫白银60万两。战后，岑、鲍班师

回国，遣散兵勇又需军费，王炽又垫银相助。岑、鲍甚为感激，岑赐“急公好义”、鲍赐“义重指国”匾额以旌表。后经岑保奏赐王四品道员职称，恩赏荣禄大夫二品顶戴，封典三代一品。

王炽明白，尽管这些钱不在少数，但是为了自己的安危，为了票号的稳定，这些钱不得不花。因此在公元1900年，陕西、山西两省大旱，王炽再次捐银2万两赈恤，获朝廷旌表。同年，英、美、法、德等八国联军进攻北京，光绪皇帝、慈禧太后出逃。到达西安后，国库亏空发生财政困难，请西安天顺祥援助，王炽也一口应承，并提出：“太后人马所经之地，‘同庆丰’分行须全力资助！”二十八年，慈禧从西安回到北京，天顺祥一如既往资助清廷。

王炽的慷慨捐资，让慈禧太后对他更加赏识，曾下旨召见，只因其有病未果。朝廷以“乐善好施，迭捐巨款”赏云南弥勒绅士“二品衔道员王炽三代一品封典”，并建坊旌表。

当然，王炽本身也是一位乐善好施的慈善家。见虹溪书院损坏，即捐资扩建；见地方无救荒之粮，便设义社以备赈灾；士子乡试无住宿，捐虹溪试馆以供住宿；见有的举子无钱进京赶考，就承揽了云南全部举子进京赶考的一切开销；为培养人才、振兴地方教育文化，王炽联合当地富绅筹办“兴文公当”（后更名为“兴文银行”），将之作为“基金库”，以捐助当地教育事业发展，云南经正书院、今云南大学都曾得到资助；开创昆明牛疫局，使不少婴儿免受疾病之苦；兴建昆明第一家电灯公司、第一家自来水公司，引进德国西门子公司发电机，建成我国第一个水力发电站——石龙坝水力发电站……

凭借着慷慨捐资和乐善好施，清廷对他褒奖有加，先后赐他四品道职衔，恩赏光禄大夫二品顶戴，诰封“三代一品”封典，允许在紫禁城骑马，成为中国封建社会唯一的一品红顶商人。

有了清廷的支持，他的生意也是越做越大，至光绪中后期，票号分号已遍及全国22个行省中15个行省的大中城市，号称“南帮之雄”。有人曾给“同庆丰”、“天顺祥”算过一笔账，说自光绪十三年至宣统三年共25年间，全号红利即达389万余两，此

数尚未包括号内遭受的重大折损，时人称“同庆丰富过半个云南”。王炽成为名震南北的“钱王”，被誉为“执全国商界牛耳”的云南金融业开山鼻祖。他缔造的以金融票号业为主干的商业帝国享誉一时，就连美国著名杂志《时代周刊》也将其列为西元 19 世纪末的全球第四大富豪。这样一位一品红顶商人，在中国历史上绝无仅有，因此，王炽也被誉为“中国商界第一人”！

发家感悟

从一个穷苦的孩子到杀人犯，再到钱庄老板、“钱王”乃至一品红顶商人，王炽的发家史告诉了我们这样一个道理：古今中外，没有一个成功的商人不是在艰难困苦中凭着一股锲而不舍的韧劲，从一点一滴的小事情一步一个脚印干出来的。身出商场，心计当然重要，但是脚踏实地、锲而不舍地去做，实际上更加关键。

不过，也有人对王炽的发家史评价不高，认为他巴结官府，显得毫无骨气。虽然王炽的确出现此种行为，但这是在半封建半殖民的社会下不得已而为之，所有商人概莫能外，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正如胡雪岩、盛宣怀等。与同时代的商人相比，王炽更显出了难能可贵的公益之心，他一生多善举，为云南当地做出了不少贡献，时至今日依旧受当地百姓的敬仰。尤其是他的“商道”，对现在依旧有启迪作用：“说我，羞我，辱我，骂我，毁我，欺我，骗我，害我，我将何以处之？容他，凭他，随他，尽他，让他，由他，任他，帮他，再过几年看他……”坚持不懈、热心公益，相信这才应当是这位红顶商人一生的最佳注脚。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
  "filename": "MTI5Njk2OTYuemlw",
  "filename_decoded": "12969696.zip",
  "filesize": 20512284,
  "md5": "ad75784dbff649e7bcde2a3427522d78",
  "header_md5": "79f81638125a6d7bbe06b040b6423542",
  "sha1": "e65ec148a4454ef74a738f552962d4db06554407",
  "sha256": "2d8ee33892b36b7f041d7542462b6b1ed8372af718715bb283d02c567b0b5251",
  "crc32": 3085397306,
  "zip_password": "52gv",
  "uncompressed_size": 21422684,
  "pdg_dir_name": "12969696",
  "pdg_main_pages_found": 258,
  "pdg_main_pages_max": 258,
  "total_pages": 270,
  "total_pixels": 1445777328,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
```